

股票简称：欧陆通

股票代码：300870



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Honor Electronic Co., Ltd.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三围社区航城大道 175 号南航明珠
花园 1 栋 19 号)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住所：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 95 号)



声明

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证券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证券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或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相关章节。

一、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风险因素”全文，并特别注意以下风险

公司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第三节 风险因素”一节的全文，并特别关注以下风险：

（一）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出口业务主要采用美元等货币进行结算，存在汇率波动的不确定性。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 60.66%、53.05% 和 47.12%，汇兑损益（负数为收益）金额分别为 752.28 万元、-4,598.32 万元和 -995.71 万元，占剔除股权激励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6.77%、39.93% 和 4.22%，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存在一定影响。2023 年度，当美元兑人民币汇率贬值 1% 时，公司因汇率波动将导致收入下降，进而导致毛利额下降，毛利额下降金额为 1,341.49 万元，占剔除股权激励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 5.69%，汇率波动对公司收入存在一定影响，进而影响毛利额，收入实现期间的汇率越低（美元/人民币），对应收入越低、毛利额越低，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同时，公司汇兑损失增加金额为 516.85 万元，占剔除股权激励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 2.19%。若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未来出现大幅下降，可能导致公司毛利率水平下降，汇兑损失金额较大，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二）境外业务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55,530.00 万元、142,626.74 万元和 133,830.22 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 60.66%、53.05% 和 47.12%，公司产品主要出口中国港澳台地区、国内保税区、北美、新加坡、越南、泰国、欧盟、韩国等国家和地区。然而，拓展海外业务可能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对公司管理水平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境外业务管理不能快速适

应当当地政治、文化、法律等方面的要求，将对公司的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原产中国境内且直接出口美国的收入金额分别为 8,581.48 万元、7,823.63 万元和 2,312.74 万元，占比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35%、2.91%和 0.81%，占比较小。自美国贸易代表办公室于 2018 年 4 月公布拟加征关税清单以来，公司持续关注中美贸易摩擦对公司在美国业务的影响。公司销往美国的产品主要为开关电源产品，因公司开关电源产品中，原产中国境内、且直接出口美国的销售占比较小，加征关税对公司影响较小。若未来国际贸易摩擦加剧，公司产品主要出口国家实施对中国企业不利的贸易政策，或下游客户受国际贸易摩擦影响导致产能需求下降，公司出口业务可能受到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三）研发投入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13,169.41 万元、19,788.72 万元和 23,018.84 万元，占收入比重分别为 5.12%、7.32%和 8.02%，公司报告期内研发费用投入较大且逐年增加，主要系提升电源适配器业务技术水平，满足客户项目需求；以及积极布局高功率服务器电源、纯电交通工具电源、动力电池设备电源等产品而预先发生的研发投入。

公司布局高功率服务器电源、纯电交通工具电源、动力电池设备电源等产品方向，研发投入不断增加，2021 年至 2023 年研发费用分别为 3,068.79 万元、9,213.26 万元、10,147.00 万元，实现的收入为 13.57 万元、3,653.19 万元、28,732.40 万元，因研发需预先投入，客户订单实现需要一定时间，导致短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投入大于收入。若未来公司研发投入后研发成果不达预期或客户订单不达预期，将存在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

（四）新增产能消化风险

2021 年至 2023 年，公司服务器电源销售收入分别为 28,825.84 万元、59,652.90 万元和 81,071.80 万元，经测算，2022 年，发行人服务器电源全球的市场占有率在 0.73%~1.46%之间，国内的市场占有率在 2.56%~5.10%之间。本次募投项目达产年，发行人服务器电源的全球的市场占有率在 2.50%~5.01%之间。目前发行人服务器电源的市场占有较小。

如果未来出现国际贸易摩擦加剧，下游客户服务器业务发展放缓，数据中心行业固定资产投资不达预期，或公司研发进度不达预期导致产品技术指标失去竞争力等情形，募投项目产品市场竞争环境将发生重大变化；报告期内，发行人服务器电源产品主要客户包括富士康、浪潮信息、海康威视、华勤、联想等，公司服务器电源产品对上述客户销售收入合计占比分别为 48.48%、45.80% 和 43.72%，同时，公司不断拓展新客户，若出现发行人服务器电源产品主要客户经营情况发生不利变化，或发行人新客户开拓进度不达预期等情形，导致发行人主要客户减少对公司服务器电源产品的采购，公司服务器电源产品销量将无法保持增长或下降。假定产品销量维持 2023 年水平，公司本次募投项目达产年的预计产能利用率将下降至 76.38%，发行人可能会面临新增产能无法消化和市场占有率下降的风险。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不及预期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用于东莞欧陆通数据中心电源建设项目、欧陆通新总部及研发实验室升级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募投项目主要是以当前的国家政策导向和市场发展趋势为基础确定的，其中东莞欧陆通数据中心电源建设项目达产年收入为 96,645.08 万元，本项目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19.34%（税后）。随着数据中心和服务器产业的发展，公司可能面临来自行业竞争加剧和市场价格变化、技术革新、运营管理等方面的挑战。虽然公司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过详细的论证，具备人才、技术、市场各方面的充分准备，但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是基于当前市场环境、现有技术基础、对技术发展趋势的判断等因素作出的。在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因为发行人对上下游资源整合不及预期，或者因为宏观经济、政策环境、项目建设进度、设备供应等方面的变化，对项目的顺利实施和公司的预期收益造成不利影响。

（六）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2021 年度、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公司综合毛利率有所波动，分别为 15.61%、18.16%、19.72%。受部分材料价格波动、人力成本上升等因素影响，公司毛利率存在波动。未来若影响公司毛利率的因素出现较大不利变化，未来公司的毛利率可能存在波动风险。

公司其他风险因素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三节 风险因素”。

二、关于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符合发行条件的说明

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规定，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符合法定的发行条件。

三、关于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经中证鹏元评级，根据中证鹏元出具的《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欧陆通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AA-。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内，中证鹏元将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跟踪评级。如果由于外部经营环境、本公司自身情况或评级标准变化等因素，导致本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降低，将会增大投资者的投资风险，对投资者的利益产生一定影响。

四、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未提供担保，债券存续期间若出现严重影响公司业绩及偿债能力的事项，本次债券可能因未提供担保而增大偿付风险。

五、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和现金分红情况

（一）现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现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四、（一）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

（二）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四、（二）公司最近三年的利润分配情况”。

（三）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为完善和健全欧陆通科学、稳定、持续的分红机制，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

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3号）、《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3-2025年）。该议案于2023年2月28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23年第一次会议通过，并已经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目录

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风险因素”全文，并特别注意以下风险.....	2
二、关于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符合发行条件的说明.....	4
三、关于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	5
四、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5
五、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和现金分红情况.....	5
目录.....	7
第一节 释义	10
一、基本术语.....	10
二、专业术语.....	12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14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14
二、本次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14
三、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19
四、本次可转债基本条款.....	23
五、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35
六、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人员之间的关系.....	37
第三节 风险因素	38
一、与发行人相关风险.....	38
二、与行业相关风险.....	42
三、其他风险.....	43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48
一、本次发行前股本总额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48
二、公司上市以来股本变化情况.....	49
三、公司组织结构图及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51
四、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60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情况.....	64
六、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78
七、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81
八、公司主营业务具体情况.....	105
九、与产品或服务有关的技术情况.....	122
十、发行人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128
十一、公司拥有的特许经营权情况.....	133
十二、发行人的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况.....	134
十三、发行人的境外经营情况.....	134
十四、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情况.....	81
十五、报告期内债券发行情况.....	136
第五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138
一、财务报告及相关财务资料.....	138
二、发行人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	147
三、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	149
四、财务状况分析.....	152
五、盈利能力分析.....	178
六、现金流量分析.....	197
七、资本支出分析.....	200
八、技术创新分析.....	200
九、重大事项情况和期后事项.....	203
十、本次发行的影响.....	207
第六节 合规经营与独立性	138
一、合规经营情况.....	209
二、资金占用情况.....	209
三、同业竞争情况.....	209
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情况.....	212
第七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226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	226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227
三、与现有业务、前次募投项目的区别和联系.....	246
四、本次发行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板块定位的核查.....	247
五、本次募集资金的运用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248
第八节 历次募集资金运用	250
一、最近五年内募集资金运用的基本情况.....	250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投入进度情况.....	251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259
第九节 声明	226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61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262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263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265
五、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66
六、信用评级机构声明.....	267
七、发行人董事会声明.....	268
第十节 备查文件	272
附表一 本次发行前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所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承诺的履行情况	273
附表二 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拥有的房屋	286
附表三 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拥有的专利	288
附表四 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拥有的商标	297
附表五 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拥有的软件著作权	318

第一节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文中另有规定，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一、基本术语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欧陆通、深圳欧陆通	指	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募集说明书、募集说明书、本说明书	指	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欧陆通有限	指	深圳欧陆通电子有限公司，系发行人的前身
赣州欧陆通	指	欧陆通（赣州）电子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东莞欧陆通	指	东莞欧陆通电子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深圳智联	指	深圳欧陆通智联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上海安世博	指	上海安世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原发行人全资子公司，现为发行人持有 30% 股权的参股子公司
苏州博电	指	苏州市博电云科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原发行人全资子公司，现为参股子公司上海安世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苏州云电	指	苏州市云电电子制造有限公司，前身为苏州市安世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杭州欧陆通	指	杭州欧陆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原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已注销。
杭州云电	指	杭州云电科技能源有限公司，系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香港欧陆通	指	香港欧陆通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越南欧陆通	指	越南欧陆通科技有限公司，系香港欧陆通全资子公司
台湾欧陆通	指	香港商香港欧陆通科技有限公司台湾分公司，系香港欧陆通分公司
上海欧陆通	指	上海欧陆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NPI 中心	指	新产品导入（New Product Introduction）中心
美国艾仕能	指	（美国）艾仕能有限责任公司，曾用名为（美国）欧陆通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深圳格诺利	指	深圳市格诺利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系发行人控股股东
南京王越科王	指	南京王越科王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为深圳市王越王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发行人控股股东
泰州通聚	指	泰州通聚信息技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前身为深圳市通聚信息技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本公司股东之一
积微泽远	指	深圳市积微泽远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际控制人存在控制的企业
西藏同创伟业	指	西藏同创伟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为本公司股东之一
LG	指	LG 集团，包括南京 LG 新港新技术有限公司、乐辉液晶显示（苏州）有限公司等
富士康	指	富士康集团，包括 Cloud Network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Ltd、

		FUHONG PRECISION COMPONENT (BACGIANG) COMPANY LIMITED 等
海康威视	指	海康威视集团, 包括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等
大华股份	指	包括公司客户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大华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大华智联有限公司等
惠普 (HP)	指	包括公司客户 HP INTERNATIONAL PTE. LTD.等
霍尼韦尔 (Honeywell)	指	包括公司客户 HONEYWELL INDUSTRIA DE TECNOLOGIA LTDA、码捷 (苏州) 科技有限公司等
Roku	指	包括公司客户 Roku Inc.等
汤姆逊 (Technicolor)	指	包括公司客户 TECHNICOLOR BRASIL MIDIA E ENTRETENIMENTO LTDA.等
萨基姆 (Sagemcom)	指	包括公司客户 SAGEMCOM BROADBAND SAS 等
TTI	指	包括 TTI PARTNERS SPC ACTING FOR THE ACCOUNT OF MPV SP、Techtronic Cordless GP、TTI PARTNERS SPC ACTING FOR THE ACCOUNT OF MPCNY SP、TTI PARTNERS SPC ACTING FOR THE ACCOUNT OF MPUSD SP、Techtronic Product Development Limited 等
浪潮信息	指	包括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浪潮超高清视频产业有限公司等
星网锐捷	指	包括公司客户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升腾资讯有限公司等
和硕	指	包括公司客户和硕联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
比亚迪	指	包括公司客户 BYD (H.K.) Co Ltd 等
境内外	指	仅就本募集说明书而言, 境外指公司发货时需报关出口的区域, 包括中国港、澳、台地区、境外国家等需出口报关的国家或区域; 仅就本募集说明书而言, 境内指公司发货时无需报关出口的中国区域
中国港、澳、台地区	指	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中国澳门特别行政区、中国台湾地区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税务总局	指	国家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科技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商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保荐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	指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发行人律师	指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发行人会计师、天职国际	指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资信评级机构	指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A 股	指	境内发行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股东大会	指	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最近三年、报告期（内）	指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二、专业术语

IC	指	Integrated Circuit 的缩写，即集成电路，是一种微型电子器件或部件
PFC	指	Power Factor Corrector 的缩写，指功率因数校正器，可以在交流转换为直流时提高电源对市电的利用率，但不能减小转换过程的电能损耗，也没有节约电能的功能
EMC	指	Electromagnetic Compatibility 的缩写，即电磁兼容性，指设备或系统在其电磁环境中符合要求运行并不对其环境中的任何设备产生无法忍受的电磁干扰的能力
EMI	指	Electromagnetic Interference 的缩写，即电磁干扰，电磁波与电子元件作用后而产生的干扰现象，有传导干扰和辐射干扰两种
DSP	指	Digital Signal Processor 的缩写，即数字信号处理器
过流保护	指	为保护电子设备设置额定电流，当电流超过设定电流时候，设备自动断电，以保护设备
物联网	指	Internet of Things (IoT)，利用局部网络或互联网等通信技术把传感器、控制器、机器、人员和物等通过新的方式联在一起，形成人与物、物与物相联，实现信息化、远程管理控制和智能化的网络
4G、5G	指	第四、五代数字通信技术
ISO14001:2015	指	国际环境管理体系标准
PCB	指	Printed Circuit Board 的缩写，即印刷电路板或 PCB 板，一种重要的电子件
中国 CCC	指	适用于中国市场，主要包含产品安全和电磁兼容的检测和认证，属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
新加坡 PSB	指	适用于新加坡市场，主要包含产品安全性能方面的检测和认证，属强制性认证
韩国 KC	指	适用于韩国市场，主要包含产品安全性能方面的检测和认证，属强制性认证

泰国 TISI	指	适用于泰国市场，主要包含产品安全性能方面的检测和认证，属于强制性认证与自愿认证相结合认证制度
墨西哥 NOM	指	适用于墨西哥市场，主要包含对各类电子产品进行安全性能方面的检测和认证，属强制性认证
南非 NRCS	指	适用于南非市场，主要包含产品安全性能方面的检测和认证，属强制性认证
美国 UL	指	适用于美国市场，主要包含产品安全性能方面的检测和认证，属非强制性认证
美国 FCC	指	适用于美国市场，主要包含无线电应用产品、通讯产品和数字产品电磁兼容和辐射限制等检测和认证，属强制性认证
德国 GS	指	适用于德国市场，主要包含电气产品安全性能方面的检测和认证，属非强制性认证
欧盟 CE	指	适用于欧盟市场，主要包含产品安全、电磁兼容、环保、能效的检测和认证，属强制性认证
电源学会	指	中国电源学会，是在国家民政部注册的国家一级社团法人，业务主管部门是中国科学技术协会
IDC	指	International Data Corporation，信息技术、电信行业和消费科技咨询、顾问和活动服务专业提供商

注：本募集说明书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均为四舍五入。若本募集说明书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henzhen Honor Electronic Co., Ltd.
注册资本:	10,175.20 万元人民币
股票上市地: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欧陆通
股票代码:	300870.SZ
法定代表人:	王合球
成立日期:	1996 年 5 月 29 日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三围社区航城大道 175 号南航明珠花园 1 栋 19 号
邮政编码:	518000
电话:	0755-81453432
传真:	0755-81453115
互联网网址:	http://www.honor-cn.com
电子信箱:	Ir1@honor-cn.com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负责人和电话号码	尚韵思; 0755-81453432

二、本次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一) 本次发行的背景

1、总部建设及研发实验室升级背景

(1) 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对研发办公空间需求提升

由于公司近年来业务规模不断扩张，现有租赁办公场地已无法满足公司发展的需求，且公司业务在未来仍将处于快速增长阶段。因此，公司亟须通过新建研发总部大楼，进一步拓展新的研发办公空间，主要用于研发办公，进一步完善公司研发体系，实现集团总部研发的全面升级，进一步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实力。

(2) 行业快速发展促使公司增加技术投入，提升技术水平

近年来，属于技术密集型的开关电源行业技术加速发展，市场对产品的效率、功率密度、节能、可靠性等性能提出更高要求。公司将技术创新视为企业发展的核心动力，将通过持续的研发投入，保障自身研发实力水平处于行业前列。因此，公司亟须进一步扩大研发中心，引进高水平的专业研发人员，购置先进的研发及检测软硬件，提升研发软硬件实力，以及研发环节信息化水平，从而优化研发环境，提高公司研发能力，丰富技术储备，保障和强化公司技术优势。

(3) 客户需求迭代更新，驱动公司丰富产品体系

随着快速发展的边缘计算、5G 网络及人工智能技术在服务器领域的深度应用，传统标准化的服务器电源已无法满足客户对特定产品性能、结构及规格需求。目前，公司服务器电源产品的技术水平、产品质量、响应速度虽均处于国内领先地位，但随着未来客户对于产品的技术、品质等需求的快速增长，对公司的响应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需进一步强化专业技术研发团队，加快公司新产品研发进程，增强产品竞争力，助力公司加速扩张高技术水平的开关电源业务，进一步提升市场份额。

(4) 进一步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效率，升级公司信息化系统

公司经过多年的建设投入，已成功实施应用多个信息化系统，已实现对研发、销售、采购、生产、仓储、人力等各职能部门流程的优化，成功打通各职能部门之间的信息流通环节。为了配合业务发展与客户要求，公司亟需进一步提升经营数据分析、产品数据分析、制造数据分析的效率。公司需升级优化信息系统，加快实现设备、产品、生产、管理、服务智能化，提高公司运营管理效率。

2、数据中心市场规模稳步增长，服务器电源行业发展可期

(1) 云计算市场前景广阔，数据中心建设催生数据中心电源需求

云计算是信息技术发展和服务模式创新的集中体现，是信息化发展的重大变革和必然趋势，是信息时代国际竞争的制高点和经济发展新动能的助燃剂。云计算引发了软件开发部署模式的创新，成为承载各类应用的关键基础设施，

并为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新兴领域的发展提供基础支撑。根据 Gartner 统计数据显示，2021 年以云系统基础设施服务（IaaS）、云应用服务（SaaS）、桌面即服务（DaaS）等为代表的全球公共云市场规模达到 4,109.15 亿美元，预计到 2023 年将达到 5,998.40 亿美元。同时，根据 Gartner 数据显示，2021 年全球云端系统基础架构服务（IaaS）市场规模从 2020 年的 643 亿美元增长至 909 亿美元，同比增长 41.4%，Gartner 预计 IaaS 市场将继续保持有增无减的增长。

此外，数据中心作为承载各类数字技术应用的基础，其产业赋能价值正在逐步凸显，世界主要国家均在积极引导数据中心产业发展，数据中心市场规模不断扩大，投资并购活跃，竞争日益激烈。根据中国信通院《数字中心白皮书（2022 年）》（以下称《白皮书》）数据显示，2021 年全球数据中心市场规模超过 679 亿美元，较 2020 年增长 9.8%，预计 2022 年市场收入将达到 746 亿美元，增速总体保持平稳。

转观国内，“新基建”的发展及“十四五”规划中数字中国建设目标的提出，为我国数字基础设施建设提供了重要指导，我国数据中心产业发展步入新阶段，数据中心规模稳步提升，低碳高质、协同发展的格局正在逐步形成。

《白皮书》数据显示我国数据中心机架规模稳步增长，2017-2021 年期间复合增长率为 33.04%，2021 年我国在用数据中心机架规模达到 520 万架，同比增长 29.68%，预计 2022 年机架规模将达到 670 万架。并且，随着我国各地区、各行业数字化转型的深入推进，国内各大企业加快数据中心建设进程，加大数据中心建设的投资力度，势必将拉动上游服务器的市场需求蓬勃增长。

随着各国持续积极引导云计算和数据中心产业向前发展，以及数字化转型的持续推进，云计算和数据中心产业向上生长正当其时，作为支撑服务稳定、高效运行的关键部件，服务器电源产业势必将同云计算和数据中心产业一起快速发展。

（2）数据中心市场规模稳步增长，服务器电源行业发展可期

得益于数据中心发展编织的数字化世界，使得云计算、AIGC（Artificial Intelligence in Games and Computation）等新形式应用对于底层算力需求不断推进，促使服务器行业进入高速发展阶段。根据 Counterpoint 的全球服务器跟踪

报告显示，边缘服务器、超级计算和云服务成为 2022 年服务器市场的主要驱动因素。并且，从芯片到云架构，分散性的协议发展为物联网创建了更为直接的安全链接，促使更多企业构建自己的超级计算机。同时，5G 网络的大规模部署进一步促进物联网应用渗透到所有垂直领域，包括消费者、工业、医疗保健和银行等。因此，服务器出货量增长具有关键驱动力。

此外，物联网的规模化发展，让越来越多的服务成为基于云的产品，而不再是早期基于设备的产品，并且设备存储和计算需求将不断提升质量以满足云服务的发展，这进一步推动了数据中心及服务器的需求。总而言之，数据中心和服务器的实现云服务所需基础设施的重要组成部分。未来伴随着数据中心对存储容量需求的不断上升，将对服务器电源提出更高要求，小尺寸、高功率的电源产品的需求将持续攀升。根据 Market Analysis 报告显示，2022 年全球服务器市场规模为 892.6 亿美元,预计 2023-2030 年期间年均复合增长率（CAGR）为 9.3%，市场将实现稳健增长。作为必需配套产品的服务器电源市场也将随之稳健增长。

转观国内数字化的发展，云计算和大数据的商业模式逐渐成熟，移动互联网和视频行业呈现爆发式增长，游戏等行业增速稳定，上述领域需求的增长将促进数据中心市场整体规模的扩大。与此同时，伴随三网融合进一步加速，“互联网+”将推动传统行业信息化发展，带动数据中心机房需求和网络需求持续增长，根据中国信通院数据显示，2021 年我国数据中心市场总规模为 1,500.2 亿元，同比增长 28.5%。未来随着“互联网+”及信创的不断深入拓展，在万物互联的潮流发展下，政府智慧公安、信息中心等项目的建设也将成为中国服务器产业的一大推动力。根据 IDC 统计数据显示，2021 年，中国服务器市场出货量达到 412 万台，同比增长 9.6%；2022 年中国服务器市场规模达到 273.4 亿美元。

同时，在算力需求、存储容量需求不断增大的趋势下，数据中心产业将在高密度场景等多个应用环境下对服务器电源的转换效率、功率密度等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在市场需求推动下，将催生出更多数字化、智能化服务器所需高功率服务器电源的需求，未来服务器电源行业将受益于智能化市场因素带来的发展机遇期，迎来更为广阔的市场空间。

综上，服务器电源市场规模将不断增长，数字化、智能化服务器所需的高功率服务器电源的需求将快速增长。

（二）本次发行的目的

本公司计划实施“东莞欧陆通数据中心电源建设项目”，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进一步增强服务器电源生产能力，满足业务高速增长的需要。本项目的建设有助于提升公司服务器电源制造水平，快速响应客户定制化需求，扩大经营规模，满足日益扩大的市场需求，提高公司整体竞争力和盈利水平。

本公司计划实施“欧陆通新总部及研发实验室升级建设项目”，是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的重要组成部分，主要以现有研发体系为基础，扩充现有研发场地并升级研发中心，引进先进的研发设备，补充研发课题项目，提高公司的自主研发能力，实现新产品和新技术的成果转化，提升技术储备，增加业务增长的实力和后劲。并在现有信息化系统的基础上，进行整体扩容和升级，为企业的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的支持，从而巩固行业领先地位。同时，本项目还将新建研发总部大楼，全面提升公司研发办公环境，实现对企业的精细化管理。本项目虽不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但本项目的实施有助于公司充分提升整体研发能力和技术水平，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优势，有利于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发展。本项目实施内容均围绕公司现有主营业务展开，与现有主营业务具有高度关联性。

本公司计划实施“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将投向公司的主营业务，有助于公司扩大经营规模、优化资本结构、降低财务风险，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有一定的积极影响。同时，为公司业务发展目标的实现提供可靠的资金来源，保障了公司业务开拓、技术研发等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综上，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密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符合国家有关产业政策以及未来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项目的实施将有助于提升公司的技术水平，扩大经营规模，提高公司的市场地位与竞争力。

三、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一）本次证券发行的类型、数量、面值及价格

1、证券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该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未来转换的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

2、发行规模

本次可转债的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64,452.65 万元，发行数量为 6,445,265 张。

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按面值发行，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二）募集资金储存及投向

1、预计募集资金量

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64,452.65 万元（含 64,452.65 万元）。

2、募集资金管理及存放账户

公司已经制定募集资金管理相关制度。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

3、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及实施方式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64,452.65 万元（含 64,452.65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拟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万元）	占募集资金总量比例
1	东莞欧陆通数据中心电源建设项目	25,925.06	25,925.06	40.22%
2	欧陆通新总部及研发实验室升级建设项目	27,914.10	27,027.58	41.93%
3	补充流动资金	11,500.00	11,500.00	17.84%
	合计	65,339.16	64,452.65	100.00%

如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方式解决。

在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能根据项目实施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程序予以置换。

（三）发行方式与发行对象

1、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的欧通转债向股权登记日（2024年7月4日，T-1日）收市后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发行人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余额由国金证券包销。

本次网上发行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其中自然人需根据《关于完善可转换公司债券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相关事项的通知》（深证上〔2023〕511号）等规定已开通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债交易权限。

2、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原股东可优先配售的欧通转债数量为其在股权登记日（2024年7月4日，T-1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持有发行人股份数量按每股配售6.4747元可转债的比例计算可配售可转债金额，再按100元/张的比例转换为张数，每1张为一个申购单位。

发行人现有A股股本101,200,000股，剔除发行人回购专户库存股1,655,300股，可参与本次发行优先配售的A股股本为99,544,700股，按本次发行优先配售比例计算，原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可转债上限总额约6,445,220张，约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总额的99.9993%。由于不足1张部分按照《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证券发行人业务指南》执行，最终优先配售总数可能略有差异。

原股东的优先认购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配售代码为“380870”，配售简称为“欧通配债”，优先认购时间为 T 日（9:15-11:30，13:00-15:00）。每个账户最小认购单位为 1 张（100 元），超出 1 张必须是 1 张的整数倍。原股东参与优先配售的部分，应当在 T 日申购时缴付足额资金。原股东网上优先配售可转债认购数量不足 1 张的部分按照《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证券发行人业务指南》执行，即所产生的不足 1 张的优先认购数量，按数量大小排序，数量小的循环进位给数量大的参与优先认购的原股东，以达到最小记账单位 1 张，循环进行直至全部配完。

原股东持有的“欧陆通”股票如果托管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证券营业部，则以托管在各营业部的股票分别计算可认购的张数，且必须依照深交所相关业务规则在对应证券营业部进行配售认购。

若原股东的有效申购数量小于或等于其可优先认购总额，则可按其实际有效申购量获配欧通转债；若原股东的有效申购数量超出其可优先认购总额，则按其实际可优先认购总额获得配售。

原股东除可参加优先配售外，还可参加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的申购。原股东参与网上优先配售的部分，应当在 T 日申购时缴付足额资金。原股东参与网上优先配售后余额的网上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四）承销方式与承销期

1、承销方式

本次发行由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2、承销期

承销期为 2024 年 7 月 3 日（T-2 日）至 2024 年 7 月 11 日（T+4 日）。

（五）发行费用

项目	金额（万元）（不含增值税）
保荐及承销费	900.00
律师费	85.00
会计师费	60.00

资信评级费用	42.45
信息披露及发行手续费等	123.21
合计	1,210.66

上述费用均为预计费用，承销费和保荐费将根据《承销协议》和《保荐协议》中相关条款及最终发行情况确定，其他发行费用将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六）证券上市的时间安排

日期	交易日	发行安排
2024年7月3日 星期三	T-2日	披露《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发行公告》《网上路演公告》《募集说明书提示性公告》等文件
2024年7月4日 星期四	T-1日	网上路演 原股东优先配售股权登记日
2024年7月5日 星期五	T日	披露《可转债发行提示性公告》 原股东优先配售认购日（缴付足额资金） 网上申购（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确定网上中签率
2024年7月8日 星期一	T+1日	披露《网上发行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 进行网上申购摇号抽签
2024年7月9日 星期二	T+2日	披露《可转换公司债券中签号码公告》 网上投资者根据中签号码确认认购数量并缴纳认购款
2024年7月10日 星期三	T+3日	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 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2024年7月11日 星期四	T+4日	披露《发行结果公告》 划转募集资金

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对上述日程安排进行调整或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公司将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后修改发行日程并及时公告。

（七）本次发行证券的上市流通及证券交易所

本次发行的证券无持有期的限制，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上市挂牌交易，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四、本次可转债基本条款

（一）本次可转债基本发行条款

1、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的公司债券。该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未来转换的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

2、发行规模及发行数量

本次可转债的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64,452.65 万元，发行数量为 6,445,265 张。

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按面值发行，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4、债券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期限为发行之日起 6 年，即自 2024 年 7 月 5 日至 2030 年 7 月 4 日。

5、债券利率

第一年 0.10%、第二年 0.30%、第三年 0.60%、第四年 1.00%、第五年 1.50%、第六年 2.00%。

6、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

（1）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当年票面利率。

(2) 付息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

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7、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2024年7月11日（T+4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即2025年1月11日至2030年7月4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8、初始转股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44.86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其中：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9、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及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时，将按上述条件出现的先后顺序，依次对转股价格进行累积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具体调整办法如下：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1=P0/(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P0+A \times k)/(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P0+A \times k)/(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1=P0-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P0-D+A \times k)/(1+n+k)$

其中：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10、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的期间（如需）。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11、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 $Q=V/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

其中：Q 指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股的数量；V 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P 指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 1 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转股日后的 5 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票面金额以及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12、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发行人将按债券面值的 112.00%（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未转股的可转债。

（2）有条件赎回条款

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此外，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 / 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被赎回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13、回售条款

(1) 有条件回售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的 70%时，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式参见 12、赎回条款的相关内容）。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在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 附加回售条款

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且该变化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被视作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价格回售给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该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应再行使附加回售权（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式参见 12、赎回条款的相关内容）。

14、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本公司股票享有与原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15、信用评级及担保事项

公司聘请的资信评级机构为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出具资信评级报告。本次可转债主体信用评级及债券信用评级为 AA-。资信评级机构每年至少公告一次跟踪评级报告。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16、发行时间、发行对象及发行方式

（1）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日和网上申购日为 2024 年 7 月 5 日（T 日）。

（2）发行对象

①**向发行人原股东优先配售：**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2024 年 7 月 4 日，T-1 日）收市后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发行人所有股东。

②**网上发行：**持有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其中自然人需根据《关于完善可转换公司债券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相关事项的通知》（深证上〔2023〕511 号）等规定已开通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债交易权限。

③**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的自营账户不得参与网上申购。**

（3）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的欧通转债向股权登记日（2024 年 7 月 4 日，T-1 日）收市后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发行人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余额由国金证券包销。

本次发行承销工作不设置承销团及分销商，由国金证券作为主承销商组织本次发行承销工作。

①向发行人原股东优先配售

原股东可优先配售的欧通转债数量为其在股权登记日（2024年7月4日，T-1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持有发行人股份数量按每股配售6.4747元可转债的比例计算可配售可转债金额，再按100元/张的比例转换为张数，每1张为一个申购单位。

发行人现有A股股本101,200,000股，剔除发行人回购专户库存股1,655,300股，可参与本次发行优先配售的A股股本为99,544,700股，按本次发行优先配售比例计算，原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可转债上限总额约6,445,220张，约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总额的99.9993%。由于不足1张部分按照《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证券发行人业务指南》执行，最终优先配售总数可能略有差异。

原股东的优先认购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配售代码为“380870”，配售简称为“欧通配债”，优先认购时间为T日（9:15-11:30，13:00-15:00）。每个账户最小认购单位为1张（100元），超出1张必须是1张的整数倍。原股东参与优先配售的部分，应当在T日申购时缴付足额资金。原股东网上优先配售可转债认购数量不足1张的部分按照《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证券发行人业务指南》执行，即所产生的不足1张的优先认购数量，按数量大小排序，数量小的循环进位给数量大的参与优先认购的原股东，以达到最小记账单位1张，循环进行直至全部配完。

原股东持有的“欧陆通”股票如果托管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证券营业部，则以托管在各营业部的股票分别计算可认购的张数，且必须依照深交所相关业务规则在对应证券营业部进行配售认购。

若原股东的有效申购数量小于或等于其可优先认购总额，则可按其实际有效申购量获配欧通转债；若原股东的有效申购数量超出其可优先认购总额，则按其实际可优先认购总额获得配售。

原股东除可参加优先配售外，还可参加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的申购。原股东参与网上优先配售的部分，应当在T日申购时缴付足额资金。原股东参与网

上优先配售后余额的网上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②网上发行

社会公众投资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参加申购，网上申购代码为“370870”，申购简称为“欧通发债”。参与本次网上发行的每个证券账户的最低申购数量为10张（1,000元），每10张为一个申购单位，超过10张的必须是10张的整数倍，每个账户申购上限是1万张（100万元），超出部分为无效申购。

申购时，投资者无需缴付申购资金。投资者各自具体的申购和持有可转债数量应遵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执行，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投资者应结合行业监管要求及相应的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合理确定申购金额，不得超资产规模申购。保荐人（主承销商）发现投资者不遵守行业监管要求，超过相应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申购的，有权认定该投资者的申购无效。投资者应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概括委托证券公司代为申购。

投资者参与可转债网上申购只能使用一个证券账户，申购一经确认不得撤销。同一投资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同一只可转债申购的，或投资者使用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同一只可转债申购的，以该投资者的第一笔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

确认多个证券账户为同一投资者持有的原则为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的“账户持有人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均相同。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以T-1日日终为准。

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网上新股、存托凭证、可转债及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的新股、存托凭证、可转债、可交换公司债券累计计算。投资者持有多个证券账户的，其任何一个证券账户发生放弃认购情形的，放弃认购次数累计计算。不合格、注销证券账户所发生过的放弃认购情形也纳入统计次数。

17、违约情形、责任及争议解决机制

(1) 构成可转债违约的情形

①本次可转债到期未能偿付应付本金；未能偿付本次可转债的到期利息；在本次可转债回购（若适用）时，发行人未能偿付到期应付本金和/或利息；

②发行人不履行或违反《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任何承诺且将对发行人履行本次可转债的还本付息义务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且经债券受托管理人书面通知，或经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次公司债券未偿还面值总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通知，该违约行为持续 30 个工作日仍未解除；

③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内，发行人发生解散、注销、吊销、停业、清算、丧失清偿能力、被法院指定接管人或已开始相关的诉讼程序。

(2) 违约责任及其承担方式

任何一方违约，守约方有权依据法律、法规和规则、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追究违约方的违约责任。

违约方应依法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守约方因违约行为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本协议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各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

若受托管理人根据《受托管理协议》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为本次可转债管理之目的，从事任何行为（包括不作为），而该行为导致任何诉讼、权利要求、政府调查、损害、合理支出和费用（包括合理的律师费用及执行费用），发行人应负责赔偿并使其免受损害。但若该行为因受托管理人的重大过失、恶意、故意不当行为或违反《受托管理协议》、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而造成，不在赔偿之列。

如果债券受托管理人未按《受托管理协议》履行其职责，债券持有人有权直接依法向发行人进行追索，并追究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违约责任。

(3) 争议解决机制

本期债券发行适用于中国法律并依其解释。

本期债券发行和存续期间所产生的争议，首先应在争议各方之间协商解决。

如果在接到要求解决争议的书面通知之日起三十个工作日内仍不能通过协商解决争议，则任何因《受托管理协议》引起的或与《受托管理协议》有关的法律诉讼应在债券受托管理人注册地人民法院提起。

当产生任何争议及任何争议正按前条约定进行解决时，除争议事项外，各方有权继续行使本协议项下的其他权利，并应履行其他义务。

（二）债券持有人会议

1、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 （1）依照其所持有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额享有约定利息；
- （2）根据约定条件将所持有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为公司股份；
- （3）根据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 （4）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
- （5）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 （6）按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息；
- （7）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 （8）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2、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 （1）遵守公司发行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条款的相关规定；
- （2）依其所认购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 （3）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 （4）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本金和利息；
- （5）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3、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内，当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应当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1) 拟变更债券募集说明书的重要约定：

- ①变更债券偿付基本要素（包括偿付主体、期限、票面利率调整机制等）；
- ②变更增信或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及其执行安排；
- ③变更债券投资者保护措施及其执行安排；
- ④变更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
- ⑤其他涉及债券本息偿付安排及与偿债能力密切相关的重大事项变更。

(2) 公司拟修改本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3) 公司拟解聘、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或者变更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

(4) 发生下列事项之一：

①公司已经或预计不能按期支付本次债券的本金或者利息；

②公司已经或预计不能按期支付除本次债券以外的其他有息负债，未偿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且达到公司母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以上，且可能导致本次债券发生违约的；

③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重要子公司（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总资产、净资产或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报表相应科目 30%以上的子公司）已经或预计不能按期支付有息负债，未偿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且达到公司合并报表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以上，且可能导致本次债券发生违约的；

④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重要子公司（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总资产、净资产或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报表相应科目 30%以上的子公司）发生减资（因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或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须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被责令停产停业、被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被托管、解散、申请破产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的；

⑤公司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公司偿债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的；

⑥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因无偿或以明显不合理对价转让资产或放弃债权、对外提供大额担保等行为导致公司偿债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的；

⑦增信主体、增信措施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如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

⑧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5）公司提出重大债务重组方案的；

（6）公司董事会、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可转债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书面提议召开；

（7）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或者《可转债募集说明书》、本规则约定的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的其他情形。

4、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1）公司董事会提议；

（2）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可转债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

（3）债券受托管理人；

（4）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

（三）本次发行履行的内部程序及方案的有效期

本次可转债发行方案于 2023 年 2 月 28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经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可转债发行方案（修订稿）于 2023 年 6 月 6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23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于 2023 年 6 月 26 日经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第三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

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对本次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期限自原期限届满之日起延长 12 个月，即延长至 2025 年 6 月 25 日，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经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1、发行人：	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合球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三围社区航城大道 175 号南航明珠花园 1 栋 19 号
董事会秘书：	尚韵思
联系电话：	0755-81453432
传真：	0755-81453115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冉云
住所：	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 95 号
联系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2028 号皇岗商务中心 21 层 06 单元
联系电话：	0755-82805995
传真：	0755-82805995
保荐代表人：	孙爱国、张玉忠
项目协办人：	连昱
项目组成员：	唐斯笺、黄铤、彭瑶
3、律师事务所：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魏天慧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6001 号太平金融大厦 11、12 楼
联系电话：	0755-88265288
传真：	0755-88265537
经办律师：	曹平生、程兴、常宝、杨小昆
4、会计师事务所：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邱靖之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A-5 区域
联系电话：	010-88827799
传真：	010-88018737
经办注册会计师：	陈志刚、周芬、张磊、范科磊

5、资信评级机构：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剑文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08 号阳光高尔夫大厦 3 楼
联系电话：	0755-82872897
传真：	0755-82872090
经办分析师：	游云星、王皓立
6、证券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深南大道 2012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场 25 楼
联系电话：	0755-21899999
传真：	0755-21899000
7、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
联系电话：	0755-88668888
传真：	0755-82083295
8、收款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市新华支行
户名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收款账号	51001870836051508511

六、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人员之间的关系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保荐人、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

第三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本次发行及做出投资决定时，除本募集说明书已披露的其他信息外，应慎重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与发行人相关风险

（一）财务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出口业务主要采用美元等货币进行结算，存在汇率波动的不确定性。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 60.66%、53.05% 和 47.12%，汇兑损益（负数为收益）金额分别为 752.28 万元、-4,598.32 万元和-995.71 万元，占剔除股权激励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6.77%、39.93%和 4.22%，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存在一定影响。2023 年度，当美元兑人民币汇率贬值 1%时，公司因汇率波动将导致收入下降，进而导致毛利额下降，毛利额下降金额为 1,341.49 万元，占剔除股权激励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 5.69%，汇率波动对公司收入存在一定影响，进而影响毛利额，收入实现期间的汇率越低（美元/人民币），对应收入越低、毛利额越低，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同时，公司汇兑损失增加金额为 516.85 万元，占剔除股权激励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 2.19%。若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未来出现大幅下降，可能导致公司毛利率水平下降，汇兑损失金额较大，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研发投入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13,169.41 万元、19,788.72 万元和 23,018.84 万元，占收入比重分别为 5.12%、7.32%和 8.02%，公司报告期内研发费用投入较大且逐年增加，主要系提升电源适配器业务技术水平，满足客户项目需求；以及积极布局高功率服务器电源、纯电交通工具电源、动力电池设备电源等产品而预先发生的研发投入。

公司布局高功率服务器电源、纯电交通工具电源、动力电池设备电源等产品方向，研发投入不断增加，2021 年至 2023 年研发费用分别为 3,068.79 万元、

9,213.26 万元、10,147.00 万元，实现的收入为 13.57 万元、3,653.19 万元、28,732.40 万元，因研发需预先投入，客户订单实现需要一定时间，导致短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投入大于收入。若未来公司研发投入后研发成果不达预期或客户订单不达预期，将存在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

3、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2021 年度、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公司综合毛利率有所波动，分别为 15.61%、18.16%、19.72%。受部分材料价格波动、人力成本上升等因素影响，公司毛利率存在波动。未来若影响公司毛利率的因素出现较大不利变化，未来公司的毛利率可能存在波动风险。

4、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主要原材料系半导体、电阻电容、磁性材料、线材、外壳等。报告期内，公司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75.46%、73.96%和 74.49%，占比较高，以 2023 年财务数据为基础，假设其他条件不变，若原材料价格上涨 5%，则公司毛利率将相应下降 2.96%，净利润将下降 11,520.69 万元。未来，受市场需求和宏观环境的影响，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可能存在一定的波动，进而导致公司产品销售成本、毛利率的波动。因此公司可能面临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的风险。

5、应收账款坏账的风险

2021 年末、2022 年末和 2023 年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79,650.40 万元、81,604.93 万元和 89,078.75 万元，占当期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33.22%、42.27%和 40.94%。截至 2023 年末公司账龄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为 98.34%，应收账款的账龄主要在一年以内，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金额将持续增加，如宏观经济环境、客户经营状况等发生变化或公司采取的收款措施不力，应收账款将面临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

6、存货跌价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50,974.50 万元、40,268.98 万元和 33,646.19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1.26%、20.86%和 15.46%。

公司存货主要为原材料、库存商品等。随着本公司销售收入、资产规模的进一步增长，本公司的存货也会相应增加，不排除因为市场的变化导致公司存货出现存货跌价、积压和滞销的情况，从而产生公司财务状况恶化和盈利水平下滑的风险。

7、税收优惠政策变动风险

深圳欧陆通于 2018 年 10 月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从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于 2021 年 12 月再次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从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相关规定，报告期内，深圳欧陆通企业所得税执行税率为 15%。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财政部和税务总局关于研发加计扣除等相关规定，公司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可享受加计扣除。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赣州欧陆通于 2007 年设立，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赣州市执行西部大开发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3〕4 号）相关税收政策规定，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相关税收政策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止，对设在赣州市的鼓励类产业的内资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报告期内，发行人全资子公司赣州欧陆通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越南欧陆通于 2017 年设立，根据越南企业所得税相关规定，自发生营业额之当年起，适用越南企业所得税普通税率；且享有企业所得税之免减优惠为自产生应纳税所得额之当年起头二年免税，之后四年减半。如头三年不产生应纳税所得额，免减优惠自第四年起开始生效。

公司出口产品主要为电源适配器，适用增值税“免、抵、退”优惠政策。报告期内，公司电源适配器产品出口退税率与征税率一致。

未来如果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发行人无法满足继续享有税收优惠政策的条件，将会影响发行人的盈利能力。

（二）经营风险

1、境外业务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55,530.00 万元、142,626.74 万元和 133,830.22 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 60.66%、53.05%和 47.12%，公司产品主要出口中国港澳台地区、国内保税区、北美、新加坡、越南、泰国、欧盟、韩国等国家和地区。然而，拓展海外业务可能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对公司管理水平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境外业务管理不能快速适应当地政治、文化、法律等方面的要求，将对公司的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原产中国境内且直接出口美国的收入金额分别为 8,581.48 万元、7,823.63 万元和 2,312.74 万元，占比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35%、2.91%和 0.81%，占比较小。自美国贸易代表办公室于 2018 年 4 月公布拟加征关税清单以来，公司持续关注中美贸易摩擦对公司在美国业务的影响。公司销往美国的产品主要为开关电源产品，因公司开关电源产品中，原产中国境内、且直接出口美国的销售占比较小，加征关税对公司影响较小。若未来国际贸易摩擦加剧，公司产品主要出口国家实施对中国企业不利的贸易政策，或下游客户受国际贸易摩擦影响导致产能需求下降，公司出口业务可能受到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2、客户较为集中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与境内外知名客户存在业务合作关系，包括 LG、富士康、TTI、海康威视、大华股份等。要成为该等优质客户的合格供货商，一般都要通过严格的认证。一旦通过认证，该等优质客户出于保证产品质量和稳定及时供货等因素的考虑，一般会与合格供应商保持长期稳定的采购关系，因此通常情况下这种上下游合作比较稳定。

报告期内，本公司前五大客户的合计销售额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53.18%、45.95%和 37.20%。未来如公司主要客户采购需求变化或主要客户经营情况发生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的生产销售造成不利影响。

（三）内控风险

1、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王合球、王玉琳、王越天、尚韵思和王越飞，其中王合球和王玉琳通过深圳格诺利控制公司 28.89%的股份，王合球、王玉琳、王越天、尚韵思和王越飞通过南京王越科王控制公司 28.89%的股份，另王合球为泰州通聚执行事务合伙人，泰州通聚持有公司 3.59%的股份。深圳格诺利、南京王越科王和泰州通聚合计持有公司 61.37%的股份。

虽然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但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仍可能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利润分配等实施重大影响，从而存在影响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风险。

2、产品质量风险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产品质量，强调全面质量管理（TQM）品质管理思维，以研发的品质保证、材料的品质保证、制程的品质保证、客户服务的品质保证构成全面的品质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未曾发生重大不良事件。如果公司未来在原材料采购、研发、生产、销售等环节出现严重质量管理失误，并因此导致公司产品出现重大质量问题，将可能使公司的生产经营及市场声誉受到重大影响的风险。

3、知识产权风险

设立以来，公司通过申请专利、软件著作权等方式对自有技术进行知识产权保护，该等知识产权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重要意义，但仍存在关键技术被竞争对手通过模仿或窃取等方式侵犯的风险。同时，公司一贯重视自主知识产权的研发，但仍存在竞争对手或其他利益相关方采取恶意诉讼的策略、阻碍公司正常业务发展的风险。

二、与行业相关风险

（一）市场风险

开关电源产品应用领域广泛、市场容量大，生产企业相对较多。一方面随

着国际产业转移的进一步深化，行业技术的快速发展，全球分工体系和市场竞争格局可能发生变化；另一方面随着宏观经济形势的影响，下游相关行业市场前景气度可能存在波动，可能使得部分客户减少向公司采购，导致公司面临订单减少的情形。若公司不能准确判断产业发展方向，紧跟行业技术发展趋势，将可能失去现有的行业和市场地位，公司将面临市场份额及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二）技术创新风险

随着电力电子技术的快速发展，电子产品功能及种类不断增多，产品更新换代速度加快，各类新型电子产品呈现快速增长趋势，未来开关电源将向高功率密度、绿色化、智能化方向发展，公司需不断进行技术创新，顺应行业技术发展趋势，提高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才能持续满足市场竞争发展的要求。未来如果公司不能继续保持技术创新，及时响应市场和客户对先进技术和创新产品的需求，将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和财务状况产生影响。

三、其他风险

（一）与本次可转债相关风险

1、可转债投资价值风险

本次发行可转债存续期限较长，而本次可转债投资价值的市场利率高低与股票价格水平受到国际和国内政治经济形势、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国家货币政策等诸多不确定因素的影响。故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内，当上述因素发生不利变化时，可转债的价值可能会随之相应降低，进而使投资者遭受损失。

2、可转债及股票价格波动风险

可转债是一种具有债券特性且赋有股票期权的混合性证券，其二级市场的价格受市场利率、票面利率、债券剩余期限、转股价格、股票价格、赎回条款、回售条款、向下修正条款及投资者的预期等多重因素的影响。可转换公司债券在流通的过程中，价格可能出现异常波动或与其投资价值严重偏离的现象，从而可能使投资者遭受损失。

3、本息兑付风险

在可转债存续期限内，公司需按可转债的发行条款就可转债未转股的部分

偿付利息及到期兑付本金。此外，在可转债触发回售条件时，公司可能因投资者提出回售要求而在短期内面临较大的现金支出压力。受国家政策、市场环境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若公司未来经营活动未能达到预期回报，将可能影响公司对可转债本息的按时足额兑付，以及对投资者回售要求的承兑能力。

4、可转债到期未能转股的风险

进入可转债转股期后，可转债投资者将主要面临以下与转股相关的风险：

(1) 公司股票的交易价格可能因为多方面因素发生变化而出现波动。转股期内，如果因各方面因素导致本公司股票价格不能达到或超过本次可转债的当期转股价格，可能会影响投资者的投资收益。

(2) 本次可转债设有有条件赎回条款，在转股期内，如果达到赎回条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如果公司行使有条件赎回的条款，可能促使可转债投资者提前转股，从而导致投资者面临可转债存续期缩短、未来利息收入减少的风险。

(3)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

如果本公司股票在可转债发行后价格持续下跌，则存在本公司未能及时向修正转股价格或即使本公司向下修正转股价格，但本公司股票价格仍低于转股价格，导致本次发行可转债的转股价值发生重大不利变化，进而可能导致出现可转债在转股期内回售或不能转股的风险。

5、如未来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转股价格是否向下修正及修正幅度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本次发行设置了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在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 85%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在满足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仍可能基于公司的实际情况、股价走势、市场因素等多重考虑，不提出或者提

出与投资者预期不同的转股价格向下调整方案，或者董事会所提出的向下调整方案未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此外，如公司董事会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修正方案中转股价格向下修正幅度亦存在不确定性，未来股票价格仍有可能低于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导致投资者持有的可转债面临不能实施转股的风险。

6、未设定担保的风险

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不设担保。如果可转债存续期间出现对本公司经营能力和偿债能力有重大负面影响的事件，本可转债可能因未设担保而增加兑付风险。

7、转股后公司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摊薄的风险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从建设至产生效益需要一定时间周期，在此期间相关的募集资金投入项目尚未产生收益。如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开始后的较短期间内将大部分或全部可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公司股本和净资产将一定程度增加，公司将面临当期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被摊薄的风险。

8、评级风险

中证鹏元对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进行了评级，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如果由于外部经营环境、公司自身情况或评级标准变化等因素，可能导致本次可转债的信用级别降低，将会增大投资者的风险，对投资者的利益可能产生一定影响。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1、新增产能消化风险

2021 年至 2023 年，公司服务器电源销售收入分别为 28,825.84 万元、59,652.90 万元和 81,071.80 万元，经测算，2022 年，发行人服务器电源全球的市场占有率在 0.73%~1.46%之间，国内的市场占有率在 2.56%~5.10%之间。本次募投项目达产年，发行人服务器电源的全球的市场占有率在 2.50%~5.01%之间。目前发行人服务器电源的市场占有较小。

如果未来出现国际贸易摩擦加剧，下游客户服务器业务发展放缓，数据中

心行业固定资产投资不达预期，或公司研发进度不达预期导致产品技术指标失去竞争力等情形，募投项目产品市场竞争环境将发生重大变化；报告期内，发行人服务器电源产品主要客户包括富士康、浪潮信息、海康威视、华勤、联想等，公司服务器电源产品对上述客户销售收入合计占比分别为 48.48%、45.80% 和 43.72%，同时，公司不断拓展新客户，若出现发行人服务器电源产品主要客户经营情况发生不利变化，或发行人新客户开拓进度不达预期等情形，导致发行人主要客户减少对公司服务器电源产品的采购，公司服务器电源产品销量将无法保持增长或下降。假定产品销量维持 2023 年水平，公司本次募投项目达产年的预计产能利用率将下降至 76.38%，发行人可能会面临新增产能无法消化和市场占有率下降的风险。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不及预期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用于东莞欧陆通数据中心电源建设项目、欧陆通新总部及研发实验室升级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募投项目主要是以当前的国家政策导向和市场发展趋势为基础确定的，其中东莞欧陆通数据中心电源建设项目达产年收入为 96,645.08 万元，本项目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19.34%（税后）。随着数据中心和服务器产业的发展，公司可能面临来自行业竞争加剧和市场价格变化、技术革新、运营管理等方面的挑战。虽然公司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过详细的论证，具备人才、技术、市场各方面的充分准备，但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是基于当前市场环境、现有技术基础、对技术发展趋势的判断等因素作出的。在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因为发行人对上下游资源整合不及预期，或者因为宏观经济、政策环境、项目建设进度、设备供应等方面的变化，对项目的顺利实施和公司的预期收益造成不利影响。

3、募投项目研发失败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部分用于研发支出，研发及开发费用投入金额为 3,002.51 万元。若发生研发布局与行业技术发展方向不匹配，产品技术指标或经济性未达到预期，则不仅增加公司研发费用，影响公司业绩，且占用公司研发资源和管理资源，会对公司未来发展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4、募投项目新增折旧摊销影响经营业绩的风险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新增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投资，项目正常达产后每年新增折旧摊销 3,545.08 万元。若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期收益不能实现，则公司存在因折旧摊销大量增加而导致经营业绩下降的风险。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股本总额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一) 公司股本结构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项目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01,200,000	100.00%
三、股份总数	101,200,000	100.00%

(二) 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十名股东直接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股）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股）
1	南京王越科王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89%	29,234,023	0
2	深圳市格诺利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89%	29,234,023	12,200,000
3	泰州通聚信息技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9%	3,635,231	0
4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其他	1.93%	1,953,255	0
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78%	1,801,849	0
6	西藏同创伟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5%	1,566,600	0
7	富国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险—富国基金国寿股份成长股票传统可供出售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16%	1,178,743	0
8	富国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富国基金国寿股份成长股票型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可供	其他	1.16%	1,178,655	0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 (股)	质押或冻结的 股份数量(股)
	出售)				
9	杨冀	境内自然人	1.07%	1,084,497	0
1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价值智选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5%	855,539	0
合计			70.87%	71,722,415	12,2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王合球、王玉琳、王越天、尚韵思和王越飞。其中王合球和王玉琳通过深圳市格诺利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控制公司 28.89% 的股份，王合球、王玉琳、王越天、尚韵思和王越飞通过南京王越科王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控制公司 28.89% 的股份，另王合球为泰州通聚信息技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注：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权益登记日为 2023 年 4 月 29 日)，发行人控股股东深圳格诺利质押股份 1,220 万股，占发行人总股本的 12.06%，占其持有发行人股份的 41.73%，占实际控制人控制发行人股份的 19.64%。

二、公司上市以来股本变化情况

(一) 发行人首发上市时股本结构

发行人前身为欧陆通有限，于 2017 年 10 月 18 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1600 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530 万股普通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为每股 36.81 元。经深交所“深证上[2020]750 号”文批准，公司股票于 2020 年 8 月 24 日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交易。

2020 年 8 月 17 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0]34586 号），截至 2020 年 8 月 17 日，发行人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金额为人民币 10,120 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10,120 万元。

2020 年 9 月 29 日，发行人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本次变更登记。

(二) 2021 年 12 月，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

2021 年 12 月，发行人实施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事项。本次公司对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票 46 万股，公司股本增加人民币 46 万元，公司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166 万元，股

本为 10,166 万股。上述事项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2]264 号《验资报告》。

2022 年 7 月 6 日，发行人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本次变更登记。

（三）2022 年 3 月，股份回购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79.87 元/股，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回购股份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截至 2023 年 3 月 21 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数量为 165.53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63%，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期限届满，回购计划实施完毕。

（四）2022 年 12 月，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计划实施及回购注销

2022 年 11 月，发行人实施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预留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事项。授予完成后，公司股本增加人民币 11 万元，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10,177 万元，股本变更为 10,177 万股。上述事项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2]46977 号《验资报告》。

2022 年 12 月，发行人实施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10,177 万股变更 10,175.2 万股。上述事项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3]17280 号《验资报告》。本次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涉及公司股本及注册资本减少，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7 日发布通知债权人公告，申报时间为 2023 年 1 月 18 日至 2023 年 3 月 3 日。

2023 年 4 月 20 日，发行人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就上述增资、减资事项办理了变更登记。

（五）2023年4月、6月，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及终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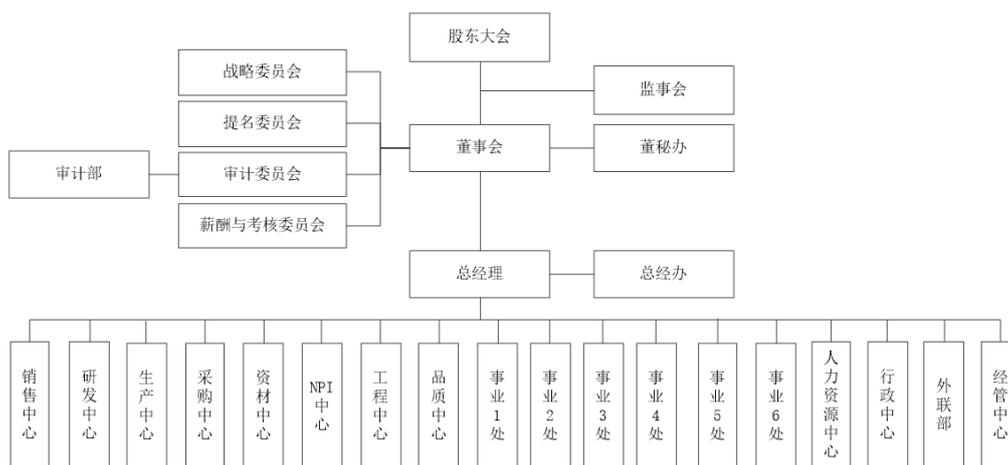
2023年4月，发行人实施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变更为10,156.62万股。本次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涉及公司股本及注册资本减少，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发布通知债权人公告，申报时间为2023年4月29日至2023年6月12日。

2023年6月，发行人实施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终止暨回购注销事项。公司已于2023年10月1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01,752,000股变更为101,200,000股。发行人尚需就上述回购注销事项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减资相关的工商登记程序。

三、公司组织结构图及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一）公司组织结构图

公司已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完整的组织架构。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组织结构图如下：



（二）子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发行人共有9家控股子公司，境内6家，境外3家，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时间	注册地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1	欧陆通（赣州）电子有限公司	2007-04-13	赣州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2	东莞欧陆通电子有限公司	2019-07-11	东莞	100.00%	投资设立
3	杭州云电科技能源有限公司	2021-02-01	杭州	80.00%	投资设立
4	深圳欧陆通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2021-03-24	深圳	100.00%	投资设立
5	苏州市云电电子制造有限公司	2022-08-26	苏州	100.00%	投资设立
6	香港欧陆通科技有限公司	2015-10-29	中国香港	100.00%	投资设立
7	（美国）艾仕能有限责任公司	2020-12-05	美国	100.00%	投资设立
8	越南欧陆通科技有限公司	2017-10-25	越南	100.00%	投资设立
9	上海欧陆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3-11-10	上海	100.00%	投资设立

1、欧陆通（赣州）电子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欧陆通（赣州）电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700799467276Y	
成立时间	2007年4月13日	
注册资本	12,667.56万元	
实收资本	12,667.56万元	
法定代表人	王合球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江西省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园	
经营范围	生产、加工和销售开关电源、充电器、逆变器、电脑周边配件、变压器、电线线材、五金塑胶及其它电子元器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	深圳欧陆通持股 100%	
主要财务数据 （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
	总资产	21,754.32
	营业收入	15,921.04
	净资产	15,797.88
	净利润	695.18

注：2023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已经天职国际审计。

2、东莞欧陆通电子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东莞欧陆通电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53GBFQ49
成立时间	2019年7月11日
注册资本	20,800万元

实收资本	20,8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王合球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 经营地	广东省东莞市洪梅镇望沙路洪梅段 129 号	
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各类高频开关电源、电源适配器、稳压电源、低压电源、电源控制器、充电器、变压器、逆变器、冗余电源、变频器、整流模块、传感器、发射器、转换器及带有集成电路的电路板、半导体器件及其他电子元器件；研发、销售：电子数码产品及配件、移动电源、计算机及其周边产品、蓝牙产品、家电音响产品及配件；数据传输软件、BMS 电源管理系统、自动化控制系统、通信技术的研发；计算机软件开发，转让自行开发的技术成果；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	深圳欧陆通持股 100%	
主要财务数据 (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
	总资产	51,562.11
	营业收入	28,564.14
	净资产	13,446.15
	净利润	-1,254.28

注：2023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已经天职国际审计。

3、杭州云电科技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杭州云电科技能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8MA2KDPAP6B
成立时间	2021 年 2 月 1 日
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7,3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王越天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 经营地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长河路 475 号 1 幢 7 层 712 室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专业设计服务；电子专用材料研发；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智能家庭网关制造；其他电子器件制造；信息安全设备制造；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云计算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通信设备制造；电子（气）物理设备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计算器设备制造；电子产品销售；信息安全设备销售；集成电路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云计算设备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可穿戴

	智能设备销售；先进电力电子装置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电子元器件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	深圳欧陆通持股 80%，王越天持股 20%	
主要财务数据 (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
	总资产	2,822.24
	营业收入	1,400.41
	净资产	1,053.30
	净利润	-3,989.22

注：2023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已经天职国际审计。

4、深圳欧陆通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深圳欧陆通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NKQL83	
成立时间	2021 年 3 月 24 日	
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35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王合球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 经营地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滨海社区高新南十道 87、89、91 号深圳市软件产业基地 2 栋 C1402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耳机、音响、手表、手环、眼镜、头盔、声光学产品、无线通信产品、消费类电子产品的开发、销售；软件的研发、销售；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许可经营项目是：耳机、音响、手表、手环、眼镜、头盔、声光学产品、无线通信产品、无线充电产品、储能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消费类电子产品的制造；机器人、自动化装备、集成电路生产；半导体产品、声学零组件、电子元器件及相关应用产品的生产。	
股东构成	深圳欧陆通持股 100%	
主要财务数据 (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
	总资产	172.63
	营业收入	0.00
	净资产	172.63
	净利润	-8.00

注：2023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已经天职国际审计。

5、苏州市云电电子制造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苏州市云电电子制造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9MA27M25D08	
成立时间	2022 年 8 月 26 日	

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5,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王越天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 经营地	苏州市吴江区江陵街道库浜路 16 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气）物理设备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其他电子器件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汽车零部件研发；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充电桩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元器件批发；先进电力电子装置销售；可穿戴智能设备制造；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集成电路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人工智能硬件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集成电路设计；软件开发；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电子专用材料研发；专业设计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摩托车及零部件研发；储能技术服务；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电池零配件生产；电池零配件销售；摩托车零配件制造；助动自行车、代步车及零配件销售；机动车充电销售；非公路休闲车及零配件销售；电机制造；电动机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	深圳欧陆通持股 100%	
主要财务数据 (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
	总资产	12,255.34
	营业收入	4,493.76
	净资产	4,060.93
	净利润	-925.43

注：苏州市云电电子制造有限公司，前身为苏州市安世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2023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已经天职国际审计。

6、香港欧陆通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香港欧陆通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	HONGKONG HONOR HIGH TECH CO., LIMITED
成立时间	2015-10-29
注册编号	2301339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 经营地	中国香港九龙新蒲岗大有街 3 号万迪广场 19H
公司类型	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已发行股份数	17,025,806 普通股（合共美元 17,025,806 元）
股权结构	发行人持股 100%

董事	王越天、王玉琳	
主要业务	软件技术研发及生产电子产品贸易	
主要财务数据 (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
	总资产	57,443.29
	营业收入	94,379.04
	净资产	32,195.56
	净利润	5,837.48

注：2023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已经天职国际审计。

7、（美国）艾仕能有限责任公司（曾用名为（美国）欧陆通科技有限公司（英文名称：HONOTO TECHNOLOGY CO.,LTD），下同）

公司名称	（美国）艾仕能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	Aspower Inc	
成立时间	2020-12-05	
注册编号	C4658818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 经营地	1360 VALLEY VISTA DR, SUITE108, DIAMOND BAR, CA 91765	
股东构成	发行人持股 100.00%	
经理人	王越天	
经营范围 (Scope of Business Activity)	Any Lawful Act or Activity other than Banking, Trust Company, or Professional Practice (银行、信托公司或专业机构以外的任何合法 行为或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 (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
	总资产	112.90
	营业收入	21.60
	净资产	-1,367.00
	净利润	-1,166.98

注：2023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已经天职国际审计。

8、越南欧陆通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越南欧陆通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	VIETNAM HONOR HIGH TECH COMPANY LIMITED
成立时间	2017年10月25日
注册编号	0201816045
注册资本	美元 1,660 万元
实收资本	美元 1,660 万元

股东构成	香港欧陆通持股 100.00%	
经理人	赵红余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 经营地	越南海防市安阳县洪峰社安阳工业区 CN3 区块 B-27、 B-28 地块	
所营事业	1.马达、发电机、变压器、电力配送及控制器，具体为电源适配器、电源充电器之制造及配件加工；2.民用电子产品制造；3.电子零件制造；4.电线、电缆及其他电子线条。	
主要财务数据 (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
	总资产	39,129.91
	营业收入	55,506.85
	净资产	21,169.53
	净利润	5,315.72

注：2023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已经天职国际审计。

9、上海欧陆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欧陆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8MAD4L7D864	
成立时间	2023-11-10	
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王合球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 经营地	上海市青浦区盈顺路 715 号 2 幢 2 层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专业设计服务；电子专用材料研发；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软件开发；集成电路设计；电子产品销售；信息安全设备销售；集成电路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云计算设备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先进电力电子装置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电子元器件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	深圳欧陆通持股 100%	
主要财务数据 (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总资产	243.50
	营业收入	0.00
	净资产	86.15
	净利润	-13.85

注：2023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已经天职国际审计。

（三）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有二家参股公司，为深圳市航城企业总部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安世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1、深圳市航城企业总部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深圳市航城企业总部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H0R478P	
成立时间	2021年9月27日	
注册资本	300.00万元	
实收资本	3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马远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 经营地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上星社区南环路第二工业区第4栋101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企业总部管理；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无	
股东构成	深圳市前海同益科技研发有限公司持股 31.28% 深圳市仙迪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21.55% 深圳欧陆通智联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31.28% 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5.89%	
主要财务数据 (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
	总资产	265.43
	营业收入	68.51
	净资产	255.12
	净利润	-19.72

2、上海安世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安世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1H3PB25E	
成立时间	2021年4月21日	
注册资本	10,000.00万元	
实收资本	10,0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王越天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 经营地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宏祥北路83弄1-42号20幢118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从事能源科技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专业设计服务；电子专用材料研发；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软件开发；集成电路设	

	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云计算设备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通信设备销售；信息安全设备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集成电路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计算器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先进电力电子装置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	王越天持股 42.00%、深圳欧陆通持股 30.00%、尚韵思持股 28.00%	
主要财务数据 (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
	总资产	23,791.56
	营业收入	17,270.22
	净资产	11,314.16
	净利润	-7,410.86

注：2023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已经天职国际审计。

（四）分支机构基本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子公司香港欧陆通有一家分支机构，为香港商香港欧陆通科技有限公司台湾分公司，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公司名称	香港商香港欧陆通科技有限公司台湾分公司	
企业英文名称	HONGKONG HONOR HIGH TECH CO., LIMITED TAIWAN BRANCH	
注册编号	56648493	
成立时间	2017年5月25日	
注册资本	美金 25,806 元（股份总数 25,806 股）	
经理人	王越天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 经营地	中国台湾新北市林口区仁爱里文化二路一段 266 号 19 楼之 2	
主营业务	开关电源产品的销售业务	
主要财务数据 (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
	总资产	4,445.03
	营业收入	13,404.15
	净资产	-184.74
	净利润	-266.58

注：2023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已经天职国际审计。

四、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1、控股股东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深圳格诺利和南京王越科王（曾用名为深圳王越王，下同）均直接持有公司 28.89%的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深圳格诺利和南京王越科王的基本情况如下：

（1）深圳格诺利

公司名称	深圳市格诺利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931279	
成立时间	1995-11-13	
注册资本	140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14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王合球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 经营地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07 号创展中心 1603 室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信息咨询；市场营销策划；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展览展示策划。（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股东构成	王合球持股 60.00% 王玉琳持股 40.00%	
主要财务数据 (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
	总资产	2,335.47
	营业收入	0.00
	净资产	2,138.08
	净利润	166.46

（2）南京王越科王

公司名称	南京王越科王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19383058K
成立时间	2014-10-14
注册资本	8,300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1,658.3365 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合球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 经营地	江苏省南京市溧水区永阳街道水保东路3号420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	王合球持股 24.10% 王越天持股 24.10% 王越飞持股 24.10% 王玉琳持股 21.60% 尚韵思持股 6.10%	
主要财务数据 (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
	总资产	3,436.86
	营业收入	0.00
	净资产	3,383.63
	净利润	266.01

2、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王合球先生、王玉琳女士、王越天先生、尚韵思女士和王越飞先生。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王合球持有深圳格诺利60.00%的股权，持有南京王越科王24.0955%的出资份额并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泰州通聚13.4254%的出资份额并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王玉琳持有深圳格诺利40.00%的股权，持有南京王越科王21.5895%的出资份额；王越天持有南京王越科王24.0955%的出资份额；尚韵思持有南京王越科王6.1240%的出资份额；王越飞持有南京王越科王24.0955%的出资份额。王合球、王玉琳、王越天、尚韵思及王越飞通过深圳格诺利、南京王越科王及泰州通聚合计控制发行人6,210.3277万股，占发行人总股本的61.37%；另外王合球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王越天担任公司副董事长，尚韵思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兼董事会秘书，王合球、王玉琳、王越天、尚韵思及王越飞通过其所控制的股东所持股份享有的表决权足以对发行人股东大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并以其任职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是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其中，王玉琳、王越飞简介如下：

王玉琳女士：1964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拥有中国香港永久居留权，

大专学历，身份证号码为 32010319641219****，住所为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曾任南京半导体器件总厂设计所检验科职员、深圳京泉电子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1996 年 5 月至 2017 年 2 月，任欧陆通有限副总经理；1996 年 5 月至 2017 年 9 月，任欧陆通有限副董事长；1995 年 10 月至 2018 年 1 月，任深圳格诺利监事；2017 年 11 月至今，任深圳格诺利总经理；2011 年 12 月至今，任赣州欧陆通董事；2015 年 10 月至今，任香港欧陆通董事。

王越飞先生：系王合球先生及王玉琳女士之次子，1999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拥有香港及美国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 32010319990924****，住所为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未在公司任职。

王合球、王越天和尚韵思其简介请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五、（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的经历”。

3、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重要企业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除发行人控股股东深圳格诺利、南京王越科王之外，实际控制人存在对其他企业形成控制的情况，包括积微泽远和泰州通聚。

（1）深圳市积微泽远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市积微泽远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深圳市积微泽远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UT0P87	
成立时间	2021-06-30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1 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	尚韵思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 经营地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深南大道 6007 号安徽大厦 1603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 企业管理咨询	
股东构成	南京王越科王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50.00% 樊志远 30.00% 王玉琳 15.00% 尚韵思 5.00%	
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

(人民币万元)	总资产	0.9178
	营业收入	0.00
	净资产	0.9178
	净利润	-0.0038

(2) 泰州通聚信息技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为深圳市通聚信息技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泰州通聚信息技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泰州通聚信息技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ETE54X	
成立时间	2017-03-29	
注册资本	1,288.392024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1,288.392024 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合球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 经营地	江苏省泰兴市黄桥经济开发区胜利东路中小企业创业园 C 幢 211 室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信息技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股东构成	王合球占出资额 13.4255% 其余 28 名自然人合计占出资额 86.5745%	
主要财务数据 (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
	总资产	1,310.37
	营业收入	0.00
	净资产	1,281.38
	净利润	33.30

除此之外，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合球、王玉琳、王越天、尚韵思和王越飞无其他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 主要股东、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所持公司股份存在质押、冻结或潜在纠纷的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

细表》(权益登记日为 2024 年 4 月 29 日), 发行人控股股东深圳格诺利质押股份 1,220 万股, 占发行人总股本的 12.06%, 占其持有发行人股份的 41.73%, 占实际控制人控制发行人股份的 19.64%。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情况

(一)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基本信息、任职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董事会由 9 人组成, 其中董事长 1 人; 公司监事会由 3 人组成, 其中监事会主席 1 人; 高级管理人员由 6 人组成。其他核心人员由 4 人组成。公司相关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设置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1	王合球	董事长、总经理、其他核心人员	2017 年 09 月 17 日	2026 年 9 月 15 日
2	王越天	董事	2017 年 09 月 17 日	2026 年 9 月 15 日
		副董事长	2020 年 09 月 17 日	2026 年 9 月 15 日
3	蒋书兴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2017 年 09 月 17 日	2026 年 9 月 15 日
4	王芑	董事	2017 年 09 月 17 日	2026 年 9 月 15 日
5	赵红余	副总经理	2017 年 09 月 17 日	2026 年 9 月 15 日
		董事	2023 年 9 月 16 日	2026 年 9 月 15 日
6	尚韵思	董事会秘书	2017 年 09 月 17 日	2026 年 9 月 15 日
		副总经理	2020 年 09 月 17 日	2026 年 9 月 15 日
		董事	2023 年 9 月 16 日	2026 年 9 月 15 日
7	游晓	独立董事	2023 年 9 月 16 日	2026 年 9 月 15 日
8	李志伟	独立董事	2023 年 9 月 16 日	2026 年 9 月 15 日
9	杨小平	独立董事	2023 年 9 月 16 日	2026 年 9 月 15 日
10	李美琴	监事会主席	2023 年 9 月 16 日	2026 年 9 月 15 日
11	徐展君	监事	2023 年 9 月 16 日	2026 年 9 月 15 日
12	王恒	监事	2022 年 10 月 24 日	2026 年 9 月 15 日
13	赵鹏	副总经理、其他核心人员	2017 年 09 月 17 日	2026 年 9 月 15 日
14	张淑媛	财务负责人	2022 年 10 月 24 日	2026 年 9 月 15 日
15	李秀楼	其他核心人员	2020 年 09 月 17 日	2026 年 9 月 15 日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16	郝留全	其他核心人员	2020年09月17日	2026年9月15日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的经历

1、董事简历

（1）王合球

王合球先生：1964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南京半导体器件总厂第一研究所技术员、深圳京导电子企业有限公司生产技术经理、深圳京泉电子有限公司生产技术经理。1995年11月至2017年11月，任深圳市格诺利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1995年11月至今，任深圳市格诺利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7年4月至今，任欧陆通（赣州）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年10月至今，任南京王越科王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7年3月至今，任泰州通聚信息技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9年7月至今，任东莞欧陆通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年3月至今，任深圳智联董事长；2021年4月至今，任上海安世博董事；2023年11月至今，任上海欧陆通董事长；1996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王越天

王越天先生：1989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持有香港临时身份证，拥有美国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年4月至今，任赣州欧陆通董事；2015年10月至今，任香港欧陆通董事；2017年5月至今，任台湾欧陆通经理人；2019年7月至今，任东莞欧陆通董事；2015年6月至2017年9月，任公司市场部经理；2017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17年10月至2020年9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20年9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2021年8月4日至今，任苏州博电云科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2年8月26日至今，任苏州云电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1年2月1日至今，任杭州云电董事长兼总经理；2021年4月21日至今，任上海安世博董事长兼总经理。

（3）蒋书兴

蒋书兴先生：1970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

历。曾任东莞清溪荔园捷达电器制品厂品质部主管、东莞清溪四海电器制造厂品质部主管、东莞市凤岗宜机塑胶五金制品厂生产部经理。2016年12月至今，任赣州欧陆通总经理；2019年7月至今，任东莞欧陆通董事及经理；2005年6月至2017年10月先后任公司品质部主管、副总经理；2017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7年10月至今，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4) 王芄

王芄先生：1985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事业部经理。2011年11月至2014年4月，任深圳市弘尚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4月至2016年6月，任深圳市时代伯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副总监；2015年9月至2016年4月，任深圳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6年12月至今，任深圳同创伟业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副总监；2017年4月至2021年12月，任江苏吉泰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0年1月至今，任深圳市功夫机器人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5月至今，任湖北汉瑞景汽车智能系统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5) 赵红余

赵红余先生：1967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毕业。曾任上海正峰工业有限公司塑胶部课长、深圳市仁智塑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0年7月至2007年12月，任公司制造部经理；2014年3月至2018年5月，任深圳美格美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08年1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10月至今，任越南欧陆通董事长。2023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6) 尚韵思

尚韵思女士：1989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持有香港临时身份证，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15年5月至2017年9月，任公司董事长助理；2017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20年9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21年2月至今，任杭州云电董事。2021年4月至今，任上海安世博董事。2023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21年4月至今，任江苏索力德普半导体科技

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6月至今，任深圳市积微泽远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7）游晓

游晓女士：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武汉大学法学专业，本科学历。2006年3月至2006年12月，任广东晟典律师事务所律师助理；2007年1月至2013年10月，任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2013年11月至2015年7月，任北京大成（深圳）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15年7月至2020年6月，任上海市锦天城（深圳）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2020年6月至今，任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20年10月至今，任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6月至今，任欣旺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上市）独立董事；2023年9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8）李志伟

李志伟先生：男，1980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厦门大学管理学（会计学）博士，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正高级会计师，全国会计高端人才（企业类）十二期学员。近年主要工作经历如下：2015年8月至2017年9月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任外汇总监；2017年9月至2018年5月于中兴发展有限公司任总会计师；2018年5月至2021年2月于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任财务部副部长；2021年3月至2022年5月于深圳市环水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22年6月加入电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并于2022年9月至今于电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负责人。2023年9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9月至今，任深圳市沛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上市）独立董事。

（9）杨小平

杨小平先生：196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硕士，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高级审计师。现任深圳市新国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永信瑞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深圳市贯众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7年3月至2020年3月，任深圳市杰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3月至2020年3月，任广德天运新技术股份

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12月至今，任深圳朗特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9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简历

(1) 李美琴

李美琴女士：1974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9年6月至今，任公司采购中心总监。2023年9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2) 徐展君

徐展君先生，1974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7年至2021年任深圳欧陆通工程部总监，2022年至2023年任深圳欧陆通工程中心总监，负责生产工艺技术及自动化；2023年8月任越南欧陆通总经理助理，负责越南欧陆通运营。2023年9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3) 王恒

王恒女士：1976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年10月至今就职于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物料部经理。2022年10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1) 王合球

王合球，简历参见本节“（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情况”之“1、董事”。

(2) 蒋书兴

蒋书兴，简历参见本节“（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情况”之“1、董事”。

(3) 尚韵思

尚韵思，简历参见本节“（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情况”之“1、董事”。

(4) 赵红余

赵红余，简历参见本节“（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情况”之“1、董事”。

（5）赵鹏

赵鹏先生：1978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台达电子（东莞）有限公司品保课长。2005年9月至2014年5月，任群光电能科技（东莞）有限公司品保资深副理；2014年5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6）张淑媛

张淑媛女士：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中级会计师。1990年5月至2007年10月，任中国银行吉林分行会计师；2007年11月至2016年6月，任深圳浩宁达仪表股份有限公司高端制造事业部财务副总监；2016年7月至今，任深圳欧陆通财务副总监；2021年2月至今，担任杭州云电监事；2021年4月至今，担任上海安世博监事。2022年10月24日至今，任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4、其他核心人员

（1）王合球

王合球，简历参见本节“（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情况”之“1、董事”。

（2）赵鹏

赵鹏，简历参见本节“（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情况”之“3、高级管理人员”。

（3）郝留全

郝留全先生：1979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曾任帝闻电子（深圳）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深圳市明兴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及环境测试，深圳市海昌电子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2007年1月至今，任公司事业一部研发总监。

（4）李秀楼

李秀楼先生：1980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光宝电子有限公司零件工程师。2008年5月至2016年11月，任台达电子电源（东莞）有限公司电子研发课长；2016年11月至今，任公司事业二部研发总监。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兼职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除发行人及下属分子公司外）情况见下表：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兼职日期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王合球	董事长、总经理、其他核心人员	深圳市黄冈商会	副理事长	2014年至今	无
		深圳市黄梅商会	副会长	2014年10月至今	无
		南京王越科王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4年10月至今	公司控股股东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微电子学院微电子行业校友会	副理事长	2017年至今	无
		泰州通聚信息技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年3月至今	公司股东
		深圳市格诺利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年11月至今	公司控股股东
尚韵思	副总经理、董事、董事会秘书	深圳市积微泽远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1年06月至今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江苏索力德普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4月至今	公司控股股东南京王越科王持有7.16%的股权，实控人王玉琳持有1.59%的股权
王芄	董事	深圳同创伟业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总监	2016年12月至今	无
		江苏吉泰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04月至2021年12月	无
		深圳市功夫机器人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月至今	无
		湖北汉瑞景汽车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5月至今	无
		苏州功夫自动化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6月至今	无
		上海绣回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1年9月至今	无
游晓	独立董事	上海市锦天城（深圳）律	高级合伙人	2015年07月	无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兼职日期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师事务所		至 2020 年 06 月	
		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20 年 06 月至今	无
		东莞市净诺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9 月至 2022 年 10 月	无
		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10 月至今	无
		欣旺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 6 月至今	无
李志伟	独立董事	电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22 年至今	无
		九江市水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3 年至 2023 年 10 月	无
		厦门国家会计学院	兼职硕士研究生导师	2016 年至今	无
		厦门大学	兼职导师	2017 年至今	无
		中山大学	校外导师	2017 年至今	无
		暨南大学	研究生实践指导教师	2017 年至今	无
		华东政法大学	校外兼职导师	2019 年至今	无
		上海交通大学上海高级金融学院	校外导师	2020 年至今	无
杨小平	独立董事	深圳平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合伙人	2006 年 04 月至 2020 年 12 月	无
		深圳永信瑞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2020 年 12 月至今	无
		深圳市杰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 年 03 月至 2020 年 03 月	无
		广德天运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 年 03 月至 2020 年 03 月	无
		深圳市新国都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05 月至今	无
		深圳朗特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12 月至今	无
		深圳市贯众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7 年 06 月至今	无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不存在兼职情形。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薪酬情况

最近一年，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具体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2023年度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1	王合球	董事长、总经理、其他核心人员	男	59	现任	132.04
2	王越天	副董事长	男	34	现任	212.31
3	蒋书兴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3	现任	160.98
4	王芑	董事	男	38	现任	0.00
5	初大智	独立董事	女	50	离任	5.67
6	杨林安	独立董事	男	58	离任	5.67
7	李天明	独立董事	男	52	离任	5.67
8	赵红余	副总经理、董事	男	56	现任	279.19
9	尚韵思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董事	女	35	现任	182.51
10	游晓	独立董事	女	43	现任	3.5
11	李志伟	独立董事	男	44	现任	3.5
12	杨小平	独立董事	男	55	现任	3.5
13	王恒	监事	女	47	现任	37.67
14	李美琴	监事会主席	女	50	现任	62.98
15	徐展君	监事	男	50	现任	66.39
16	赵鹏	副总经理、其他核心人员	男	46	现任	79.09
17	郝留全	其他核心人员	男	45	现任	88.63
18	李秀楼	其他核心人员	男	43	现任	100.20
19	张淑媛	财务总监	女	56	现任	105.26

除上述薪酬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取薪酬的情况。

（五）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持股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现任本公司职务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 比例	所持股份 是否质押或冻结
1	王合球	董事长、总经理、其他 核心人员	2,507.25	24.64%	否
2	王越天	副董事长、董事	704.41	6.92%	否
3	尚韵思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 书、董事	179.03	1.76%	否
4	蒋书兴	董事、副总经理	48.79	0.48%	否
5	赵红余	副总经理、董事	41.28	0.41%	否
6	赵鹏	副总经理、其他核心人 员	22.52	0.22%	否
7	郝留全	其他核心人员	22.52	0.22%	否
8	张淑媛	财务负责人	15.01	0.15%	否
9	李秀楼	其他核心人员	11.26	0.11%	否
10	徐展君	监事	3.77	0.04%	否
合计			3,555.84	34.95%	-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在报告期内持有股份均不存在冻结情况。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在报告期末持有股份均不存在质押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最近三年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化。上述人员的调整已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未对公司经营战略、经营模式和管理模式产生重大影响。变动情况具体如下：

1、董事变动情况

2023 年 9 月 15 日，发行人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王合球先生、蒋书兴先生、王越天先生、王芃先生、赵红余先生、尚韵思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游晓女士、李志伟先生、杨小平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监事变动情况

2021年初，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分别为：郝留全、李秀楼、李德华，其中郝留全为监事会主席、李德华为职工代表监事。

2022年10月24日，李德华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职工代表监事职务。2022年10月24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民主投票，选举王恒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期限届满之日止。

2023年9月15日，发行人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李美琴女士、徐展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同日，发行人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王恒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21年初，发行人总经理为王合球，副总经理为蒋书兴、尚韵思、赵鹏、赵红余，董事会秘书为尚韵思，财务负责人为孙春平。

2022年5月16日，孙春平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财务负责人职务。2022年10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2022年第七次会议，聘任张淑媛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期限届满之日止。

公司于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2023年第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2023年第一次会议，选举王合球先生、王越天先生分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聘任王合球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蒋书兴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赵红余先生及赵鹏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尚韵思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张淑媛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选举李美琴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

4、其他核心人员变动情况

最近三年，发行人其他核心人员未发生变化。

（七）公司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员工的股权激励情况

1、2021年11月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2021年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

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1 年 11 月 3 日至 2021 年 11 月 13 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公告栏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对本次拟激励对象名单的异议，无反馈记录。2021 年 11 月 19 日，公司监事会披露了《监事会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3、2021 年 11 月 24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21 年 12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十三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 2021 年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

5、2022 年 1 月 17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的公告》，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来源是公司向激励对象发行的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上市日为 2022 年 1 月 21 日，授

予登记数量为 46.00 万股，授予价格为 32.87 元/股，授予登记人数为 148 人。

6、2022 年 11 月 1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22 年第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 2022 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 2022 年 11 月 18 日为预留授予日，以 32.74 元/股的预留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41 名激励对象授予 56 万股限制性股票，其中，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11.2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44.8 万股，剩余 0.4 万股预留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及 1.6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作废。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7、2022 年 12 月 21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的公告》，预留授予日为 2022 年 11 月 18 日，预留授予股份上市日期为 2022 年 12 月 23 日，公司在确定预留授予日之后的资金缴纳、股份登记过程中，有 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放弃认购授予其全部限制性股票，共涉及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0.20 万股。预留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实际授予并登记的激励对象总人数为 40 人，实际授予登记预留第一类限制性股票股份数量为 11.00 万股，占本次预留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前公司总股本的 0.11%。

8、2022 年 12 月 2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 2022 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 2022 年 6 月 1 日完成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回购价格由 32.87 元/股调整为 32.74 元/股。鉴于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共 7 人因个人原因离职，根据《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上述人员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董事会同意回购注销上述人员合计持有的 18,000 股已获授的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 32.74 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同意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

9、2023年1月17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共计18,000股。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10、2023年3月3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共计18,000股，占回购注销前总股本的0.0177%，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01,770,000股变更为101,752,000股，注册资本由101,770,000元变更为101,752,000元。公司已于2023年3月3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

11、2023年4月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2023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1,752,000股剔除公司目前回购专户的股份余额1,655,300股（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公司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后共100,096,700.00股，以此为基数计算，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91元（含税）。

12、2023年6月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2023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及作废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以自有资金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366,200股（含首次及预留授予），作废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1,472,800股（含首次及预留授予），同时与之配套的《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文件一并终止。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终止暨回购注销作废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六、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所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所作出的重要承诺主要包括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的关于股份限售、关于避免同业竞争、关联交易及资金占用、关于股份减持、关于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和完整等相关承诺，上述承诺均正常履行。具体情况详见附表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所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

（二）本次发行相关的承诺事项

1、实际控制人承诺

为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实际控制人作出如下承诺：

“（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本承诺，如违反本承诺或拒不履行本承诺给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3）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就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作出另行规定或提出其他要求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2、控股股东承诺

为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控股股东作出如下承诺：

“（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本承诺，如违反本承诺或拒不履行本承诺给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3）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就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作出另行规定或提出其他要求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企业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本企业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企业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为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如下承诺：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承诺对个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承诺将积极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承诺如公司未来制定、修改股权激励方案，本人将积极促使未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承诺本人将根据未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出台的相关规定，积极采取一切必要、合理措施，使上述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的实施。

（7）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

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若本人前述承诺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将对公司或股东给予充分、及时而有效的补偿。

(8) 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就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作出另行规定或提出其他要求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4、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按照计划投入使用的承诺

针对前次募投资金尚未使用完毕的事项，公司承诺：“本公司将按照市场情况和项目实际需求，按照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投入计划投入和使用募集资金。”

5、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的计划相关的承诺

为保护公众投资者权益，避免触及短线交易，根据《证券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向发行人出具了《关于认购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承诺函》，针对认购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计划作出承诺如下：

“1、如公司启动本次可转债发行，本企业/本人将按照《证券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根据本次可转债发行时的市场情况及资金安排决定是否参与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并严格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若公司启动本次可转债发行之日与本企业/本人及本人配偶、父母、子女最后一次减持公司股票的日期间隔不满六个月（含六个月）的，本企业/本人及本人配偶、父母、子女将不参与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

2、如届时本企业/本人决定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本企业/本人将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参与本次可转债认购；如届时本企业/本人成功认购取得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本企业/本人承诺：本企业/本人及本人的配偶、父

母、子女将严格遵守《证券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认购后六个月内（含六个月）不减持公司股票和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并遵守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其他相关规定。

3、若本企业/本人或本人的配偶、父母、子女违反上述承诺而减持公司股票或可转债的，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企业/本人将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七、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所处行业类型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大类下的“C399 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中类下的“C3990 其他电子设备制造”。

（二）行业监管、政策及法规

1、行业主管单位和监管体制

（1）行业的主管部门

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是发行人所处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主要负责制定并组织实施行业规划、计划和产业政策；监测分析行业运行态势，统计并发布相关信息；拟订行业标准并组织实施等。

中国电源学会负责协调指导行业的发展并进行行业自律管理。中国电源学会是在国家民政部注册的国家一级社团法人，其业务主管部门是中国科学技术协会。电源学会为促进我国电源科学技术进步和电源产业发展，其基本职能主要包括参与制订行业政策、法规，规范市场行为，调配市场资源，维护企业权益，提供市场信息，编辑出版行业刊物、承办各种类型的学术交流会等。发行人为中国电源学会的理事单位。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

公司所属行业相关的主要法律法规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中华人民共

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电器电子产品有害物质限制使用管理办法》等。

2、行业主要政策

开关电源作为电力电子装置中的重要部件，已广泛用于各电子设备，对于有效保证电子设备的可靠运行、实现节能减排具有重要意义，同时，其上游关键材料以及下游应用领域均为我国重点发展产业，上下游快速发展带动了开关电源行业发展，相关行业政策如下：

序号	行业政策	颁布单位	颁布日期	相关内容
1	《促进绿色消费实施方案》	国家发改委、工信部、住建部、商务部、市监总局、国管局、中直管理局	2022.01	鼓励引导消费者更换或新购绿色节能家电、环保家具等家居产品。大力推广智能家电，通过优化开关时间、错峰启停，减少非必要耗能、参与电网调峰
2	《“十四五”国家信息化规划》	中央网信委	2021.12	关键核心技术创新能力显著提升，集成电路、基础软件、装备材料、核心元器件等短板取得重大突破
3	《“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	国务院	2021.12	提出到 2025 年，数字经济迈向全面扩展期，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达到 10%，数字化创新引领发展能力大幅提升，智能化水平明显增强，数字技术与实体经济融合取得显著成效，数字经济治理体系更加完善，我国数字经济竞争力和影响力稳步提升
4	《“十四五”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	工信部	2021.11	壮大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体系，开展软件、硬件、应用和服务的一体化适配，逐步完善技术和产品体系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国务院	2021.03	培育壮大人工智能、大数据、区块链、云计算、网络安全等新兴数字产业，提升通信设备、核心电子元器件、关键软件等产业水平
6	《关于扩大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培育壮大新增长点增长极的指导意见》	国家发改委、科技部、工信部、财政部	2020.09	加快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提质增效。实施数字乡村发展战略，加快补齐农村互联网基础设施短板，加强数字乡村产业体系建设，鼓励开发满足农民生产生活需求的信息化产品和应用，发展农村互联网新业态新模式。实施“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工程，推进农业农村大数据中心和重要农产品全产业链大数据建设，加快农业全产业链的数字化转型

序号	行业政策	颁布单位	颁布日期	相关内容
7	《关于推动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发展的实施意见》	国家发改委、工信部、中央网信办等	2019.11	强化研发设计服务和制造业有机融合。瞄准转型升级关键环节和突出短板，推动研发设计服务与制造业融合发展、互促共进。引导研发设计企业与制造企业嵌入式合作，提供需求分析、创新试验、原型开发等服务。开展制造业设计能力提升专项行动，促进工业设计向高端综合设计服务转型
8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	国家发改委	2019.08	“新型电子元器件（片式元器件、频率元器件、混合集成电路、电力电子元器件、光电子器件、敏感元器件及传感器、新型机电元件、高密度印刷电路板和柔性电路板等）制造”属于国家鼓励发展的产业
9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促进制造业产品和服务质量提升的实施意见》	工信部	2019.08	加快重点产业质量升级，增强装备制造业质量竞争力。实施工业强基工程，着力解决基础零部件、电子元器件、工业软件等领域的薄弱环节，弥补质量短板
10	《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2019年版）》	国家发改委、商务部	2019.06	将新型电子元器件制造列入鼓励外商投资产业
11	《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	统计局	2018.11	新型电子元器件及设备制造属于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项下的战略性新兴产业
12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积极推进供应链创新与应用的指导意见》	国务院	2017.10	推行产品全生命周期绿色管理，在汽车、电器电子、通信、大型成套装备及机械等行业开展绿色供应链管理示范。强化供应链的绿色监管，探索建立统一的绿色产品标准、认证、标识体系，鼓励采购绿色产品和服务，积极扶植绿色产业
13	《“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国务院	2016.12	提出加强数据中心等设施建设，促进新一代信息技术与经济社会各领域融合发展
14	《产业技术创新能力发展规划（2016-2020年）》	工信部	2016.10	针对新一代电子整机发展需求，大力推动电子元件产品向片式化、小型化、集成化、模块化、无线化发展
15	《国家绿色数据中心试点工作方案》	工信部、国家局、能源局	2015.03	加强绿色智能服务器、能源管理信息化系统、热场管理、余热利用、分布式供能等技术和产品应用

（三）行业发展状况及趋势

1、开关电源行业发展概况

（1）开关电源技术飞速发展，逐渐成为电源产品主流

电源是向电子设备提供电力的装置，也称电源供应器（Power Supply），电源性能的稳定性直接影响电子设备的工作性能及使用寿命。中国电源学会按产品功能和效果分类将电源分为开关电源、UPS 电源、线性电源、逆变器、变频器和其他电源。

序号	名称	描述
1	开关电源	是利用现代电力电子技术，控制开关管开通和关断的时间比率，维持稳定输出电压的一种电源
2	UPS 电源	即不间断电源，是指利用变换器、控制部件和储能部件，实现为电子设备提供持续、稳定、不间断电能供应的装置。UPS 电源主要用于备用电源，防止重要设备的突然断电带来的重大损失
3	线性电源	是先将交流电经过变压器降低电压幅值，再经过整流电路整流后，得到脉冲直流电，后经滤波得到带有微小纹波电压的直流电压的电源
4	逆变器	是一种将直流电（DC）转化为交流电（AC）的装置
5	变频器	利用电力半导体器件的通断作用将工频电源变换为另一频率的电能控制装置
6	其他电源	除以上电源外，具有特定功能的电源

其中，开关电源是利用现代电力电子技术，通过控制开关晶体管开通和关断的时间比率，维持稳定输出电压的一种电源，主要应用于工业自动化控制、军工设备、科研设备、LED 照明、通信设备、电力设备、医疗设备等领域。

开关电源的研究和应用开始于 20 世纪 50 年代。1955 年，美国人 GH.Roger 发明了自激振荡推挽晶体管单变压器直流变换器，首创脉冲宽度调制（PWM）控制，为开关电源的研制打下理论基础。20 世纪 60 年代，开关电源技术基本成型。第一代民用标准化开关电源诞生于 20 世纪 70 年代，并于 80 年代中期出现了符合全球通用规格的开关电源。随着上游元器件技术水平和电力电子关键技术的不断发展，开关电源技术取得了飞速发展，迅速成长为电子工业的重要基础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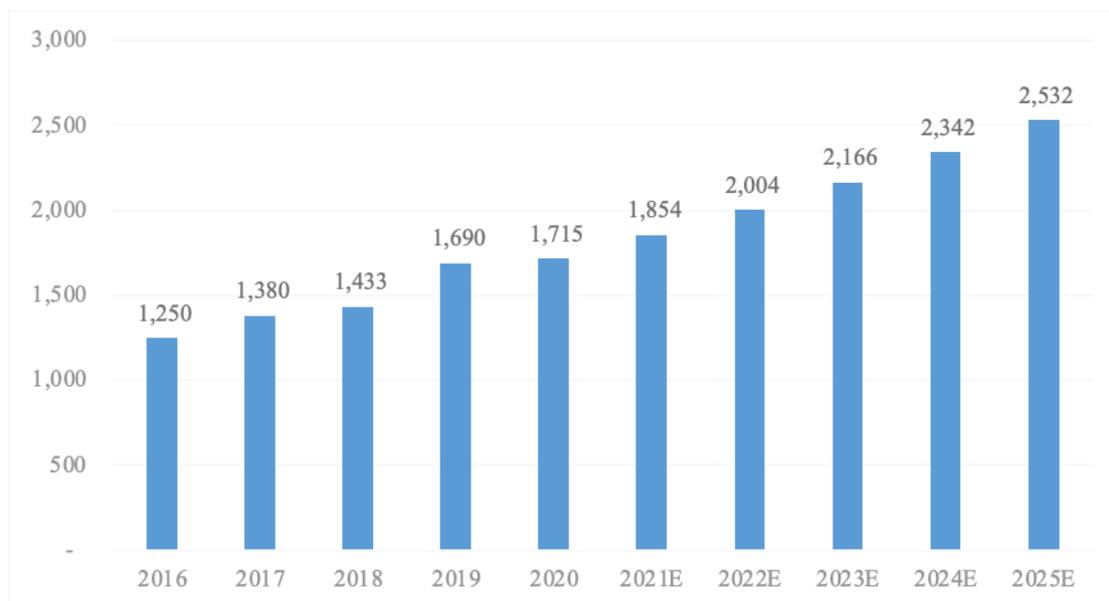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浅析高频开关电源的发展》，《电气技术》2010 年 30 卷第 4 期

开关电源具有小型化、重量轻、转化效率高等优点，随着电子技术的持续发展和设计的不断完善，开关电源在降低能耗等方面具有长远优势，并且符合

电子产品的安全、电磁兼容、环保等认证要求，从而迅速成为主流电源产品。近年来，开关电源的市场份额逐步上升，根据亿渡数据《中国开关电源行业研究报告》数据显示，我国开关电源市场规模不断增长，2020 年在我国电源市场中开关电源占比为 51.8%，未来几年也将继续保持较高且平稳的增长率，其产值规模的优势相较于其他电源产品将得以继续保持。

开关电源为电子设备中不可缺少的部件，应用领域广泛，产品种类众多。根据亿渡数据《中国开关电源行业研究报告》显示，2016 年至 2020 年我国开关电源市场规模由 1,250 亿元增长至 1,715 亿元，2016-2020 年期间复合增长率为 8.23%，根据下游应用行业发展情况预测，开关电源当前的销售额平均每年将继续保持 8.08-8.13% 的增长率平稳增长，预计至 2025 年我国开关电源市场规模将达 2,532 亿元。

2016-2025 年 E 中国开关电源市场规模情况（亿元）



数据来源：亿渡数据《中国开关电源行业研究报告》

未来，伴随着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电子信息制造业的稳步发展，开关电源产品在人工智能、医疗、新能源、汽车电子、生物识别等领域的应用将不断深化，市场需求将呈现出快速增长势头。

（2）电源产业集群度高，开关电源行业规模效应显著

随着下游电子产品产业的日趋成熟，与其相对应，我国开关电源产业也相

应在以深圳、东莞、广州、珠海、佛山为代表的珠三角地区，以上海、杭州为代表的长三角地区以及北京、天津、河北附近的首都经济圈地区形成产业集群。三大区域经济发展迅速，轻重工业较为发达，信息化建设与科技研发水平较高，为技术密集型的开关电源行业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培育了良好的外部市场环境。

改革开放以来，珠三角地区凭借毗邻港澳台的区位优势，以及劳动力成本较低的比较优势，通过招商引资，以贸易加工为突破口，接纳了国际产业分工转移，形成了特色鲜明的电力电子产业集群。以珠三角为中心的高新技术产业带已成为我国规模最大、发展速度最快、产品出口比重最高的电力电子产品加工地，同时也聚集了大规模的电力电子产品制造企业。目前，珠三角已形成集群化发展的特征，且进一步创造了如信息网络发达、产业配套能力完善、市场意识敏感、人才资源丰富等优势。未来，随着珠三角地区与港澳台地区的经济联系日益密切，将为珠三角地区的电力电子产业发展提供源源不断的发展动力。

2、电源适配器行业发展概况及发展趋势

(1) 消费类电子设备更新换代需求持续，推动电源适配器需求不断扩大

开关电源为电子设备中不可缺少的部件，应用领域广泛，产品种类繁多。在网络技术、电池技术不断升级的推动下，消费类电子设备的技术持续改进，消费需求随着更新换代的周期逐步得到释放，推动电源适配器的产业规模维持在较高规模，并不断扩大。

与此同时，与电源适配器配套使用的电子产品呈现便携式、轻薄化等特征，故配套使用的电源适配器对于元器件集成化程度、功率密度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同时，用电设备对稳定工作效率的要求，推动电源适配器向智能化方向发展，智能化数字调控技术具备自动补偿、改善瞬态性能等动态控制功能、降低寄生干扰，保证电源具备更高精度的稳压输出能力。此外，随着可持续发展理念的逐步普及，绿色高效成为电子产品又一重要发展趋势，节能效果更佳的电源适配器更受市场青睐，用毕后能够妥当处理的环保产品将逐渐取代高能耗产品。在智能化、高功率、绿色化等发展趋势下，电源适配器行业门槛持续升级，头部公司更具竞争优势。

趋势	具体内容
----	------

趋势	具体内容
智能化	1、先进的智能数字调控技术具备自动补偿、改善瞬态性能等动态控制功能； 2、数字化技术可降低寄生干扰，保证电源具有更高精度的稳压输出能力，并通过减少元件数量提高集成度和可靠性
高功率密度	1、电子产品向小型化发展的趋势，已逐步传递到与之相配套的电源适配器产品； 2、高功率密度要求电源适配器在工作能力不变的情况下，体积更小，并保证运行具备高可靠性
绿色化	1、全球电子产品能效认证标准不断提高，绿色高效为电子产品始终追求的发展方向，同时也是电源适配器产品追求的发展方向； 2、不断降低电子器件、电路和系统的功耗，提高电能转换率、降低空载待机功耗等，是实现绿色高效的重要途径和措施

综上所述，在消费类电子设备更新换代需求持续的推动下，电子类产品的技术持续改进，消费需求进一步得到释放，推动电源适配器产业的规模不断扩大。根据 New SJ 预计，2019 年，我国电源适配器市场规模约为 2,349.8 亿元，预计未来 5 年将保持 6.0% 左右的增速增长，到 2024 年市场规模将达到 3151.2 亿元左右。未来，下游电子产品技术升级持续，更新换代需求到来，新品推出速度加快，产品不断推陈出新，顺应消费电子产品更新换代需求，为电源适配器产品提供广阔的市场空间。

（2）智能化应用领域不断增加，电源适配器行业发展空间巨大

随着网络技术、AI 技术不断升级革新，智能化消费已成为消费者品质消费的重要组成部分，智能电子产品逐步渗透在人们生活的各个角落，例如，智能音箱、智能机顶盒、智能安防摄像头、智能服务型机器人、智能家庭网关等。据 Fortune Business insights 数据显示，2020 年全球智能音箱市场规模为 78.2 亿美元，预计市场规模将从 2021 年的 90.4 亿美元增长至 2028 年的 342.4 亿美元；据格兰研究数据显示，2021 年中国机顶盒整体新增出货量超过 7,200 万台，同比上涨 8.4%。其中，OTT 机顶盒新增出货量最高，达到 43.9%；据 Allied Market research 数据显示，2019 年全球视频监控市场价值 429.4 亿美元，预计到 2027 年将达到 1,448.5 亿美元，同时据 Grandview Research 数据显示，2021 年全球智能家居安防摄像头市场规模为 64.2 亿美元，预计至 2030 年将达到 300.3 亿美元。层出不穷的新型电子产品为电子消费市场带来新的发展动力，成为适配器市场增长的一大驱动力。

在互联网和智能化快速发展的时代背景下，各类电子产品已成为大众生活

的必需品，且使用频率和使用人群范围也在逐渐提升和扩大，因此市场需求的稳定发展将为电源适配器市场带来长期增长动力。加之科学技术的飞速发展，人机交互技术、新型传感和数据融合技术以及基于互联网的通讯技术等方面的难题逐渐得以解决，新兴应用领域的电子产品不断推出，产品功能及种类不断增多，未来下游新兴应用领域将成为电源适配器市场增长的新利润点，推动电源适配器市场规模持续增长。

3、服务器电源行业概况

(1) 云计算市场前景广阔，数据中心建设催生数据中心电源需求

云计算是信息技术发展和服务模式创新的集中体现，云计算引发了软件开发部署模式的创新，成为承载各类应用的关键基础设施，并为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新兴领域的发展提供基础支撑。根据 Gartner 统计数据显示，2021 年以云系统基础设施服务（IaaS）、云应用服务（SaaS）、桌面即服务（DaaS）等为代表的全球公共云市场规模达到 4,109.15 亿美元，预计到 2023 年将达到 5,998.40 亿美元。同时，根据 Gartner 数据显示，2021 年全球云端系统基础架构服务（IaaS）市场规模从 2020 年的 642.9 亿美元增长至 908.9 亿美元，同比增长 41.4%，Gartner 预计 IaaS 市场将继续保持增长。

2020-2021 年 IaaS 全球公共云端服务公司收入及市场份额

单位：亿美元

公司	2021 年收入	2021 年市场份额	2020 年收入	2020 年市场份额	收入增长
亚马逊	353.8	38.9%	262.0	40.8%	35.0%
微软	191.5	21.1%	126.6	19.7%	51.3%
阿里巴巴	86.8	9.5%	61.2	9.5%	41.9%
谷歌	64.4	7.1%	39.3	6.1%	63.7%
华为	41.9	4.6%	26.8	4.2%	56.3%
其他	170.6	18.8%	127.0	19.8%	34.3%
总计	908.9	100%	642.9	100%	41.4%

数据来源：Gartner

此外，数据中心作为承载各类数字技术应用的基础，其产业赋能价值正在逐步凸显，世界主要国家均在积极引导数据中心产业发展，数据中心市场规模不断扩大，竞争日益激烈。根据中国信通院《数字中心白皮书（2022 年）》

（以下称《白皮书》）数据显示，2021 年全球数据中心市场规模超过 679 亿美元，较 2020 年增长 9.8%，预计 2022 年市场收入将达到 746 亿美元，增速总体保持平稳。

转观国内，“新基建”的发展及“十四五”规划中数字中国建设目标的提出，为我国数字基础设施建设提供了重要指导，我国数据中心产业发展步入新阶段，数据中心规模稳步提升，低碳高质、协同发展的格局正在逐步形成。

《白皮书》数据显示我国数据中心机架规模稳步增长，2017-2021 年期间复合增长率为 33.04%，2021 年我国在用数据中心机架规模达到 520 万架，同比增长 29.68%，预计 2022 年机架规模将达到 670 万架。并且，随着我国各地区、各行业数字化转型的深入推进，国内各大企业加快数据中心建设进程，加大数据中心建设的投资力度，势必将拉动上游服务器的市场需求蓬勃增长。

随着各国持续积极引导云计算和数据中心产业向前发展，以及数字化转型的持续推进，云计算和数据中心产业向上生长正当其时，作为支撑服务稳定、高效运行的关键部件，服务器电源产业势必将同云计算和数据中心产业一起快速发展。

（2）数据中心市场规模稳步增长，服务器电源行业发展可期

得益于数据中心发展编织的数字化世界，使得云计算、生成式人工智能 AIGC（Artificial Intelligence in Games and Computation）等新形式应用对于底层算力需求不断扩大和升级，促使服务器行业进入高速发展阶段。根据 Counterpoint 的全球服务器跟踪报告显示，边缘服务器、超级计算和云服务成为 2022 年服务器市场的主要驱动因素。并且，从芯片到云架构，分散性的协议发展为物联网创建了更为直接的安全链接，促使更多企业构建自己的超级计算机。同时，5G 网络的大规模部署进一步促进物联网应用渗透到所有垂直领域，包括工业、医疗保健和银行等。因此，服务器出货量增长具有关键驱动力。

此外，物联网的规模化发展，让越来越多的服务成为基于云的产品，而不再是早期基于设备的产品，并且设备存储和计算需求将不断提升质量以满足云服务的发展，这进一步推动了数据中心及服务器的需求。总而言之，数据中心和服务器的实现云服务所需基础设施的重要组成部分。未来伴随着数据中心对

存储容量需求的不断上升，将对服务器电源提出更高要求，小尺寸、高功率的电源产品的需求将持续攀升。根据 Market Analysis 报告显示，2022 年全球服务器市场规模为 892.6 亿美元，预计 2023-2030 年期间年均复合增长率（CAGR）为 9.3%，市场将实现稳健增长。

转观国内数字化的发展，云计算和大数据的商业模式逐渐成熟，移动互联网和视频行业呈现爆发式增长，游戏等行业增速稳定，上述领域需求的增长将促进数据中心市场整体规模的扩大。与此同时，伴随三网融合进一步加速，“互联网+”将推动传统行业信息化发展，带动数据中心机房需求和网络需求持续增长，根据中国信通院数据显示，2021 年我国数据中心市场总规模为 1,500.2 亿元，同比增长 28.5%。未来随着“互联网+”及信创的不断深入拓展，在万物互联的潮流发展下，政府智慧公安、信息中心等项目的建设也将成为中国服务器产业的一大推动力。根据 IDC 统计数据显示，2021 年，中国服务器市场出货量达到 412 万台，同比增长 9.6%；2022 年中国服务器市场规模达到 273.4 亿美元。

同时，在算力需求、存储容量需求不断增大的趋势下，数据中心产业将在高密度场景等多个应用环境下对服务器电源的转换效率、功率密度等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 in 市场需求推动下，将催生出更多数字化、智能化服务器所需高功率服务器电源的需求，未来服务器电源行业将受益于智能化市场因素带来的发展机遇期，迎来更为广阔的市场空间。

综上，服务器电源市场规模将不断增长，数字化、智能化服务器所需的高功率服务器电源的需求将快速增长。

4、其他电源的行业发展概况及趋势

除电源适配器和服务器电源外，公司坚守电源行业，围绕电源技术不断开拓新应用领域，包括锂电类电动工具及家电充电器、工业充电机、纯电交通工具充电器、化成分容设备电源等。目前，电动工具充电器作为公司其他电源板块的主要收入来源，其行业发展概况如下：

随着电动工具应用场景的增加和市场接受度的普及，全球电动工具行业呈现逐年上升趋势。根据 Markets and markets 的统计，2021 年全球电动工具市场

规模为 343 亿美元，预计未来仍将以 5.7%的年均复合增长率呈现稳定增长态势，并在 2026 年达到 452 亿美元左右的市场规模。

随着我国制造业在全球产业链的竞争优势凸显，我国电动工具行业在承接国际分工转移的过程中不断发展，已成为世界电动工具市场的主要供应国。我国电动工具行业销售规模逐年提升。根据前瞻产业研究院数据统计，2019 年我国电动工具行业销售收入为 1,411 亿元，预计 2025 年将达到 2,038 亿元，电动工具充电器作为电动工具的必需配套产品，未来前景可期。

5、行业近三年在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方面的发展情况

(1) 新技术

随着电力电子技术的发展，下游行业产品对外观和性能要求不断提高，开关电源向小型化方向发展，性能向智能化方向发展，推动开关电源技术不断创新。此外，新型功率器件、新型电路拓扑不断更新，促进了开关电源智能化、高功率密度和绿色化的研发生产，使其更好地满足下游市场的需求。

在开关电源市场竞争的环境下，具有一定规模的电源企业开始重视核心技术的研发与积累，企业研发实力和产品迭代能力有了显著提高。同时，在开关电源技术不断升级下，一方面拥有技术优势的开关电源企业可凭借高附加值的产品获取更大的利润，并有效地提高自身的市场竞争力与行业地位；另一方面，行业技术不断提升，可以提高行业的技术门槛，进一步优化行业竞争结构，助力行业健康、持续发展。

(2) 新产业

随着全球经济的不断发展，能源短缺现象日趋紧张，节能减排、绿色经济成为世界主要国家和地区的普遍共识。在电源行业，除安全性能外，提升开关电源转换效率及降低空载待机功耗要求更为迫切，近几年来，美国推行了主要针对电子产品及其电源适配器的 DoE VI（六级能效）能效标准，要求标准不断提升，将所有充电产品或外部电源都列入此能效标准影响范围之内。与此同时，欧盟正在独立推进外部电源的自愿性和强制性计划 CoC V5 Tier 2 标准，来进一步规范及提高电源适配器等能效要求。

我国“十三五”规划纲要提出，要推广节能环保产品，支持技术装备创新，

促进节能环保产业发展壮大，如何改进电源系统，有效降低空载待机功耗、提高转换效率，以及在控制方式方面进行改进等技术，将成为未来开关电源行业企业发展的关键，将进一步带动开关电源向更安全、更高效、更智能的产品结构转型。

(3) 新业态

智能制造是提升中国制造业整体竞争力的主要途径，其中大数据、云计算都是国家重点发展领域，我国针对开关电源所应用的数据中心、办公电子等领域都提出了相应节能降耗政策要求，将继续推动新一轮开关电源技术创新和产业变革，因此开关电源产品将受政策驱动，保持良好的发展趋势。

(4) 新模式

开关电源为电子设备中不可缺少的部件，应用领域广泛，产品种类繁多，要求其生产商具备较强的定制化产品的设计及生产能力。定制化电源产品需按照客户特定的性能规格要求、结构要求等进行设计和制造，需要开关电源制造商与下游客户进行密切的技术交流，并根据客户的需求提供定制化电源方案。随着下游电子产品市场的发展，开关电源生产规模逐步扩大，生产工艺和技术进一步发展，提升产品研发设计能力和自动化制造水平，提高产品附加价值，已成为行业共识。

(四) 行业竞争格局及同行业

公司主要从事开关电源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主要产品包括电源适配器、服务器电源和其他电源等，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办公电子、网络通信、安防监控、智能家居、新型消费电子设备、数据中心、动力电池设备、纯电交通工具、化成分容设备等众多领域。

公司在开关电源领域深耕多年，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并设有深圳市企业技术中心、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和广东省高能效智能电源及电源管理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公司专注于开关电源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可靠、高效、智能、节能的开关电源产品，在研发创新、生产工艺等方面掌握了行业前列的核心技术。

近年来，全球的开关电源产业已转移至我国，目前台达、光宝、群光、康

舒等中国台资企业进入时间较早、技术积累丰富，为行业知名企业，随着国内公司不断引进吸收国际先进电源技术，产品生产规模不断扩大以及产品结构不断优化，已培育出包括发行人在内的规模大、品质高的开关电源企业。公司在开关电源主要竞争对手情况如下：

以台达、光宝、群光、康舒等为代表的中国台资企业凭借先进的技术 with 高附加值的产品，具有开关电源领域的竞争优势地位。中国大陆开关电源企业经过多年的技术沉淀，产品已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我国已成为开关电源全球主要的生产基地，在该领域已占据主要的全球市场份额。

国内开关电源主要企业凭借自身的技术研发实力、丰富的认证资质、广泛的全球客户基础和优秀的服务能力在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自身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产品竞争力逐渐上升。目前，公司开关电源产品 A 股上市公司中，竞争对手包括：茂硕电源、可立克、京泉华、奥海科技及中国长城等，其简要情况如下：

茂硕电源：公司围绕“专注实业、聚焦主业”的发展战略，深耕消费电子电源和 LED 电源两大主营业务，公司在该领域经过多年的大力发展，已成为全球领先的电源解决方案供应商和国内电源行业的标志性企业。其中，在消费电子电源方面，公司主要产品包括电源适配器产品、3C 周边产品和工业控制电源产品；在 LED 电源方面，公司主要以户外大功率驱动电源为主，产品应用领域涵盖道路照明驱动、工业照明驱动、LED 植物生长灯驱动、体育场馆大功率照明驱动、景观亮化恒压驱动和大空间公共照明智能驱动等应用领域。2023 年度，营业收入为 132,867.04 万元，其中 SPS 开关电源为 63,406.54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47.73%；LED 驱动电源为 64,633.10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48.64%。

可立克：公司营业执照记载的经营范围为：开发、生产经营高低频变压器、电源产品及相关电子零配件、ADSL 话音分离器、电感、滤波器、电路板（不含印刷电路板）、连接器、镇流器及电脑周边产品；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不含分销、国家专营专控商品）；普通货运；自有物业租赁（艺华花园），其中主要产品为磁性元件类产品和开关电源类产品。2023 年度，营业收入为 466,809.64 万元，其中开关电源为 55,508.12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11.89%；

磁性元件为 406,142.59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87.00%。

京泉华：公司专注于电子制造行业，是一家集磁性元器件（含特种变压器）、电源类产品的生产及组件灌封、组装技术于一体的解决方案提供者。公司主要生产磁性元器件、电源、特种变压器三大类产品。2023 年度，营业收入为 259,360.65 万元，其中电源为 57,346.26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22.11%；磁性元器件为 79,812.81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30.77%。

奥海科技：公司是一家应用端能源交换、高效充储、集中供给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产品主要包括充电器（有线和无线）、电源适配器、动力工具电源、储能、电机控制器（MCU）、电池管理系统（BMS）、整车控制器（VCU）、域控制器（动力域控 PDCU、整车域控 VDC&区域域控 ZCU）、充电桩（直流和交流）、充电模块、随车充、数据电源、光伏/储能逆变器等。2023 年度，营业收入为 517,427.39 万元，其中充电器及适配器为 395,946.61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76.52%；储能及其他为 66,731.16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12.90%；新能源汽车电控产品及解决方案为 54,749.63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10.58%。

中国长城：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包括：网络安全与信息化、系统装备及其他业务，其中网络安全与信息化业务包括信息安全整机及解决方案和电源产品。中国长城紧扣“加快打造国家网信产业核心力量和组织平台”新定位，围绕“坚底强链”新战略，聚焦网络安全与信息化、系统装备两大主业，坚定不移提升安全先进绿色自主计算底座核心竞争力。2023 年度，营业收入为 1,342,023.39 万元，其中计算产业为 828,600.61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61.74%；系统装备为 429,980.09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32.04%。

（五）行业主要壁垒

1、技术壁垒

开关电源技术属于电力电子技术，是一门交叉学科，涉及了电力电子、半导体器件、变频技术、电磁技术、计算机（微处理器）技术和综合自动控制等诸多技术领域，因此开关电源行业属技术密集型行业。另外，开关电源产品对可靠性设计、制造工艺等方面都具有较高要求，需要长期、大量的工艺技术经

验积累和研发投入。同时，随着科学技术不断进步以及下游应用领域行业信息化、智能化、高可靠性要求的不断提升，上下游企业需要进行密切的技术交流，下游客户对电源厂商技术沟通和合作能力有着较高要求，因此，开关电源制造企业需要进行持续的技术投入，组建一支高水平的研发技术团队，进行电源技术的创新与积累。

此外，随着市场对质量、效率、节能环保等标准提出更高要求，下游电子产品种类不断推陈出新，客户定制化要求进一步提高，开关电源制造企业的市场判断能力、产品的研发和设计能力都面临着更高要求。因此若开关电源制造企业不具备长时间的技术创新与积累，将无法及时相应客户多样化的需求。开关电源行业的新进入者受制于其自身行业经验的匮乏，无法在短期内组建高效的技术研发团队，获取优质订单能力受限，盈利空间较小，这将进一步增加行业潜在进入者的市场风险。

2、人才壁垒

开关电源行业拥有较高的技术壁垒，企业需组建较强的产品研发团队，应对快速变化的市场需求，研发人员必须在具备相关电力电子知识的基础上，经过长期的实践积累，才能具备完善的研发能力，因此电源行业对研发人员的理论基础、技术功底和实践经验均有较高的要求。

同时，在市场营销方面，企业还需要对市场有敏锐判断力和国际视野的营销人才，及时、准确传达国内外市场信息，将市场前沿的需求准确转化为研发方向，协助研发团队积极做好技术储备和产品储备。由于开关电源行业的下游客户多为跨国性公司，目前国内行业内综合素质技术人才，尤其是具有国际背景的人才也较为缺乏。行业内企业对核心人才一般采用内部培养的形式，培训周期较长。因此对于开关电源行业的新进入者来说，缺乏相应的人才资源也是进入该行业的主要瓶颈。

3、客户认证壁垒

开关电源行业在开展业务的过程中，知名客户对供应商有严格的认证过程。从认证内容上看，客户往往需要考察供应商质量控制能力、技术创新能力、成本控制能力、交付能力以及售后服务能力等，而且下游知名客户也会将企业人

文体系、环境和安全体系、社会责任列入考核的指标。从认证过程上看，客户认证流程往往包括文件审核、现场评审、现场调查、样品试产以及合作关系确立后的年度审核。因此，要成为优质客户的供应商，认证过程较为复杂且周期较长，一般要经过 1-2 年的时间，而且随着产品的逐步升级，下游客户对电源供应商的要求越发严格。因此基于严格的资格认证后建立的合作关系，客户更换配套供应商的成本高、周期长，若供应商所供产品能够持续达到其技术、质量、交货期等要求，下游客户将与其达成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不会轻易更换供应商。同时，与下游国际知名电子厂商的长期成功的合作经验，是开关电源制造企业进入大客户合格供应商名录的重要条件之一。

新进入企业要想进入这些优质客户的供应链体系，需要在技术储备、产品性能、生产规模以及服务质量等方面形成对现有开关电源制造企业的突出的竞争优势，因此，这种基于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而获得的优质客户资源对于新进入企业构成一大障碍。

4、规模化壁垒

开关电源制造业具有明显的规模效应：1）在成本控制方面，规模较大的企业对上游原材料的采购具有显著的议价能力，能够降低原材料采购成本以及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2）在研发方面，规模较大的企业可通过不断加强研发设备和技术创新体系的建设投入，有效缩短产品的开发周期，可同时开发多种类、多系列产品，快速满足下游电子产品更复杂的技术要求；3）在生产方面，规模较大的企业注重生产工艺，不断进行技术改造，提升自动化生产水平，从而有利于提高生产效率，提升产品良率，满足客户对于及时交付的需求；4）在信息化方面，规模较大的企业注重通过信息化手段来支撑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有实力不断完善项目管理、生产控制、财务核算、供应链管理、人力资源管理、营销管理等信息化系统，从而提高公司整体运营效率；5）在市场开拓方面，规模较大的企业有能力加快全球布局进程，可通过投入大量人力和资金，进一步向国内外市场延伸。因此对于新进入开关电源行业的制造型企业，尤其是定位于中高端开关电源产品的制造型企业，规模效应构成发展的主要壁垒。

5、产品认证壁垒

由于开关电源的安全性、稳定性和可靠性会对终端产品的使用产生重大的影响，同时各国家由于市电标准不尽相同，安规要求标准也有所差异，所以通常各国对开关电源产品的进入制定了明确的认证标准，每种产品均需符合该国的产品相关认证才能进入该国市场。其中，美洲市场有 UL 认证、FCC 认证、ETL 认证；欧洲市场有 CE 认证、ENEC 认证；澳大利亚市场有 SAA 认证；日本市场有 PSE 认证；韩国市场有 KC 认证；印度市场有 BIS 认证；中国市场有 CCC 认证等。由于电子产品通常属于全球化销售，因此配套的开关电源产品也需要通过各国认证，实现全球销售；另一方面为开拓自身业务市场，开关电源企业也需要进行国际认证，对新入厂商进入国际市场构成了一定的认证壁垒。

6、品牌壁垒

品牌知名度是一个公司的技术水平、产品质量、生产能力、管理素质、创新能力、服务水平等方面的综合体现，伴随着开关电源下游应用领域集中度越来越高，下游知名大客户在选择供应商及进行采购份额分配时，在保障产品质量和供货能力的条件下，也越来越重视供应商的品牌影响力。在选择供应商进行认证时，更是优先选择品牌知名度高、行业认可程度高的厂商。因此，行业新进入者，特别是面向行业知名大客户拓展市场时，面临着较高的品牌壁垒。

（六）行业特有经营模式、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

1、行业特有经营模式

开关电源为电子设备中不可缺少的部件，应用领域广泛，产品种类众多，要求其生产商具备较强的定制化产品的设计及生产能力。定制化电源产品需按照客户特定的性能规格要求、结构要求等进行设计和制造，需要开关电源制造商与下游客户进行密切的技术交流，并根据客户的需求提供定制化电源方案。随着下游电子产品市场的发展，开关电源生产规模逐步扩大，生产工艺和技术进一步发展，提升产品研发设计能力和自动化制造水平，提高产品附加价值，已成为行业共识。

2、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

（1）行业周期性

开关电源作为终端电子产品的配套重要部件，应用领域广泛，涉及行业众多，与下游行业的发展有着密切的联系，行业周期性不明显。

（2）行业区域性

从开关电源供应商国内区域分布特点来看，主要分布在华南和华东区域，从产业集群来看，主要形成了珠三角地区、长三角地区等产业区。

（3）行业季节性

开关电源产品种类的丰富，下游应用领域广泛，因此行业整体上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波动。但由于受国内假期（如春节）影响，上半年开工率低于下半年，因此上半年整体产能略低。

（七）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优势

1、产业布局优势

公司产业布局优势主要体现在产品布局、下游市场布局和业务区域布局三个方面，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布局

公司拥有电源适配器、服务器电源和其他电源等多种产品线，公司电源适配器产品系列完善，从 3W 到 400W 覆盖绝大多数终端产品需求，兼容办公电子、网络通信、安防监控、智能家居等终端等行业的电磁兼容与安全标准，并且在产品性能和结构设计上不断优化与升级，在性能方面具有安全、可靠、高效等优势，且认证齐全，可满足下游客户定制化需求。

在电源适配器产品专业化、规模化生产的基础上，公司逐步布局服务器电源的研发和生产。公司服务器电源已开发出系列产品，覆盖 60w 到 30kw 瓦数段，可应用于边缘计算服务器、人工智能服务器、存储器、通讯设备、网络安全以及 5G 微基站等领域，并成功开发了富士康、浪潮信息、星网锐捷、新华三、华勤、大华、联想、海康威视等知名客户。

除了电源适配器和服务器电源外，其他电源领域也在不断开拓。公司坚持钻研开关电源的技术和适用产品，逐步研发和生产动力电池的充电器，并随着电动工具、家用电器等产品向无绳化、锂电化发展，公司成功开发了 TTI 等知

名客户。

公司不断完善产品布局，将充分发挥产品协同配套作用，为下游客户提供更多高品质、多元化的优质产品。

(2) 下游应用领域布局

由于开关电源下游领域对产品的要求不尽相同，为满足各领域需求以及实现规模效应，公司注重下游各领域细分市场的开拓，目前业务已经在办公电子、网络通信、安防监控、智能家居、新型消费电子设备、数据中心、动力电池设备、纯电交通工具、化成分容设备等多个下游市场完成布局。由于公司业务涉及的下行业广泛而多样，进而有效规避了下游行业的波动对公司整体经营的影响，为公司主营业务的持续、稳定、健康增长奠定了良好基础。

(3) 产业全球布局

公司注重业务的全球布局，已在越南设立生产基地，积极拓展全球市场，参与国际市场竞争，公司产品主要出口客户位于中国港澳台地区、国内保税区、北美、新加坡、越南、泰国、欧盟、韩国等国家和地区，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0.66%、53.05%和 47.12%。公司业务的海外布局为公司打开了更为广阔的市场空间，同时公司成功的全球布局，体现了公司在技术研发、产品质量、服务能力等方面的综合竞争力，为公司在国内外的竞争中赢得了良好的市场声誉和品牌知名度。

2、技术创新优势

(1) 良好的技术创新平台

公司始终重视研发投入，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13,169.41 万元、19,788.72 万元和 23,018.84 万元，持续保持较高水平，且逐年增加。公司在深圳、杭州、上海等地设有研发中心，精准服务客户，更高效配合客户，提升公司整体研发服务水平。

公司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并设有深圳市企业技术中心、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和广东省高能效智能电源及电源管理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并已建立了较为完备的实验室，可进行传导实验、辐射实验、可靠性实验、环境试验、雷击实

验、电性测试、结构验证等多项检测。与此同时，公司建立了一系列自主创新制度和奖励措施，从而充分调动研发人员的积极性，有利于持续提升公司的研发技术水平。

在良好的技术创新平台基础上，目前公司已构建一支分工明确、理论基础扎实、实践研发经验丰富、团队间协作高效的队伍。未来随着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将继续完善技术创新平台和创新体制，从而不断增强公司的技术创新实力。

(2) 丰富的技术创新积累

公司始终重视新产品和新技术的研究与开发，将产品创新和技术创新作为企业持续发展的源动力，致力于可靠、高效、智能开关电源的研发。公司在研发创新、生产工艺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核心技术，2023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166项专利技术和多项专有技术。近年来公司主要技术创新情况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创新情况
1	一种超低功耗智能显示器电源的设计	该设计采用电流连续工作模式 PFC、LLC 谐振控制与同步整流技术，满载最高效率可达 94%，10%负载效率可以达到 91%，纹波电压小于 50mV；产品可工作于更宽的环境温度（0~40℃），更低的外壳温度（60℃），更低的电解电容温度，更小的体积，更长的产品寿命。
2	一种智能穿戴设备快充适配器的设计	该设计采用新型器件，根据散热原理合理布局发热器件，实现产品正常工作不会因过热而保护或损坏；提高产品智能化程度。
3	一种新型氮化镓 PD 电源的设计	该设计采用高集成模式氮化镓芯片，结构精简；采用负压电流采样减小氮化镓的驱动环路，驱动电压不受电流采样电阻压降影响，充分发挥氮化镓性能优势并提高可靠性。
4	一种新能源智能管理充电器的设计	该设计拥有短路，过压，过温等安全保护功能；支持快充，支持满充保护电池，支持 6 口智能管理充电，支持给充电接口相匹配的市面上绝大多数 18V 电池充电，包括 18v/2AH,2.5AH-9AH 电池。
5	一种大型无人机充电机的设计	该设计可实现宽输入输出的方式大功率 9000W 充电机，并带有 485 标准通讯协议在线升级通讯方式，既可以支持 AC 也可以支持 HVDC，也可以配合市电和发电机应用，可以防喷水的防护等级，配合电池特性，约 10 分钟可以充满电量快速充电，横流输出方式，并兼容客户管家板配置。
6	一种大功率的故障监测能力数字化电源的设计	数字有源功率因素校正、数字化 LLC 软开关技术、高 PWM 频率控制技术，使整个电源达到更高的功率密度，更小的体积。
7	一种下垂法高精度均流的高能效电源的设计	加入 PMBus 功能，输出功率更高，体积更小，实现实时监控电源信息。

序号	技术名称	创新情况
8	一种 OBC 车载电源的设计	满足 EMC、高温 65 度满功率输出、低噪声、系统电池仓功率自主分配等这些关键且重要的电性能。同时该方案具有高效率、高可靠性、智能化、支持 CAN 通信，在线远程升级程序。
9	一种高功率密度 GaN 系列 PD 电源的设计	整机效率可达 92%以上，超过全球多国制定的 6 级能效标准；适用范围扩大，适用环境温度更高，延长使用寿命。
10	一种满足 EDPP 的高效率电源的设计	针对 GPU 高峰值功率需求，适应数据处理中心，存储中心等领域的高性能电源模块，为系统在冗余整机工作时提供安全、可靠且高效的电源转换模块
11	一种基于换电柜的 AC-DC 电源的设计	电源并联工作时自带高性能均流功能，支持负载比例调节功能，通过不同负载下分配不同的负载比例，使冗余整机效率始终工作在并联的最高点，节省电能消耗，提升环保节能效果。
12	一种 slim 型双路高效率电源的设计	本项目采用数字控制有源功率因素校正，最新数字控制 LLC 软开关技术，高 PWM 频率控制技术，先进的数字控制技术 & 算法，使整个电源系统达到高功率密度，小体积，高可靠性，高智能化与远程控制，实时监控，数据直接传送给系统，断电后信息存储在 EEPROM，随时查询以往历史信息状态等特点。
13	一种高速电摩的电机驱动电源的设计	本产品应用于高速电摩的使用，采用正激设计拓扑结构，结构精巧，可满足高、低压直流转换电平输入，采用铝外壳无风自然散热方式，灌胶防水处理，具备车载电磁兼容的防护功能，输入和输出卡口防脱防呆设计。
14	一种基板自然散热的电源的设计	本产品应用于户外通讯设备，具备高防雷（电流型）设计，能适应宽温度范围工作，依靠自身的散热片和系统的基板进行散热，具备电力线载波（PLC）功能，满足低压输入多路输出模式，具备防反输入设计功能，输入端口定制化设计。
15	一种自适应多电压的电池储能充电机的设计	本项目高压段输入高效率输出，风冷散热的电池储能充电机，执行一拖二设计方案，可以同时两组不同电压电池组进行充电，实时监控电池状态，具备 485 标准通讯协议和 CAN 通讯的功能，AC 断电后可以实现电池反向对仓控供电，保障系统能安全可靠运行。

(3) 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凭借技术创新、质量控制等优势，与众多优质客户展开了业务合作，树立了公司良好的市场声誉和品牌。报告期内与公司存在业务合作关系的境内外知名客户包括 LG、富士康、海康威视、大华股份、惠普（HP）、霍尼韦尔（HONEYWELL）、ROKU、汤姆逊（TECHNICOLOR）、萨基姆（SAGEMCOM）、TTI、浪潮信息、星网锐捷、和硕和比亚迪（BYD）等。

知名客户对供应商要求较高，公司在质量控制、技术创新、成本控制、交付及售后服务等方面表现均得到客户充分认可，经过长时间配合及严格的认证、测试过程，公司已与知名客户达成稳定的合作关系，客户粘性高。

随着下游市场集中度提高，市场逐渐倾向具有质量管理优势、生产规模优势和较高研发能力的电源制造企业。公司将不断夯实原本的优势，提高研发技术能力水平、质量管理水平、扩大生产规模、增进内部管理水平。

(4) 质量控制优势

开关电源产品质量关乎电子设备的稳定性和使用者的安全性。公司下游客户大多为全球知名电子产品制造商，对开关电源品质有着严格的要求，因此公司致力于完善自身的质量管理体系，强调全面质量管理（TQM）品质管理思维，以研发品质保证、材料品质保证、制程品质保证、客服市场品质保证构成全面品质管理体系。凭借公司完善的品质管理体系，公司先后获得“深圳质量百强企业”、“深圳市质量强市骨干企业”、“深圳 2017 年度质量事业贡献奖”、“深圳高质量发展领军企业”等荣誉称号。

公司注重业务的全球布局，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提供有竞争力的产品。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通过中国 CCC、新加坡 PSB、韩国 KC、日本 PSE、墨西哥 NOM、南非 NRCS、美国 UL、美国 FCC、德国 GS、欧盟 CE、印度 BIS、俄罗斯 EAC 等多国和地区的产品安全及电磁兼容认证。

(5) 品牌优势

公司从事开关电源行业多年，凭借着优良的产品品质、快速响应的服务能力等，树立了良好的市场形象，通过客户口碑宣传及参加产品展会等方式，“欧陆通”获得了良好的品牌美誉度和知名度。近年来，“欧陆通”品牌陆续获得了“深圳知名品牌”等众多荣誉，同时获得了众多海内外知名客户的认可，建立了合作关系。公司创立了“ASPOWER”的自主品牌，该品牌目前已获得浪潮信息、星网锐捷、富士康等客户的认可。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强自主品牌的建设力度，为公司赢得良好的市场声誉，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竞争优势。

(6) 管理优势

开关电源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开关电源产品对可靠性设计、制造工艺等方面都具有较高要求，需要较长时间的技术、管理等多方面的积累沉淀，公司已拥有一支稳定、高效的专业管理团队，经过多年发展，公司管理团队积累了丰富的研发、生产、销售和管理经验，能够及时准确地把握开关电源领域

的技术发展方向，及时、高效地制定满足市场需求以及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发展战略，形成了系统的经营管理体系。同时公司通过引入 ERP（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企业资源计划）、MES（Manufacturing Execution System，制造执行系统）、SRM（Supplier Relationship Management，供应商关系管理系统）、BPM（Business Process Management，业务流程管理系统）、RDM（Research Development Management，研究开发管理系统）、HRM（Human Resource Management，人力资源管理系统）、WMS（Warehouse Management System，仓库管理系统等信息系统）、PLM（Product Lifecycle Management，产品生命周期管理系统）、BI（Business Intelligence，商业智能系统）、EMIS（Energy Management Information System，安环能源监测系统）、TPM 系统（Total Productive Maintenance，设备管理系统），降低管理成本、发挥业务协同优势、提高公司规模经济效应，从而实现管理创新，使公司的管理水平持续提升，有效推动公司持续发展。

3、公司所获重大奖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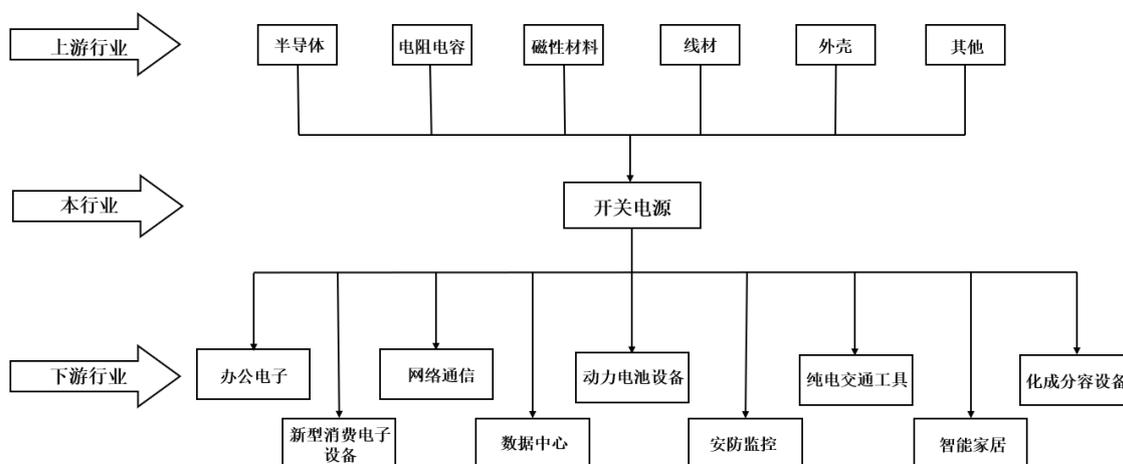
公司自成立以来，获得的重大荣誉/奖项，具体如下：

序号	荣誉/奖项	颁发单位	年度
1	广东 500 强企业	广东省企业联合会	2022 年、 2021 年
2	深圳 500 强企业	深圳市企业联合会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3	国家智能制造能力成熟度三级	上海计算机软件技术开发中心	2022 年
4	2021 年度宝安区卓越绩效管理标准实施项目获奖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政府	2022 年
5	2022 年宝安区工业百强、增加值百强、外贸百强、创新百强	深圳市宝安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2 年
6	2021 年粤港澳大湾区创新力榜单-创新成就榜	深圳工业总会	2022 年
7	2021 年第二十届深圳企业创新纪录	深圳工业总会	2022 年
8	第六、七、八、九届大中华区电子变压器电感电源适配器行业年度评选 2014-2021 年度大中华区电源适配器行业十强优秀供应商	大比特资讯	2022 年、 2020 年、 2018 年、 2016 年
9	2022 深圳行业领袖企业 100 强	深圳市行业领袖发展促进会	2022 年

序号	荣誉/奖项	颁发单位	年度
10	2022 粤港澳大湾区战略性新兴产业“领航企业”	深圳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促进会	2022 年
11	2021 年高质量发展领军企业	深圳企业高质量发展促进会	2021 年
12	2021 年度深圳市知识产权优势单位	深圳市知识产权局	2021 年
13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2019 年、2018 年、2017 年
14	深圳知名品牌	深圳工业总会	2020 年
15	深圳市专利奖	深圳市人民政府	2019 年
16	广东省高能效智能电源及电源管理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广东省科技厅	2018 年
17	广东名牌产品	广东卓越质量品牌研究院	2018 年
18	深圳品牌百强企业	深圳市质量强市促进会	2018 年
19	深圳 2017 年度质量事业贡献奖	深圳市质量协会	2018 年
20	广东省优秀品牌示范企业	广东省产业发展促进会广东省制造业协会	2018 年
21	深圳市质量强市骨干企业	深圳质量强市促进会	2017 年
22	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7 年

(八) 发行人所处行业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

开关电源上游行业主要为半导体、电阻电容、磁性材料、线材、外壳等，下游行业主要包括办公电子、网络通信、安防监控、智能家居、新型消费电子设备、数据中心、动力电池设备、纯电交通工具、化成分容设备等众多领域。



1、上游行业发展状况及对本行业的影响

开关电源行业的上游产业包半导体、电阻电容、磁性材料、线材、外壳等行业。上游行业大多属于长期稳定发展的基础产业，原材料市场供给充足，短缺风险较小，为本行业的发展提供了稳定坚实的基础。上游各行业技术的发展有利于促进本行业产品品质的提升、产品结构的升级和优化。

2、下游行业发展状况及对本行业的影响

开关电源行业下游应用领域极为广泛，主要包括办公电子、网络通信、安防监控、智能家居、新型消费电子设备、数据中心、动力电池设备、纯电交通工具、化成分容设备等众多领域。随着互联网技术逐渐在各领域渗透，开关电源在医疗、生物识别等领域都将有更为重要的应用，对其需求将会稳步增长。应用涉及的广泛性保证了本行业的产品需求和市场规模，下游电子产品行业呈现轻便化、智能化、网络化等发展趋势，也进一步推动本行业产品功能和技术升级，扩大市场规模。

（九）产品进口国的有关进口政策、贸易摩擦对产品进口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主要出口中国港澳台地区、国内保税区、北美、新加坡、越南、泰国、欧盟、韩国等国家和地区。除出口美国外，目前公司其他主要出口国或地区对电源产品的进口不存在关税壁垒，暂无反倾销、反补贴等贸易摩擦。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原产中国境内直接出口美国的收入金额分别为8,581.48万元、7,823.63万元和2,312.78万元，占比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3.35%、2.91%和0.81%，占比较小。公司持续关注中美贸易摩擦对公司在美国业务的影响，公司销往美国的产品主要为开关电源等产品，因公司开关电源产品中，原产中国境内、且直接出口美国销售占比较小，加征关税对公司影响较小。

八、公司主营业务具体情况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开关电源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主要产品包括电源适配器、服务器电源和其他电源等，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办公电子、网络通信、安防监控、智能家居、新型消费电子设备、数据中心、动力电池设备、纯电交

通工具、化成分容设备等众多领域。

公司在开关电源领域深耕多年，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并设有深圳市企业技术中心、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和广东省高效智能电源及电源管理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公司以客户需求为导向，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可靠、高效、智能的开关电源产品，并在研发创新、生产工艺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核心技术，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166项专利技术和多项专有技术。

公司凭借技术创新、质量控制等优势，树立了良好的市场形象，与众多优质客户展开了业务合作。报告期内与公司存在业务合作关系的境内外知名客户包括LG、富士康、海康威视、大华股份、惠普（HP）、霍尼韦尔（HONEYWELL）、ROKU、汤姆逊（TECHNICOLOR）、萨基姆（SAGEMCOM）、TTI、浪潮信息、星网锐捷、和硕和比亚迪（BYD）等。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产品质量，已通过了ISO9001:2015质量管理体系及QC080000:2017有害物质过程管理体系、ANSI/ESD S20.20:2014静电防护体系认证，并依据体系实施了完善的质量控制。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通过中国CCC、新加坡PSB、韩国KC、日本PSE、墨西哥NOM、南非NRCS、美国UL、美国FCC、德国GS、欧盟CE、印度BIS、俄罗斯EAC等多国和地区的产品安全及电磁兼容认证。

（二）发行人主要产品

发行人主要产品包括电源适配器、服务器电源和其他电源等，属于开关电源产品。开关电源为“电源供应器”的一种，其本身并不产生能量，而是完成不同形态电能间的转换，通常是指交流输入电压变换成直流输出电压，或者直流输入电压变换成直流输出电压。

开关电源技术属于电力电子技术，是一门交叉学科，涉及了电力电子、半导体器件、变频技术、电磁技术、计算机（微处理器）技术和综合自动控制等诸多技术领域，因此开关电源行业属技术密集型行业。且开关电源产品对可靠性设计、制造工艺等方面都具有较高要求，需要长期、大量的技术经验积累和研发投入。开关电源产品的生产制造需要配置具有一定精度的检测设备和测量仪器，需要建立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

1、电源适配器

电源适配器一般由控制 IC、MOS 管、整流肖特基管、电阻电容、磁性材料、DC 线、外壳等元器件及部件组成，通过整流、变压和稳压等转换形式，为电子设备等提供所需要的电能形态。电源适配器广泛应用于办公电子、机顶盒、网络通信、安防监控等众多领域。

电源适配器的主要功能包括整流、变压、稳压、保护、防电磁干扰、防雷击浪涌。

公司电源适配器主要产品的特点及用途如下：

序号	产品示例	应用设备	产品特点
1		安防设备	具有功率密度较高；峰值电流最高可达标准输出电流 10 倍；防雷击可达 6kV 等级；抗静电能力较强；可支持零下 40℃ 的超低温条件下工作等特点
3		网络设备	具有较强的抗雷击能力，雷击差模/共模可达到 6kV、K21 标准；无 Y 电容的特殊设计，可降低对终端干扰，初次级漏电流较小，不超过 10uA/230V；抗静电能力较强等特点
5		打印机	具有输出电流（或功率）多阶梯，多时序可变功能；可承受 3 倍及以上额定电流的冲击；瞬态电流响应较快等特点
6		无人机	拥有两个 USB-C 输出连接埠，可同时为电池和遥控器快速充电，双口均支持 100W 输出功率；支援 PPS 和 PD 快速充电协议，能为 USB-C 接头的行动装置快速充电
7		笔记本电脑	具备 280W 的输出能力，能够为高性能处理器和显卡提供充足而稳定的电力供应；内置氮化镓器件，内部结构紧凑，体积相比传统的电源体积更小
9		笔记本电脑	采用第三代半导体技术，单个 USB-C 接口的峰值输出功率可高达 135W；内置品牌私有协议，兼容 PD、QC、PPS 公有快充协议；体积小巧等特点

序号	产品示例	应用设备	产品特点
8		显示器	具有超高轻载效率、超低功耗等特点，正常使用时输出功率可达 190W，可满足 40℃环境 210W 的功率输出；在输出 10% 负载功率条件下可让轻载效率达 90% 以上

2、服务器电源

服务器是为计算机提供运算、存储服务的设备。服务器电源是为服务器提供电能的设备，一般由数字化/模拟化控制 IC、MOS 管、整流肖特基管、电阻电容、磁性材料、外壳、风扇等元器件及部件组成。服务器电源具有作业环境要求严格、功率密度要求高、在线升级及监测等特点，因此对服务器电源设计、生产及主要元器件配置要求较高。其通过应用 DSP 控制等技术，实现电源在线控制和管理等功能。

公司服务器电源除了拥有电源适配器的主要功能外，通常还拥有在线升级功能、黑匣子功能、风扇转速调节功能、冗余功能、软启动功能、软件通讯功能、指示灯或蜂鸣器报警功能。

公司服务器电源根据产品结构及特点分类如下：

类别	产品图例	关键参数
通用型服务器电源		1、电源功率：800W 2、规格：D185*W73.5*H39 mm 3、转换效率：最高规格符合 80 Plus Titanium（钛金电源）标准 4、标准：符合 EN60950, EMC, EMI Class A level 5、主要应用场景：通用服务器
		1、电源功率：1300W 2、规格：D185*W73.5*H39 mm 3、转换效率：最高规格符合 80 Plus Titanium（钛金电源）标准 4、标准：符合 EN60950, EMC, EMI Class A level 5、主要应用场景：通用服务器

类别	产品图例	关键参数
		1、电源功率：1600W 2、规格：D185*W73.5*H39 mm 3、转换效率：最高规格符合 80 Plus Platinum（白金电源）标准 4、标准：符合 EN60950, EMC, EMI Class A level 5、主要应用场景：通用服务器
高功率服务器电源		1、电源功率：3200W 2、规格：D185*W73.5*H39 mm 3、转换效率：最高规格符合 80 Plus Titanium（钛金电源）标准 4、标准：符合 EN60950, EMC, EMI Class A level 5、主要应用场景：AI 服务器
		1、电源功率：4000W 2、规格：D430*W68*H40 mm 3、转换效率：符合 80 Plus Titanium（钛金电源）标准 4、标准：符合 EN60950, EMC, EMI Class A level 5、主要应用场景：AI 服务器
		1、电源功率：2500W 2、规格：D600*W68*H40 mm 3、转换效率：符合 80 Plus Titanium（钛金电源）标准 4、标准：符合 EN60950, EMC, EMI Class A level 5、主要应用场景：浸没式液冷服务器
		1、电源功率：30kW power shelf（12*2500w 单体电源） 2、规格：D850*W590*H74 mm 3、转换效率：97%+，单体电源符合 80 Plus Titanium（钛金电源）标准 4、标准：符合 EN60950, EMC, EMI Class A level 5、主要应用场景：浸没式液冷服务器

3、其他电源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拓展更多应用领域及种类的电源产品，其中动力电池充电器系公司其他电源的主要产品。

动力电池充电器是为动力电池设备、电动工具、家用电器等提供电能的装置，一般由主控 IC、MCU 控制板、散热片、变压器、电解电容、外壳、风扇

等元器件及部件组成。公司的动力电池充电器具有充电保护、电池故障自诊断、智能切换充电、快速充电、充电技术精度高等技术优势。

公司主要其他电源根据产品结构及特点分类如下：

类别	产品示例	产品特点
动力电池充电器		1、支持 198-264Vac 高压输入，支持低压小电流充电，高压大电流充电，使终端电池的使用寿命增长； 2、具有输出过压，过流保护功能； 3、支持过温，雷击，静电保护设计特点
动力电池充电器		1、具有先进的充电技术，可智能切换充电过程，实时监控充电状态； 2、可靠的充电保护，领先的故障自诊断功能； 3、充电时间快，效率高，精度高

（三）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按产品类别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电源适配器	159,354.45	56.10%	176,097.17	65.50%	180,454.11	70.38%
服务器电源	81,071.80	28.54%	59,652.90	22.19%	28,825.84	11.24%
其他电源	43,612.64	15.35%	33,082.16	12.31%	47,137.02	18.38%
合计	284,038.89	100.00%	268,832.23	100.00%	256,416.97	100.00%

（四）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采取“集中采购”的模式。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半导体、电阻电容、磁性材料、线材、外壳等，公司结合现有订单、市场部预期及库存物料等因素综合预测未来一段时期的采购需求，进行集中采购，并制定了《合同管理规定》、《供应商付款管理制度》、《采购控制程序》、《原材料、外协供

应商管理控制程序》、《进料试验和检验控制程序》等管理制度。

2、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模式以销定产，即根据订单安排生产。公司生产计划部门对生产进行总体控制和管理，及时处理订单在执行过程中的相关问题，保证生产计划能够顺利完成。公司生产部门根据生产计划，组织、控制、协调生产过程中各种具体活动和资源，以达到对质量、产量、成本控制等方面的要求，完成生产计划。公司以自主生产为主，存在少量的外协加工和劳务外包。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部分原材料由客户提供的情形。客户出于对材料质量、规格要求、价格等因素的考虑，自行提供；该等情形下，公司收取的客户提供的物料（客供料）均明确用于客户的对应订单，公司单独设立客供仓保管客供料，与公司自有的存货分开管理；公司未与客户就该等客供料签订采购合同，未向客户开具发票或结算付款，最终向客户销售的成品亦未包含该部分客供料的售价。该情形下公司未向客户采购该部分客供料，客供料专用于加工生产向客户销售的商品，公司不具有对其的所有权，也不承担其价格波动风险，公司收入确认亦未包含该部分客供料的售价。

3、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模式分为直接销售和贸易商销售，公司不存在授权经销业务模式。公司销售以直接销售为主，存在少量贸易商销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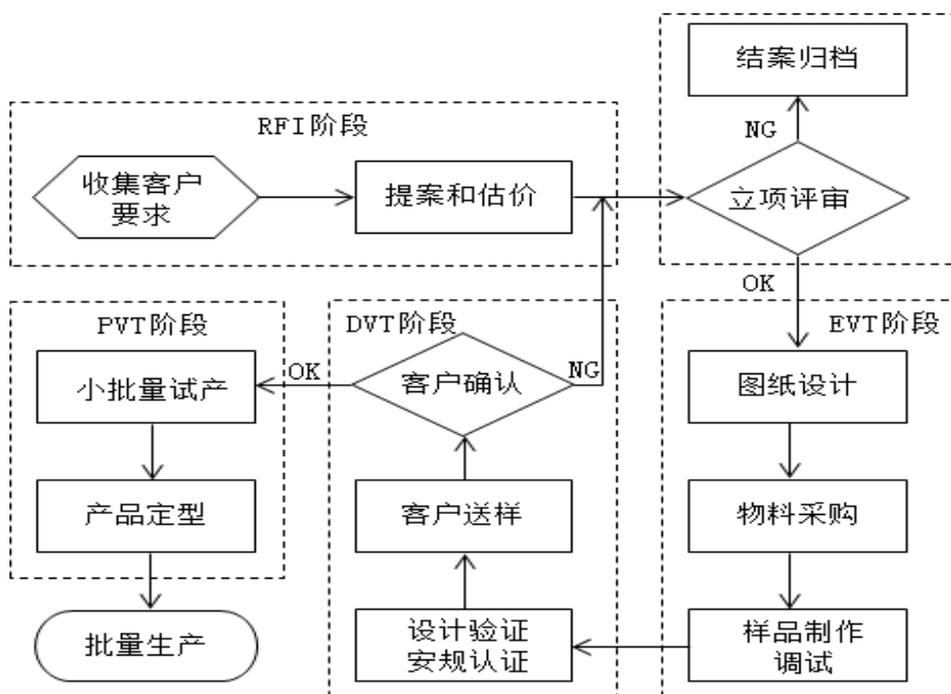
公司直接销售是指向终端品牌商直接销售和向电子制造服务企业直接销售；贸易商销售是指公司与贸易商签订销售合同，贸易商客户在有采购需求时直接向公司下达采购订单，采取买断方式与公司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按不同销售模式下销售收入如下：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万元)	占比	金额 (万元)	占比	金额 (万元)	占比
直销客户	273,303.73	96.22%	254,972.14	94.84%	245,441.77	95.72%
贸易商客户	10,735.16	3.78%	13,860.09	5.16%	10,975.20	4.28%
合计	284,038.89	100.00%	268,832.23	100.00%	256,416.97	100.00%

4、研发模式

公司通过多年的研发积累，已建立较完善的研发体系及系列产品研发标准，在此基础上，以客户需求为导向，面向不同的细分市场领域，为客户提供定制化产品。通过标准系列—定制化产品—区域性安规认证的分层研发模式，兼顾研发效率与精细度，不断丰富相关的产品种类，在满足客户的个性化需求的同时获得利润的新增长点，提高了客户的满意度和粘性，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公司具体研发流程如图所示：



公司研发流程主要包括 RFI、立项评审、EVT、DVT 等研发设计阶段，以及 PVT 等生产测试阶段，主要内容分别为：

RFI（Request for Information）阶段：公司市场部门在收集市场信息、客户信息、产品设计要求等信息后，整理汇总，作为立项申请、设计开发的立项输入信息，对市场策划与项目可行性分析提供依据；

立项评审阶段：由研发部门主导，对市场部门提供的相关立项输入信息，结合物料、成本、时间进度等因素，按照程序进行相关论证审批后，决定此项目是否可以进入下一阶段；

EVT（Engineering Verification Test）阶段：即公司产品开发初期的工程验证测试阶段，公司研发设计人员对样品进行功能和应力测试等初期验证，一般

由研发设计人员对样品进行全面调试与验证；

DVT（Design Verification Test）阶段：即设计验证测试阶段，该阶段在解决样品在 EVT 阶段出现的问题后进行，会对功能、应力、安全、环境、可靠性等方面进行测试，由品质部门主导进行产品验证，若测试完全通过，则视为产品基本定型；

PVT（Pilot-run Verification Test）阶段：即小批量过程验证测试阶段，该阶段产品设计已全部完成，主要为产品小批量试产过程验证测试，主要验证新产品的各功能实现状况并进行稳定性及可靠性测试，并且在该阶段需计算出生产设备、测试设备数量及性能是否可以满足量产后的要求。

（五）发行人主要产品销售情况

1、主要产品的产能及产能利用率

公司产品主要为定制化产品，产品种类多种多样，不同产品的规格大小、产品结构、生产工艺复杂程度等方面存在一定差异，因此，公司选取特定功率段产品作为标准品计算理论产能，实际产量按折算系数折为标准品后，计算产能利用率。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产能及产能利用率情况如下表：

产品类别	指标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电源适配器及其他电源	理论产能（万只）	9,300.90	8,346.30	7,830.30
	折算后实际产量（万只）	7,814.52	7,569.24	9,733.46
	产能利用率	84.02%	90.69%	124.31%
服务器电源	理论产能（万只）	356.73	228.07	146.20
	折算后实际产量（万只）	393.47	298.87	181.48
	产能利用率	110.30%	131.04%	124.13%

注：①电源适配器及其他电源理论产能及折算后实际产量均以功率段 25W 产品为标准品进行折算，服务器电源理论产能及折算后实际产量均以功率段 1300W 产品为标准品进行折算；

②年运营时数=工作月数 12 个月*月工作天数 21.5 天*每天标准工作时间 8 小时；

③理论产能=标准品每小时标准产能×年运营时数×生产线条数；

④标准品折算率=各规格实际产品每小时标准产量/标准品的每小时产量；

⑤折算后实际产量=实际产品生产数量×标准品折算率；

⑥以上理论产能及折算后实际产量均不含外协；

⑦电源适配器及其他电源共用产线，产能利用率合并计算。

2、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产销量情况

产品类别	指标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电源适配器	产量（万只）	8,519.50	9,069.17	10,380.05
	销量（万只）	8,515.40	9,318.14	10,312.35
	产销率	99.95%	102.75%	99.35%
服务器电源	产量（万只）	906.65	316.55	302.47
	销量（万只）	965.67	349.22	295.10
	产销率	106.51%	110.32%	97.56%
其他电源	产量（万只）	957.34	729.17	995.58
	销量（万只）	882.13	648.69	991.46
	产销率	92.14%	88.96%	99.59%

注：以上产量、销量为发行人实际产量、销量。

3、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

(1)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产品	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2023年度	1	LG集团（注1）	电源适配器	31,348.53	11.04%
	2	海康威视集团（注4）	电源适配器	23,007.76	8.10%
	3	TTI集团（注3）	其他电源	18,257.68	6.43%
	4	浪潮信息（注5）	服务器电源	17,578.73	6.19%
	5	富士康集团（注2）	电源适配器、服务器电源等	15,476.37	5.45%
			合计		105,669.07
2022年度	1	LG集团（注1）	电源适配器	39,172.43	14.57%
	2	富士康集团（注2）	电源适配器、服务器电源等	26,056.94	9.69%
	3	TTI集团（注3）	其他电源	24,821.93	9.23%
	4	海康威视集团（注4）	电源适配器	22,441.89	8.35%
	5	浪潮信息（注5）	服务器电源	11,045.37	4.11%
			合计		123,538.56

2021 年 度	1	LG 集团（注 1）	电源适配器	45,124.50	17.60%
	2	TTI 集团（注 3）	其他电源	37,403.32	14.59%
	3	富士康集团（注 2）	电源适配器、服务器电源等	26,459.45	10.32%
	4	海康威视集团（注 4）	电源适配器	15,124.01	5.90%
	5	大华股份（注 6）	电源适配器	12,256.13	4.78%
	合计				136,367.42

注 1: LG 集团包含南京 LG 新港新技术有限公司、乐辉液晶显示（苏州）有限公司、LG ELECTRONICS MŁAWA SP. Z O.O.、LG ELECTRONICS USA INC.、捷星显示科技（福建）有限公司、LG ELECTRONICS VIETNAM HAI PHONG CO.,LTD、LG ELECTRONICS INC.、PT.LG ELECTRONICS INDONESIA、LG ELECTRONICS INDIA PVT LTD、苏州乐轩科技有限公司、乐金电子（惠州）有限公司、大陆商苏州乐辉液晶显示有限公司台湾分公司等；

注 2: 富士康集团包含 CLOUD NETWORK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LTD 、FUHONG PRECISION COMPONENT (BAC GIANG) COMPANY LIMITED、富联云计算（天津）有限公司、南宁富联富桂精密工业有限公司、建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鸿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富联精密电子（天津）有限公司、新翼精密科技（北江）有限公司、鸿富锦精密电子（天津）有限公司、富鸿云计算（天津）有限公司、鸿富锦精密电子（重庆）有限公司、南宁富桂精密工业有限公司、BELKIN INTERNATIONAL INC.、深圳富桂精密工业有限公司、HON YAO FU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FIH(Hong Kong)Limited 等；

注 3: TTI 集团包含 TTI PARTNERS SPC ACTING FOR THE ACCOUNT OF MPV SP、Techtronic Cordless GP、TTI PARTNERS SPC ACTING FOR THE ACCOUNT OF MPCNY SP、TTI PARTNERS SPC ACTING FOR THE ACCOUNT OF MPUSD SP、Techtronic Product Development Limited 等；

注 4: 海康威视集团包含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重庆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杭州萤石网络股份有限公司、重庆萤石电子有限公司、杭州微影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杭州海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杭州海康威视电子有限公司、杭州海康慧影科技有限公司、杭州萤石网络有限公司、杭州海康机器智能有限公司、武汉皓榕科技有限公司等；

注 5: 浪潮信息包含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浪潮超高清视频产业有限公司等；

注 6: 大华股份包含浙江大华智联有限公司、浙江华睿科技有限公司、杭州华橙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大华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华创视讯科技有限公司等。

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客户中不占有权益，不存在关联关系。

（2）报告期内，向前五大客户销售占比超过 50%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大客户销售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53.18%、45.95%和 37.20%，其中 2021 年的销售占比超过 50%。公司向前五大客户销售

占比超过 50%的主要原因系：

一方面，随着下游电子产品市场集中度提高，电源适配器等开关电源销售逐渐向大客户聚集，发行人客户较为集中系发行人自身优势及下游行业客户发展的客观体现。

另一方面，成为上述客户的合格供应商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核认证，一旦通过认证，该类优质客户通常出于保证产品质量和稳定供货等因素，会与合格供应商保持长期稳定的采购关系。公司在与下游行业主要客户合作的过程中，日益发展壮大。公司的发展壮大能够为下游客户提供更好的服务。因此，双方在合作过程中形成了合作共赢的关系。与此同时，发行人凭借自身优势不断成功开拓新的客户。

因此，发行人对现有主要客户不存在重大依赖。

4、报告期各期新增前五大客户情况

公司 2023 年月前五大客户与 2022 年前五大客户相比，没有新增客户；

公司 2022 年前五大客户与 2021 年前五大客户相比，增加了浪潮信息；

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客户名称	成立时间	合作历史	新增交易的原因
2022 年新 增前五大 客户	浪潮信息	1989 年	2015 年	①2021 年收入排名前 10，合作时间长； ②2022 年开发新产品，订单增加，交易额增加

公司与上述客户形成了良好、稳定的合作关系，订单具有连续性和持续性。

（六）发行人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

1、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

公司所用原材料种类及型号较多，报告期内采购的原材料主要为半导体、电阻电容、磁性材料、线材、外壳等。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主要原材料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半导体	46,995.77	26.06%	43,517.52	26.49%	54,298.58	27.77%

主要原材料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磁性材料	29,862.63	16.56%	26,500.06	16.13%	32,088.20	16.41%
电阻电容	27,186.15	15.07%	25,000.47	15.22%	31,233.59	15.97%
线材	17,373.82	9.63%	16,315.10	9.93%	19,132.72	9.78%
外壳	14,859.99	8.24%	16,304.89	9.92%	18,978.33	9.71%
合计	136,278.36	75.57%	127,638.04	77.69%	155,731.41	79.64%

2、主要能源供应情况

公司生产所需的能源以电力为主。报告期内，公司生产场所电力采购情况如下：

指标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万元）	3,498.97	2,821.91	2,332.86
数量（万度）	4,068.99	3,109.67	2,815.34
单价（元/度）	0.86	0.91	0.83

注：2022年度赣州电费单价上涨；2022年苏州园区开始运营并缴纳电费，苏州地区电费单价较高。因此2022年整体电力的耗用量及单价均有上涨。

3、向前五名原材料供应商采购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原材料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产品	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2023年度	1	抚州市双菱磁性材料有限公司	磁性材料	5,503.33	2.95%
	2	源凯（注1）	外壳、五金	4,466.33	2.40%
	3	睿昇电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半导体	3,862.48	2.07%
	4	厦门信和达电子有限公司	电阻电容	3,235.59	1.74%
	5	浩鑫（注3）	外壳、线材	3,134.58	1.68%
	合计				20,202.31
2022年度	1	源凯（注1）	外壳、五金	6,569.02	3.80%
	2	抚州市双菱磁性材料有限公司	磁性材料	5,546.88	3.21%
	3	广州汉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注2）	4,477.87	2.59%
	4	睿昇电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半导体	3,514.11	2.03%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产品	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5	东莞冠宜电子有限公司	电阻电容	3,179.25	1.84%
	合计			23,287.12	13.47%
2021 年度	1	源凯（注 1）	外壳	9,114.19	4.42%
	2	抚州市双菱磁性材料有限公司	磁性材料	8,214.70	3.98%
	3	睿昇电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半导体	5,501.10	2.67%
	4	浩鑫（注 3）	外壳、线材	4,436.36	2.15%
	5	深圳市新中元电子有限公司	电阻电容	4,435.26	2.15%
	合计			31,701.61	15.37%

注 1：源凯包含东莞市源凯塑胶有限公司、东莞市源兴塑胶科技有限公司、赣州市源凯塑胶有限公司、东莞市源凯电气有限公司等；

注 2：其他包含锡条锡丝等；

注 3：浩鑫包含东莞市浩鑫电子有限公司、东莞市雨新电线电缆有限公司、东莞市合鑫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等。

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供应商中不占有权益，不存在关联关系。

（2）报告期各期新增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公司 2023 年前五大供应商与 2022 年前五大供应商相比，增加了厦门信和达电子有限公司和浩鑫；

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供应商名称	成立时间	合作开始时间	新增交易的原因
2023 年新增前五大供应商	厦门信和达电子有限公司	2000 年	2018 年	①信和达性价比高且交付及时； ②公司自身业务量增加，对信和达的需求量增加
	浩鑫	2007 年	2018 年	①2021 年交易金额排第四； ②合作稳定，交易量较大，每年交易额略有浮动

公司 2022 年前五大供应商与 2021 年前五大供应商相比，增加了广州汉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冠宜电子有限公司；

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供应商名称	成立时间	合作开始时间	新增交易的原因
2022年新增前五大供应商	广州汉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04年	2016年	①汉源性价比高且交付及时； ②公司自身业务量增加，对汉源的需求量增加
	东莞冠宜电子有限公司	2012年	2013年	①2020年交易金额排名第五； ②合作稳定，交易量较大，每年交易额略有浮动

公司与上述供应商形成了良好、稳定的合作关系，订单具有连续性和持续性。

4、向前五名外协加工供应商采购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外协加工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产品	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2023年度	1	赣州舜欣电子有限公司	PCB贴片/AI插件	902.69	0.48%
	2	东莞市金宝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成品加工、PCB贴片/AI插件	813.23	0.44%
	3	赣州德权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外壳转换脚组装	408.41	0.22%
	4	惠州市创盈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成品加工、PCB贴片/AI插件	162.97	0.09%
	5	深圳市奥维特机电有限公司	PCB贴片/AI插件	110.90	0.06%
	合计				2,398.20
2022年度	1	瑞嘉达（注1）	成品加工、PCB贴片/AI插件	992.35	0.57%
	2	赣州舜欣电子有限公司	PCB贴片/AI插件	833.08	0.48%
	3	东莞市金宝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成品加工	483.68	0.28%
	4	湖南崧顺科技有限公司	成品加工、PCB贴片/AI插件	392.55	0.23%
	5	赣州德权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外壳转换脚组装	358.76	0.21%
	合计				3,060.42
2021年度	1	瑞嘉达（注1）	外壳转换脚组装、成品加工、PCB贴片/AI插件	2,710.22	1.31%
	2	惠州市创盈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成品加工、PCB贴片/AI插件	1,157.05	0.56%
	3	赣州舜欣电子有限公司	PCB贴片/AI插件	1,032.72	0.50%
	4	盛恒达（注2）	成品加工、PCB贴片/AI插件	1,017.78	0.49%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产品	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5	深圳市奥维特机电有限公司	PCB 贴片/AI 插件	386.63	0.19%
		合计		6,304.41	3.06%

注 1：瑞嘉达包含赣州市领沃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赣州市瑞嘉达电子有限公司等；

注 2：盛恒达包含东莞市鹏诚电子有限公司、盛恒达电子（东莞）有限公司等。

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供应商中不占有权益，不存在关联关系。

（2）报告期各期新增前五大外协供应商情况

公司 2023 年前五大供应商与 2022 年前五大供应商相比，增加了惠州市创盈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和深圳市奥维特机电有限公司；

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供应商名称	成立时间	合作历史	新增交易的原因
2023 年新增前五大供应商	惠州市创盈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	2018 年	①2022 年交易金额排名第 6； ②交付稳定，交易金额增加
	深圳市奥维特机电有限公司	2005 年	2014 年	①2021 年交易金额排名第 5； ②合作稳定，交易量较大，每年交易额略有浮动

公司 2022 年前五大供应商与 2021 年前五大供应商相比，增加了东莞市金宝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湖南崧顺科技有限公司和赣州德权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供应商名称	成立时间	合作历史	新增交易的原因
2022 年新增前五大供应商	东莞市金宝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	2021 年	①2021 年交易金额排名第 7； ②金宝通交付及时、有成本优势，2022 年开始导入更多订单，交易金额增加
	湖南崧顺科技有限公司	2014 年	2021 年	2021 年新增供应商，因其具交付及时、性价比高，导入后交易额金额逐渐增加
	赣州德权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	2021 年	2021 年新增供应商，因其交付及时、性价比高，交易金额增加

公司与上述供应商形成了良好、稳定的合作关系，订单具有连续性和持续性。

（七）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情况

1、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高危行业，公司一直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各项安全生产政策，实行安全生产责任制。公司通过了 OHS18001 体系认证并取得了职业健康安全体系证书。在公司层面成立了生产安全委员会、安全管理机构等，安全主任负责公司的生产安全管理，并召集各安全管理员召开每季度安全专题会，定期组织安全管理员到现场排查，针对不符合项进行监督整改。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违反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重大违法违规情况。

2021 年 1 月 6 日，深圳市宝安区应急管理局作出“（深宝）应急罚[2021]2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认为发行人现任监事王恒作为公司仓库主要负责人存在履行安全生产管理职责不到位的情形，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十八条（二）、（三）、（五）项的规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二条第（一）项的规定，并参照《深圳市应急管理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实施标准（2020 年版）》违法行为编号 2001 项的规定，对其处以罚款 65,874.21 元。对此，王恒已及时缴纳罚款，并积极整改履行安全生产管理职责。现任监事王恒的上述行为不属于《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亦不属于《注册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二）项、第十条规定的情形，不会对其担任发行人监事任职资格构成影响。不会对本次发行构成实质障碍。

公司已制定并严格执行《安全管理制度》、《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安全教育培训制度》等一系列安全生产制度和措施，并注重对员工的岗位培训，提高员工的安全生产意识，提高生产安全管理水平。全体员工能够严格遵守安全管理制度的规定，认真执行安全管理制度的要求，各项安全生产预防措施符合相关标准。

2、环境保护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开关电源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主要产品包括电源

适配器和、服务器电源和其他电源等。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重大违法违规情况。

九、与产品或服务有关的技术情况

（一）研发投入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人员数量持续增加，研发团队实力持续提升。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各类研发人员共575人，占公司员工总人数的13.81%，其中核心人员4人，共同组成了专业结构合理、专业性和技术能力较强的研发队伍，研发实力不断提升，为公司电源产品的研发创新提供了有力的技术支撑。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研发人员情况如下：

项目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研发人员总数（人）	575	596	472
其中：核心人员（人）	4	4	4
员工总人数（人）	4,163	4,387	4,051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人数的比例	13.81%	13.59%	11.65%

（二）核心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核心人员共4人，分别为王合球先生、赵鹏先生、郝留全先生、李秀楼先生。其简介参见本募集说明书本节“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情况”。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技术研发人员575人，占总人数比例为13.81%。

（三）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类别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研发费用	23,018.84	19,788.72	13,169.41
营业收入	286,999.90	270,312.47	257,194.80
所占比例	8.02%	7.32%	5.12%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12%、7.32%和 8.02%。公司十分重视核心技术及产品的研究开发，将研发工作作为公司保持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保证，不断加大技术开发与研究的投入力度，从而保证公司在技术与产品方面的竞争力，进一步增强企业综合竞争力。

（四）公司拥有的重要技术

公司拥有的核心技术包括多项自主研发的专利技术和专有技术，主要核心技术情况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特点	先进性表征	技术来源	技术保护
1	一种可通过降低器件高度实现电源功率密度提高的电源设计技术	通过新的加工散热结构设计和薄型元器件选型，降低器件高度，实现功率密度提高达 $7\text{W}/\text{in}^3$ - $10\text{W}/\text{in}^3$ ，且转换效率达到 92% 以上	相同功率输出体积更小，重量更轻，运行性能不变	自主研发	专有技术保密
2	一种可应用于电力线载波通信的低噪声电源技术	通过降低工作噪声，减少对电力线载波通信的干扰，实现电力线载波通信速率的提高	本技术对市面上的优选方案进行强化，通过对各种干扰信号的滤除可使通信稳定，信号加强	自主研发	专有技术保密
3	一种开关电源工作控制电路技术	通过设计出新的开关电源电路结构和拓扑形式，以弥补主控 IC 对宽范围电压输出的不足，而设计出的应用电路	本技术突破主控 IC 供电电压限制，通过对主控 IC 供电电路的设计，使其在不同输出电压时保持主控 IC 的供电电压在工作范围内，使产品适配快充标准	自主研发	专有技术保密
4	开关电源变压器自动化工艺设计技术	通过对变压器出入线沟槽的设计，有利于变压器的自动化生产，并满足安规的要求	此技术增加了变压器生产工艺的灵活性，可广泛应用于变压器自动化工艺技术	自主研发	专有技术保密
5	一种变压器传导测试装置及系统	解决因电源无 Y 电容后，变压器的共模干扰无法有效控制的问题，有利于	本测试技术改善测试步骤，避免重复测试，省略冗余	自主研发	专利保护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特点	先进性表征	技术来源	技术保护
		评估和提高电源变压器的 consistency	步骤，减少测试干扰，测试结果更为准确		
6	一种创新型 3PIN 欧规插头结构	接地脚弹片能直接从座体外安装到座体上，简化了插头的生产工艺	本设计是用模块化组装工艺，达到工艺不良率为零	自主研发	专有技术保密
7	一种电源适配器及其静电放电保护电路	通过增加光电耦合器的负输出端的焊盘走线，实现保护光电耦合器免遭静电损坏	本技术在原有产品结构内实现静电保护，性价比最高	自主研发	专利保护
8	一种防浪涌的开关电源及防浪涌电路	在输入电容对地之间增加防浪涌电路，达到降低开机浪涌电流的作用	本设计可以降低电路中的损耗，同时有效防浪涌，为行业领先	自主研发	专利保护
9	一种防雷击电压电路、驱动电源及终端	通过建立额外的放电回路及终端连接，使雷击冲击电压避开对电源的影响并有效达到 15kV 抗雷击冲击	本技术通过产品结构设计及计算，达到雷击电压发生时保护电源的目的	自主研发	专利保护
10	一种防雷保护电路及电源	应用于模拟电路和 DSP 电路，实现在不拆接地螺丝的情况下，满足 Hi-Pot 标准测试和雷击 6kV 高防雷等级的要求及 IC 供电失效时由硬件接管控制的模式	1. 可以承受原边控制芯片短时间掉电； 2. 耐压测试不需要拆接地螺丝	自主研发	专利保护
11	一种并机电源高功率同步启机控制方法及系统	实现 1+1 并机模式下多倍功率启动，通过检测总线电平信号和对控制命令信号的延时控制，达到同时启动目的，解决了开机不同步产品误触发过电流保护的问题	1. 可以在启机瞬间输出电压，避免非线性上升 2. 避开先后开机 OCP 误触发情况，实现同步开启。	自主研发	专利保护
12	具备端口连接保护功能的电压直入直出技术	实现端口物理和电气双重防护设计，同时满足三线式和双线式工作模式，应用于电压直入直出多重控制的供电方式，转换效率高	1. 实现单体模块以及并机防反插保护控制 2. 可兼容直流输入接线工作方式	自主研发	专有技术保密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特点	先进性表征	技术来源	技术保护
13	一种开关电源的低温启动方法和开关电源	适用于电解电容在超低温时的启动，且采用的低温启动方法不会产生因能量不足和纹波过大导致过流或者过压等异常保护，可使开关电源能够正常启动	可以在不增加电源材料成本的前提下，实现电源的低温启动，稳定性好，可靠性高，可适用范围大	自主研发	专利保护
14	一种开关电源容性负载启机方法和开关电源	在开关电源启机过程中，实时监测输出电流和输出电压，并基于输出电流和输出电压控制开关电源的输出电压缓慢爬升	避免大容性负载开机瞬间电流过大的问题，且通过软件控制的方式，不会增加系统的硬件成本，也不存在电源的开关管应力受到严重冲击而被损坏的风险，可显著提高电源的可靠性，提升电源的适应性，可适用于不同的大容性负载	自主研发	专利保护
15	一种正反向升降压充放电电路及电动工具	在电路中新增加了正反向升降压充放电模块用于为电池充放电，该模块可以通过对电池升压或者降压实现为负载供电，还可以对外部输入电压升压或者降压实现为电池充电	能够在不拆卸电池的情况下实现电池充电功能，提高了充电效率	自主研发	专利保护
16	一种利用差分电压采样和电压偏移解决开关电源输入电压检测不准的线路及方法	专有线路是热敏电阻和浪涌继电器串联，再与功率继电器并联，使得输入侧和电源内部功率回路能够完全脱离，可以有效的解决输入侧电压过高或者电网峰值畸变验证损坏电源的风险，拓宽了开关电源的使用场景，降	在上电之前，可以有效使得输入侧和电源内部继电器之后功率回路能够完全脱离	自主研发	专有技术保密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特点	先进性表征	技术来源	技术保护
		低开关电源的故障率，提供了电源的可靠性。			
17	欠压保护电路及其开关电源	结构简单，能有效解决欠压保护时磁滞的电压裕量不足导致输出弹跳等错误信号	可以有效解决输出弹跳的问题	自主研发	专利保护

(五) 发行人目前从事的研发项目及进展情况

截止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正在从事的主要研发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研发目的	研发所处阶段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1	一种定制尺寸的GPU电源研发	定制研发一款满足AI服务器性能的高功率3300W GPU服务器电源。该款电源可以全面满足AI服务器超高动态的要求，输入和输出为后进后出设计方便系统维护，满足钛金效率能效要求，支持多台电源并机工作，支持交流或者高压直流输入，满足PF值和ithd等特性要求。	进展中	1、支持最高180%负载GPU负载动态要求 2、支持钛金效率 3、支持55℃环温 4、EMI Class A 5、Surge满足差模和共模±2kV	协助公司拓展数据中心电源领域的客户和市场
2	一种超高功率密度的CRPS电源	定制研发一款满足AI服务器性能的高功率3200W GPU服务器电源。该款电源可以全面满足AI服务器超高动态的要求，在标准CRPS185mm长度尺寸下，功率密度达到业界领先的100W/inch ³ ，且同时满足AI服务器超过动态的要求，满足钛金效率能效要求，支持多台电源并机工作，支持交流或者高压直流输入，满足PF值和ithd等特性要求。	进展中	1、支持最高180%负载GPU负载动态要求 2、功率密度、100W/inch ³ 3、支持钛金效率 4、支持55℃环温 5、EMI Class A 6、Surge满足差模和共模±2kV	协助公司拓展数据中心电源领域的客户和市场
3	一种WiFi7网络设备供电电源	配合消费电子客户定制化电源需求	进展中	设计一款适配WiFi7产品的绿色小型化电源，采用先进的电源转换技术，具有高效率、低能耗的特点，可以有效减少能源浪费，具有过载保护、过温保护等多重安全保护机制	协助公司拓展电源适配器领域客户和市场
4	一种大功率电视LED背光控制适配器电源	配合消费电子客户定制化电源需求	进展中	设计一款高性能、低能耗的大屏幕电视电源，采用先进的功率电子技术	协助公司拓展电源适配器领域客户和市场

序号	项目名称	研发目的	研发所处阶段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术提高电源的转换效率和稳定性，引入智能控制技术实	
5	一种全国产化数字化服务器电源	配合数据中心客户定制化电源需求	进展中	设计一款整机产品硬件国产化的服务器电源，具有高效率、高可靠性、智能化、支持PMBus1.2协议、在线升级和故障黑匣子查询等特点	协助公司拓展数据中心电源领域客户和市场
6	一种风冷集中式供电服务器电源	配合数据中心客户定制化电源需求	进展中	设计一款应用于集中式供电的服务器电源，引入先进的ATS集中式供电理念，电源的效率可以满足超钛金的要求，带ATS部件峰值效率超过97%，采用先进的全数字控制技术，结合专利拓扑，具备高效、高密、数字化、高可靠等特点，支持热插拔	协助公司拓展数据中心电源领域客户和市场
7	一种高功率5.5kW GPU服务器电源	配合数据中心客户定制化电源需求	进展中	定制研发一款高功率5500W GPU服务器电源，开发峰值效率为97%(超钛金)，5500W输出，满足GPU动态负载的服务器电源，并采用智能化能量监控和管理及数字化控制技术	协助公司拓展数据中心电源领域客户和市场
8	一种高效率低成本1600W服务器电源	配合数据中心客户定制化电源需求	进展中	定制研发一款高效率低成本1600W服务器电源，基于标准的尺寸73.5*39*185mm，峰值效率为96%(钛金牌)，并采用智能化能量监控和管理及数字化控制技术。同时在标准	协助公司拓展数据中心电源领域客户和市场
9	一种锂电池电动工具充电器	配合电动工具客户定制化电源需求	进展中	设计一款智能电动工具充电器，能够对锂电池进行监测及控制，达到快速充电的同时有效的对锂电池起到保护作用，并实现更小的体积，更稳定的性能	协助公司拓展其他电源领域客户和市场
10	一种满足超高温工作自然散热的车载电源设计	配合电动摩托车客户定制化电源需求	进展中	设计一款应用于电动摩托车上的配电转换电源模块，采用有源箱位变换技术，高PWM频率	协助公司拓展其他电源领域客户和市场

序号	项目名称	研发目的	研发所处阶段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控制技术，创新性的磁集成化技术，使整个电源达到	
11	一种高效率高压直流双向电池化成电源	配合化成分容设备客户定制化电源需求	进展中	开发一款高效率高功率密度双向化成电源，采用高压直流架构，提高双向电池化成电源性能和效率，同时实现对电源的智能化监控管理，功率4kW，功率密度106W/in ³ ，峰值效率97.5%	协助公司拓展其他电源领域客户和市场

十、发行人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一）主要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总体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资产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74,335.06	6,612.58	67,722.48	91.10%
机器设备	43,481.39	16,384.28	27,097.11	62.32%
运输工具	801.10	473.98	327.12	40.83%
电子设备及其他	11,956.84	5,723.20	6,233.64	52.13%
合计	130,574.39	29,194.04	101,380.36	77.64%

2、主要固定资产具体情况

（1）公司拥有的房屋建筑物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13项房屋建筑物。具体参见本募集说明书“附表二 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拥有的房屋”。

（2）主要设备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的主要设备（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设备）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台)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成新率
----	------	-----------	------	------	-----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台)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成新率
1	125W 充电器老化柜测试系统	1	65.62	47.95	73.08%
2	AI 立式机	2	118.06	84.41	71.50%
3	ATE 测试设备	4	204.63	175.47	85.75%
4	A 栋变压器	1	89.86	55.71	62.00%
5	ICT 测试设备	1	83.89	46.70	55.67%
6	X-ray 检测设备	1	52.21	23.28	44.58%
7	传导测试实验室	1	64.60	39.03	60.42%
8	电力密集母线槽	1	50.08	46.64	93.14%
9	电源节能老化测试设备	5	309.73	226.36	73.08%
10	多功能贴片机	5	359.83	288.61	80.21%
11	服务器电源节能老化测试设备	2	172.12	120.01	69.73%
12	辐射实验室	1	92.31	34.58	37.46%
13	高加速寿命测试	1	116.67	5.83	5.00%
14	高速插件机	1	54.16	43.87	81.00%
15	高速贴片机	18	1,478.02	1,102.15	74.57%
16	环球立式插件机	2	108.32	83.45	77.04%
17	节能负载在线式老化房	3	254.36	12.72	5.00%
18	节能老化测试设备	1	70.80	29.32	41.42%
19	节能型老化房	1	62.77	30.97	49.33%
20	开关电源自动测试系统 (ATE)	6	374.2	366	97.81%
21	配电系统	1	88.07	75.52	85.75%
22	全自动 HI-POT 综合测试仪	3	150.19	78.85	52.50%
23	全自动测试老化房	1	84.19	51.06	60.64%
24	全自动老化测试线 60W	1	116.81	92.77	79.42%
25	贴片机	25	1,607.22	1,158.14	72.06%
26	智能监控型恒温节能老化系统	1	52.08	38.89	74.67%
27	智能节能负载老化测试系统	2	133.89	42.73	31.92%
28	智能节能负载老化系统	1	51.07	31.26	61.21%
29	自动老化测试线	1	106.19	91.06	85.75%
30	自动贴片机	7	500.40	345.90	69.13%
31	半成品测试	1	79.91	76.67	95.95%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台)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成新率
32	包装段成品测试	1	60.27	55.26	91.69%
33	电子负载老化房	1	50.28	27.59	54.87%
34	Hi-Pot/ATE 测试设备	5	332.61	329.98	99.21%
35	ICT/FCT 自动测试仪	5	343.57	340.85	99.21%
总计		114	7,939.02	5,699.61	71.79%

(二) 主要无形资产

1、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 3 宗土地使用权，土地使用权均以出让的方式取得，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权利证号	座落地	面积 (m ²)	用途	权利性质	终止日期	他项权利
1	发行人 (31.28%)	粤(2021)深圳市不动产权第 0172413 号	宝安区航城街道	10,346.96	新型产业用地	出让	2051-7-28	注 1
2	赣州欧陆通	赣(2019)赣州市不动产权第 0047878 号	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龙路北侧、工业西路 1# 厂房	19,138.00	工业用地	出让	2058-2-16	未抵押
	赣州欧陆通	赣(2019)赣州市不动产权第 0047879 号	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龙路北侧、工业一路西侧员工宿舍					
	赣州欧陆通	赣(2023)赣州市不动产权第 0048016 号	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龙路 34 号 2# 厂房					
3	东莞欧陆通	粤(2023)东莞不动产权第 0120041 号	东莞市洪梅镇望沙路洪梅段 129 号东莞欧陆通信息设备制造中心项目 1 号厂房	33,295.86	工业用地	出让	2070-6-23	已抵押
		粤(2023)东莞不动产权第 0120028 号	东莞市洪梅镇望沙路洪梅段 129 号东莞欧陆通信息设备制造中心项目 2					

序号	权利人	权利证号	座落地	面积 (m ²)	用途	权利 性质	终止日期	他项权利
			号员工宿舍					
		粤(2023)东莞不动产权证第0199343号	东莞市洪梅镇望沙路洪梅段129号东莞欧陆通信息设备制造中心项目3号员工宿舍					

注 1：上述第 1 项土地使用权系发行人与其他 3 位权利人按份共有，其中发行人占 31.28%。发行人持有的份额不存在抵押、查封等权利负担，但根据发行人就该地块签署的《深圳市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深圳市宝安区产业发展监管协议（重点产业类）》，该地块权利限制为：（1）以出让方式供应的重点产业项目用地的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建筑物 100%的建筑面积在全年期内不得转让；允许一定比例用房租赁给符合产业准入行业类别的主营业务上下游产业链，出租比例不超过建筑面积的 20%；（2）发行人取得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建筑物允许抵押，应以宗地内发行人持有的所有建筑物进行抵押，但抵押金额不得超过合同剩余年期地价和建筑物残值之和；（3）发行人在全年期内不得以股权转让或变更方式转让建设用地使用权以及附着于该土地上的建筑物、构筑物及其附属设施。

2、专利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合计拥有 163 项境内专利，3 项境外专利。具体参见本募集说明书“附表三 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拥有的专利”。

3、商标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合计拥有 132 项境内商标，210 项境外商标。具体参见本募集说明书“附表四 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拥有的商标”。

4、软件著作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拥有软件著作权具体参见本募集说明书“附表五 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拥有的软件著作权”。

（三）公司持有的与生产经营相关的资质、许可或备案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办理了进出口所需海关备案手续，具体如下：

序号	持证单位	经营类别	海关备案编号	备案日期
1	发行人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4403161R33	2005.12.08
2	杭州云电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33013602ZL	2022.02.16
3	上海安世博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3122269AL6	2021.11.03

4	苏州博电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3225960AZM	2022.03.23
---	------	-----------	------------	------------

(四) 公司使用他人资产的情况

1、房屋租赁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租赁使用房屋主要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人	出租人	房屋坐落	面积 (m ²)	用途	租赁期限	产权证号/ 产权证明
1	深圳欧陆通	深圳市星辉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星辉科技园 F 栋	16,500	生产经营	2021.05.01-2026.04.30	注 1
2	苏州云电 (注 2)	苏州富苍幸和电子有限公司	苏州市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浜浜路 16 号	9,146	生产办公	2023.05.01-2029.04.30	苏 (2017) 吴江区不动产权第 9041083 号 (注 3)
3	上海欧陆通	上海硕普模具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金穗路 1501 号 2 幢 101 室	1,505	仓储、办公	2021.06.16-2025.6.15	沪房地浦字 (2008) 第 025583 号 (注 4)
4	杭州云电	和瑞科技 (杭州) 有限公司	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长河路 475 号 1 幢 7 层 712 室	604.17	生产办公	2021.03.01-2024.04.15	浙 (2023) 杭州市不动产权第 0039184 号
			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长河路 475 号 1 幢 8 层 802 室	604.17	生产办公	2022.02.15-2025.03.31	
5	台湾欧陆通	中国立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林口区文化二路一段 266 号 19 楼 C 区	342.55	办公	2023.03.15-2024.03.14	87 庄建字第 10649 号

注 1：经核查，上述第 1 项租赁房屋 F 栋（简称“F 栋厂房”）的出租方未提供产权证书，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城镇房屋租赁合同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法释〔2009〕11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相应的租赁合同存在被认定无效的风险。发行人对租赁场所无其他特殊要求，F 栋厂房周边可替代厂房资源充足，即使出现极端情况无法继续租赁，发行人亦可在较短时间内就近搬迁至其他场所。

F 栋厂房的出租方已出具确认函，确认发行人在承租 F 栋厂房期间，出租方不会主动向有权部门申请将上述物业纳入城市更新项目范围，或向有权部门申请拆除。深圳市宝安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于 2023 年 7 月 18 日出具相关证明文件，确认 F 栋厂房所在地块尚未经该局纳入城市更新拆除重建及土地整备计划范围。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已出具承诺，“如果公司租赁的星辉科技园物业因出租方权属问题等法律瑕疵而被拆除拆迁，或者相关租赁协议被认定为无效，导致公司无法继续使用该等租赁房屋而遭受损失，或被相关主管部门处以罚款，本人将就公司实际遭受的经济损失、

罚款及相关费用给予足额补偿，以确保公司不因租赁事宜遭受损失”。

综上，发行人租赁未提供产权证书的 F 栋厂房不会对发行人的持续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构成本次发行的法律障碍。除 F 栋厂房的房屋租赁合同外，上述发行人或子公司与出租方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合法有效。

注 2：苏州云电前身苏州市安世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与苏州爱宝利恩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签署了《房屋租赁合同》，2023 年 6 月，苏州市安世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更名为“苏州市云电电子制造有限公司”即苏州云电。

注 3：苏州云电向出租方苏州富苍幸和电子有限公司租赁的厂房产权人为苏州鑫铭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根据苏州鑫铭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出具的确认函，其已知悉并同意苏州富苍幸和电子有限公司将上述相关物业转租给苏州云电使用。

注 4：上海欧陆通向出租方上海硕普模具有限公司租赁的厂房产权人为上海林氏现代电器有限公司，根据上海林氏现代电器有限公司出具《授权委托书》，确认由上海硕普模具有限公司全权代理 2 幢的房屋租赁，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并具体处理与租赁合同相关的管理事宜。

2、土地租赁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租赁使用土地情况如下：

承租人	出租人	地址	面积 (m ²)	租金总额 (越南盾)	租赁期限
越南欧陆通	深越联合投资有限公司	越南海防市安阳县洪峰乡安阳工业区 CN3 号	32,066.80	50,016,511,968	2019.01.02-2058.12.25

根据越南地区的相关法律法规，2018 年 11 月 12 日，公司和深圳市深越联合投资有限公司签订《土地租赁意向协议》，深圳市深越联合投资有限公司经其越南子公司深越联合投资有限公司授权，将深越联合投资有限公司位于越南海防市安阳工业园区 CN3-B-27、CN3-B-28 的土地出租给本公司之孙公司越南欧陆通科技有限公司。

越南欧陆通于 2019 年 1 月 2 日与深越联合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安阳工业区土地租赁合同》。承租深越联合投资有限公司位于越南海防市安阳县洪峰乡安阳工业区 CN3 区块 B-27，B-28 地块之土地，B-27 面积为 10,680 平方米，B-28 面积为 21,386.8 平方米，合计 32,066.8 平方米。租期自 2019 年 01 月 02 日移交土地至 2058 年 12 月 25 日。租金每平方米 1,559,760 越南盾，租金总额为 50,016,511,968 越南盾。

十一、公司拥有的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拥有特许经营权的情况。

十二、发行人的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十三、发行人的境外经营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 8 家全资子公司，即东莞欧陆通、赣州欧陆通、上海欧陆通、深圳智联、杭州欧陆通、苏州云电、香港欧陆通和美国艾仕能；拥有 1 家控股子公司，即杭州云电科技，拥有 2 家参股公司，即深圳市航城企业总部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安世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其中香港欧陆通拥有 1 家全资子公司越南欧陆通及 1 家分公司台湾欧陆通。具体情况参见本募集说明书本节“三、（二）子公司基本情况”。

十四、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情况

（一）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现行公司章程，公司的主要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1、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将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一致性、合理性和稳定性。

2、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视具体情况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并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1）在符合《公司法》及本章程规定的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如果公司当年现金分红的利润已超过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或在利润分配方案中拟通过现金方式分红的利润超过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对于超过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的部分，在公司具有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的情况下，公司可以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2）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

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④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由董事会审议确定发展阶段；

重大资金支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是指：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或收购资产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且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

3、利润分配的时间间隔

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年度利润分配，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及经营情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4、利润分配的具体条件

（1）公司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2）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公司最近三年的利润分配情况

1、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方案

（2）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执行情况

2022 年 5 月 31 日，公司召开了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99.9826% 的出席股东一致同意，以 2021 年末公司总股本 101,660,000 股剔除公司目前回购专户的股份余额 66,000 股（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公司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后共 101,594,000 股，以此为基数计算，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3 元（含税）向全体股东分配，合计分红 1,320.72 万元（含税）。公司已完成 2021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工作。

(2)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执行情况

2023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100.00%的出席股东一致同意，以 2022 年末公司总股本 101,752,000 股剔除公司目前回购专户的股份余额 1,655,300 股（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公司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后共 100,096,700 股，以此为基数计算，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91 元（含税）向全体股东分配，合计分红 910.88 万元（含税）。公司已完成 2022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工作。

(3)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执行情况

2024 年 4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通过了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01,200,000 股剔除公司目前回购专户的股份余额 1,655,300 股（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公司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后共 99,544,700 股，以此为基数计算，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40 元（含税）向全体股东分配，共计分配现金红利 33,845,198.00 元（含税）。本年度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该方案仍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最近三年，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占合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14.15%，符合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具体现金分红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19,573.12	9,016.48	11,108.96
现金分红（含税）（万元）	3,384.52	910.88	1,320.72
当年现金分红占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例	17.29%	10.10%	11.89%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合计（万元）	5,616.12		
最近三年合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39,698.56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配利润占合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例	14.15%		

十五、报告期内债券发行情况

(一) 最近三年债券发行和偿还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不存在对外发行债券的情形。

（二）本次发行完成后的累计债券余额情况

公司本次拟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4,452.65 万元（含 64,452.65 万元），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累计债券余额不超过 64,452.65 万元，占最近一期末合并口径所有者权益的比例为 34.72%，未超过 50%。

为保证公司累计债券余额占最近一期末净资产比例持续符合上述规定，公司已作出如下承诺：“若本次可转债未出现终止注册的情况，公司计划在本次可转债发行前，不发行任何其他计入累计债券余额的公司债及企业债，并且不向相关监管机构提交公司债/企业债的注册/备案申请文件。”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的影响及公司偿债能力情况

2021 年末、2022 年末和 2023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合并口径）分别为 57.16%、51.24%和 50.49%，资产负债结构合理；2021 年度、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6,195.23 万元、13,733.28 万元和 39,237.48 万元，整体现金流量情况良好。公司具有合理的资产负债结构和正常的现金流量。本次发行完成后，资产负债结构保持在合理水平，公司有足够的现金流来支付可转债的一年的利息。

第五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本节引用的财务数据及相关财务信息，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财务指标根据上述财务报表为基础编制。投资者若欲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及会计政策进行更详细的了解，请认真阅读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全文。

一、财务报告及相关财务资料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天职国际对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2]208 号、天职业字[2023]25942 号和天职业字[2024]21294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

公司在确定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判断标准时，结合自身所处的行业、发展阶段和经营状况，具体从性质和金额两个方面来考虑。从性质来看，主要考虑该事项在性质上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在此基础上，公司进一步判断项目金额的重要性，根据经常性业务税前利润的 8% 计算本次审计的重要性水平。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四）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及变化情况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认原则

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发行人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报告期末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如下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欧陆通（赣州）电子有限公司	江西省赣州市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香港欧陆通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100.00%	投资设立
东莞欧陆通电子有限公司	广东省东莞市	100.00%	投资设立
（美国）艾仕能有限责任公司	美国	100.00%	投资设立
越南欧陆通科技有限公司	越南	100.00%	投资设立
杭州云电科技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	80.00%	投资设立
深圳欧陆通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100.00%	投资设立
苏州市云电电子制造有限公司	江苏省苏州市	100.00%	投资设立
上海欧陆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100.00%	投资设立

3、公司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说明

（1）2023 年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2023 年 10 月 17 日，公司与上海安世博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将其持有苏州博电 100.00%的股权作价 100,000,000.00 元对上海安世博进行增资，转让后公司通过上海安世博间接持有苏州博电 100.00%股权。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将上海安世博 60.00%股权转让给王越天、尚韵思，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失去对上海安世博和苏州博电的控制。

2023 年 11 月 10 日，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上海欧陆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实收资本 10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青浦区盈顺路 715 号 2 幢 2 层。上海欧陆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自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为配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欧陆通于 2023 年 12 月 7 日完成注销，杭州欧陆通自注销之日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2）2022 年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序号	增加公司	变化原因
1	杭州欧陆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	苏州市云电电子制造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022 年 5 月 13 日，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杭州欧陆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浙江省杭州市余杭

区五常街道文一西路 998 号 8 幢 1 楼 106 室。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杭州欧陆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自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2022 年 8 月 26 日，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苏州市安世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现更名为苏州市云电电子制造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江陵街道吉市东路 129 号。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苏州市安世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现更名为苏州市云电电子制造有限公司）自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3）2021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序号	增加公司	变化原因
1	杭州云电科技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	深圳欧陆通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3	上海安世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4	苏州市博电云科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021 年 2 月 1 日，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和王越天共同出资设立杭州云电科技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500.00 万元，其中：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0 万元，王越天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长河路 475 号 1 幢 7 层 712 室。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80%，王越天持股比例为 20%。杭州云电科技能源有限公司自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2021 年 3 月 24 日，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深圳欧陆通智联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滨海社区高新南十道 87、89、91 号深圳市软件产业基地 2 栋 C1402。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00%。深圳欧陆通智联科技有限公司自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2021 年 4 月 21 日，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上海安世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宏祥北路 83 弄 1-42 号 20 幢 118 室。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上海安世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自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2021年8月4日，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苏州市博电云科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00万元，注册地址为苏州市吴江区江陵街道运东大道1088号运河之东商业中心5幢-3107。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00%。苏州市博电云科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自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五）财务报表

发行人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如下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69,082,320.25	517,773,386.98	773,556,651.9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70,117,200.00	219,457,470.14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162,177,531.62	58,257,166.47	11,924,386.27
应收账款	890,787,486.41	816,049,257.96	796,503,991.22
应收款项融资	17,633,625.14	23,656,994.70	30,503,492.12
预付款项	3,018,853.80	2,626,013.78	17,597,746.28
其他应收款	73,876,951.61	19,154,389.88	16,992,642.93
其中：应收利息	421,991.68	17,297.60	94,000.82
应收股利	-	-	-
存货	336,461,913.00	402,689,789.83	509,745,046.72
合同资产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22,798,520.43	20,358,269.25	21,474,526.99
流动资产合计	2,175,837,202.26	1,930,682,468.85	2,397,755,954.6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95,121,442.43	858,469.31	897,828.12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投资性房地产	120,727,136.94	-	-
固定资产	1,013,803,559.64	1,097,803,234.25	830,133,136.57
在建工程	133,048,776.54	138,969,427.72	202,160,164.18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使用权资产	40,521,407.26	53,942,722.05	96,227,623.71
无形资产	71,828,871.13	76,100,859.15	77,641,723.88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55,978,141.31	26,460,050.19	35,655,074.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714,145.94	12,066,508.49	7,932,757.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026,424.99	1,726,164.92	25,851,421.7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73,769,906.18	1,407,927,436.08	1,276,499,730.41
资产总计	3,749,607,108.44	3,338,609,904.93	3,674,255,685.07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5,057,750.00	200,546,763.89	328,584,729.43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468,760,151.92	291,492,369.24	431,022,390.04
应付账款	737,489,565.72	660,104,159.92	1,100,226,243.16
预收款项	280,811.77	383,332.14	294,649.70
合同负债	3,002,110.54	1,186,317.12	8,056,728.72
应付职工薪酬	53,764,039.16	61,023,260.09	52,532,005.98
应交税费	12,190,591.69	18,965,233.49	21,426,955.25
其他应付款	23,434,022.39	42,520,730.15	35,557,891.59
其中：应付利息	-	-	474,348.54
应付股利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119,278.31	97,582,589.98	36,841,367.69
其他流动负债	69,522,971.58	33,942,793.74	11,775,474.12
流动负债合计	1,528,621,293.08	1,407,747,549.76	2,026,318,435.6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19,550,000.10	261,990,000.06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租赁负债	26,432,950.93	33,035,866.33	61,230,151.91
长期应付款	-	-	203,302.6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8,835,651.83	6,122,057.05	10,200,264.06
递延所得税负债	9,844,016.79	1,767,561.57	2,404,914.31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4,662,619.65	302,915,485.01	74,038,632.93
负债合计	1,893,283,912.73	1,710,663,034.77	2,100,357,068.61
股东权益:			
股本	101,200,000.00	101,770,000.00	101,2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1,089,736,446.16	1,063,935,917.21	1,020,796,113.21
减:库存股	62,600,689.07	81,287,282.67	-
其他综合收益	3,778,013.64	4,644,705.10	-9,317,310.63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50,885,000.00	50,885,000.00	43,666,846.70
未分配利润	674,284,970.82	487,318,105.48	417,552,967.1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857,283,741.55	1,627,266,445.12	1,573,898,616.46
少数股东权益	-960,545.84	680,425.04	-
股东权益合计	1,856,323,195.71	1,627,946,870.16	1,573,898,616.46
负债及股东权益合计	3,749,607,108.44	3,338,609,904.93	3,674,255,685.07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869,998,960.72	2,703,124,681.08	2,571,948,034.70
其中:营业收入	2,869,998,960.72	2,703,124,681.08	2,571,948,034.70
二、营业总成本	2,783,681,891.94	2,591,974,453.28	2,462,307,906.76
其中:营业成本	2,304,137,034.52	2,212,300,064.43	2,170,348,313.84
税金及附加	17,555,090.91	11,725,773.59	8,788,120.70
销售费用	71,964,904.20	63,159,779.73	57,903,797.94
管理费用	151,905,711.61	136,535,288.52	82,690,195.63
研发费用	230,188,399.52	197,887,249.04	131,694,054.53
财务费用	7,930,751.18	-29,633,702.03	10,883,424.12
其中：利息费用	21,854,846.03	18,652,687.03	5,659,205.87
利息收入	5,530,692.27	3,706,437.06	3,670,061.28
加：其他收益	18,928,144.74	15,581,971.16	22,828,719.0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4,029,742.82	3,952,771.18	11,147,083.3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560,391.81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17,200.00	457,470.1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409,506.50	-8,008,375.98	-11,429,143.5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709,287.10	-14,331,141.19	-6,877,980.9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7,625.87	-817,756.42	-56,854.0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1,263,788.61	107,644,896.55	125,709,421.93
加:营业外收入	926,083.76	3,144,855.45	620,842.32
减：营业外支出	1,289,490.48	1,058,913.69	1,320,385.0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0,900,381.89	109,730,838.31	125,009,879.20
减：所得税费用	16,808,625.54	21,885,657.43	13,920,327.5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4,091,756.35	87,845,180.88	111,089,551.62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7,056,582.32	87,845,180.88	111,089,551.6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64,825.97	-	-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5,731,160.07	90,164,755.84	111,089,551.62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639,403.72	-2,319,574.96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66,691.46	13,962,015.73	-2,824,647.7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66,691.46	13,962,015.73	-2,824,647.77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66,691.46	13,962,015.73	-2,824,647.7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66,691.46	13,962,015.73	-2,824,647.77
9.其他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3,225,064.89	101,807,196.61	108,264,903.85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4,864,468.61	104,126,771.57	108,264,903.8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39,403.72	-2,319,574.96	-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93	0.86	1.1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93	0.86	1.10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84,782,987.34	2,319,991,218.24	2,178,075,671.82
收到的税费返还	93,973,731.34	118,617,693.97	175,971,702.2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562,993.24	126,652,201.99	132,947,563.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81,319,711.92	2,565,261,114.20	2,486,994,938.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68,656,489.93	1,746,103,411.48	1,683,537,963.2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05,820,267.47	454,657,913.86	395,846,097.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74,985,548.04	50,561,189.49	33,010,791.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9,482,624.18	176,605,802.33	212,647,751.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88,944,929.62	2,427,928,317.16	2,325,042,604.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2,374,782.30	137,332,797.04	161,952,333.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607.14	452,253.77	3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6,577,124.16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9,685,749.11	626,186,380.95	2,255,686,751.1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6,267,480.41	626,638,634.72	2,255,721,751.1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8,535,170.59	641,147,172.29	518,734,015.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938,4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8,123,542.60	472,736,780.82	1,830,615,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6,658,713.19	1,113,883,953.11	2,350,287,415.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391,232.78	-487,245,318.39	-94,565,664.3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6,601,400.00	15,120,2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3,00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0,000,000.00	656,008,609.75	484,437,460.1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000,00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5,000,000.00	662,610,009.75	499,557,660.1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7,389,999.96	437,869,696.75	173,682,180.5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922,741.11	27,641,436.58	35,175,012.6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453,682.64	102,762,191.78	36,932,059.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8,766,423.71	568,273,325.11	245,789,252.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766,423.71	94,336,684.64	253,768,407.6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1,652,888.86	20,307,559.26	-4,318,217.9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9,870,014.67	-235,268,277.45	316,836,858.4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438,009,246.87	673,277,524.32	356,440,665.8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7,879,261.54	438,009,246.87	673,277,524.32

二、发行人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

（一）会计政策

1、2021 年

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 月 1 日的使用权资产调增 61,297,503.03 元，租赁负债调增 40,227,739.16 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调增 21,069,763.87 元。

公司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 月 1 日的使用权资产调增 44,407,515.53 元，租赁负债调增 28,903,044.91 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调增 15,504,470.62 元。

2、2022 年

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报告期财务报表无影响。

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中“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和“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报告期财务报表无影响。

3、2023 年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实施《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根据准则规定，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第十一条（二）、第十三条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公司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 月 1 日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调增 9,832,621.71 元，递延所得税负债调增 9,574,922.85 元，未分配利润调增 259,266.02 元，少数股东权益调减 1,567.16 元。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 月 1 日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调增 5,898,545.01 元，递延所得税负债调增 5,750,560.71 元，未分配利润调增 147,984.30 元。

（二）会计估计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三）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要的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三、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

（一）主要财务指标

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23年度/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12月/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度/2021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倍）	1.42	1.37	1.18
速动比率（倍）	1.20	1.09	0.93
资产负债率（合并）	50.49%	51.24%	57.1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0.16%	48.31%	57.18%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8.35	15.99	15.55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3.36	3.35	3.46
存货周转率（次/年）	6.23	4.85	5.54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36,329.24	26,015.41	21,761.07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9,573.12	9,016.48	11,108.96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6,871.71	7,212.16	8,235.07
利息保障倍数（倍）	10.65	6.65	23.09
每股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元）	3.88	1.35	1.60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89	-2.31	3.13

注：上述财务指标未经说明，均指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数据为基础计算。

上述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 4、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
- 5、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账面余额；
- 6、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账面余额；
- 7、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净利润+所得税费用+利息费用（含资本化利息）+计入本期损益的折旧和摊销；
- 8、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费用（含资本化利息））/利息费用（含资本化利息）；
- 9、每股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 10、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股本总额；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23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52	1.93	1.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69	0.68	0.68
2022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54	0.86	0.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40	0.69	0.69
2021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25	1.10	1.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37	0.81	0.81

（三）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损益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1）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446.81	-158.26	-25.15
（2）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31.79	1,558.20	2,270.36
（4）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5）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3.94	-
（6）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7）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60.82	399.21	1,114.71
（8）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9) 债务重组损益	-	-	-
(10) 企业重组费用, 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11)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1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1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1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11.72	45.75
(1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1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17)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18)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19)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81	285.07	-50.49
(2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074.33	-	-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2,790.90	2,092.01	3,355.17
减: 所得税影响金额	112.01	287.70	481.29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12,678.89	1,804.31	2,873.88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	12,701.41	1,804.31	2,873.8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2.52	-	-

2021 年、2022 年和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分别为 2,873.88 万元、1,804.31 万元和 12,701.41 万元, 其中, 2023 年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大, 主要系公司转让全资子公司上海安世博部分股权产生投资收益 13,498.20 万元。

四、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构成及分析

1、资产的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66,908.23	17.84%	51,777.34	15.51%	77,355.67	21.0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7,011.72	2.10%	21,945.75	5.97%
应收票据	16,217.75	4.33%	5,825.72	1.74%	1,192.44	0.32%
应收账款	89,078.75	23.76%	81,604.93	24.44%	79,650.40	21.68%
应收款项融资	1,763.36	0.47%	2,365.70	0.71%	3,050.35	0.83%
预付款项	301.89	0.08%	262.60	0.08%	1,759.77	0.48%
其他应收款	7,387.70	1.97%	1,915.44	0.57%	1,699.26	0.46%
其中：应收利息	42.20	0.01%	1.73	0.00%	9.40	0.00%
应收股利	-	-	-	-	-	-
存货	33,646.19	8.97%	40,268.98	12.06%	50,974.50	13.87%
其他流动资产	2,279.85	0.61%	2,035.83	0.61%	2,147.45	0.58%
流动资产合计	217,583.72	58.03%	193,068.25	57.83%	239,775.60	65.26%
长期股权投资	9,512.14	2.54%	85.85	0.03%	89.78	0.02%
投资性房地产	12,072.71	3.22%	-	-	-	-
固定资产	101,380.36	27.04%	109,780.32	32.88%	83,013.31	22.59%
在建工程	13,304.88	3.55%	13,896.94	4.16%	20,216.02	5.50%
使用权资产	4,052.14	1.08%	5,394.27	1.62%	9,622.76	2.62%
无形资产	7,182.89	1.92%	7,610.09	2.28%	7,764.17	2.11%
长期待摊费用	5,597.81	1.49%	2,646.01	0.79%	3,565.51	0.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71.41	0.53%	1,206.65	0.36%	793.28	0.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02.64	0.61%	172.62	0.05%	2,585.14	0.7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7,376.99	41.97%	140,792.74	42.17%	127,649.97	34.74%
资产总计	374,960.71	100.00%	333,860.99	100.00%	367,425.57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367,425.57 万元、333,860.99 万元和 374,960.71 万元，2022 年末，资产规模有所下降，主要系 2022 年支付了 2021 年末物业购置费等款项，公司 2022 年末资产规模和负债规模均有所下降；2023 年末较 2022 年末有所增加，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发展，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等经营性流动资产有所增加，同时，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将全资子公司上海安世博 60.00%股权转让给王越天、尚韵思，由此对上海安世博的长期股权投资由成本法核算转为按权益法核算，导致长期股权投资增加 9,432.47 万元。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 65.26%、57.83%和 58.03%，非流动资产占比总资产比重分别为 34.74%、42.17%和 41.97%，公司流动资产占比下降，非流动资产占比上升，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募投项目投建，购买设备、机器设备的安装及项目工程投入；以及公司转让全资子公司上海安世博 60.00%股权，对上海安世博的长期股权投资由成本法核算转为按权益法核算，导致固定资产、长期股权投资等长期资产增加。

2、主要资产项目分析

(1) 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余额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库存现金	2.78	0.00%	0.60	0.00%	4.25	0.01%
银行存款	52,042.16	77.78%	43,059.03	83.16%	67,323.47	87.03%
其他货币资金	14,863.29	22.21%	8,717.71	16.84%	10,027.95	12.96%
合计	66,908.23	100.00%	51,777.34	100.00%	77,355.67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77,355.67 万元、51,777.34 万元和 66,908.23 万元，主要由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构成。

2021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较 2020 年末增加 31,517.18 万元，主要系 2021 年收到向银行短期借款筹资增加所致。2022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较 2021 年末减少 25,578.33 万元，主要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募投项目投建，购买设备、

机器设备的安装及项目工程投入增加所致。2023 年末较 2022 年末增加 15,130.89 万元,主要系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结算采购款增加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其中,2023 年 2 月,金禄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金禄电子”)因买卖合同纠纷向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起诉,要求发行人继续履行接收货物的义务并支付货款合计 165.29 万元及利息;根据金禄电子的申请,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裁定冻结发行人招商银行 165.29 万元的资金,冻结期限为 2023 年 6 月 5 日至 2024 年 6 月 4 日。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该案件正在审理中,金禄电子非发行人主要供应商,且冻结资金金额较小,不会对发行人持续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理财产品	-	7,011.72	21,945.75
合计	-	7,011.72	21,945.7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分别为 21,945.75 万元、7,011.72 万元和 0 万元,主要系结构性存款及低风险理财产品,不存在财务性投资的情形,主要理财资金来源于公司 2020 年 IPO 募集资金到账及公司自有资金。

(3) 应收票据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票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4,398.07	5,267.80	1,163.23
商业承兑汇票	1,915.46	587.28	30.75
减:坏账准备	95.77	29.36	1.54
合计	16,217.75	5,825.72	1,192.4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主要均为银行承兑汇票。报告期内,公司应收票据金额呈增加趋势,主要系随着公司收入规模增加,客户以票据结算的货款增加所致。

(4) 应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和账面净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度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度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度
应收账款余额	95,041.83	87,136.58	84,383.35
坏账准备	5,963.08	5,531.66	4,732.95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89,078.75	81,604.93	79,650.40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流动资产比例	40.94%	42.27%	33.22%
营业收入	286,999.90	270,312.47	257,194.80
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33.12%	32.24%	32.81%
应收账款周转率	3.36	3.35	3.46
周转天数	108.63	108.96	105.49

①应收账款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84,383.35 万元、87,136.58 万元和 95,041.83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2.81%、32.24%和 33.12%。应收账款增长的趋势与营业收入的增长趋势匹配。

发行人遵循一贯的信用政策和销售结算方式，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信用期主要集中在月结 60 至 90 天，通常情况下，公司与客户当月发货次月对账，对账无误且客户收到发票后开始起算月结天数。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基本为信用期内账款。

②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93,464.56	98.34%	85,848.63	98.52%	83,175.84	98.57%
1-2年（含2年）	358.82	0.38%	87.97	0.10%	967.91	1.15%
2-3年（含3年）	21.62	0.02%	979.69	1.12%	58.79	0.07%
3年以上	1,196.82	1.26%	220.30	0.25%	180.81	0.21%
合计	95,041.83	100.00%	87,136.58	100.00%	84,383.35	100.00%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5,963.08		5,531.66		4,732.95	
账面价值	89,078.75		81,604.92		79,650.4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账龄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均在 98%以上，一年以上账龄的应收账款占比较低，公司账龄结构相对稳定且期限较短，表明公司应收账款回收情况良好，发生坏账导致损失的可能性较小，坏账准备计提充分合理。

③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同行业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进行坏账准备计提政策的比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茂硕电源	可立克	京泉华	中国长城	奥海科技	发行人
3 个月以内	0.00%	5.00%	3.00%	5.00%	5.00%	5.00%
4-12 个月	5.00%	5.00%	3.00%	5.00%	5.00%	5.00%
1-2 年	10.00%	20.00%	10.00%	10.00%	10.00%	10.00%
2-3 年	20.00%	50.00%	20.00%	30.00%	50.00%	20.00%
3-4 年	50.00%	100.00%	60.00%	60.00%	100.00%	50.00%
4-5 年	100.00%	100.00%	100.00%	80.00%	100.00%	10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账龄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均在 98%以上，占比较高，发行人对账龄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按 5%的比例计提坏账准备，与同行业公司可立克、中国长城、奥海科技一致，较茂硕电源、京泉华更为谨慎。1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公司茂硕电源一致，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较为谨慎。

④主要应收账款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时点	序号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金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2023 年 12 月 31	1	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	5,322.09	5.60%
	2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5,081.56	5.35%

时点	序号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金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日	3	南京 LG 新港新技术有限公司	4,669.51	4.91%
	4	TTI PARTNERS SPC.	3,881.41	4.08%
	5	重庆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	3,697.82	3.89%
	合计		22,652.39	23.83%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TTI PARTNERS SPC.	7,223.26	8.29%
	2	Cloud Network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Ltd	5,358.15	6.15%
	3	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	4,942.55	5.67%
	4	和硕联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668.59	5.36%
	5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4,594.44	5.27%
	合计		26,786.98	30.74%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Techtronic Cordless GP	11,422.36	13.54%
	2	南京 LG 新港新技术有限公司	7,815.60	9.26%
	3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4,266.15	5.06%
	4	Cloud Network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Ltd	3,602.75	4.27%
	5	重庆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	3,285.54	3.89%
	合计		30,392.41	36.02%

截至 2023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均不属于公司关联方，公司与主要客户保持良好合作，账龄都在 1 年以内，公司的主要客户综合实力较强、信用良好，发生坏账风险的概率较小。

（5）应收款项融资

报告期内，应收款项融资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763.36	2,365.70	3,050.35
合计	1,763.36	2,365.70	3,050.35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与计量》等规定，公司 2021 年起将信用级别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通过“应收款项融资”列报。

（6）预付款项

报告各期末，公司预付账款期末金额分别为 1,759.77、262.60 万元和 301.89 万元，2021 年末预付账款金额较大，主要系公司深圳总部购置新物业，

预先支付购买房产的服务费。

(7) 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分类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7,345.50	1,913.71	1,689.86
应收利息	42.20	1.73	9.40
应收股利	-	-	-
合计	7,387.70	1,915.44	1,699.26

①其他应收款

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应收全资子公司上海安世博股权转让款、出口退税、押金、保证金等。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净额分别为 1,699.26 万元、1,915.44 万元和 7,387.70 万元，2022 年末较 2021 年末有所增加，主要系 2022 年末应收出口退税金额较上年末有所增加所致；2023 年末较 2022 年末增加，主要系应收上海安世博股权转让款、出口退税等增加所致。

截至 2023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欠款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或项目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
王越天	关联方	2,640.00	1 年以内	32.14%	股权转让款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宝安区税务局	非关联方	1,877.87	1 年以内	22.86%	出口退税
尚韵思	关联方	1,760.00	1 年以内	21.43%	股权转让款
深圳市星辉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5.02	1-6 年	7.85%	保证金和押金
深圳闻储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2.65	1 年以内	3.20%	其他
合计		7,185.55		87.48%	

②应收利息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利息余额系银行承兑保证金利息。

(8) 存货

①报告期各期末存货构成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按存货结构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原材料	13,989.52	39.00%	19,886.38	47.64%	27,534.75	53.18%
在产品	1,442.72	4.02%	2,492.78	5.97%	2,094.60	4.05%
库存商品	16,579.05	46.22%	14,137.44	33.87%	14,835.42	28.65%
发出商品	3,653.44	10.19%	4,830.96	11.57%	6,599.11	12.75%
委托加工物资	203.32	0.57%	393.32	0.94%	713.62	1.38%
合计	35,868.05	100.00%	41,740.88	100.00%	51,777.50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存货期末余额分别为 51,777.50 万元、41,740.88 万元和 35,868.05 万元，主要由原材料、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构成，该三类存货占存货比例分别为 94.58%、93.09%和 95.41%。

②存货变动分析

报告各期末，公司的存货期末余额分别为 51,777.50 万元、41,740.88 万元和 35,868.05 万元，随着部分原材料供应趋缓、价格回落，应对原材料价格上涨的策略性备货逐渐消化，存货周转加快，存货规模有所下降。

③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余额分别为 802.99 万元、1,471.90 万元和 2,221.86 万元，主要系公司原材料、库存商品计提的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原材料	660.34	383.16	461.48
库存商品	1,557.24	1,074.58	339.20
发出商品	4.27	14.15	2.31
合计	2,221.86	1,471.90	802.99

公司对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在各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将过期、呆滞原材料，以及库存商品中的不良品、呆滞品全额计提跌价准备。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

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合理。

(9) 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留抵税额和待认证进项税	1,699.12	1,799.09	1,915.11
预缴所得税	173.84	236.74	232.34
发行费用	215.10	-	-
预付工程款进项税	191.80	-	-
合计	2,279.85	2,035.83	2,147.4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分别为 2,147.45 万元、2,035.83 万元和 2,279.85 万元，主要为增值税留抵税额和待认证进项税、预缴所得税、发行费用等。

(10) 长期股权投资

报告期内，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深圳市航城企业总部管理有限公司	79.68	85.85	89.78
上海安世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432.47		
合计	9,512.14	85.85	89.78

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中被投资单位上海安世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将全资子公司上海安世博 60.00% 股权转让给王越天、尚韵思，由此对上海安世博的长期股权投资由成本法核算转为按权益法核算，2023 年末长期股权投资余额为 9,432.47 万元。

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中被投资单位深圳市航城企业总部管理有限公司系公司子公司深圳欧陆通智联科技有限公司与深圳市前海同益科技研发有限公司、深圳市仙迪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和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深圳市航城企业总部管理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欧陆通与其他 3 家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与宝安区航城街道 A115-0236 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挂牌

出让竞买，共同委托深圳市航城企业总部管理有限公司办理项目建设相关事项。深圳市航城企业总部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0 万元，均已实缴，由公司子公司深圳欧陆通智联科技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为 93.84 万元，持股比例为 31.28%，上述注册资本均已实缴，2021 年末按照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失为 4.06 万元，2021 年末长期股权投资余额为 89.78 万元；2022 年末按照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失为 3.94 万元，2022 年末长期股权投资余额为 85.85 万元；2023 年末按照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失为 6.17 万元，2023 年末长期股权投资余额为 79.68 万元。

2021 年 9 月 27 日，子公司深圳欧陆通智联科技有限公司与深圳市前海同益科技研发有限公司、深圳市仙迪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及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深圳市航城企业总部管理有限公司，主要原因系公司拟与上述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与宝安区航城街道 A115-0236 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挂牌出让竞买并在该地块上共同合作建设开发。根据各合作方签订的《联合竞买协议》，公司占比为 31.28%。深圳市航城企业总部管理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为企业总部管理、工程管理服务，主营业务为向各合作方在 A115-0236 地块上的合作建设开发提供工程项目建设管理服务，未来将持续提供该项服务，不会从事其他业务。

关于该地快的情况及未来建设投入情况说明如下：

2021 年 7 月 5 日，公司与深圳市前海同益科技研发有限公司、深圳市仙迪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和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家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与宝安区航城街道 A115-0236 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挂牌出让竞买并在该地块上共同合作建设开发。目标地块位于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土地面积为 10,346.96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51,735 平方米。四方共同持有项目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建筑物，根据《联合竞买协议》、《深圳市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不动产权证书》，公司对目标地块权属占比为 31.28%，扣除公共配套面积后持有建筑面积 15,245 平方米。

联合体内四方按协议约定比例各自承担土地出让金并各自持有相应的建筑面积，四方在该地块上共同合作建设开发。为确保联合建设工作顺利推进，四方共同选择具有专业资质的公司统一设计、规划、建设。根据建筑方案，公司

持有部分为独立楼宇，建筑面积为 15,245 平方米，主要的设计、规划、建设款项等可以明确计算，并由公司独立支付，不与联合体内其他公司混同。仅少量共同聘请的监理公司费用等公摊费用因发生在建设现场，无法明确区分，该部分费用通过深圳市航城企业总部管理有限公司支付，联合体内四家公司根据持股比例分摊承担，该部分费用不涉及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深圳市航城企业总部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比例与该地块的权属比例一致。

深圳市航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负责工程项目建设的现场管理、进度跟踪、沟通协调等工作，并非建筑施工或监理单位，无需具有相应建筑或监理单位资质，公司建立了较完善和全面的内控管理，包括项目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风险管理制度等，并根据各类型工作建立相应的立项和审批机制，四方审议、多层审批和决议机制等。

（11）投资性房地产

2023 年深圳总部明珠办公楼部分区域对外出租，按成本法核算，2023 年末投资性房地产金额为 12,072.71 万元。

（12）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30,574.39	132,477.52	98,499.0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4,335.06	85,629.38	63,039.40
机器设备	43,481.39	38,786.00	28,565.24
运输工具	801.10	812.78	789.59
电子设备及其他	11,956.84	7,249.35	6,104.88
二、累计折旧合计	29,194.04	22,697.19	15,485.7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612.58	5,459.24	3,546.77
机器设备	16,384.28	12,112.51	7,767.04
运输工具	473.98	419.31	329.82
电子设备及其他	5,723.20	4,706.13	3,842.15
三、账面净值合计	101,380.36	109,780.32	83,013.3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7,722.48	80,170.13	59,492.62

项目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机器设备	27,097.11	26,673.50	20,798.20
运输工具	327.12	393.47	459.77
电子设备及其他	6,233.64	2,543.22	2,262.73

截至2023年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101,380.36万元，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和电子设备及其他，三项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为101,053.23万元，占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为99.68%。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是与公司生产经营密切相关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和电子设备等。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原值分别为98,499.09万元、132,477.52万元和130,574.39万元，公司固定资产呈增长趋势，主要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募投项目投建，购买设备、机器设备的安装及项目工程投入等导致固定资产增加。

公司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欧陆通	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				
		茂硕电源	可立克	京泉华	中国长城	奥海科技
房屋及建筑物	20-50年	20-30年	20年	20年	20-50年	20年
机器设备	5-10年	10年	10年	5-10年	5-20年	3-10年
运输工具	4-10年	5年	5年	5年	5-15年	4年
电子设备及其他	3-5年	2-5年	5年	3-5年	5-10年	3-5年

由上表可知，公司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年限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基本一致，符合行业特点和实际经营情况。

2023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成新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原值	折旧	账面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74,335.06	6,612.58	67,722.48	91.10%
机器设备	43,481.39	16,384.28	27,097.11	62.32%
运输工具	801.10	473.98	327.12	40.83%
电子设备及其他	11,956.84	5,723.20	6,233.64	52.13%
合计	130,574.39	29,194.04	101,380.36	77.6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状况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减值准备。

（13）在建工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20,216.02 万元、13,896.94 万元和 13,304.88 万元。

2022 年末，公司在建工程较上年末减少 6,319.08 万元，主要是东莞欧陆通信息设备制造中心项目房屋建筑物转固所致。

2023 年末，公司在建工程较上年末变动较小。

报告期末，主要在建工程的具体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3 年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转入 其他	2023 年末
东莞欧陆通信息设备制造中心项目	6,865.53	3,124.72	5,308.33	3,128.45	1,553.47
合计	6,865.53	3,124.72	5,308.33	3,128.45	1,553.47

（14）使用权资产

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新租赁准则，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并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2022 年末，公司使用权资产账面原值 10,147.53 万元，累计折旧 4,753.26 万元，账面价值为 5,394.27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3.83%。

2023 年末，公司使用权资产账面原值 6,769.06 万元，累计折旧 2,716.92 万元，账面价值为 4,052.14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2.57%。

（15）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9,016.77	9,028.34	8,756.99
其中：土地使用权	7,567.61	7,598.37	7,612.06
软件	1,449.16	1,429.97	1,144.93

二、累计摊销合计	1,833.88	1,418.26	992.82
其中：土地使用权	779.15	582.83	387.88
软件	1,054.74	835.43	604.94
三、账面净值合计	7,182.89	7,610.09	7,764.17
其中：土地使用权	6,788.46	7,015.54	7,224.19
软件	394.42	594.54	539.9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7,764.17 万元、7,610.09 万元和 7,182.89 万元。公司的无形资产由土地使用权和办公软件构成。报告期各期末，土地使用权占无形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3.05%、92.19%和 94.51%，为无形资产主要组成部分。

2021 年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相比上年末增加 2,562.82 万元，主要是公司购入宝安航城街道工业用地面积为 10,346.96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金额为 2,767.56 万元。权证号为“粤（2021）深圳市不动产权第 0172413 号，使用期限终止日期为 2051 年 7 月 28 日。2022 年末、2023 年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相比上年末变动金额较小，主要系无形资产摊销所致。

（16）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厂房装修工程	3,235.92	1,756.01	2,583.23
宿舍装修工程	1,227.25	450.94	380.72
车间装修工程	796.83	323.63	442.45
办公室及前台装修	14.20	115.42	159.11
饭堂装修工程	270.33	-	-
明珠办公总部大楼装修	53.29	-	-
合计	5,597.81	2,646.01	3,565.5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分别为 3,565.51 万元、2,646.01 万元和 5,597.81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2.79%、1.88%和 3.56%，占比较小，对非流动资产影响较小。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装修工程款。2021 年长期待摊费用增加，主要系子公司厂房、办公室及宿舍装修工程完工验收所致。

2022 年长期待摊费用减少，主要系本期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所致。2023 年末较 2022 年末增加，主要系东莞欧陆通厂房装修完工验收所致。

（17）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分别为 793.28 万元、1,206.65 万元和 1,971.41 万元，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由“坏账准备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母子公司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租赁负债”和“递延收益”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而产生。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为 240.49 万元、176.76 万元和 984.40 万元，由深圳欧陆通向全资子公司越南欧陆通提供技术与知识产权许可，形成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由使用权资产形成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明细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设备款和工程款	2,302.64	172.62	2,353.88
预付软件款	-	-	231.26
合计	2,302.64	172.62	2,585.1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2,585.14 万元、172.62 万元和 2,302.64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2.03%、0.12%和 1.46%，主要系预付的设备款和工程款，金额较小。

（二）负债构成及分析

1、负债构成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的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11,505.78	6.08%	20,054.68	11.72%	32,858.47	15.64%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应付票据	46,876.02	24.76%	29,149.24	17.04%	43,102.24	20.52%
应付账款	73,748.96	38.95%	66,010.42	38.59%	110,022.62	52.38%
预收款项	28.08	0.01%	38.33	0.02%	29.46	0.01%
合同负债	300.21	0.16%	118.63	0.07%	805.67	0.38%
应付职工薪酬	5,376.40	2.84%	6,102.33	3.57%	5,253.20	2.50%
应交税费	1,219.06	0.64%	1,896.52	1.11%	2,142.70	1.02%
其他应付款	2,343.40	1.24%	4,252.07	2.49%	3,555.79	1.69%
其中：应付利息	-	-	-	-	47.43	0.02%
应付股利	-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11.93	2.38%	9,758.26	5.70%	3,684.14	1.75%
其他流动负债	6,952.30	3.67%	3,394.28	1.98%	1,177.55	0.56%
流动负债合计	152,862.13	80.74%	140,774.75	82.29%	202,631.84	96.47%
长期借款	31,955.00	16.88%	26,199.00	15.32%	-	-
租赁负债	2,643.30	1.40%	3,303.59	1.93%	6,123.02	2.92%
长期应付款	-	-	-	-	20.33	0.01%
递延收益	883.57	0.47%	612.21	0.36%	1,020.03	0.49%
递延所得税负债	984.40	0.52%	176.76	0.10%	240.49	0.11%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466.26	19.26%	30,291.55	17.71%	7,403.86	3.53%
负债合计	189,328.39	100.00%	171,066.30	100.00%	210,035.71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总负债分别为 210,035.71 万元、171,066.30 万元和 189,328.39 万元。公司负债中流动负债占比较大，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等构成；非流动负债主要由长期借款和租赁负债等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为满足未来发展规划需求，公司以深圳作为战略总部，购置新总部的研发大楼用地和物业，作研发、办公和管理等用途。随着规模快速扩大和为未来发展需求的规划部署的背景下，2021 年末公司负债总额较大；2022 年末公司负债总额较 2021 年末减少，主要系支付 2021 年末物业购置费，以及随着部分原材料供应趋缓、价格回落，材料策略

性备货减少，应付材料款减少所致；2023 年末公司负债总额较 2022 年末增加，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发展，公司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等增加所致。

2、主要负债项目分析

(1) 短期借款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借款条件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保证借款	-	-	690.84
质押+保证借款	-	-	31,767.63
信用借款	11,500.00	20,000.00	400.00
应付利息	5.78	54.68	-
合计	11,505.78	20,054.68	32,858.47

银行借款是保障发行人持续稳定发展的重要资金来源。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32,858.47 万元、20,054.68 万元和 11,505.78 万元，2021 年短期借款增加，主要系公司 2021 年新增短期借款所致；2022 年、2023 年短期借款减少，主要系上期短期借款到期偿还所致。

(2) 应付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票据账面价值分别为 43,102.24 万元、29,149.24 万元和 46,876.02 万元，公司应付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公司基于与供应商稳定、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适当通过票据的方式与供应商进行货款结算，以减轻公司资金压力。2021 年应付票据金额较大，主要系公司销售规模增长，采购材料规模扩大；同时，2021 年大宗商品价格上行，芯片短缺，公司部分原材料市场价格上涨，公司对半导体、电阻电容、磁性材料等部分原材料进行策略性备货，导致应付材料款增加，银行承兑汇票结算相应增加所致。随着部分原材料供应趋缓、价格回落，材料策略性备货减少，公司 2022 年采购规模有所下降，导致应付材料款减少，银行承兑汇票结算相应减少；2023 年末较 2022 年末应付票据增加，主要系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结算增加所致。

(3) 应付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账龄分布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73,371.29	99.49%	65,756.12	99.61%	109,797.20	99.80%
1-2年（含2年）	189.05	0.26%	81.93	0.12%	98.61	0.09%
2-3年（含3年）	62.65	0.08%	69.64	0.11%	87.50	0.08%
3-4年（含4年）	24.64	0.03%	67.87	0.10%	35.06	0.03%
4年以上	101.33	0.14%	34.86	0.05%	4.25	0.00%
合计	73,748.96	100.00%	66,010.42	100.00%	110,022.62	100.00%

①应付账款余额分析

应付账款主要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的应付供应商的材料款、应付外协加工厂商的加工费、应付设备款和应付购房款等。2021年末应付账款余额较大，主要系深圳总部购置新物业，计划用于研发、办公和管理等用途，应付的物业购置费增加；以及2021年大宗商品价格上行，芯片短缺，公司部分原材料市场价格上涨，公司对半导体、电阻电容、磁性材料等部分原材料进行策略性备货，导致应付材料款增加所致。2022年末应付账款余额较2021年末减少，主要系本期支付上期物业购置费，以及随着部分原材料供应趋缓、价格回落，材料策略性备货减少，公司2022年采购规模有所下降，应付材料款减少所致。2023年末，随着公司业务发展，应付账款余额较上期末有所增加。

②应付账款账龄分析

截至2023年末，公司应付账款账龄主要在1年以内。公司能及时付款，不存在大额资金长期拖欠情形。

③主要应付账款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时点	序号	单位名称	应付账款金额	占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备注
2023年12月31日	1	抚州市双菱磁性材料有限公司	2,488.19	3.37%	材料采购款
	2	厦门信和达电子有限公司	1,313.95	1.78%	材料采购款

时点	序号	单位名称	应付账款 金额	占应付账 款余额的 比例	备注
	3	睿昇电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255.05	1.70%	材料采购款
	4	东莞冠宜电子有限公司	1,053.24	1.43%	材料采购款
	5	东莞市源兴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887.22	1.20%	材料采购款
	合计		6,997.65	9.48%	
2022年 12月31日	1	抚州市双菱磁性材料有限公司	2,243.29	3.40%	材料采购款
	2	友焜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194.36	3.32%	工程款
	3	东莞冠宜电子有限公司	1,274.38	1.93%	材料采购款
	4	深圳市新中元电子有限公司	1,251.67	1.90%	材料采购款
	5	东莞市源兴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1,208.92	1.83%	材料采购款
	合计		8,172.61	12.38%	
2021年 12月31日	1	深圳市南方航空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35,000.00	31.81%	购房款
	2	友焜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622.44	2.38%	工程款
	3	抚州市双菱磁性材料有限公司	2,292.62	2.08%	材料采购款
	4	深圳市新中元电子有限公司	1,694.10	1.54%	材料采购款
	5	东莞冠宜电子有限公司	1,500.97	1.36%	材料采购款
	合计		43,110.13	39.18%	

（4）预收款项/合同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预收款情/合同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预收账款	28.08	38.33	29.46
合同负债	300.21	118.63	805.67
合计	328.29	156.96	835.1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账款和合同负债余额分别为 835.13 万元、156.96 万元和 328.29 万元，主要系预收客户的定金和货款。公司主要采用赊销方式并给予客户一定的信用期，因此，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账款和合同负债余额较小。

（5）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5,358.40	5,876.94	5,231.96
离职后福利中的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18.00	225.39	21.24
合计	5,376.40	6,102.33	5,253.20

报告期内，应付职工薪酬主要由短期薪酬构成。2021年末和2022年末应付职工薪酬逐年上涨，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员工数量及薪酬水平逐步提高所致；2023年末较上年末有所下降，主要系2023年11月将全资子公司上海安世博60.00%股权转让给王越天、尚韵思，期末人员有所减少所致。报告期内公司按照规定计提并支付职工薪酬，未发生拖欠职工薪酬的事项。

(6) 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分别为2,142.70万元、1,896.52万元和1,219.06万元，公司应交税费主要是应交的企业所得税、增值税、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和购房契税等。其中，2021年末，公司应交税费金额较大，主要系深圳总部购置新物业，计划用于研发、办公和管理等用途，新增购房契税1,500.00万元；2023年末较上年末减少，主要系计提未缴的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7) 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分类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应付利息	-	-	47.43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2,343.40	4,252.07	3,508.35
合计	2,343.40	4,252.07	3,555.79

①应付利息

报告期内，应付利息为银行借款产生的需偿付的利息支出，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利息余额分别为47.43万元、0万元和0万元。

②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金额分别为 3,508.35 万元、4,252.07 万元和 2,343.40 万元，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应付的运费、仓储费、认证检测费、物业水电费及押金保证金、限制性股票认购款等。

2022 年末较上年增加，主要系限制性股票认购款增加，以及物业水电费及押金保证金增加所致。

2023 年末较上年减少，主要系限制性股票认购款减少所致。

(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报告期内，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031.83	7,522.89	5.09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480.10	2,235.37	3,679.04
合计	4,511.93	9,758.26	3,684.14

报告期内，公司将 1 年内到期的银行借款和租赁负债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 其他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待转销项税	9.50	3.87	3.51
未终止确认的票据	6,942.80	3,390.41	1,174.03
合计	6,952.30	3,394.28	1,177.55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与计量》等规定，2021 年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将银行承兑汇票承兑人划分为信用级别较低和信用级别较高银行两类。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由信用级别较高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在背书或贴现时终止确认，其他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在背书或贴现时继续确认应收票据，待到期承兑后终止确认。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分别为 1,177.55 万元、3,394.28 万元和

6,952.30 万元，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已背书但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10）长期借款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借款条件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	27,705.00	26,199.00	-
信用借款	4,250.00	-	-
合计	31,955.00	26,199.00	-

银行借款是保障发行人持续稳定发展的重要资金来源。2022 年末、2023 年末公司的长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26,199.00 万元、31,955.00 万元，主要系公司购房贷款和项目建设贷款。

（11）租赁负债

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新租赁准则，确认租赁负债，2021 年末、2022 年末和 2023 年末租赁负债余额分别为 6,123.02 万元、3,303.59 万元和 2,643.30 万元，2022 年末、2023 年末较上年租赁负债减少，主要系自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金减少和部分场地退租所致。

（12）递延收益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收益金额分别为 1,020.03 万元、612.21 万元和 883.57 万元，均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中未摊销部分。

（三）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要偿债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23 年度/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度/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度/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倍）	1.42	1.37	1.18
速动比率（倍）	1.20	1.09	0.93
资产负债率（合并）	50.49%	51.24%	57.1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0.16%	48.31%	57.18%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36,329.24	26,015.41	21,761.07

利息保障倍数（倍）	10.65	6.65	23.09
-----------	-------	------	-------

公司经营理念较为稳健，在业务规模扩大的同时，注重销售回款的管理，日常经营保持了较为充沛的现金流；在产能建设和固定资产快速增长的同时，合理地控制了负债的规模。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18、1.37 和 1.42，速动比率分别为 0.93、1.09 和 1.20，公司资产流动性良好，具有变现能力相对较强的资产以保障流动负债的偿付，短期偿债能力较好。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7.16%、51.24%和 50.49%，公司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7.18%、48.31%和 50.16%，处于合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分别为 21,761.07 万元、26,015.41 万元和 36,329.24 万元，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23.09、6.65 和 10.65，公司报告期内保持了较强的盈利能力，利息保障倍数处于较高水平，公司足以按期偿还银行本金及利息，具有良好的偿债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数维持在较好水平。同时，公司银行资信状况良好，无任何不良记录，也不存在或有负债等其他影响偿债能力的事项。经过行业内多年耕耘，公司得到了市场、客户和合作银行的高度认可，具有良好的市场声誉和信用资质，未来可通过内部盈利积累、银行授信、股权融资等多种方式筹措资金。综合上述因素，公司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

综上所述，公司资产负债率处于合理水平、短期偿债能力较好、盈利能力较强、利息保障倍数较高，且银行信用良好，公司总体偿债能力较强。

（四）资产营运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周转能力指标如下：

单位：次/年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3.36	3.35	3.46
存货周转率	6.23	4.85	5.54

1、应收账款周转率

公司遵循一贯的信用政策和销售结算方式，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信用期主要集中在月结 60~月结 90 天，通常情况下，公司与客户当月发货次月对账，对账无误且客户收到发票后开始起算月结天数。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3.46 次、3.35 次和 3.36 次，周转天数分别为 105.49 天、108.96 天和 108.63 天，与公司月结 60~月结 90 天的信用账期基本匹配。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保持在较高水平，显示了发行人对应收账款回收风险的有效控制及在经营资金周转、货款回收等方面的良好管理能力。

2、存货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5.54 次、4.85 次和 6.23 次。2021 年大宗商品价格上行，芯片短缺，公司部分原材料市场价格上涨，公司对半导体、电阻电容、磁性材料等部分原材料进行策略性备货；同时，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针对客户需求增加了相应的材料采购及产品生产，导致 2021 年末公司存货增加，由此公司 2021 年、2022 年存货平均余额增加，存货周转率有所降低。

报告期内，公司注重存货管理，公司存货周转率保持较高水平，表明公司存货综合管理能力较好。

3、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进行资产周转能力指标的比较。具体情况如下：

（1）应收账款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指标对比如下：

同行业公司名称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茂硕电源	3.01	3.05	3.23
可立克	3.29	3.33	4.09
京泉华	3.12	3.31	3.58
中国长城	2.68	2.95	4.21
奥海科技	3.63	3.57	3.77

同行业公司名称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平均值	3.15	3.24	3.78
发行人	3.36	3.35	3.46

报告期内，同行业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平均值为 3.78、3.24 和 3.15，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差异较小，处于行业中间水平。

（2）存货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周转率指标对比如下：

同行业公司名称	存货周转率（次）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茂硕电源	5.41	5.44	6.83
可立克	7.01	5.94	5.54
京泉华	4.57	4.86	4.72
中国长城	1.60	1.48	2.19
奥海科技	6.13	5.85	6.82
平均值	4.95	4.71	5.22
发行人	6.23	4.85	5.54

报告期内，同行业上市公司存货周转率平均值为 5.22、4.71 和 4.95，公司存货周转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差异较小，处于行业中间水平。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加强应收账款和存货的管理，公司资产周转率指标处于合理水平。从公司实际情况和与同行业对比分析来看，公司经营效率相对较高，资产周转能力较好，良好的经营能力为公司长期稳定发展奠定了基础。

（五）财务性投资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的：“除金融类企业外，最近一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除金融类企业外，本次募集资金使用不得为持有财务性投资，不得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

根据《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财务性投资是指：“（一）财务

性投资的类型包括但不限于：投资类金融业务；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不包括投资前后持股比例未增加的对集团财务公司的投资）；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股权投资；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拆借资金；委托贷款；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等。（二）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以收购或整合为目的的并购投资，以拓展客户、渠道为目的的拆借资金、委托贷款，如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不界定为财务性投资。（三）金额较大指的是，公司已持有和拟持有的财务性投资金额超过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30%（不包含对类金融业务的投资金额）。”

1、最近一期末公司财务性投资

截止 2023 年末，发行人涉及财务性投资相关的报表科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	是否构成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	判断依据
其他应收款	7,387.70	否	截至2023年末，其他应收余额主要为全资子公司上海安世博股权转让款、房租押金、保证金等，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
其他流动资产	2,279.85	否	截至2023年末，其他流动资产主要为增值税留抵税额和待认证进项税、预缴所得税、发行费用等，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9,512.14	否	截至2023年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中被投资单位上海安世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于2023年11月将全资子公司上海安世博60.00%股权转让给王越天、尚韵思，由此对上海安世博的长期股权投资由成本法核算转为按权益法核算，2023年末长期股权投资余额为9,432.47万元。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中被投资单位深圳市航城企业总部管理有限公司金额为79.68万元，系公司子公司深圳欧陆通智联科技有限公司与深圳市前海同益科技研发有限公司、深圳市仙迪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和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共同出资设立深圳市航城企业总部管理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欧陆通与其他3家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与宝安区航城街道A115-0236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挂牌出让竞买，共同委托深圳市航城企业总部管理有限公司办理项目建设相关事项。公司将在该地块实施本次募投项目，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及业务发展需要，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

截至最近一期末，发行人不存在持有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的情形。

2、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公司财务性投资

2023年2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2023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2023年6月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2023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修订的相关事宜。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未用于持有财务性投资，未用于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

综上所述，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6个月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持有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的情形。

五、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业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营业收入	286,999.90	270,312.47	257,194.80
营业成本	230,413.70	221,230.01	217,034.83
毛利率	19.72%	18.16%	15.61%
营业毛利额	56,586.20	49,082.46	40,159.97
期间费用	46,198.98	36,794.86	28,317.15
净利润	19,409.18	8,784.52	11,108.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573.12	9,016.48	11,108.96
剔除股权激励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575.54	11,515.30	11,108.96

营业收入：电源行业规模扩大，客户需求增加、订单量持续上升，因此年度营收规模持续增长。

毛利率：报告期内，公司2021年度毛利率较低，主要原因系：美元贬值；半导体、磁性材料、线材等主要原材料市场价格上涨，导致材料成本增加；为了应对增长的产品订单，公司扩大经营规模，新设产能导致折旧摊销等成本增加；以及员工平均薪酬水平提升等因素增加了制造成本。随着部分原材料供应趋缓、价格回落，公司产品及客户结构改善，2022年、2023年毛利率逐步回升。

期间费用：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率分别为 11.01%、13.61%和 16.10%，公司期间费用率呈上升趋势，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扩大，期间费用相应增加；为配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新设上海、杭州等研发中心，研发团队整体扩充提升，以支持公司未来业务拓展等，公司整体研发费用增加；新增股权激励摊销费用等，导致公司管理费用增加；以及美元汇率变动，导致财务费用汇兑损益变动。

净利润：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逐步扩大，营业收入逐步增长，2021 年受上游原材料涨价、美元贬值和研发投入大幅增加等因素影响，2021 年公司净利润水平有所下降。2022 年度、2023 年度，随着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产品结构持续优化和外部经营环境改善等，公司营业毛利额逐步增加，剔除股权激励摊销费用影响，公司净利润水平逐步增强；其中，2023 年净利润增幅较大，主要系公司为剥离持续亏损的充换电设施电源模块业务、聚焦电源适配器及数据中心电源业务、优化资源配置，转让全资子公司上海安世博部分股权产生投资收益 13,498.20 万元所致。

（一）主营业务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284,038.89	98.97%	268,832.23	99.45%	256,416.97	99.70%
其他业务收入	2,961.00	1.03%	1,480.24	0.55%	777.83	0.30%
合计	286,999.90	100.00%	270,312.47	100.00%	257,194.80	100.00%

公司的营业收入中 98%以上为主营业务相关收入，公司主营业务为开关电源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包括电源适配器、服务器电源及其他电源等。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房屋出租收入、废品收入、材料销售等，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极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256,416.97 万元、268,832.23 万元和 284,038.89 万元，公司持续推进各业务，积极拓展新客户新市场，年度业务规

模持续扩大。

2、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电源适配器	159,354.45	56.10%	176,097.17	65.50%	180,454.11	70.38%
服务器电源	81,071.80	28.54%	59,652.90	22.19%	28,825.84	11.24%
其他电源	43,612.64	15.35%	33,082.16	12.31%	47,137.02	18.38%
合计	284,038.89	100.00%	268,832.23	100.00%	256,416.9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来源于电源适配器、服务器电源及其他电源。其中电源适配器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0.38%、65.50%和 56.10%，为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来源。报告期内，公司电源适配器、服务器电源及其他电源收入变动分析如下：

（1）电源适配器

报告期内，电源适配器销量及价格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销量（万只）	8,515.40	9,318.14	10,312.35
单价（元/只）	18.71	18.90	17.50
销售收入（万元）	159,354.45	176,097.17	180,454.11

公司电源适配器应用领域广泛，主要应用包括办公电子、网络通信、安防监控、智能家居、新型消费电子设备等领域。凭借多年的积累，公司的电源适配器研发技术已处于行业领先，并在市场拥有良好的品牌效应和客户口碑。报告期内，公司不断横向拓展更多品类，纵向深耕以获得更多客户份额，充分利用优势保持电源适配器业务持续发展。2022 年，受宏观环境影响，全球消费电子行业需求放缓，电源适配器业务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2.41%，略有下滑；2023 年，宏观环境影响持续，电源适配器业务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电源适配器产品单位售价分别为 17.50 元/只、18.90 元/只和 18.71 元/只，其中，2022 年较 2021 年电源适配器单位售价增幅较大，主要

原因系：公司产品结构不断优化；美元呈升值态势，提升了公司以美元等外币结算的产品售价，因而售价上升幅度较大；2023 年较 2022 年电源适配器产品单位售价变动较小，保持稳定。

（2）服务器电源

报告期内，服务器电源销量及价格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销量（万只）	965.67	349.22	295.10
单价（元/只）	83.95	170.82	97.68
销售收入（万元）	81,071.80	59,652.90	28,825.84

报告期内，公司服务器电源销售收入不断增长，主要原因系下游数据中心扩张需求上升、国内需求的涌现，及公司研发技术快速提升获得客户认可等因素引致该业务营收增长。公司的服务器电源产品可应用于数据中心的边缘计算服务器及人工智能服务器、存储器、交换机、5G 微基站等。报告期内，公司 2022 年度服务器电源产品销售单价上升较大，主要系公司坚持提升技术水平，提高产品附加值，中高功率服务器电源产品占比提升，产品销售单价变化主要系公司服务器电源产品销售结构变化所致。2023 年公司服务器电源销售收入同比增长 35.91%，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比重为 28.54%，对主营业务收入贡献的比例继续提高，保持快速增长态势。

（3）其他电源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销量（万只）	882.13	648.69	991.46
单价（元/只）	49.44	51.00	47.54
销售收入（万元）	43,612.64	33,082.16	47,137.02

公司除电源适配器和服务器电源外，不断开拓新业务领域，产品应用领域包括锂电类电动工具及家电充电器、工业充电机、纯电交通工具充电器、化成分容设备电源等。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电源销售收入分别为 47,137.02 万元、33,082.16 万元和 43,612.64 万元，其中，2022 年受宏观环境影响，全球消费电子行业需求放缓，电动工具客户需求减少，公司其他电源销售收入较上期有所下降；2023 年

其他电源业务收入较上期增长 31.83%，主要是公司在便携式储能设备、电动两轮车及三轮车等领域的动力电池充电器等业务的订单增加所致。报告期内销售单价变化，主要原因系公司不断拓展其他电源业务领域，产品结构有所变化所致。

3、主营业务收入按区域结构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地区分类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销售地区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境内销售	150,208.67	52.88%	126,205.49	46.95%	100,886.97	39.34%
境外销售	133,830.22	47.12%	142,626.74	53.05%	155,530.00	60.66%
合计	284,038.89	100.00%	268,832.23	100.00%	256,416.9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境内销售规模分别为 100,886.97 万元、126,205.49 万元和 150,208.67 万元，占比分别为 39.34%、46.95%和 52.88%；公司境外销售规模分别为 155,530.00 万元、142,626.74 万元和 133,830.22 万元，占比分别为 60.66%、53.05%和 47.12%；报告期内，公司境内销售区域主要集中在对开关电源需求较大的华东、华南地区；公司注重境外业务的发展，积极拓展全球市场，参与国际市场竞争，公司产品主要出口中国港澳台地区、国内保税区、北美、新加坡、越南、泰国、欧盟、韩国等国家和地区，受境外宏观环境影响，消费电子行业需求放缓等因素影响，公司 2022 年、2023 年境外销售收入有所下降。报告期内，公司凭借技术创新、质量控制等优势，赢得了良好的市场声誉和品牌知名度。

4、主营业务收入按季节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上下半年主营业务收入占年度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第一季度	51,744.12	18.22%	61,913.52	23.03%	51,044.47	19.91%
第二季度	77,361.99	27.24%	73,945.28	27.51%	69,903.14	27.26%
第三季度	76,753.37	27.02%	61,315.19	22.81%	63,454.38	24.75%

第四季度	78,179.41	27.52%	71,658.24	26.66%	72,014.98	28.09%
合计	284,038.89	100.00%	268,832.23	100.00%	256,416.97	100.00%

公司主要从事开关电源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主要产品包括电源适配器、服务器电源和其他电源等。产品可广泛应用于办公电子、网络通信、安防监控、智能家居、新型消费电子设备、数据中心的边缘计算服务器及人工智能服务器、动力电池设备、新能源等众多领域。公司下游应用领域广泛，因此公司产品销售整体上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波动，但由于受国内假期（如春节）等因素影响，上半年开工率低于下半年，通常上半年整体产销规模略低。

（二）营业成本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228,307.91	99.09%	220,749.06	99.78%	216,778.25	99.88%
其他业务成本	2,105.79	0.91%	480.95	0.22%	256.58	0.12%
合计	230,413.70	100.00%	221,230.01	100.00%	217,034.8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成本主要由主营业务成本构成，与公司的收入结构相匹配。

1、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类别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电源适配器	127,317.33	55.77%	147,930.70	67.01%	154,615.15	71.32%
服务器电源	65,226.08	28.57%	46,443.15	21.04%	23,743.00	10.95%
其他电源	35,764.50	15.67%	26,375.21	11.95%	38,420.11	17.72%
合计	228,307.91	100.00%	220,749.06	100.00%	216,778.2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来源于电源适配器、服务器电源及其他电源。其中电源适配器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71.32%、67.01%和 55.77%，为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主要构成，电源适配器占比下降，主要系公司主营业务产品结构中服务器电源业务占比上升，服务器电源业务成本占比随之上升所致。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与主营业务收入构成相匹配。

2、主营业务成本按项目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分项目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金额
直接材料	170,069.36	74.49%	163,261.75	73.96%	163,591.52	75.46%
直接人工	17,618.37	7.72%	14,915.84	6.76%	15,677.72	7.23%
制造费用	31,368.58	13.74%	30,146.28	13.66%	25,319.15	11.68%
其他	9,251.60	4.05%	12,425.19	5.63%	12,189.86	5.62%
合计	228,307.91	100.00%	220,749.06	100.00%	216,778.25	100.00%

注：其他系委外加工费、劳务外包费、运费等；

报告期内，直接材料是主营业务成本的主要构成，占比分别为 75.46%、73.96%和 74.49%，变动较小。报告期内，2022 年度公司直接人工占比有所下降，主要系部分产品生产劳务外包所致；公司制造费用占比有所上升，主要系公司逐步新设产能增加了折旧摊销压力；以及员工平均薪酬水平提升，增加了制造成本等因素所致；其他占比下降，主要系公司委外加工占比减少。

（三）利润及毛利率分析

1、公司利润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主要来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营业利润	21,126.38	100.17%	10,764.49	98.10%	12,570.94	100.56%
营业外收支	-36.34	-0.17%	208.60	1.90%	-69.96	-0.56%
利润总额	21,090.04	100.00%	10,973.08	100.00%	12,500.99	100.00%
净利润	19,409.18	92.03%	8,784.52	80.06%	11,108.96	88.86%

注：占比系各项目占利润总额比；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分别为 12,570.94 万元、10,764.49 万元和

21,126.38 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00.56%、98.10%和 100.17%。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金额相对较小，公司净利润主要来源于营业利润。2021 年度，受毛利率下降、研发费用投入增加等因素影响，公司净利润同比下降。2022 年度、2023 年度，随着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产品结构持续优化和外部经营环境改善等；另 2022 年度、2023 年度，公司股权激励确认股份支付 2,498.82 万元、4,002.42 万元，剔除股权激励摊销费用影响，公司净利润水平逐步增强；其中，2023 年净利润增幅较大，主要系公司为剥离持续亏损的充换电设施电源模块业务、聚焦电源适配器及数据中心电源业务、优化资源配置，转让全资子公司上海安世博部分股权产生投资收益 13,498.20 万元所致。

2、综合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营业收入	286,999.90	270,312.47	257,194.80
营业成本	230,413.70	221,230.01	217,034.83
营业毛利	56,586.19	49,082.46	40,159.97
综合毛利率	19.72%	18.16%	15.61%

报告期，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5.61%、18.16%和 19.72%。2021 年度，公司综合毛利率较低，主要系：美元贬值；半导体、磁性材料、线材等主要原材料市场价格上涨，导致材料成本增加；为了应对增长的产品订单，公司扩大经营规模，新设产能导致折旧摊销等成本增加；以及员工平均薪酬水平提升等因素增加了制造成本。2022 年度，公司综合毛利率较上年有所上升，主要系：部分原材料供应趋缓、价格回落，美元汇率走高，各厂区生产效率逐步恢复正常；同时，公司产品及客户结构变化，中高功率服务器电源收入占比提升，成为第二大收入板块，规模扩大带动毛利率提升，因此公司 2022 年度整体毛利率有所提升。2023 年，公司产品及客户结构有所变化，美元升值，以及原材料供应趋缓、价格回落，公司综合毛利率较上年有所上升，整体变动较小。

3、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列示如下：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贡献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贡献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贡献
电源适配器	20.10%	56.10%	11.28%	15.99%	65.50%	10.47%	14.32%	70.38%	10.08%
服务器电源	19.55%	28.54%	5.58%	22.14%	22.19%	4.91%	17.63%	11.24%	1.98%
其他电源	18.00%	15.35%	2.76%	20.27%	12.31%	2.50%	18.49%	18.38%	3.40%
合计	19.62%	100.00%	19.62%	17.89%	100.00%	17.89%	15.46%	100.00%	15.46%

注：毛利率贡献=产品毛利率*收入占比；

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 2022 年较 2021 年上升 2.43%，主要系公司 2022 年服务器电源毛利率贡献较 2021 年上升 2.93%。

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 2023 年较 2022 年上升 1.73%，主要系公司 2023 年电源适配器毛利率贡献较 2022 年上升 0.81%，服务器电源毛利率贡献较 2022 年上升 0.67%。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5.46%、17.89%和 19.62%，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存在波动，主要系公司产品销售结构及各类产品毛利率变动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各类产品毛利率变动具体分析如下：

(1) 电源适配器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电源适配器产品单位售价、单位成本及毛利率变动的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数值	变动率	数值	变动率	数值
单位售价（元/只）	18.71	-0.99%	18.90	8.00%	17.50
单位成本（元/只）	14.95	-5.82%	15.88	5.91%	14.99
毛利率	20.10%	4.11%	15.99%	1.67%	14.32%

2021 年度、2022 年度公司电源适配器单位售价分别为 17.50 元/只、18.90 元/只，售价上升；而单位成本分别为 14.99 元/只、15.88 元/只，上升幅度较小；2022 年度较 2021 年度单位售价上升的幅度大于单位成本上升的幅度，毛利率呈上升趋势。单位售价上升的幅度大于单位成本上升的幅度的主要原因系：①

单位售价方面：公司产品结构不断优化；美元呈升值态势，提升了公司以美元等外币结算的产品售价，因而售价上升幅度较大；②单位成本方面：部分原材料供应趋缓、价格回落，单位成本上升幅度较小。

2022 年度、2023 年公司电源适配器单位售价分别为 18.90 元/只、18.71 元/只，售价变动较小；单位成本分别为 15.88 元/只、14.95 元/只，单位成本有所下降，单位成本下降的主要原因系部分原材料供应趋缓、价格回落。公司产品结构优化，美元升值，以及原材料供应趋缓、价格回落，2023 年较 2022 年度单位成本下降，导致毛利率呈上升趋势。

(2) 服务器电源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服务器电源产品单位售价、单位成本及毛利率变动的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数值	变动率	数值	变动率	数值
单位售价（元/只）	83.95	-50.85%	170.82	74.87%	97.68
单位成本（元/只）	67.54	-49.21%	132.99	65.29%	80.46
毛利率	19.55%	-2.60%	22.14%	4.51%	17.63%

报告期内，服务器电源产品单位售价分别为 97.68 元/只、170.82 元/只和 83.95 元/只，单位成本分别为 80.46 元/只、132.99 元/只和 67.54 元/只，毛利率分别为 17.63%、22.14%和 19.55%。其中，2022 年较 2021 年单位售价、单位成本大幅上升，毛利率有所上升，主要系得益于公司坚持提升技术水平，提高产品附加值，报告期内产品及客户结构持续改善，中高功率产品出货占比提升，同时营收规模扩大，带动毛利率提升，盈利能力持续优化。2023 年较 2022 年毛利率下降，主要系公司产品销售结构有所变化，部分中低端产品售价较低及其毛利率水平有所下降所致。

(3) 其他电源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电源产品单位售价、单位成本及毛利率变动的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数值	变动率	数值	变动率	数值

单位售价（元/只）	49.44	-3.06%	51.00	7.27%	47.54
单位成本（元/只）	40.54	-0.28%	40.66	4.92%	38.75
毛利率	18.00%	-2.28%	20.27%	1.78%	18.49%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电源单位售价分别为 47.54 元/只、51.00 元/只和 49.44 元/只；单位成本分别为 38.75 元/只、40.66 元/只和 40.54 元/只，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2022 年度较 2021 年度，其他电源单位售价上升的幅度大于单位成本上升的幅度，导致毛利率呈上升趋势，主要原因系：①单位售价方面：公司产品结构不断优化；美元呈升值态势，提升了公司以美元等外币结算的产品售价，因而售价上升幅度较大；②单位成本方面：部分原材料供应趋缓、价格回落，单位成本上升幅度较小。

2023 年较 2022 年度单位售价略有下降、单位成本变动较小，毛利率略有下降，主要系公司不断拓展其他电源业务领域，其他电源产品销售结构变化，部分充换电领域产品导入初期毛利率水平较低所致。

4、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比较

开关电源行业生产企业主要包括台达电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台湾证券交易所：2308）、光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台湾证券交易所：2301）、康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台湾证券交易所：6282）、群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台湾证券交易所：2385）、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002660）、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002885）、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002782）、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000066）、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002993）等，其中，台达电子、光宝科技、康舒科技和群光电子为中国台资企业，产品门类较多，无法取得开关电源产品的毛利率数据，因此选取茂硕电源、京泉华、可立克和中国长城同类电源产品毛利率数据进行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产品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同类产品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产品类别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	------	--------	--------	--------

茂硕电源	SPS 开关电源	20.59%	15.11%	9.64%
可立克	开关电源	20.91%	21.04%	18.25%
京泉华	电源	19.19%	17.96%	11.18%
中国长城	计算产业	16.34%	21.14%	16.88%
奥海科技	充电器及适配器	20.65%	19.35%	18.37%
平均值		19.54%	18.92%	14.86%
发行人	主营业务	19.62%	17.89%	15.46%

注：可比上市公司数据来源于公开信息；中国长城收入分类调整，主要业务包括计算产业和系统装备等，其中计算产业包括电源产品。

由上表可见，公司主营业务产品毛利率处于同行业 A 股上市公司同类产品毛利率中间水平，因同行业 A 股上市公司自身经营情况有所不同，毛利率变动情况存在一定差异，但整体变动趋势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变动趋势基本一致。2021 年同行业上市公司因市场原材料价格上涨，美元贬值，客户涨价传导滞后等原因，导致 2021 年毛利率下降；同行业上市公司除中国长城 2023 年因收入下滑，整体业绩及毛利率有所下降外，2022 年、2023 年部分原材料供应趋缓、价格回落，美元汇率走高，毛利率有所上升。公司毛利率波动符合行业及公司实际情况。

（四）税金及附加、期间费用分析

1、税金及附加

报告期内，公司的税金及附加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房产税	673.43	412.43	61.82
土地使用税	18.86	16.73	10.85
印花税	199.45	182.76	164.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502.62	326.08	369.60
教育费附加	215.41	139.75	158.40
地方费附加	143.61	93.17	105.60
其他	2.13	1.65	8.20
合计	1,755.51	1,172.58	878.81

报告期内，公司税金及附加主要系房产税、印花税、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等，其中 2022 年度、2023 年度房产税金额较大，主要系深圳总部购

置新物业房产税增加所致。

2、期间费用

(1) 期间费用整体分析

报告期内，期间费用及其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费用率	金额	费用率	金额	费用率
销售费用	7,196.49	2.51%	6,315.98	2.34%	5,790.38	2.25%
管理费用	15,190.57	5.29%	13,653.53	5.05%	8,269.02	3.22%
研发费用	23,018.84	8.02%	19,788.72	7.32%	13,169.41	5.12%
财务费用	793.08	0.28%	-2,963.37	-1.10%	1,088.34	0.42%
合计	46,198.98	16.10%	36,794.86	13.61%	28,317.15	11.01%

注：费用率=期间费用/当期营业收入*100%。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 28,317.15 万元、36,794.86 万元和 46,198.98 万元，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1.01%、13.61%和 16.10%，呈上升趋势，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扩大，期间费用相应增加；为配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新设上海、杭州等研发中心，研发团队整体扩充提升等，公司整体研发费用增加；新增股权激励摊销费用等，导致公司管理费用增加；以及美元汇率变动，导致财务费用汇兑损益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 2022 年期间费用率 13.61%，同比增加 2.60%，主要原因为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增大。2022 年管理费用为 13,653.53 万元，管理费用率 5.05%，同比增长 1.84%，主要系 2022 年新增股权激励摊销费用 2,498.82 万元、深圳总部购置新物业折旧摊销增加，以及新增购买物业的相关服务等。2022 年研发费用 19,788.72 万元，研发费用率 7.32%，同比上升 2.20%，主要原因为公司新设研发团队、增加研发投入所致。2022 年财务费用-2,963.37 万元，主要原因为美元升值幅度较大，汇兑实现收益。

公司 2023 年期间费用率 16.10%，较上年增加 2.49%，主要原因为研发费用率和管理费用率增加所致。研发费用率上升，主要系公司研发投入持续增加所致；管理费用率上升，主要系公司 2023 年股份支付确认金额增加所致。

(2) 销售费用分析

①公司销售费用明细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4,027.23	55.96%	3,608.49	57.13%	3,330.09	57.51%
业务招待费	1,377.90	19.15%	1,199.49	18.99%	1,293.01	22.33%
差旅费	460.05	6.39%	304.62	4.82%	257.07	4.44%
售后服务费	258.27	3.59%	179.55	2.84%	135.99	2.35%
样品检测费	295.08	4.10%	175.12	2.77%	133.96	2.31%
海关费	201.12	2.79%	175.21	2.77%	202.94	3.50%
仓储费	105.40	1.46%	118.30	1.87%	138.80	2.40%
物业水电费	23.34	0.32%	44.82	0.71%	7.38	0.13%
办公费	131.98	1.83%	124.68	1.97%	119.20	2.06%
折旧及摊销	85.05	1.18%	208.88	3.31%	70.01	1.21%
宣传展览费	116.41	1.62%	37.54	0.59%	45.45	0.78%
装修及维修费	8.75	0.12%	1.74	0.03%	23.74	0.41%
其他	105.91	1.47%	137.54	2.18%	32.74	0.57%
合计	7,196.49	100.00%	6,315.98	100.00%	5,790.3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5,790.38 万元、6,315.98 万元和 7,196.49 万元，报告期内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不断增长，公司销售费用规模呈增长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业务招待费，该两项费用占销售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79.84%、76.12%和 75.11%。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的变动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销售人员薪酬上升以及业务招待费增加所致。

②同行业销售费用率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比较分析如下：

公司名称	2023 年度 (%)	2022 年度 (%)	2021 年度 (%)
茂硕电源	6.19	4.70	3.41
可立克	1.41	1.73	2.46
京泉华	1.95	2.12	1.88

中国长城	4.79	3.75	3.67
奥海科技	3.19	1.37	1.95
同行公司平均	3.50	2.73	2.67
发行人	2.51	2.34	2.25

注：可比上市公司数据来源于公开信息。

从上表可见，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率处于同行上市公司中间水平，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不存在显著差异。

（3）管理费用

①公司管理费用明细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5,073.58	33.40%	4,319.51	31.64%	4,394.32	53.14%
折旧及摊销	2,813.51	18.52%	3,321.11	24.32%	1,621.69	19.61%
股份支付	4,002.42	26.35%	2,498.82	18.30%	-	-
购置房产服务费	-	-	1,500.00	10.99%	-	-
办公费	652.31	4.29%	644.85	4.72%	761.96	9.21%
咨询费	834.21	5.49%	332.08	2.43%	525.20	6.35%
招待费	331.84	2.18%	206.78	1.51%	245.81	2.97%
装修及维修费	213.44	1.41%	138.65	1.02%	158.71	1.92%
物业水电费	566.99	3.73%	383.90	2.81%	153.39	1.85%
差旅费	261.88	1.72%	120.44	0.88%	136.83	1.65%
其他	440.39	2.90%	187.39	1.37%	271.12	3.28%
合计	15,190.57	100.00%	13,653.53	100.00%	8,269.0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8,269.02 万元、13,653.53 万元和 15,190.57 万元，报告期内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不断增长，公司管理费用规模呈增长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折旧及摊销和股份支付，该三项费用占销售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72.75%、74.26%和 78.27%。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占收入比例分别为 3.22%、5.05%和 5.29%，其中，2022 年管理费用为 13,653.53 万元，管理费用率 5.05%，同比上升 1.83%，主要系 2022 年新增

股权激励摊销费用 2,498.82 万元、深圳总部购置新物业折旧摊销增加，以及新增购买物业的服务费等。2023 年管理费用率较上期上升 0.24%，主要系公司 2023 年股份支付确认金额增加所致。

② 同行业管理费用率比较

报告期内，发行人管理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3 年度 (%)	2022 年度 (%)	2021 年度 (%)
茂硕电源	8.04	6.96	4.26
可立克	3.15	3.40	6.40
京泉华	3.57	3.07	3.28
中国长城	6.59	6.72	6.06
奥海科技	4.17	3.77	3.04
同行公司平均	5.10	4.78	4.61
发行人	5.29	5.05	3.22

注：可比上市公司数据来源于公开信息。

报告期内，发行人管理费用率与同行业公司存在差异，主要系同行可比公司主营业务规模及经营情况等有所不同所致。报告期内，公司 2022 年度管理费用率 5.05%，同比上升 1.83%，主要系 2022 年新增股权激励摊销费用、深圳总部购置新物业折旧摊销增加，以及新增购买物业的服务费等影响所致；2023 年管理费用率较上期上升 0.24%，主要系公司 2023 年股份支付确认金额增加所致；同行业上市公司可立克、中国长城相对较高，主要系可立克、中国长城对员工进行股权激励，确认股份支付等因素影响所致；茂硕电源管理费用率有所上升，主要系薪酬水平增加所致。

(4) 研发费用

① 公司研发费用明细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人员人工费用	15,252.12	66.26%	13,673.79	69.10%	8,489.92	64.47%
直接投入费	3,253.39	14.13%	2,513.40	12.70%	2,713.73	20.61%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用						
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	2,399.30	10.42%	2,250.35	11.37%	789.16	5.99%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45.98	0.20%	51.31	0.26%	11.18	0.08%
其他费用	2,068.06	8.98%	1,299.88	6.57%	1,165.42	8.85%
合计	23,018.84	100.00%	19,788.72	100.00%	13,169.4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13,169.41 万元、19,788.72 万元和 23,018.84 万元，占收入比重分别为 5.12%、7.32%和 8.02%，公司研发费用规模呈增长趋势，占收入比例上升，主要系配合长期发展战略，新设上海、杭州等研发团队，研发团队整体扩充提升等，提升项目研发和预研团队协作能力，形成良好的技术和信息循环，结合客户需求产业上下游变化，不断实现行业前沿技术及高端产品的突破，进一步增加在智能家居、新型消费电子设备、数据中心、动力电池设备、纯电交通工具、化成分容设备等细分领域产品的研发，助力开拓业务。

②公司研发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对比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研发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3 年度 (%)	2022 年度 (%)	2021 年度 (%)
茂硕电源	7.04	5.15	3.93
可立克	2.61	2.98	4.22
京泉华	5.18	3.92	4.75
中国长城	10.15	9.42	7.01
奥海科技	5.96	5.47	4.84
同行公司平均	6.19	5.39	4.95
发行人	8.02	7.32	5.12

注：可比上市公司数据来源于公开信息。

注：茂硕电源主要从事 SPS 消费电子类电源和 LED 电源两大主营业务；可立克主要从事磁性元件和开关电源两大主营业务；京泉华主要从事磁性元器件、电源和特种变压器三大主营业务；奥海科技主要从事充电器及适配器、储能及其他和新能源汽车电控产品及解决方案；中国长城主要从事计算产业、系统装备及其他业务。

从上表可见，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率呈上升趋势，主要系公司战略以

技术作为创新力，积极布局高功率服务器电源、纯电交通工具电源、动力电池设备电源等产品而预先发生的研发投入较多。

同行业上市公司中，中国长城研发费用占收入比较高，主要系：该上市公司为行业知名企业，技术积累丰富，电源产品线丰富，技术水平较高，同时不断积极向行业前沿的技术、产品布局，整体研发投入较大。公司报告期内以技术作为创新力，加大了高功率服务器电源、纯电交通工具电源、动力电池设备电源等研发方向的投入，符合行业技术发展方向，不断拓展产品线，研发投入占收入亦相对较高。公司产品结构与同行业上市公司中国长城具有一定的可比性，技术与产品发展方向类似，因而研发费用水平相当。

境内同行业上市公司中茂硕、可立克、京泉华和奥海科技，因业务结构有所不同，研发投入存在差异。其中，茂硕电源主要从事 SPS 消费电子类电源和 LED 电源两大主营业务；可立克主要从事磁性元件（占比 80%以上）和开关电源两大主营业务；京泉华主要从事磁性元器件、电源和特种变压器三大主营业务；奥海科技主要从事消费类充电器及适配器（占比 70%以上）、储能及其他和新能源汽车电控产品及解决方案。同行上市公司产品结构和公司存在差异。公司报告期内积极布局高功率服务器电源等产品，对高功率、高转换效率、超高功率密度等技术门槛要求较高，导致公司研发费用占收入的比例较高。

随着同行业上市公司不断重视研发投入，如奥海科技布局服务器电源、储能及其他和新能源汽车电控产品及解决方案领域，研发费用占收入呈上升趋势，与公司上升趋势一致。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率呈上升趋势，主要系公司战略以技术作为创新力，在坚持发展主营业务基础上，提升研发团队技术实力。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率处于行业中间水平，与同行业上市公司中国长城水平相当。

（5）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利息支出	2,185.48	1,865.27	565.92
减：利息收入	553.07	370.64	367.01

汇兑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95.71	-4,598.32	752.28
手续费及其他	156.37	140.32	137.15
合计	793.08	-2,963.37	1,088.34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 1,088.34 万元、-2,963.37 万元和 793.08 万元。2022 年财务费用较 2021 年大幅减少，主要原因为美元升值幅度较大，实现较大金额的汇兑收益。2023 年，财务费用率较上期有所上升，主要系美元升值幅度收窄，汇兑收益减少所致。

（五）利润表其他项目分析

1、其他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分别为 2,282.87 万元、1,558.20 万元和 1,892.81 万元，主要为政府补助。

2、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的投资收益分别为 1,114.71 万元、395.28 万元和 13,402.97 万元。2023 年度投资收益大幅增加，主要系公司为剥离持续亏损的充换电设施电源模块业务、聚焦电源适配器及数据中心电源业务、优化资源配置，转让全资子公司上海安世博部分股权产生投资收益 13,498.20 万元所致。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分别为 45.75 万元、11.72 万元和 0 万元，主要系首发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计提未到期理财产品的收益。

4、信用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的信用减值损失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77.34	-719.23	-1,078.6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97.20	-53.78	-62.70
应收票据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6.41	-27.83	-1.54
合计	-1,240.95	-800.84	-1,142.91

公司信用减值损失主要由应收款项当期计提的坏账准备构成。

5、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列示，下同）为存货跌价损失，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1,570.93	-1,433.11	-687.80
合计	-1,570.93	-1,433.11	-687.80

报告期内，公司对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在各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存货跌价损失分别为-687.80 万元、-1,433.11 万元和-1,570.93 万元。

6、资产处置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列示，下同）分别为-5.69 万元、-81.78 万元和 10.76 万元，主要系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7、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62.08 万元、314.49 万元和 92.61 万元；营业外支出分别为 132.04 万元、105.89 万元和 128.95 万元；公司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金额较小。

六、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237.48	13,733.28	16,195.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39.12	-48,724.53	-9,456.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76.64	9,433.67	25,376.84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5.29	2,030.76	-431.8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987.00	-23,526.83	31,683.69

（一）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收入，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经营活动

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8,478.30	231,999.12	217,807.57
营业收入	286,999.90	270,312.47	257,194.80
现金收入比	83.09%	85.83%	84.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237.48	13,733.28	16,195.23
净利润	19,409.18	8,784.52	11,108.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净利润	202.16%	156.34%	145.79%

报告期内，发行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4.69%、85.83%和 83.09%，发行人销售回款良好。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比例为 145.79%、156.34%和 202.16%，公司利润质量整体较好。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46	45.23	3.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 金净额	6,657.71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968.57	62,618.64	225,568.6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626.75	62,663.86	225,572.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资产支付的现金	28,853.52	64,114.72	51,873.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93.8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 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812.35	47,273.68	183,061.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665.87	111,388.40	235,028.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39.12	-48,724.53	-9,456.57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持续增长，为满足募投项目建设，扩大产能，公司购

置土地、新建厂房及配套设施、大量购进先进生产设备，同时公司使用首发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因此 2021 年度至 2023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9,456.57 万元、-48,724.53 万元和-17,039.12 万元，2022 年较 2021 年现金流量净支出额较大，主要系深圳总部购置新物业，计划用于研发、办公和管理等用途，2022 年支付物业购置费；以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募投项目投建，购买设备、机器设备的安装及项目工程投入所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	660.14	1,512.0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000.00	65,600.86	48,443.7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0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500.00	66,261.00	49,955.7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739.00	43,786.97	17,368.2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92.27	2,764.14	3,517.5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45.37	10,276.22	3,693.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876.64	56,827.33	24,578.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76.64	9,433.67	25,376.84

报告期内各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5,376.84 万元、9,433.67 万元和-13,376.64 万元。报告期内，随着首发募集资金到账，偿还银行借款增加；以及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引导长期理性价值投资，增强投资者信心，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二级市场回购公司股份，公司筹资活动净现金流入减少。

七、资本支出分析

（一）报告期内重大资本性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51,873.40 万元、64,114.72 万元和 28,853.52 万元，公司发生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是根据公司发展规划，用于购建扩大生产规模所需的无形资产及固定资产，扩大了公司产能；同时，新竞拍土地及购买房产均计划用于研发、办公、业务和管理等用途，完善研发、生产、业务等体系，全面升级集团总部，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二）未来可预见的资本性支出计划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除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项目及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项目外，目前公司无可预见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公司将按拟定的投资计划分期进行投资。

八、技术创新分析

（一）公司技术先进性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来自于自主研发。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高度重视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公司以技术创新驱动业务发展，持续投入研发，不断提升技术水平和创新能力。在资金投入方面，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研发投入分别为 13,169.41 万元、19,788.72 万元和 23,018.84 万元，研发投入规模持续增长。由于在科技创新方面的持续投入和努力，公司获得了一系列研发成果。具体情况如下：

在电源适配器方面，公司研发投入随着定制化研发项目数量及电源适配器产品收入稳步增长，公司较强的研发能力保证了公司可以持续向客户提供精准的定制化研发产品，积累了良好的市场口碑及优质的客户群，也为公司的盈利提供了保障。电源适配器研发项目主要应用于办公电子、网络通信、安防监控等领域，布局覆盖 3 瓦-400 瓦。同时，公司积极开拓智能家居、无人机等新兴领域研发项目。公司的电源适配器研发技术已处于行业领先，并在市场拥有良好的品牌效应和客户口碑。

在服务器电源方面，公司研发投入随着客户定制化研发项目数量快速增长，另外，公司在报告期内主动投入针对高算力服务器及数据中心环境的高功率服务器电源、浸没式液冷服务器电源，数据中心集中供电电源系统等预先研发项目，进一步增加了研发费用。随着公司产品向高功率密度、高转换效率布局，拓展多种功率的平台以及独特的电源软件和硬件设计，覆盖 60w-30kw 瓦数段，公司已经在多家服务器客户中成为重要的供应商，显示公司的产品技术水平、研发能力、研发成果均能符合客户需求。

在其他电源方面，公司开拓新领域、新客户，战略性布局高功率产品，预先投入产品研发，为业务发展提供驱动力。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投入新能源及储能电源领域研发，并取得初步成效，推出可应用于充换电设施的充电模块系列产品，具备大功率、超快充、高散热、转化效率高等领先技术优势，采用碳化硅技术设计，并且符合国际欧规、美规等严苛 EMI/EMC 等规格要求，为国内外客户提供相应的产品及方案。

公司拥有的核心技术包括多项自主研发的专利技术和专有技术，主要核心技术及先进性情况参见“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四）公司拥有的重要技术”。

（二）公司在研项目及进展情况

截止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正在从事的主要研发项目及进展情况参见“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五）发行人目前从事的研发项目及进展情况”。

（三）保持技术创新的机制和安排

1、公司掌握行业主流的电源技术，具备整合多领域技术综合研发创新的技术体系及研发平台

开关电源技术属于电力电子技术，是一门交叉学科，涉及电力电子、半导体器件、变频技术、电磁技术、计算机（微处理器）技术和综合自动控制等诸多技术领域，公司多年来自主研发、积累的技术方案与产品型号可满足市面上绝大多数应用领域、终端设备，保证了公司产品广泛的适用性；公司配置有全功能、全方位的研发与产品可靠性实验室，产品所有常见技术参数均可实现

自主设计、检测、实验，保证了研发速度与品质标准；公司雄厚的技术储备保证了公司具备快速、精准、高水平的持续创新的能力，在持续创新中实现高标准的安全与可靠性。

2、公司以市场需求为研发导向，创新与市场紧密结合，不断加大研发投入，研发具备持续创新的基础

公司坚持研发与市场需求相结合，将客户终端新技术指标需求为技术创新的驱动力，并对自身软硬件技术不断创新与升级，提升与客人的合作强度，绑定未来的需求与项目。与客户的紧密合作，有助于公司追踪、了解行业最新技术及市场实际需求，保证了公司在研发，工艺，制程，品质等多角度的分析下，使技术创新覆盖多领域、多行业，并切实有效的运用到产品中，对销售形成促进，获得市场回报。

同时，公司始终重视研发投入，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分别为 13,169.41 万元、19,788.72 万元和 23,018.84 万元，研发投入规模持续增长。不断增长的收入规模也保证了较高水平的研发投入，保证了较高水平的软硬件投入，可靠性实验室等，推动了公司技术创新的优势与综合竞争力的持续发展。

3、研发团队和体系逐步完善

公司深耕电源领域多年，具备多学科的深度研发能力，擅长整合多领域技术进行综合研发创新。公司配置有全功能、全方位的研发与产品综合性实验室，产品技术参数均可实现自主设计、检测、实验，保证了研发速度与品质标准。

公司在深圳、杭州、上海等地设有研发中心，能更高效配合客户，提升公司整体研发服务水平。公司根据电源产品的市场特性及技术特点分别建设多个研发团队，精准服务客户，确立从平台化标准品到精准定制化的研发策略，以客户精确需求研发立项，研发部门执行“技术指标-市场回报”双轴管理，技术方案由研发负责人管理，市场回报由业务负责人管理，在业务团队的协调下，公司研发团队直接对客户负责，达到技术创新与市场机制的平衡。

为更好地服务客户，并提升公司的品牌影响力，公司进一步完善研发内部体系，分设项目研发和预研团队。项目研发团队在跟踪客户需求的过程中不断完善现有产品性能，提升客户的合作意向，及时捕捉客户项目需求并反馈给预

研团队。预研团队负责跟踪行业最新技术动态，并结合客户提出的新需求，进行前瞻性的技术攻关和技术储备。有助于公司联合产业上下游变化进行分析并调整方案，促使公司不断保持研发技术保持领先，并能将创新的技术应用到实际有效的产品中，加速项目研发团队争取客户进而推动销售增长，获得市场回报。两支队伍互相协作，形成良好的技术和信息循环，增强公司在研发上的综合实力。

九、重大事项情况和期后事项

（一）重大事项情况

1、诉讼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诉讼、仲裁（与知识产权相关或其他涉案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 以上的诉讼、仲裁）如下：

2022 年 7 月 22 日，台达电子企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达电子”）、黄辉、董慨向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对杭州云电、王越天、黄俊来、肖昌允、姬军豪、发行人（以下简称“各被告”）提起诉讼，提出以下诉讼请求：

（1）确认申请号为 202110898600.4、名称为“提高电源动态性能和延长输入掉电保持时间的控制方法”的发明专利申请权归台达电子所有，判令杭州云电配合台达电子办理上述专利申请权属变更手续并承担相关费用；（2）确认申请号为 202110898600.4、名称为“提高电源动态性能和延长输入掉电保持时间的控制方法”的专利申请中的发明人为黄辉、董慨，判令杭州云电、王越天配合黄辉、董慨办理上述专利发明人变更手续并承担相关费用；（3）判令杭州云电、黄俊来、肖昌允、姬军豪、发行人停止侵犯台达电子商业秘密，判令黄俊来、肖昌允、姬军豪分别赔偿台达电子人民币 20 万元，发行人、杭州云电对黄俊来、肖昌允、姬军豪侵权赔偿额承担连带赔偿责任；（4）判令各被告共同赔偿台达电子为本案维权而支出的合理费用 30.73 万元；（律师费用人民币 30 万元、公证费用人民币 0.48 万元、翻译费用人民币 0.25 万元）；（5）本案全部诉讼费用由各被告承担。

2022年9月1日，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予以立案。2022年10月8日，国家知识产权局作出《中止程序请求审批通知书》，自2022年9月8日至2023年9月8日中止202110898600.4号专利申请或专利的有关程序。

2023年3月，原告向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的民事起诉状（重述）、证据清单（重述）和关于分案及变更诉讼请求、事实理由的说明等材料，全体原告方决定对本案进行分案处理，本案号项下案件将只涉及专利申请权属纠纷、发明创造发明人署名权纠纷（以下简称“专利申请权及署名权案”），将从本案号案件中分离出来的“侵犯商业秘密纠纷”做分案处理（以下简称“商业秘密案”）。2023年3月27日，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针对商业秘密案予以立案。

根据变更后的民事起诉状，在商业秘密案中，原告为台达电子，被告一至五分别为杭州云电、黄俊来、肖昌允、姬军豪、发行人。原告变更后的诉讼请求为：（1）判令被告一至五停止侵犯原告商业秘密；（2）判令被告二赔偿原告人民币20万元；（3）判令被告三赔偿原告人民币20万元；（4）判令被告四赔偿原告人民币20万元；（5）判令被告一、五对被告二至四侵权赔偿额承担连带赔偿责任；（6）判令各被告共同赔偿原告为本案维权而支出的合理费用10.73万元（律师费用人民币10万元、公证费用人民币0.48万元、翻译费用人民币0.25万元）；（7）本案全部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在商业秘密案中，法院经审理认为，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侵犯商业秘密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原告庭后变更秘点，属于在辩论终结后放弃原主张的秘点，视为放弃本案诉讼中作为依据的权利基础，本案无审理对象，应予以驳回。2024年3月12日，就商业秘密案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裁定，驳回原告台达电子企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的起诉。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之日，未收到关于商业秘密纠纷的相关立案通知。

根据原告变更后的民事起诉状，在专利申请权及署名权案中，三原告不变，被告一为杭州云电，被告二为王越天，黄俊来、肖昌允、姬军豪、发行人作为第三人。原告变更后的诉讼请求为：（1）确认申请号为202110898600.4、名称为“提高电源动态性能和延长输入掉电保持时间的控制方法”的发明专利申请权归台达电子所有；（2）判令杭州云电配合台达电子办理上述专利申请权属变

更手续并承担相关费用；（3）确认申请号为 202110898600.4、名称为“提高电源动态性能和延长输入掉电保持时间的控制方法”的专利申请中的发明人为黄辉、董慨；（4）判令杭州云电、王越天配合黄辉、董慨办理上述专利发明人变更手续并承担相关费用；（5）判令杭州云电、王越天承担原告为维权而支出的律师费 20 万元；（6）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2024 年 1 月 30 日，就专利申请权及署名权案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裁定，准予原告撤诉。

2024 年 2 月 1 日，台达电子企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达电子”）、黄辉、董慨向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重新起诉，诉讼请求未发生变化：被告一为杭州云电，被告二为王越天，黄俊来、肖昌允、姬军豪、发行人作为第三人。原告变更后的诉讼请求为：（1）确认申请号为 202110898600.4、名称为“提高电源动态性能和延长输入掉电保持时间的控制方法”的发明专利申请权归台达电子所有；（2）判令杭州云电配合台达电子办理上述专利申请权属变更手续并承担相关费用；（3）确认申请号为 202110898600.4、名称为“提高电源动态性能和延长输入掉电保持时间的控制方法”的专利申请中的发明人为黄辉、董慨；（4）判令杭州云电、王越天配合黄辉、董慨办理上述专利发明人变更手续并承担相关费用；（5）判令杭州云电、王越天承担原告为维权而支出的律师费 20 万元；（6）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该案件已经于 2024 年 2 月 7 日立案，文号为（2024）浙 01 知民初 34 号，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该案件正在进行中。

根据发行人委托的诉讼代理律师北京沛微律师事务所于 2024 年 5 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未收到关于商业秘密纠纷的相关立案通知，对原告所主张的商业秘密保护信息的具体内容尚不确定，故目前无法就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杭州云电科技能源有限公司是否侵害原告商业秘密作出判断和说明。若公司收到关于商业秘密纠纷的相关立案通知及证据材料，公司将从商业秘密构成要件等角度进行抗辩，包括秘密性、价值性、保密性三个方面的论证，一旦其中一项构成要件被成功质疑，公司将排除责任承担。

在专利权属案中，公司仅作为第三人，即使原告胜诉，公司也不需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杭州云电科技能源有限公司和王越天作为被告，目前并无法律规定发明人署名权纠纷中的被告败诉后应承担原告维权支出，故即使两被告败诉，承担原告维权支出的可能性也较小。”

根据发行人说明，专利申请权及署名权案、商业秘密案标的金额较小，涉案专利申请权并非发行人核心技术、存在技术替代方案，且未正式投产。因此，即便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等败诉，对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影响较小，不构成本次发行的法律障碍。

除上述尚未了结的诉讼外，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重大或有事项，不存在对发行人下属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2、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 60%股权及放弃优先认缴出资权的事项

为剥离持续亏损的充换电设施电源模块业务、聚焦电源适配器及数据中心电源业务、优化资源配置，2023年9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2023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60%股权及放弃优先认缴出资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对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博电和上海安世博作出如下股权安排：（1）以苏州博电100%股权作价10,000.00万元对上海安世博进行增资，苏州博电成为上海安世博之全资子公司；（2）以14,400.00万元的交易对价向公司实际控制人王越天先生、尚韵思女士转让上海安世博60%股权，其中王越天先生受让36%股权、尚韵思女士受让24%股权；（3）王越天先生、尚韵思女士受让上海安世博60%股权后，以现金方式出资8,000.00万元对上海安世博进行增资，公司放弃对本次增资的优先认缴出资权。上述交易完成后，实际控制人王越天先生、尚韵思女士将合计持有上海安世博70%股权，上海安世博和苏州博电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公司将直接持有上海安世博30%股权，间接持有苏州博电30%股权。本次交易的相关协议由前述相关方签署后，经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后生效。

关联董事王合球先生、王越天先生、尚韵思女士对上述议案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关联交易召开了专门会议并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

2023年10月17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60%股权及放弃优先认缴出资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股东南京王越科王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格诺利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泰州通聚信息技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上述议案回避表决。

根据发行人确认，发行人就上述交易已经与王越天先生、尚韵思女士签署了《资产出售协议》，2023年11月21日，苏州博电已经办理完成股东变更为上海安世博的工商登记手续；2023年11月23日，上海安世博已办理完成注册资本增至20,000万元及相应股权转让的工商登记手续，2023年11月28日，公司已收到交易对手方王越天先生、尚韵思女士支付的第一笔股权转让款共计人民币10,000.00万元，于2023年11月30日失去对上海安世博和苏州博电的控制，2023年12月15日，上海安世博已办理完成注册资本增至26,666.6667万元及相应的工商登记手续。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

（二）期后事项

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重大的期后事项。

十、本次发行的影响

（一）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业务及资产的变动或整合计划

本次发行完成后，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的业务和资产规模会进一步扩大。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系围绕公司现有主营业务开展，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不存在因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而导致的业务及资产的整合计划。

（二）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新旧产业融合情况的变化

本公司计划实施“东莞欧陆通数据中心电源建设项目”，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进一步增强服务器电源生产能力，满足业务高速增长的需要。本项目的建设有助于提升公司服务器电源制造水平，快速响应客户定制化需求，扩大

经营规模，满足日益扩大的市场需求，提高公司整体竞争力和盈利水平。

本公司计划实施“欧陆通新总部及研发实验室升级建设项目”，是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的重要组成部分，主要以现有研发体系为基础，扩充现有研发场地并升级研发中心，引进先进的研发设备，补充研发课题项目，提高公司的自主研发能力，实现新产品和新技术的成果转化，提升技术储备，增加业务增长的实力和后劲。并在现有信息化系统的基础上，进行整体扩容和升级，为企业的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的支持，从而巩固行业领先地位。同时，本项目还将新建研发总部大楼，全面提升公司研发办公环境。本项目虽不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但本项目的实施有助于公司充分提升整体研发能力和技术水平，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优势，有利于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发展。本项目实施内容均围绕公司现有主营业务展开，与现有主营业务具有高度关联性。

本公司计划实施“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将投向公司的主营业务，有助于公司扩大经营规模、优化资本结构、降低财务风险，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有一定的积极影响。同时，为公司业务发展目标的实现提供可靠的资金来源，保障了公司业务开拓、技术研发等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综上，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密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符合国家有关产业政策以及未来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项目的实施将有助于提升公司的技术水平，扩大经营规模，提高公司的市场地位与竞争力。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的主营业务发生变化。

（三）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控制权结构的变化

本次发行前公司控股股东为深圳格诺利和南京王越科王，实际控制人为王合球先生、王玉琳女士、王越天先生、尚韵思女士和王越飞先生。截至 2023 年末，控股股东深圳格诺利和南京王越科王均直接持有公司 28.89%的股权，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合球、王玉琳、王越天、尚韵思和王越飞直接或间接控制公司 61.37%股份比例。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控制权不会发生变化。

第六节 合规经营与独立性

一、合规经营情况

（一）与生产经营相关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受到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与生产经营相关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受到处罚的情况。

（二）被证监会行政处罚或采取监管措施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被证监会行政处罚或采取监管措施及整改的情况。

（三）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整改措施及其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整改措施及其整改情况。

（四）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证监会立案调查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正在被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二、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况。发行人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公司专业从事开关电源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深圳格诺利和南京王越科王持有公司股份；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合球持有深圳格诺利、南京王越科王和泰州通聚股权或

出资份额；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玉琳持有深圳格诺利和南京王越科王股权或出资份额；公司实际控制人王越天持有南京王越科王出资份额；公司实际控制人尚韵思持有南京王越科王出资份额；公司实际控制人王越飞持有南京王越科王出资份额。

深圳格诺利主要从事信息咨询；市场营销策划；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展览展示策划。南京王越科王主要从事投资。泰州通聚主要从事信息技术咨询。与发行人经营不同的业务，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除此外，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南京王越科王持有深圳市积微泽远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50.00%股份，王玉琳和尚韵思各持有15.00%、5.00%的份额，尚韵思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其基本情况参见“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一）3、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重要企业情况”部分所述。此外，控股股东控制的深圳市积微泽远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具《关于不存在同业竞争确认函》，确认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具体确认内容如下：

“深圳市积微泽远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本企业”）主要从事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与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陆通”）经营不同的业务，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本企业未来亦不会从事或投资与欧陆通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

为剥离持续亏损的充换电设施电源模块业务、聚焦电源适配器及数据中心电源业务、优化资源配置，2023年9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2023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60%股权及放弃优先认缴出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对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博电和上海安世博作出如下股权安排：（1）以苏州博电100%股权作价10,000.00万元对上海安世博进行增资，苏州博电成为上海安世博之全资子公司；（2）以14,400.00万元的交易对价向公司实际控制人王越天先生、尚韵思女士转让上海安世博60%股权，其中王越天先生受让36%股权、尚韵思女士受让24%股权；（3）王越天先生、尚韵思女士受让上海安世博60%股权后，以现金方式出资8,000.00万元对上海安世博进行增资，公司放弃对本次增资的优先认缴出资权。

2023年10月17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60%股权及放弃优先认缴出资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3年11月28日，公司已收到交易对手方王越天先生、尚韵思女士支付的第一笔股权转让款共计人民币10,000.00万元，超过转让价格的50%；上述股权转让交割及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完成，控制权已转移，上海安世博及其全资子公司苏州博电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上海安世博及其下属公司主要从事电源模块相关业务，上述产品在技术特点、商标商号、应用领域和客户等方面均与发行人现有业务不同，不存在替代性、竞争性、利益冲突和在同一市场范围内销售情形。上海安世博及其下属公司将不以直接或间接的方式从事或者参与同欧陆通及其下属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亦不会产生与本次募投相关的同业竞争。

经核查，上述企业与发行人未经营同类业务，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二）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不存在同业竞争

发行人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东莞欧陆通数据中心电源建设项目”、“欧陆通新总部及研发实验室升级建设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因此，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仍将全部投资于原有主营业务相关领域，不会改变公司主营业务，亦不会导致同业竞争。

（三）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与发行人发生同业竞争，发行人控股股东深圳市格诺利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南京王越科王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际控制人王合球、王玉琳、王越天、尚韵思和王越飞已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该承诺继续有效，具体承诺内容如下：

“本人/本企业目前没有从事、将来也不会从事任何直接或间接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亦不会以任何其他形式从事与公司（及其子公司）有竞争或构成竞争的业务；若将来出现本人/本企业控股、参股企业所

从事的业务与公司（及其子公司）有竞争或构成竞争的情况，将在公司提出要求时出让本人/本企业在该企业中的全部出资或股权，并在同等条件下给予公司（及其子公司）对该等出资或股权的优先购买权。

在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公司（如有）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期间，若本人/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

发行人已将全资子公司苏州博电 100%股权出资到了上海安世博，将上海安世博 60%的股权转让给王越天先生、尚韵思女士并放弃了上海安世博增资时优先认缴权，交易完成后，王越天先生、尚韵思女士合计持有上海安世博 70%股权（简称“本次交易”），为避免同业竞争，王越天先生、尚韵思女士以及上海安世博出具了《关于转让上海安世博及苏州博电事项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本次交易不会产生与欧陆通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2、本次交易完成后，在开展经营业务的过程中，上海安世博及其下属公司将不以直接或间接的方式从事或者参与同欧陆通及其下属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避免与欧陆通及其下属公司产生同业竞争的情形。

3、若上海安世博及其下属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而给欧陆通造成经济损失的，本人/本公司愿意承担与此相关的赔偿责任。”

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情况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及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的关联方、关联关系情况如下：

1、控股股东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控股股东为深圳市格诺利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和南京王越科王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具体情况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一）1、控股股东的基本情况”部分所述。

2、实际控制人

截至报告期末，王合球、王越天、王玉琳、王越飞和尚韵思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王合球、王越天、王玉琳、王越飞和尚韵思的具体情况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一）2、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部分所述。”

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一）3、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重要企业情况”部分所述。

4、公司的控股、参股公司、分支机构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控股、参股的公司及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欧陆通（赣州）电子有限公司	发行人持股 100.00%的全资子公司
2	东莞欧陆通电子有限公司	发行人持股 100.00%的全资子公司
3	杭州云电科技能源有限公司	发行人持股 80.00%的控股子公司
4	深圳欧陆通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持股 100.00%的全资子公司
5	苏州市云电电子制造有限公司	发行人持股 100.00%的全资子公司
6	香港欧陆通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持股 100.00%的全资子公司
7	（美国）艾仕能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持股 100.00%的全资子公司
8	越南欧陆通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持股 100.00%的全资子公司
9	上海欧陆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持股 100.00%的全资子公司
11	深圳市航城企业总部管理有限公司	发行人子公司深圳欧陆通智联科技有限公司参股 31.28%的公司
12	香港商香港欧陆通科技有限公司台湾分公司	发行人持股 100.00%的全资子公司香港欧陆通科技有限公司的分支机构
13	上海安世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参股 30.00%的公司
14	苏州市博电云科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安世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00%的全资子公司
15	香港安世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安世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00%的全资子公司

发行人控股、参股的公司的具体情况参见“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二）子公司基本情况、（三）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5、关联自然人

(1) 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内，李德华、王小丽、谢安德、郝留全、李秀楼曾任公司监事，孙春平曾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全胜曾任副总经理，为公司报告期内关联方。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请参见“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情况”部分所述。

(2) 发行人控股股东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发行人控股股东为深圳格诺利、南京王越科王。深圳格诺利的执行董事为王合球，总经理为王玉琳，监事为张仁华。南京王越科王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王合球。王合球和王玉琳的具体情况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情况”相关内容。

张仁华简历：

张仁华先生：1976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毕业。曾任深圳英兰电子有限公司保安、香港大成工业社保安队长。2002年3月至今，任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务课长。2018年5月至今，任深圳市格诺利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监事。

(3)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根据《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是指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十八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

6、关联自然人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施加重大影响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十堰中瑞置业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王合球之兄王松球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并持股 38.24%
2	湖北中港置业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王合球之兄王松球担任该公司首席代表并持股 34.00%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3	至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王合球之兄王松球担任该公司董事长并持股 31.96%，王松球之配偶余白平持股 18.43%
4	武汉城南智通建工有限公司	至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5	武汉志方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至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6	湖北业呈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至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曾持股 100.00%
7	至高建设集团武汉有限公司	至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90.00%
8	武汉文纽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至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曾持股 100.00%
9	武汉金莉宝洁管理有限公司	至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53.70%，王松球之配偶余白平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持股 46.30%
10	武汉市迅洲物流园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王合球之兄王松球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
11	武汉智创联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王合球之兄王松球担任该公司董事长并持股 50%
12	湖北智宽建工有限公司	至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13	湖北泛铝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王合球之弟王年球曾持股 23.00%
14	东莞市洪梅汇锦百货超市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王合球之弟王焱球经营的个体工商户
15	黄梅县中亿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王合球之兄王松球之配偶余白平持股 35%
16	深圳市功夫机器人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王芄担任该公司董事
17	苏州功夫自动化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王芄担任该公司董事
18	湖北汉瑞景汽车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王芄担任该公司董事
19	上海绣回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王芄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	深圳美格美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赵红余之配偶赵红梅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并持股 100.00%
21	美格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赵红余之配偶赵红梅担任该公司董事并持股 100.00%，已解散
22	上海雄斌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赵红余之兄赵国雄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并持股 70.00%，赵国雄之配偶胡建群持股 30.00%
23	雄斌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赵红余之兄赵国雄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并持股 60.00%
24	武穴市震昌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赵红余之兄赵镇球担任该公司总经理并持股 75.00%，赵镇球之配偶黎秋菊持股 12.50%
25	上海楚语吴歌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赵红余之兄的配偶胡建群持股 90%
26	太仓市高新区志泽机械零部件厂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赵红余之妹妹赵水兰经营的个体工商户
27	太仓市高新区森杰承机械零部件厂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赵红余之妹妹赵水兰经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营的个体工商户
28	太仓市高新区志泽机械零部件厂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赵红余之妹妹赵水兰经营的个体工商户；2023年9月注销
29	吉林市昌邑区天使家政服务部	公司财务负责人张淑媛经营的个体工商户
30	吉林市丽花园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财务负责人张淑媛的姐姐持股 100%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31	江苏索力德普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南京王越科王持有 7.16%的股权，实控人王玉琳持有 1.59%的股权，实控人尚韵思担任董事
32	海口君智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尚韵思之父尚世群持有 67%的合伙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33	深圳市微云纳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游晓的配偶持股 50%
34	深圳市杰云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游晓的配偶持股 48.67%
35	深圳市杰云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游晓的配偶持股 30%
36	电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李志伟担任财务负责人
37	九江市水务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李志伟担任董事
38	深圳市鑫邦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李志伟持股 50%，2023年10月注销
39	深圳市贯众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杨小平持股 10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7、报告期内其他主要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发行人的关联关系
1	湖州科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南京王越科王持有 20%的份额，王玉琳和尚韵思各持有 5%的份额，皆为有限合伙人
2	西藏同创伟业	报告期内曾经持有发行人 6%的股份
3	房莉	报告期内曾经持有发行人 5%的股份
4	杨冀	报告期内曾经持有发行人 5%的股份
5	深圳市瑞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曾经财务负责人孙春平担任财务总监
6	深圳市卡普瑞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曾经财务负责人孙春平的配偶担任财务负责人
7	深圳市鑫麦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曾经公司董事初大智的配偶母子盛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8	深圳招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曾经公司董事初大智的配偶母子盛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9	深圳聚沙成塔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曾经公司董事初大智的配偶母子盛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10	深圳市银通前海金融资产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曾经公司董事初大智的配偶母子盛担任总经理

（二）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判断是否构成重大关联交易参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相关规定：重大关联交易，指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不低于 30 万元或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不低于 300 万元，且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 的关联交易，或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等应当提交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议的关联交易界定为重大关联交易，不符合重大关联交易认定标准的为一般关联交易。

1、重大关联交易

1) 报告期内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经常性的关联交易。

2) 报告期内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关联担保

①公司作为担保方

报告期内，公司仅为全资子公司东莞欧陆通电子有限公司、越南欧陆通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不存在为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具体情况如下：

被担保方	贷款方	担保类型	担保金额	期限
东莞欧陆通电子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104.00 万人民币	2021-10-01 至 2029-10-10
越南欧陆通科技有限公司	Citibank,N,A., Hanoi Branch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00 万美元	2022-1-21 至 2023-12-31

注：越南欧陆通与 Citibank,N,A.,Hanoi Branch 签订了“letter of offer”融资协议，越南欧陆通可向 Citibank,N,A.,Hanoi Branch 申请使用不超过等值 5,000,000.00 美元的最高借款额度；由发行人向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申请银行保函/备用证，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根据发行人的申请向 Citibank,N,A.,Hanoi Branch 开立银行保函/备用证，Citibank,N,A.,Hanoi Branch 根据开立的银行保函/备用证释放借款额度；截至报告期末，越南欧陆通与 Citibank,N,A.,Hanoi Branch 签订了“letter of offer”融资协议暂未执行，发行人亦未向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申请银行保函/备用证。

②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合球和王玉琳、公司全资子公司赣州欧陆通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有助于公司取得生产经营所需资金，为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了积

极的影响。关联方为公司提供的担保对公司资金融通起到良好的促进作用，但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实质性的重大影响。报告期内，公司作为被担保方的关联担保的具体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贷款方	担保金额	相应授信合同/贷款合同等起止日
赣州欧陆通	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80.00 万美元	循环融资协议
王玉琳、王合球、赣州欧陆通	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5,200.00 万人民币	循环融资协议
王玉琳、王合球、赣州欧陆通	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6,000.00 万人民币	2020-3-25 至 2021-3-25
王合球、王玉琳、赣州欧陆通	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田支行	5,000.00 万人民币	2020-03-10 至 2021-03-09
王合球、王玉琳、赣州欧陆通	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6,000.00 万人民币	2020-03-25 至 2021-03-25
赣州欧陆通	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0,000.00 万人民币	2020-09-01 至 2021-08-31
赣州欧陆通	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田支行	10,000.00 万人民币	2021-12-22 至 2022-11-03
赣州欧陆通	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3,000.00 万人民币	2021-04-08 至 2022-04-07

注：2019 年 6 月 25 日，公司与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编号为“FA752022190618”的《非承诺性短期循环融资协议》，公司可向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使用的最高融资额度为人民币 5,200.00 万元，由王玉琳、王合球、欧陆通（赣州）电子有限公司为融资协议项下的债务提供担保。

2019 年 11 月 11 日，公司与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编号为“FA752022190618-a”的《非承诺性短期循环融资协议》修改协议，融资方式和限额变更为：贷款不超过等值人民币叁仟万元整，汇票承兑不超过等值人民币贰仟贰佰万元整，未偿付的融资额不得超过最高融资额。

2020 年 12 月 24 日，公司与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编号为“FA752022190618-c”的《非承诺性短期循环融资协议》修改协议，融资方式和担保条件变更为贷款和汇票承兑不超过 6 个月；由欧陆通（赣州）电子有限公司签署的保证函为融资协议项下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同时公司与贷款行签订保证金质押协议提供保证金担保。2020 年 12 月 24 日，公司与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编号为“FA752022180223-c”的《非承诺性短期循环融资协议》修改协议，担保和担保的提供方修改由欧陆通（赣州）电

子有限公司签署的保证函为融资协议项下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

2021年4月25日，公司与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编号为“FA752022190618-d”的《非承诺性短期循环融资协议》修改协议，融资方式和限额变更成贷款不超过等值人民币叁仟万元整，汇票承兑不超过人民币贰仟贰佰万元整，融资贷款期限最长不超过6个月；由欧陆通（赣州）电子有限公司签署的保证函为融资协议项下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同时公司与贷款行签订保证金质押协议提供保证金担保。

2021年7月28日，公司与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编号为“FA752022190618-e”的《非承诺性短期循环融资协议》修改协议，融资方式和限额变更成贷款不超过等值人民币叁仟万元整，汇票承兑不超过人民币贰仟贰佰万元整，装运后出口融资不超过等值人民币叁仟万元整；由欧陆通（赣州）电子有限公司签署的保证函为融资协议项下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同时公司与贷款行签订保证金质押协议提供保证金担保。

2021年8月4日，公司与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编号为“FA752022180223-d”的《非承诺性短期循环融资协议》修改协议，融资方式和限额变更成结算前风险不超过美元壹佰捌拾万元整；担保和担保的提供方由欧陆通（赣州）电子有限公司签署的保证函为融资协议项下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

2022年1月21日公司与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编号为“FA752022190618-f”的《非承诺性短期循环融资协议》修改协议，最高融资方式和金额变更成不超过等值美元壹仟伍佰万元整；同时公司与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编号为“FA752022180223-e”的《非承诺性短期循环融资协议》修改协议，融资限额变更成不超过美元壹佰捌拾万元整；删除“担保和担保的提供方由欧陆通（赣州）电子有限公司签署的保证函为融资协议项下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该项条款。

（2）共同对外投资

2021年1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新设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王越天共同投资设立杭州云电，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500 万元。其中公司拟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 2,000 万元，持有杭州云电 80%股权；王越天拟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 500 万元，持有杭州云电 20%股权。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2 年 1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与王越天向杭州云电增资 2,000 万元，其中公司拟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 1,600 万元，王越天拟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 400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2 年 10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 2022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与王越天向杭州云电增资人民币 2,500 万元，其中公司拟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 2,000 万元，王越天拟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 500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3 年 9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 2023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与王越天向杭州云电增资人民币 3,000 万元，其中公司拟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 2,400 万元，王越天拟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 600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转让子公司股权

2023 年 9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 60%股权及放弃优先认缴出资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对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博电和上海安世博作出如下股权安排：（1）以苏州博电 100%股权作价 10,000.00 万元对上海安世博进行增资，苏州博电成为上海安世博之全资子公司；（2）以 14,400.00 万元的交易对价向公司实际控制人王越天先生、尚韵思女士转让上海安世博 60%股权，其中王越天先生受让 36%股权、尚韵思女士受让 24%股权；（3）王越天先生、尚韵思女士受让上海安世博 60%

股权后，以现金方式出资 8,000.00 万元对上海安世博进行增资，公司放弃对本次增资的优先认缴出资权。上述交易完成后，实际控制人王越天先生、尚韵思女士将合计持有上海安世博 70%股权，上海安世博和苏州博电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公司将直接持有上海安世博 30%股权，间接持有苏州博电 30%股权。同时，公司拟将充换电设施电源模块业务涉及的原登记在发行人名下的商标分别出售给安世博和苏州博电。根据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天源评报字（2023）第 0600 号《资产评估报告》，各相关方确定按照评估值确定该等商标的转让价格为 29.81 万元。本次交易的相关协议由前述相关方签署后，经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后生效。

关联董事王合球先生、王越天先生、尚韵思女士对上述议案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关联交易召开了专门会议并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

2023 年 10 月 17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 60%股权及放弃优先认缴出资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股东南京王越科王、深圳格诺利、泰州通聚对上述议案回避表决。

根据发行人确认，发行人就上述交易已经与王越天先生、尚韵思女士签署了《资产出售协议》，2023 年 11 月 21 日，苏州博电已经办理完成股东变更为上海安世博的工商登记手续；2023 年 11 月 23 日，上海安世博已办理完成注册资本增至 20,000 万元及相应股权转让的工商登记手续；2023 年 11 月 28 日，公司已收到交易对手方王越天先生、尚韵思女士支付的第一笔股权转让款共计人民币 10,000.00 万元，超过转让价格的 50%；上述股权转让交割及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完成，控制权已转移，上海安世博及其全资子公司苏州博电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一般关联交易

（1）关联采购及销售

单位：万元

关联方	交易性质	交易内容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上海安世博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加工费	11.05	-	-
苏州博电	采购商品/接受劳	加工费	25.59	-	-

	务		
--	---	--	--

报告期内，发行人关联方采购及销售金额较小。

(2) 工程管理服务费

2021年、2022年和2023年，公司通过深圳市航城企业总部管理有限公司代收代付工程管理服务费，金额较小，具体情况如下：

发行人与其他3家合营方（深圳市前海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仙迪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组成联合体共同参与宝安区航城街道A10236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挂牌出让竞买并在该地块上共同合作建设开发，共同委托合营公司深圳市航城企业总部管理有限公司办理宝安航城创新产业研发联合基地项目建设相关项。根据《项目建设委托协议书》，工程建设相关费用由合营各方按出资比例据实承担，发行人通过深圳市航城企业总部管理有限公司支付的工程管理服务费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深圳市航城企业总部管理有限公司	代收代付工程管理服务费	18.43	8.00	1.62

3、关联往来余额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往来余额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航城企业总部管理有限公司	-	-	1.62
应收账款	上海安世博	12.49	-	-
其他应收款	王越天、尚韵思夫妻	4,400.00	-	-
应付账款	苏州博电	50.36	-	-

上表中其他应收款王越天、尚韵思夫妻4,400.00万元，系公司于2023年11月将全资子公司上海安世博60.00%股权转让给王越天、尚韵思，截至2023年末尚未支付的股权转让款，根据协议，上述款项已于2024年1月支付完毕。

4、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为本公司支付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薪酬，薪酬情况参见“第四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五、（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薪酬情况”。该关联交易仍将继续进行。”

5、关于转让上海安世博及苏州博电关联交易事项

为剥离持续亏损的充换电设施电源模块业务、聚焦电源适配器及数据中心电源业务、优化资源配置，2023年9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2023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60%股权及放弃优先认缴出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对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博电和上海安世博作出如下股权安排：（1）以苏州博电100%股权作价10,000.00万元对上海安世博进行增资，苏州博电成为上海安世博之全资子公司；（2）以14,400.00万元的交易对价向公司实际控制人王越天先生、尚韵思女士转让上海安世博60%股权，其中王越天先生受让36%股权、尚韵思女士受让24%股权；（3）王越天先生、尚韵思女士受让上海安世博60%股权后，以现金方式出资8,000.00万元对上海安世博进行增资，公司放弃对本次增资的优先认缴出资权。

2023年10月17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60%股权及放弃优先认缴出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3年11月28日，公司已收到交易对手方王越天先生、尚韵思女士支付的第一笔股权转让款共计人民币10,000.00万元，超过转让价格的50%；上述股权转让交割及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完成，控制权已转移，上海安世博及其全资子公司苏州博电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海安世博及子公司苏州博电将独立运作，预计未来一年欧陆通仍将与上海安世博和苏州博电发生关联交易。主要是苏州博电为欧陆通全资子公司苏州云电组装的产品提供SMT加工工序；以及欧陆通为安世博提供SMT加工和组装加工两项工序，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和依据以市场化为原则，除上述关联交易外，不会产生新的关联交易。

本次募投数据中心电源建设项目主要实施地点为东莞欧陆通，主要内容为

建设服务器电源产线，本次募投项目有相应的 SMT 工序生产设备投入，具备 SMT 工序生产能力。SMT 贴片工序作为电源产品生产工序的一个环节，需要贴近电源产品组装产线，远距离、长时间的运输易造成 PCB 板的元器件受潮、脱落，造成品质不良，本次募投产品的 SMT 工序将与电源组装工序共同在东莞欧陆通完成。上述关联交易均与本次再融资募投项目无直接联系，不会新增关联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不会新增与本次募投相关的关联交易。

针对上述事项，为规范关联交易，相关主体出具了相应的承诺，具体情况如下：

(1) 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出具的承诺

发行人召开的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欧陆通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本次再融资”）的相关议案；又鉴于欧陆通将全资子公司苏州博电 100%股权出资到了上海安世博，将上海安世博 60%的股权转让给王越天先生、尚韵思女士，并放弃了上海安世博增资时优先认缴权，交易完成后，王越天先生、尚韵思女士合计持有上海安世博 70%股权（简称“本次交易”），为规范关联交易，发行人控股股东深圳市格诺利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南京王越科王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际控制人王合球、王玉琳、王越天、尚韵思和王越飞出具了《关于转让上海安世博及苏州博电事项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本企业将根据“公平、公正、等价、有偿”的市场原则，按照一般的商业条款，规范上海安世博及其下属公司与欧陆通的交易，严格遵守并尊重公司的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并依据法律法规和证券交易所规则，与公司以公允价格进行公平交易，不谋求本企业/本人及/或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非法利益。

2、本次交易不会新增与本次再融资募投项目相关的关联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上海安世博及其下属公司亦不会开展与本次再融资募投项目相关的关联交易。

3、本次交易不会新增与本次再融资募投项目相关的同业竞争，本次交易完成后，上海安世博及其下属公司亦不会开展与本次再融资募投项目相同或类似

的业务，不会产生同业竞争或潜在的同业竞争。

4、在本企业/本人及/或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公司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期间，若本企业/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归欧陆通所有。”

（2）上海安世博及苏州博电出具的承诺

为规范上述关联交易，上海安世博及苏州博电出具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企业将根据“公平、公正、等价、有偿”的市场原则，按照一般的商业条款，规范本公司及下属公司与欧陆通的交易，严格遵守并尊重公司的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并依据法律法规与公司以公允价格进行公平交易，不谋求本公司的非法利益。

2、本次交易不会新增与本次再融资募投项目相关的关联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及下属公司亦不会开展与本次再融资募投项目相关的关联交易。

3、本次交易不会新增与本次再融资募投项目相关的同业竞争，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及下属公司亦不会开展与本次再融资募投项目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不会产生同业竞争或潜在的同业竞争。

（三）关联交易审议情况

发行人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内部规定中明确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前述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为保护中、小股东的权益，避免不正当交易提供了适当的法律保障。报告期内，发行人发生的关联交易，已履行了相关的程序。对于今后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相关规章制度执行。

第七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

（一）本次募集资金规模及投向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64,452.65 万元（含 64,452.65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拟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 (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 (万元)	占募集资金 总量比例
1	东莞欧陆通数据中心电源建设项目	25,925.06	25,925.06	40.22%
2	欧陆通新总部及研发实验室升级建设项目	27,914.10	27,027.58	41.93%
3	补充流动资金	11,500.00	11,500.00	17.84%
合计		65,339.16	64,452.65	100.00%

如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筹资金方式解决。

在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能根据项目实施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程序予以置换。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备案及环评备案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备案及环评情况如下：

拟建项目名称	建设项目备案/项目代码	环评备案/批复
东莞欧陆通数据中心电源建设项目	2306-441900-04-01-358806	东环建【2023】7532号
欧陆通新总部及研发实验室升级建设项目	深宝安发改备案[2023]0686号	深环宝备【2023】588号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东莞欧陆通数据中心电源建设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投资金额 25,925.06 万元，其中，装修改造 1,190.70 万元，软硬件购置 20,884.36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3,850.00 万元，进行“东莞欧陆通数据中心电源建设项目”建设，拟使用募集资金 25,925.06 万元。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增强数据中心电源生产能力，满足业务高速增长的需要

公司主要从事开关电源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产品包括电源适配器、服务器电源和其他电源等。公司自成立之初便深耕于电源适配器领域，2014 年在数据中心扩张需求以及国产替代需求涌现的背景下，公司依托多年来在电源适配器领域的经验和技術积累，将产品布局进一步延伸至数据中心领域。经过多年的研发投入，公司数据中心电源产品已具备可靠、高效、节能、智能等性能特征，主要应用于数据中心等国家重点支持发展领域，并逐步成为公司现有业务和产品体系的重要补充和新增长点。2017-2022 年期间公司服务器业务收入复合增长率达到 71.55%，2022 年服务器电源实现销售收入 5.97 亿元，同比增长 106.94%，延续高速增长态势，业务规模处于持续扩张阶段。

因此，为满足公司数据中心相关业务快速发展的需要，公司亟需扩充数据中心电源的生产规模。在本项目的建设过程中，公司规划投入建设数据中心电源生产线，以增强公司数据中心电源产品的生产能力，为公司进一步扩张主营业务规模打下坚实的基础，巩固并不断强化公司在数据中心电源方面的利润增长点，助力公司业务持续快速发展。

（2）实现公司战略规划布局，满足公司发展的客观要求

作为专业服务于电源产品的企业，公司成立之初专注于电源适配器领域，而后依托在该领域积累的研发和生产经验积累，逐步将产品布局拓展和延伸至数据中心电源领域。在数据中心产业快速发展，且国产化趋势日益显著，以及国产数据中心电源厂商技术不断进步，产品逐步得到市场认可的背景下，公司

及时把握上述行业机遇，积极布局数据中心电源市场。

近年来，通过持续进行技术创新，丰富技术储备，并不断丰富产品线，以满足客户精准的定制化需求，当前数据中心电源业务已逐步发展成为公司现有业务和产品体系的重要补充和新增长点，未来公司将立足技术创新，强化研发、品质、工程等技术团队之间的协作，加大力度开拓数据中心电源市场，不断提高品牌知名度，提升市场份额。本项目建成后，公司在数据中心电源领域的生产制造能力将得到进一步提升，产品生产工艺技术水平将得到进一步优化升级，有助于提升生产效率，稳定公司数据中心电源产品毛利率水平。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是满足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的客观要求。

(3) 提升电源产品制造柔性化水平，快速响应客户定制化需求

随着边缘计算、5G 网络、人工智能技术及数据中心的快速发展，传统标准化的电源产品已无法满足其需求，要求电源供应商根据客户特定的产品性能、结构及规格要求进行电源产品的设计和制造，行业呈现定制化趋势。公司研发始终以客户和市场需求为导向，通过与下游客户之间密切的交流，积极响应客户个性化需求，持续开发出满足客户需求的新产品。目前，公司已创立了“ASPOWER”数据中心电源产品自主品牌，产品覆盖 60w 至 30kw 范围，产品体系已成功搭建。

为顺应数据中心的发展，并进一步增强公司在该领域服务器电源产品生产的柔性化水平，快速响应客户定制化需求，公司规划通过本项目的建设，购置先进的生产设备，并建设柔性化生产线，从而提升公司定制化数据中心电源产品的制造能力，增强产品竞争力，助力公司加速扩张数据中心电源业务，进一步提升市场份额。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 国家政策支持服务器行业的发展

目前，数字经济成为新常态下我国经济发展的新动能，数据中心作为数字经济时代的“中枢大脑”，已成为促进数字经济发展的关键因素。因此，国家出台一系列政策支持数据中心行业发展。2022 年 1 月，国家发改委发布的《“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表明，到 2025 年，数字经济迈向全面扩展期，

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达到 10%，数字化创新引领发展能力大幅提升，以数据为关键要素，以数字技术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为主线，加强数字基础设施建设，完善数字经济治理体系。2021 年 12 月，中央网信委发布的《“十四五”国家信息化规划》指出，到 2025 年，数字中国建设取得决定性进展，信息化发展水平大幅跃升，数字基础设施体系更加完备，数字技术创新体系基本形成，数字经济发展质量效益达到世界领先水平。在国家政策的助推下，未来我国数据中心行业必将稳步发展，进而促进国内数据中心电源产业的同步发展。

综上，本项目符合国家持续推动数字经济及其基础设施发展的政策导向，在此背景下，公司数据中心电源产品的市场潜力将进一步被充分挖掘，为项目提供有利其建设的宏观环境和基础支撑，同时提供良好的发展机会。

(2) 项目应用市场前景可观，行业需求持续提升

受益于下游云计算产业发展及 5G、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新技术的兴起，全球 IDC 需求旺盛，带动服务器出货量稳定增长。根据 Market Analysis 报告显示，2022 年全球服务器市场规模为 892.6 亿美元，预计 2023-2030 年期间年均复合增长率（CAGR）为 9.3%，期间市场将实现平稳增长。我国作为全球数据中心的重要建设基地，随着国家对“新基建”的部署逐步深入，以数据中心、智能计算中心为代表的算力基础设施等加速扩建，将进一步拉动服务器和数据中心电源市场。根据 IDC 统计数据显示，2021 年中国服务器市场出货量达到 412 万台，同比增长 9.6%，2022 年中国服务器市场规模为 273.4 亿美元，中国服务器厂商市占率仍维持在较好水平。

未来，在边缘计算崛起、5G 逐步普及、AI 技术在服务器领域应用日益深入、国家大力推进国产化替代以及我国服务器厂商在国际市场竞争力持续增强等多方因素的作用下，我国数据中心和服务器产业市场规模将进一步扩大，从而驱动数据中心电源市场需求的提升。

因此，本项目可观的行业应用前景以及旺盛的市场需求将为项目建设打下坚实的市场基础。

(3) 丰富且高粘性的客户资源为项目稳定运行提供强有力保障

公司客户大多为知名品牌企业，报告期内，公司的服务器电源客户包括富士康、浪潮信息、星网锐捷、新华三、华勤、大华、联想、海康威视等。公司在质量控制、技术创新、成本控制、交付及售后服务等方面表现均得到客户充分认可，经过长时间及严格的认证、测试过程，公司已与知名客户达成稳定的合作关系，客户粘性较强，客户认可度较高。随着下游市场集中度提高，市场需求将逐渐向具有质量管理优势、生产规模优势和较高研发能力的电源制造企业集中。因此，公司将不断夯实原本的优势，进一步提高研发能力及质量管理水平、扩大生产规模、增进内部管理水平。丰富且高粘性的客户资源将保证服务器电源的订单随客户的发展而稳定地增长，对消化本项目的新增产能起到重要作用，为项目的稳定运行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

综上，丰富且高粘性的客户资源将保证数据中心电源的订单随客户的发展而稳定地增长，对消化本项目的新增产能起到重要作用，为项目的稳定运行提供了强有力保障。

(4) 公司执行严格的品质管控制度，产品品质稳定可靠

电源系统是数据中心供电的核心部分，数据中心电源产品品质的安全性和稳定性对服务器正常运作有重大影响，因此下游客户通常对数据中心电源厂商有着较高的品质要求。公司始终高度重视对产品品质的把控工作，全面强调质量管理理念，建立了从原材料采购、产品生产、检测入库、出厂检验到售后服务的全流程质量检验程序，充分确保公司产品品质的稳定可靠。同时，公司引入先进信息管理系统，协同研发、采购、生产、品质控制和业务等各部门对产品品质进行全程追踪。此外，公司产品获得多国多项认证，获准准入国际市场的资质，包括通过中国 CCC、新加坡 PSB、韩国 KC、日本 PSE、墨西哥 NOM、南非 NRCS、美国 UL、美国 FCC、德国 GS、欧盟 CE、印度 BIS、俄罗斯 EAC 等多国和地区的产品安全及电磁兼容认证。

因此，公司严格的品质管控措施以及稳定可靠的产品品质将为本项目建设提供坚实的产品保障。

4、投资内容及测算依据

本项目计划投资资金 25,925.06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25,925.06 万元，具

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万元）	是否为资本性支出
一	装修改造	1,190.70	
(一)	装修改造工程	1,080.00	是
1	厂房	300.00	是
2	宿舍楼	780.00	是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54.00	是
(三)	预备费	56.70	否
二	软硬件购置	20,884.36	是
三	铺底流动资金	3,850.00	否
合计	项目总投资	25,925.06	

其中，工程单价参考当地水平。工程建设其他费用按装修改造工程投资额的 5%测算。预备费为考虑涨价及其他难以预料的支出而设置，按装修改造工程及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合计金额的 5%测算。购置的各类软硬件和设备的金额是根据当前市场询价及公开价格估算预测。铺底流动资金使用分项详细估算法，参考公司现有周转水平采用分项详细估算法进行测算，并结合本项目运营期预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对构成募投项目运营所需流动资金的主要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分别进行测算，进而得出本项目流动资金需求（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5、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本项目预计 24 个月建设实施完成，分为项目筹备、项目装修改造实施、软硬件订货及招标、软硬件安装与调试、人员招聘及培训、项目陆续投产等各阶段。

项目实施内容	T+1 年				T+2 年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项目筹备								
装修改造实施								
软硬件订货及招标								
软硬件安装及调试								
人员招聘及培训								
项目陆续投产								

6、项目效益说明

本项目第 2 年产能利用率为 30.00%，第 3 年达到 70.00%，第 4 年达到 100.00%。公司基于报告期内实际经营情况确定本项目产品的销售价格基础，参照企业报告期内实际经营情况对项目的成本费用进行估算。经测算，本项目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19.34%（税后），投资回收期为 6.98 年（税后，含建设期），项目投资回报良好。

7、效益预测的假设条件及主要计算过程

（1）营业收入估算

本项目销售收入来源于项目产品数据中心电源的销售收入，本次募投项目达产后数据中心电源收入为 96,645.08 万元，产品销售价格以相关现有类似产品销售价格为基础预测确定。

（2）税金及附加估算

本项目销项税按营业收入的 13%计取，城市维护建设税为增值税的 7%，教育费及地方附加为增值税的 5%，企业所得税按 25%测算。

（3）总成本费用测算

本项目总成本费用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及其他（折旧摊销、间接人工、其他制造费用）、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等。

①直接材料按照同类产品的直接材料占成本比重计算，直接人工按照本项目用工计算。

②折旧摊销：固定资产投入与装修费用按现有会计政策进行折旧摊销。

③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财务费用：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参考公司历史费用率（2020 年度至 2022 年度）均值作为基础，其中，管理费用率剔除股份支付、购置房产服务费的影响，研发费用率根据 2020 年度至 2022 年度数据均值以及研发投入的增长趋势确定，与 2022 年的研发费用率相当；财务费用按照资金筹措结构和现行银行贷款利率计算。

（二）欧陆通新总部及研发实验室升级建设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27,914.10 万元，其中，土建及装修工程 18,529.44 万元、软硬件购置 6,382.15 万元、研发及开发费用 3,002.51 万元，进行“欧陆通新总部及研发实验室升级建设项目”建设，拟使用募集资金 27,027.58 万元。本项目总投资额与拟使用募集资金的差异系公司用自有资金投入所致。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满足公司业务快速发展的空间需求，进一步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实力，提升企业形象

近年来，依托于公司优异的技术创新实力、稳定可靠的产品品质、完善的售后服务、良好的市场形象等优势，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张，研发办公空间需求持续提升。公司现有办公场地为租赁，已无法满足公司未来发展的需求，且公司业务在未来仍将处于快速增长阶段。因此，公司亟须通过本次项目建设，进一步拓展新的研发办公空间，满足公司实际业务需求。根据公司战略规划，未来公司将以深圳作为战略总部，通过本次项目新建研发总部大楼，主要用于研发办公，进一步完善公司研发体系，实现集团总部研发的全面升级，进一步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实力。

（2）增强公司研发技术储备，增强核心技术优势，引领新业务的发展

开关电源技术属于电力电子技术，是一门交叉学科，涉及电子电力、半导体器件、变频技术、电磁技术、计算机（微处理器）和综合自动控制等多学科交叉技术领域，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并且近年来，开关电源行业技术加速发展，对产品的效率、功率密度、节能、可靠性等性能提出更高要求，要求开关电源企业持续进行技术经验积累，并投入大量的研发资源，不断增强自身研发实力，以满足行业及自身发展的需求。公司始终将技术创新视为驱动企业发展的核心动力，通过持续的研发投入，以保障自身研发实力水平处于行业前列。

因此，为提升公司研发实力，增强技术储备，公司亟须通过本次项目建设，进一步扩大研发中心，引进高水平的专业研发人员，购置先进的研发及检测软硬件，提升研发软硬件实力，以及研发环节信息化水平，从而优化研发环境，

提高公司研发能力，丰富技术储备，保障和强化公司技术优势。项目建成后，将有助于公司实现行业前沿技术及高端产品的突破，引领新业务的发展。

(3) 丰富产品体系，增强产品竞争力，进一步满足客户需求

随着边缘计算、5G 网络及人工智能技术的快速发展以及在服务器领域的深度应用，传统标准化的服务器电源已无法满足其需求，要求电源供应商根据客户特定的产品性能、结构及规格要求进行服务器电源的设计和制造，客户对产品技术水平的要求逐步提升。虽然目前，公司服务器电源产品的技术水平、产品质量、响应速度均处于国内领先地位，但是，随着未来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增长，客户对于产品的技术、品质等需求同样将快速增长，对于公司的响应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因此，为进一步增强公司产品研发能力，快速响应客户需求，丰富公司产品体系，公司规划通过本次项目建设，进一步强化专业技术研发团队，购置先进的中试线设备，并投建中试线，从而加快公司新产品研发进程，提高产品技术含量，增强产品竞争力，助力公司加速扩张高技术水平的开关电源业务，进一步提升市场份额。

(4) 加大信息化建设投入，提高公司经营管理信息化水平

经过多年的建设投入，公司已成功实施应用了多个信息化系统，实现了对研发、销售、采购、生产、仓储、人力等各职能部门流程的优化，成功打通各职能部门之间的信息流通环节。配合业务发展与客户要求，公司亟需加快建设高质量、高效率的智慧工厂，并进一步加强经营数据分析、产品数据分析、制造数据分析的信息化、透明化。

公司规划通过本次项目，升级优化信息系统，加快实现设备、产品、生产、管理、服务智能化，届时公司运营管理效率将进一步提高。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 积极响应国家政策导向，推动建设新型产业园区

为加快推进产业转型升级、增强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新动力，以高品质空间吸引创新要素加快聚集，提高工业用地利用效率，保障工业用地节约集约利用，

近年来政府提出了新型产业用地概念，并出台系列政策鼓励和规范新型产业用地发展。其中，深圳率先提出新型产业用地（M0）概念，并于2013年出台了《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优化空间资源配置促进产业转型升级的意见》以及六份附属文件，进一步创新土地利用方式，挖掘土地资源潜力，优化空间资源配置，保障重点产业发展的空间需求，加快产业转型升级。2014年，深圳正式发布《深圳市城市规划标准与准则》（2014版），首次在传统土地类别中新增了“新型产业用地（M0）”分类。2018年，《深圳市工业区块线管理办法》正式发布，明确了对新型产业用地（M0）的产业准入、规划设计、产权分割、产业监管、土地回收等方面的规定。不同于传统形态的工业用地，新型产业用地融合了研发、创意、设计、中试、无污染生产等创新型产业功能以及相关配套服务活动，可有效支撑当前新产业和新业态的发展。

本次项目积极响应政策导向，选址位于新型产业用地区，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研发总部大楼、研发中心、中试线等，项目建设符合国家政策导向，有助于推动当地建成新型产业园区。

（2）公司具备完善的研发体系，打造了高效的研发模式，研发体系完善，保证了研发速度与品质标准

通过多年来持续的研发投入，公司已建立起较为完善的研发体系及系列产品研发标准，并配置有全功能、全方位的研发与产品综合性实验室，可进行传导实验、辐射实验、可靠性实验、环境实验、雷击实验、电性测试、结构验证等多项实验，产品技术参数均可实现自主设计、检测、实验，保证了研发速度与品质标准。同时，公司打造了高效的研发模式，以客户需求为导向，面向不同的细分市场领域，为客户提供定制化产品，并且在满足客户个性化需求的同时不断丰富公司相关产品种类，开发新的利润增长点。

因此，公司完善的研发体系及高效的研发模式将为本次项目实施提供充分的体系保障，推动项目顺利落地实施。

（3）公司提前进行技术与客户布局，已具备一定业务基础

公司始终将产品创新和技术创新视为企业持续发展的源动力，高度重视新产品和新技术的研究和开发工作。在数据中心快速扩张、国产替代需求日益迫

切的背景下，公司及时把握行业机遇，积极布局开关电源前沿技术，公司在开关电源领域的技术水平、产品质量、响应速度均处于国内领先水平。当前，公司已成功开拓了多个行业知名客户，并与之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通过与行业知名企业的合作，将为公司业内树立良好的口碑和声誉，有助于未来进一步拓展新客户，为募投项目的实施提供基础。

4、投资概算

本项目计划投资资金 27,914.10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27,027.58 万元。本项目计划投资额与拟使用募集资金的差异系公司用自由资金投入所致，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	是否为资本性支出
一	土建及装修工程	18,529.44	17,642.92	
（一）	土建工程	12,249.00	11,362.48	是
（二）	装修改造	3,663.07	3,663.07	是
（三）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909.45	1,909.45	是
（四）	预备费	707.92	707.92	否
二	软硬件购置	6,382.15	6,382.15	是
三	研发及开发费用	3,002.51	3,002.51	否
合计	项目总投资	27,914.10	27,027.58	

其中，工程单价参考当地水平。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包括设计、前期咨询费、监理费、招标代理费、环评费、建设单位管理费、劳动安全卫生评审费、工程保险费、临时设施费等多项费用，按土建工程及装修工程合计金额的 12% 测算。预备费为考虑涨价及其他难以预料的支出而设置，按土建工程及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合计金额的 5% 测算。购置的各类软硬件和设备的金额是根据当前市场询价及公开价格估算预测。研发及开发费用中包含研发及开发人员薪资、培训及调研费、研发耗材费等。

5、研发投入主要内容、时间安排、技术可行性及预计可取得成果等

欧陆通新总部及研发实验室升级建设项目主要为土建及装修投入和软硬件购置，研发及开发费用投入金额为 3,002.51 万元，占比为 10.76%，研发及开发费用投入主要为人员薪酬及研发耗材等，其中，T+2 年投入 1,241.06 万元，T+3 年投入 1,761.45 万元。

公司预计具体的研发内容、技术成果以及与主营业务的关联性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分类	研发课题	具体技术要求	预计产生的技术成果	预期成果与主营业务关系
1	技术方案改进生产工艺，改善产品品质	防雷击高效背光电源的研发	1.输入电压：100Vac-240Vac； 2.输出电压：20V/6.5A； 3.输出纹波： $\leq 200\text{mV}$ ； 4.噪音： $\leq 20\text{DB}@5\text{cm}$ ； 5.电磁干扰裕量： $\geq -6\text{DB}$ ； 6.静电释放能力：8KV/15KV； 7.抗雷击电压：差模 $\pm 6\text{KV}$ 、共模 $\pm 8\text{KV}$ ； 8.电源效率： $\geq 88\%$	1.高强度抗雷击电压（差模 $\pm 6\text{KV}$ 、共模 $\pm 8\text{KV}$ ）使电源遇到最恶劣环境能正常使用，以致提高了终端机（电视）使用寿命； 2.电源低噪音（ $\leq 20\text{DB}@5\text{cm}$ ），使终端机（电视）在待机状态下给人们一个安静的生活环境，有利于人身体健康； 3.电源效率（实际 93%）提升，电源发热量减少，电子元器件温度降低，从而提高了电源和终端机（电视）使用寿命，同时节省能源	老产品抗雷击能力提升，降低市场雷击不良的品质风险从 150DPPM 下降到 50DPPM,降低 3 倍市场不良
2	技术方案改进生产工艺，降低制造成本	AC 脚弹片结构的研发	1.输入电压：100Vac-240Vac； 2.输出电压：12V/1A； 3.输出纹波： $\leq 100\text{mV}$ ； 4.噪音： $\leq 25\text{DB}@10\text{cm}$ ； 5.电磁干扰裕量： $\geq -6\text{DB}$ ； 6.静电释放能力：8KV/15KV； 7.抗雷击电压：差模 $\pm 6\text{KV}$ 、共模 $\pm 6\text{KV}$ ；	1. AC 脚使用弹片结构取代了焊接引线的架构，省掉了人工焊接工位，弹片结构可自动化装配取代了人工预加工人员，提高了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 2.采用多点接触双面式弹片结构，增加接触面积，减少导通阻抗，提	可用于所有采用弹片结构的项目，品质提升，减少用人成本，使之前的全人工焊接变成现在的 100% 自动化铆接工艺

序号	分类	研发课题	具体技术要求	预计产生的技术成果	预期成果与主营业务关系
			8.电源效率： $\geq 85\%$	升产品可靠性	
3	技术方案改进生产工艺，降低制造成本	铅酸两轮电动车无风扇电源的研发	1.无风扇低噪音 25DB 以内远低于行业 50DB 噪音； 2.应用隔离式驱动电路； 3.电路应用低功耗设计，效率高达 92% 以上，高于行业 87%效率，同时温升小于 30 度； 4.符合新国标安规标准； 5.宽温工作-25~60 度； 6.具备过压，过流，过温，短路，电池反接等安全保护措施；7.适合国内市场 176~264Vac 工作电压	1.扩展双轮铅酸电动车领域市场； 2.全自动化设计理念，提高产量及降低人工成本； 3.产品尺寸小于行业同类产品	新研发铅酸充电产品，研发减小体积降低成本，设计改用更多贴片元件，实现生产工艺自动化，自动化率由 75%提升到 95%
4	技术方案改进生产工艺，降低制造成本	锂电两轮电动车无风扇电源的研发	1.无风扇低噪音 25DB 以内远低于行业 50DB 噪音； 2.应用隔离式驱动电路； 3.电路应用低功耗设计，效率高达 92% 以上，高于行业 87%效率，同时温度可达到全球安规要求温度范围内； 4.宽输入电压 90~264Va 适合全球市场； 5.具备过压，过流，过温，短路，电池反接等安全保护措施； 6.使用磁吸防呆式电源线	1.新增下游应用领域； 2.改进传统锂电充电控制方式	新研发两轮车充电产品，降低制造成本。生产工艺自动化率由 75%提升到 95%
5	订单明确需	高焦耳多口	1.接口：8AC+2USB-A+1USB-C20W；	1.公司平台化 2100 焦耳排插；	用于智能家居设备供电，使焦耳

序号	分类	研发课题	具体技术要求	预计产生的技术成果	预期成果与主营业务关系
	求, 增加主营业务收入	排插的研发	2.总功率:1875W; 3.线长: 5ft, 14#线, 圆线; 4.浪涌: 2100 焦耳; 5.美规三脚带 15A 过载保护开关和浪涌指示灯	2.多达 10 口输出; 3.市场应用广	承受能力由之前的 1800 焦耳提升到 2100 焦耳, 整体供电能力提升 16%
6	订单明确需求, 增加主营业务收入	大功率智能 2C1A 多口充电器排插的研发	1.接口: 3AC+2USB-C+1USB-A20W; 2.USB 总功率: 20W; 3.美规三脚; 雷击满足+/-6KV	1.产品可根据不同终端调整输出功率, 有效提供快充功能; 2.智能识别手机的充电协议, 从而输出最大充电功率; 3.多口充电时智能自动分配最大充电功率	用于智能家居设备, 多口智能排插, 可多口同时充电, 自动分配功率, 可实现现有市场上智能产品终端匹配充电
7	订单明确需求, 增加主营业务收入	大功率 AHB 架构 PD 电源的研发	1.满足 PD3.1 协议; 2.适用于大功率, 小型化的设计架构; 3.高功率密度 1.06W/cm ³ ; 4.MTBF:100000Hr; 5.空载空耗小于 0.15W; 6.peakload 1.5 倍, 标准输出 140W 可最大功率 210W	1.满足 5-28V 宽压, 最大功率输出 210W; 2.采用适合于大功率, 小型化产品的设计架构; 3.实现效率最高 95.2%	用于办公电子设备, 实现与客户 100 多款型号电脑匹配充电。兼容性强, 适用于更多的终端设备与应用场景
8	订单明确需求, 增加主营业务收入	大功率超薄内置电源的研发	1.输入电压: 100Vac-240Vac; 2.输出电压: 20V/7.5A; 3.输出纹波:≤250mV; 4.噪音:≤20DB@5cm; 5.电磁干扰裕量:≥-6DB;	1.应用新的结构设计, 减小产品体积; 2.电源的厚度降低后可以内置在电视机内, 协助改善电视机的外观设计	新研发产品, 降低内部 PCB 设计的高度, 使整机高度减小, 达到客户对于整机超薄型的要求

序号	分类	研发课题	具体技术要求	预计产生的技术成果	预期成果与主营业务关系
			6.静电释放能力: 8KV/15KV; 7.抗雷击电压:差模±6KV、共模±6KV; 8.电源效率: ≥92%		
9	订单明确需求, 增加主营业务收入	一种大型无人机充电机的研发	1.实现了单输入/双输入模式, 可以配合市电和变频发电机等多个设备源的应用; 2.PFC 模块和 DC/DC 模块分开处理; 3.支持大功率的快慢充切换; 4.实现恒流和恒电压输出并联的充电控制方式; 5.功率达到 9000W, 并且 PFC 和 DC/DC 部分单独分开, 可以单独使用 DC/DC, 也可以组合一起使用	1.采用双路 AC 输入模式; 2.大功率 9000W 高功率充电; 3.实现双路交错式 PFC 工作方案; 4.主变压器采用铜片串联工艺结构解决大功率电源散热问题	本产品主要是实现大型无人机充电机的功率的提升, 从普通的几百瓦充电, 变成 9000W 的充电, 且充电时间大大缩短, 提高充电时效性, 在大功率充电上上了一个台阶, 并满足了交流, 高压直流, 发电机的同一产品上都能应用的供电模式, 满足大功率无人机在更多领域的使用。
10	订单明确需求, 增加主营业务收入	一种防水铝壳散热的充电机的设计	1.效率>95.5%; 2.温度-40degC~55degC 下 2000W 自然散热(灌胶工艺); 3.雷击要求 4KV/4KV; 4.全电压范围输入, 28V 输出; 5.防水 IP67	1.实现 2000W 大功率自然散热方案; 2.-40 度超低温度工作; 3.功率器件依靠外壳散热的设计工艺; 4.IP67 防水方案的实现	技术平台上实现 2000W 的自然散热的设计经验, 以及 IP66 的防水防尘设计思路, 并形成专利提取素材
11	市场远期需求, 增强技术储备	一种钛金效率 CRPS 电源的研发	1.12V50%load 效率>96%; 2.EMICLASSA; 3.雷击满足+/-2KV; 4.满足 55degC 温度范围;	1 数字.图腾柱无桥 PFC 拓扑结构的实现; 2.GaN 以及碳化硅器件的大功率产品应用;	1.实现无插件散热片散热的工艺, 用 SMT 贴片铜板方式, 节省插件时间, 提高主线的效率; 2.新型材料在新的拓扑结构上得

序号	分类	研发课题	具体技术要求	预计产生的技术成果	预期成果与主营业务关系
			5.满足电压 dip 测试要求	3.贴片功率器件的散热设计结构	到性能的充分体现，图腾柱无桥 PFC 的应用经验得到极大的提升，共达成了 96%的效率的初始目标，为后续钛金效率和氮化镓材料的选择提供技术依据和技术平台的提升
12	市场远期需求，增强技术储备	一种 DC-DC 转换器的研发	1.转换效率>95%； 2.附带 BMS 控制板设计； 3.额定功率 800W,峰值功率 1500W； 4.自然散热	1.双向 DC-DC 设计方案充放电一体； 2.BMS 电池保护以及电量计数字方式实现； 3.铝铸件基板自然散热方式； 4.陶瓷片散热材料应用	1.充分发挥新技术平台的延申，实现双向逆变器的设计经验奠定； 2.对于电池和逆变器的二合一设计有一定的技术储备
13	市场远期需求，增强技术储备	一种小尺寸小功率高防雷设计的交换机 PoE 电源的研发	1.EMI ClassB； 2.转换效率>95%； 3.OTP>70degC； 3.雷击 CM:6KV，DM>8KV	1.8KV 高雷击防护技术方案； 2.实现小功率高效率技术方案	1.可以实现小尺寸下无风自然散热，并能满足雷击 8KV 的同类高防雷设计要求，为后面新品设计提供奠定基础； 2.结构设计紧凑，生产工艺简单，流线的效率提升
14	市场远期需求，增强技术储备	330W 大功率适配器的研发	1.输入电压：100Vac-240Vac； 2.输出电压：12V/7A；120V/2A； 3.输出纹波:≤200mV（12V）； 4.噪音:≤25DB@10cm； 5.电磁干扰裕量:≥-6DB； 6.静电释放能力：8KV/15KV； 7.电源效率：≥91%	1.电路采用更加有优势的 PFC 电路设计，有利于降低温度； 2.采用更好 PFC 电路的设计电路，提高电源效率； 3.采用交错式 PFC 电路分散电子元件伯发热体，使电源塑胶外壳散热均匀，达到大功率适配器塑胶外壳温度安全要求，同时提升电源使用	用于办公电子设备，解决大功率塑胶外壳电源的温度问题，温度余量 10 度以上，效率提升 2%

序号	分类	研发课题	具体技术要求	预计产生的技术成果	预期成果与主营业务关系
				寿命	
15	市场远期需求，增强技术储备	减小滤波电容体积以缩小适配器尺寸的研发	1.外壳尺寸小： 59*49.7*28.545WUSBPD 电源； 2.平均能效高：CoCV5T2+1%； 3.1W 能效： 84%@5V80%@9V75%@15V70%@20V &21V； 4.待机：<30mW； 5.外壳温度： <77°C@35Tc&<67°C@25Tc； 6.输出纹波：≤80mV	1.因尺寸小，电解电容选用缩小电容尺寸的器件选型与线路设计，相同尺寸的情况下可提升产品功率密度； 2.设计引入第三代半导体方案，可以提升能效、降低元件温度及简化 PCB 设计	适用于所有电源适配器项目，减小电源体积，平均能效提高 2%，大幅度减小损耗，同时满足不同消费类的应用场景和终端设备
16	市场远期需求，增强技术储备	一种 slim 型双路高效率电源的设计	1.满足>94% @50% 负载； 2.雷击满足 2KV/1KV； 3.EMIClassA； 4.满足 55degC 温度范围	1.实现大功率细长型结构的服务器电源方案； 2.磁性元件的集成式设计； 3.采用铜条方式实现输出通流能力	在 slim 型产品设计上，实现双路输出并功率可以达到 12V/2000W 的高功率输出。并在散热处理上积累非标器件的设计经验，实现双路和单路并存不同选择

6、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本项目预计 36 个月建设实施完成，分为项目筹备、软硬件订货及招标、软硬件安装与调试、人员招聘及培训、项目研发及开发等各阶段。

项目实施内容	T+1 年				T+2 年				T+3 年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项目筹备												
工程实施												
软硬件订货及招标												
软硬件安装与调试												
人员招聘及培训												
项目研发及开发												

(三) 补充流动资金

1、项目基本情况

公司拟将本次募集资金中的 11,5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满足公司业务增长带来的资金需求，以优化资产结构，降低资产负债率、提高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能力。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及可行性

随着公司业务的不断发展和生产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张，公司经营性流动资金需求日益增加，为满足公司健康发展的需要，缓解流动资金压力，节约公司的财务费用，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促进生产经营的发展和效益提升，巩固公司的市场地位，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夯实基础，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公司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11,500.00 万元用于补充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

因此，综合考虑财务状况、经营规模及行业现状等自身、外部条件后，公司拟将本次募集资金中的 11,5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以满足公司业务不断发展对营运资金的需求，使公司的财务结构更为稳健，提升公司的资本实力，促进公司主营业务持续稳健发展。

同时，公司本次募集资金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

行注册管理办法》、《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等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具备可行性。

3、补充流动资金规模的合理性

根据销售百分比法，公司至 2025 年新增流动资金缺口规模为 11,961.54 万元，具体测算依据及测算过程如下：

(1) 测算依据

公司以 2023 年营业收入为基础，结合公司 2021 年至 2023 年营业收入增长情况，对公司 2024 年、2025 年营业收入进行估算。公司 2021 年至 2023 年各年营业收入对应的增长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营业收入	286,999.90	270,312.47	257,194.80
营业收入同比增长率	6.17%	5.10%	23.45%
2021-2023 年平均增长率	11.57%		
2021-2023 年复合增长率	11.27%		
2021-2023 年最高增长率	23.45%		
预测 2024 年、2025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	10.00%		

假设 2024 年、2025 年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率维持在 10.00%，且主营业务、经营模式保持稳定不发生较大变化，公司各项经营性资产和经营性负债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保持不变（以 2022 年度各项指标占营业收入比重确认），综合考虑各项经营性资产、经营性负债与销售收入的比例关系等因素，利用销售百分比法对流动资金缺口进行计算。该方法的具体计算过程为：估算 2024 年、2025 年公司营业收入增长所导致的相关流动资产及流动负债的变化，进而估算公司未来生产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量。公司未来几年新增流动资金缺口计算公式如下：

①流动资金占用额=经营性流动资产-经营性流动负债；

②补充流动资金需求规模=2025 年预计流动资金占用额-2022 年流动资金占用额；

③应收票据销售百分比=（应收票据期末账面价值/当期营业收入）×100%；

其他科目以此类推。

(2) 测算过程

根据上述假设，公司 2023 年营业收入 286,999.90 万元，假设 2024 年、2025 年，营业收入较上期按 10.00% 继续增长，公司 2024 年、2025 年各项经营性流动资产、经营性流动负债与营业收入保持较稳定的比例关系，公司 2024 年、2025 年各年末的经营性流动资产、经营性流动负债=各年估算营业收入×2022 年度各项经营性流动资产、经营性流动负债占营业收入比重，公司未来新增流动资金缺口具体测算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3-2025 年流动资金缺口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营业收入	270,312.47	100.00%	286,999.90	315,699.89	347,269.87
应收票据	5,825.72	2.16%	16,217.75	6,803.90	7,484.29
应收款项融资	2,365.70	0.88%	1,763.36	2,762.92	3,039.21
应收账款余额	87,136.58	32.24%	95,041.83	101,767.44	111,944.19
预付款项	262.60	0.10%	301.89	306.69	337.36
存货余额	41,740.88	15.44%	35,868.05	48,749.48	53,624.42
经营性流动资产	137,331.47	50.80%	149,192.88	160,390.43	176,429.47
应付票据	29,149.24	10.78%	46,876.02	34,043.61	37,447.97
应付账款	66,010.42	24.42%	73,748.96	77,094.05	84,803.45
预付账款	38.33	0.01%	28.08	44.77	49.24
合同负债	118.63	0.04%	300.21	138.55	152.40
经营性流动负债	95,316.62	35.26%	120,953.26	111,320.97	122,453.07
流动资金占用额	42,014.86	15.54%	28,239.61	49,069.46	53,976.40
测算营运资金需求 (万元)	11,961.54				

注：上表仅为依据特定假设进行的财务测算，不构成公司对于未来业绩的预测或承诺。

根据上述测算，公司至 2025 年营运资金需求为 11,961.54 万元。公司拟使用本次募集资金中的 11,5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具有谨慎性、合理性。

《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规定：“通过配股、发行优先股或董事会确定发行对象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募集资金的，可以将募集资金全部用于

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通过其他方式募集资金的，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的比例不得超过募集资金总额的 30%。”公司本次发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和募投项目中非资本性支出合计占本次拟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29.66%，未超过 30.00%，符合上述法规的要求。

三、与现有业务、前次募投项目的区别和联系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密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开展，具体情况如下：

本公司计划实施“东莞欧陆通数据中心电源建设项目”，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进一步增强服务器电源生产能力，满足业务高速增长的需要。本项目的建设有助于提升公司服务器电源制造水平，快速响应客户定制化需求，扩大经营规模，满足日益扩大的市场需求，提高公司整体竞争力和盈利水平。

本公司计划实施“欧陆通新总部及研发实验室升级建设项目”，具体内容包包括新总部建设、研发实验室升级建设和中试线建设，是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的重要组成部分，主要以现有研发体系为基础，扩充现有研发场地并升级研发中心，引进先进的研发设备，补充研发课题项目，提高公司的自主研发能力，实现新产品和新技术的成果转化，提升技术储备，增加业务增长的实力和后劲，本次募投项目研发投入主要围绕电源适配器、服务器电源和两轮车充电器、大功率动力电池充电器等产品，研发的内容与课题与前次募投不同，其中，电源适配器、服务器电源相关研发课题属于客户定制化技术指标、功能需求等要求提升的投入，系在前次募投研发投入的基础上进一步提升公司技术能力、产品品质，改进生产工艺，降低制造成本，满足客户新的定制化需求，与前次募投研发内容不同；两轮车充电器、大功率动力电池充电器等其他电源产品研发课题主要系针对更多下游应用领域拓展的研发投入，满足更多应用领域业务拓展的需求，前次研发募投无相关方向投入。并在现有信息化系统的基础上，进行整体扩容和升级，为企业的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的支持，从而巩固行业领先地位。同时，本项目还将新建研发总部大楼，全面提升公司研发办公环境。本项目虽不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但本项目的实施有助于公司充分提升整体研发能力和技术水平，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优势，有利于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发展。本项目实施内容均围绕公司现有主营业务展开，与现有主营业务具有高度关联性。与前次募投项目不存在重叠。

本公司计划实施“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将投向公司的主营业务，有助于公司扩大经营规模、优化资本结构、降低财务风险，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有一定的积极影响。同时，为公司业务发展目标的实现提供可靠的资金来源，保障了公司业务开拓、技术研发等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综上，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密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符合国家有关产业政策以及未来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项目的实施将有助于提升公司的技术水平，扩大经营规模，提高公司的市场地位与竞争力。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的主营业务发生变化。与前次募投项目不存在重叠。

四、本次发行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板块定位的核查

经核查，本次发行满足《注册办法》第三十条关于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板块定位（募集资金主要投向主业）的规定。

1、发行人主营业务为开关电源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本次募集资金投向“东莞欧陆通数据中心电源建设项目”、“欧陆通新总部及研发实验室升级建设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不存在需要取得主管部门意见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本公司计划实施“东莞欧陆通数据中心电源建设项目”，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进一步增强服务器电源生产能力，满足业务高速增长的需要。本项目的建设有助于提升公司服务器电源制造水平，快速响应客户定制化需求，扩大经营规模，满足日益扩大的市场需求，提高公司整体竞争力和盈利水平。

本公司计划实施“欧陆通新总部及研发实验室升级建设项目”，是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的重要组成部分，主要以现有研发体系为基础，扩充现有研发场地并升级研发中心，引进先进的研发设备，补充研发课题项目，提高公司的自主研发能力，实现新产品和新技术的成果转化，提升技术储备，增加业务增长的实力和后劲。并在现有信息化系统的基础上，进行整体扩容和升级，为企业的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的支持，从而巩固行业领先地位。同时，本项目还将新建研发总部大楼，全面提升公司研发办公环境。本项目虽不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

但本项目的实施有助于公司充分提升整体研发能力和技术水平，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优势，有利于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发展。本项目实施内容均围绕公司现有主营业务展开，与现有主营业务具有高度关联性。

本公司计划实施“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将投向公司的主营业务，有助于公司扩大经营规模、优化资本结构、降低财务风险，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有一定的积极影响。同时，为公司业务发展目标的实现提供可靠的资金来源，保障了公司业务开拓、技术研发等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综上，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密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符合国家有关产业政策以及未来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项目的实施将有助于提升公司的技术水平，扩大经营规模，提高公司的市场地位与竞争力。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的主营业务发生变化。

2、发行人主营业务及本次募投项目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企业发行上市申报及推荐暂行规定》第五条规定的“负面清单”。此外，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密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符合创业板的板块定位。

综上，公司主营业务及本次募投项目属于国家产业政策鼓励方向，公司属于成长型创新创业企业。经核查，发行人及本次募投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板块定位。

五、本次募集资金的运用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本次发行募投项目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以及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项目投产后将扩大公司的经营规模，有利于公司通过拓展新的业务领域实现长期可持续发展，并强化公司主业、提高公司核心竞争能力，促进经营业绩的提升，增加公司资产规模和抗风险能力，符合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本次发行募投项目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将进一步扩大公司的资产规模。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 and 建成达产并产生效益需要一定时间，短期内公司每股收益可

能有所下降；但随着可转债逐渐实现转股，公司净资产规模得以增加，资本实力得以提升；公司的财务结构将进一步优化。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盈利能力良好，项目达产后，可有效提高公司利润水平，公司销售收入、利润总额规模均将在目前基础上实现较大突破，从而使公司的盈利能力及抗风险能力进一步提升。

第八节 历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最近五年内募集资金运用的基本情况

最近五年内，公司共募集资金一次，即 2020 年 8 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600 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530.0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为 36.81 元/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31,293,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82,203,175.63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49,089,824.37 元。

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8 月 17 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20]34586 号”《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并修订了《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对其进行了相应的修订。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专户存放、专款专用、如实披露，保护投资者权益。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账户的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资金	存储余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沙河支行	766673886362	168,000,000.00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南中路支行	79130078801300001065	80,000,000.00	-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752022816	100,000,000.00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337060100100888198	79,845,773.00	44,516,037.1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337060100100888580	65,671,454.63	20,891,945.5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建安支行	755903205010603	302,755,213.37	31,594.83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	15063282888808	71,330,049.00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沙河支行	777074102344	0	29,487,292.8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337060100100666558	0	7,255,533.6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建安支行	797900054710502	0	8,433,129.5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41900047235	0	3,367.56
合计		867,602,490.00	110,618,901.00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净额 849,089,824.37 元，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 763,935,766.38 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为 85,154,057.99 元，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10.03%。

募集资金账户存储余额与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对应关系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	85,154,057.99
加：募集资金闲置时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25,464,843.01
募集资金账户存储余额	110,618,901.00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投入进度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4,908.98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76,393.5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5,000.00	各年度使用 募集资金总 额	2020 年度及以前	13,309.8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9.44%		2021 年度	29,932.82					
				2022 年度	25,978.11					
				2023 年年度	7,172.84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或截止日项目 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和超募资金投 向	实际 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 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 额与募集后 承诺投资金 额的差额
1	赣州电源适配器扩产项目	赣州电源适配器扩产项目	30,275.52	5,275.52	5,068.19	30,275.52	5,275.52	5,068.19	-207.33	2024 年 7 月 31 日
		东莞欧陆通信息设备制造中心项目		25,000.00	22,600.84		25,000.00	22,600.84	-2,399.16	2024 年 1 月 16 日 (注 3)
2	赣州电源适配器产线技改项目	赣州电源适配器产线技改项目	7,984.58	7,984.58	3,325.90	7,984.58	7,984.58	3,325.90	-4,658.68	2024 年 11 月 30 日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7,133.00	7,133.00	7,274.39	7,133.00	7,133.00	7,274.39	141.39	2022 年 9 月 30 日
4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9,999.86	10,000.00	10,000.00	9,999.86	-0.14	不适用

募集资金总额		84,908.98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76,393.5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5,000.00				各年度使用 募集资金总 额	2020年度及以前		13,309.8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9.44%					2021年度		29,932.82	
							2022年度		25,978.11	
							2023年年度		7,172.84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55,393.10	55,393.10	48,269.18	55,393.10	55,393.10	48,269.18	-7,123.92	--
1	东莞电源适配器扩产项目	东莞电源适配器扩产项目	4,800.00	4,800.00	4,824.01	4,800.00	4,800.00	4,824.01	24.01	2021年6月30日
2	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8,500.00	8,500.00	8,500.00	8,500.00	8,500.00	8,669.13	169.13	不适用
3	深圳欧陆通电源技改项目	深圳欧陆通电源技改项目	4,800.39	4,800.39	4,631.26	4,800.39	4,800.39	4,631.26	-169.13	2022年6月21日(注1)
4	支付部分购买房产价款	支付部分购买房产价款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	不适用
5	未确定使用用途	未确定使用用途	1,415.49	1,415.49	-	1,415.49	1,415.49	-	-1,415.49	不适用(注2)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29,515.88	29,515.88	27,955.27	29,515.88	29,515.88	28,124.40	-1,391.48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84,908.98	84,908.98	72,180.78	84,908.98	84,908.98	76,393.58	-8,515.40	--

注1：深圳欧陆通电源技改项目承诺投资金额为4,800.39万元，实际投资金额为4,631.26万元，剩余169.13万元用作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注 2：未确定超募资金使用用途的金额为 1,415.49 万元，均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理财产品。

注:3：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东莞欧陆通信息设备制造中心项目已使用金额为 22,600.84 万元，已使用占比为 90.40%。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不含利息）为 2,399.16 万元，主要系设备及工程尾款，公司 2024 年将根据合同进度支付。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五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拟变更原“赣州电源适配器扩产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投入新增募投项目“东莞欧陆通信息设备制造中心项目”，拟变更投向的募集资金金额为 25,000.00 万元，占总募集资金净额的 29.44%，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为东莞欧陆通电子有限公司，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完成变更。本次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及实施主体的主要原因为：

1、公司总部位于深圳，赣州和东莞分别为公司两个主要制造基地，东莞基地位于珠三角，离总部更近，人员流动及物流成本低，因此管理人员的配置更为有效，沟通成本低，管理效率高；

2、首发设立募投项目时，公司尚未投资建设东莞制造基地，在 2021 年东莞制造基地项目确定投建后，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产生运营效率，将项目内容由建设赣州制造基地变更至建设东莞制造基地。

综上，目前该项目还在建设期，尚未达到预定使用状态，该募投项目实施后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营运能力和盈利能力。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 2022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深圳欧陆通电源技改项目”的实施地点，将实施地点由“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固戍二路星辉科技园”变更为“广东省东莞市洪梅镇望沙路洪梅段 129 号”，该经营场所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莞欧陆通电子有限公司自有房产。该项目已于 2022 年 6 月 21 日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本次变更实施地点，不会对该项目的实施造成影响，未改变公司募集资金的用途和投向，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实施方式均未发生变化。

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变更的主要原因为：项目原实施地点为公司在深圳的生产基地，厂房性质为租赁，2021 年起公司投建东莞制造基地，土地性质为

自有，厂房性质为自建。2022年起，为提高生产运营效率，提升东莞厂房使用效率，降低制造成本，公司将产能逐步转移至东莞制造基地，因此将此项目实施地点转移至东莞。

该项目按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已达到预计的承诺效益。该募投项目实施后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营运能力和盈利能力。

（三）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延期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2022年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2022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原预计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延期后预计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赣州电源适配器产线技改项目	2021年11月30日	2024年11月30日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21年9月30日	2022年9月30日
赣州电源适配器扩产项目	2022年7月31日	2024年7月31日

项目延期的具体原因系：

1、赣州电源适配器产线技改项目

公司整体处于快速发展阶段，结合长期发展战略、未来业务布局及客户订单等因素，合理、有序进行产能布局和建设，合理有效地分配资源，争取达到利益和协同效应最大化。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进度，计划将该项目的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2024年11月30日。主要原因为：

（1）因赣州制造基地主要承担成熟型号、低瓦数段的电源适配器产品的加工、制造，2021年起，受宏观经济下行、消费电子行业景气度不及预期等因素影响，成熟型号、低瓦数段的电源适配器市场需求短期下滑。

（2）本募投项目主要用于产线技改，公司严格根据产品更新需求升级改造产线设备，将原有老旧产线进行自动化升级，提升品质标准，增加产能。因电源适配器市场需求短期下滑，项目更新速度减慢，为有效利用募集资金，因此赣州基地扩产计划出现延缓。

目前该项目还在建设期，尚未达到预定使用状态，长期来看，随着电源适配器电源市场的不断发展，该募投项目实施后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产线的营运

能力和盈利能力。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基于公司发展战略、行业发展趋势确定的，该项目主要实施内容包括场地及装修费用、购置研发设备、研发耗材及人员薪资等。受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市场环境、不可抗力因素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研发中心项目的整体进度略慢于预期。公司充分考虑项目建设周期与资金使用情况，经审慎考量，现拟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长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该项目主要投向电源适配器基础项目的研发，存在部分服务器电源初期项目的研发投入，主要系研发设备及新增研发人员薪酬的投入。目前该项目已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完成。该项目实施后有利于提升公司研发水平和竞争力。

3、赣州电源适配器扩产项目

公司整体处于快速发展阶段，结合长期发展战略、未来业务布局及客户订单等因素，合理、有序进行产能布局和建设，合理有效地分配资源，争取达到利益和协同效应最大化。

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进度，将该项目的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主要原因为：因赣州制造基地主要承担成熟型号、低瓦数段的电源适配器产品的加工、制造，2021 年起，受宏观经济下行、消费电子行业景气度不及预期等因素影响，成熟型号、低瓦数段的电源适配器市场需求短期下滑。为集约、有效利用资金，公司严格实行以销定产、按需扩产模式，因此赣州基地扩产计划出现延缓。

目前该项目还在建设期，尚未达到预定使用状态，长期来看，随着电源适配器电源市场的不断发展，该募投项目实施后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情况

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金额为 1,015.11 万元，天

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0]35186号《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公司于2020年9月1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2020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截止至2023年9月30日，上述资金已置换完成。

（六）临时闲置募集资金情况

2020年9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2020年第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2020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及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不超过20,000.00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自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2021年10月11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2021年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支付部分购买房产价款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自第二届董事会2021年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2022年10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2022年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2022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自第二届董事会2022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2023年12月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2023年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2023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

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4 亿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或可转让可提前支取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等。有效期自第三届董事会 2023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均已到期。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1、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说明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2020年-2023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0年度	2021年度	2022年度	2023年度		
1	赣州电源适配器产线技改项目	不适用	11,728.0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2)	
2	赣州电源适配器扩产项目	不适用	85,735.9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5,444.08	5,444.08 不适用 (注2)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3)	
4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3)	
5	东莞欧陆通信息设备制造中心项目	不适用	90,540.1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2,240.74	22,240.74 不适用 (注2)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7,684.82	27,684.82	
1	东莞电源适配器扩产项目	123.17%	25,920.00	不适用	20,046.16	25,265.03	28,616.01	73,927.20 是	
2	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3)	
3	深圳欧陆通电源技改项目	93.64%	24,2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12,159.56	22,075.24	34,234.80 是	
4	支付部分购买房产价款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3)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20,046.16	37,424.59	50,691.25	108,162.00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2020年-2023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0年度	2021年度	2022年度	2023年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0,046.16	37,424.59	78,376.07	135,846.82		

注 1：承诺效益为预计可实现的销售收入。

注 2：赣州电源适配器产线技改项目、赣州电源适配器扩产项目及东莞欧陆通信息设备制造中心项目还在建设期，尚未完全达产。

注 3：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补充流动资金、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支付部分购买房产价款公开资料未承诺收益情况，且前述项目不涉及具体产品的生产，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的“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有利于提升公司创新能力，增强公司技术和服务的竞争实力，有效增强公司前沿科技研究能力，加速公司科研成果转化，增强公司长期盈利能力，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实力，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情况。

“补充流动资金”、“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支付部分购买房产价款”未对应投资项目，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购买部分房产价款，因此该类项目的效益无法单独核算。

（二）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的情况。

（三）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有关情况与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对照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不存在差异。

（四）注册会计师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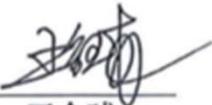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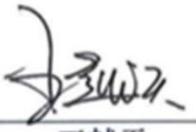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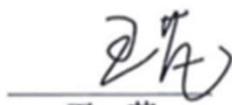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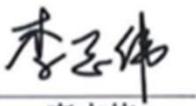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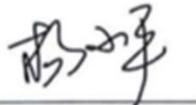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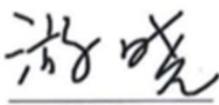
2024 年 4 月 22 日，天职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出具了《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天职业字[2024]21294-3），结论为：“我们认为，深圳欧陆通董事会关于《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按照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及相关公告格式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深圳欧陆通截至 12 月 31 日止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第九节 声明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实信用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王合球	 王越天	 蒋书兴
 尚韵思	 赵红余	 王 芑
 李志伟	 杨小平	 游晓

全体监事：

 李美琴	 徐展君	 王 恒
--	---	--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王合球	 蒋书兴	 尚韵思
 赵 鹏	 赵红余	 张淑媛



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7月3日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募集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

深圳市格诺利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王合球



南京王越科王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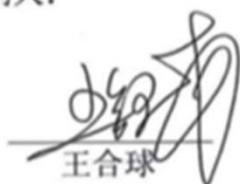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合球



实际控制人：



王合球



王玉琳



王越天



尚韵思



王越飞

2024年7月3日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募集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连昱

保荐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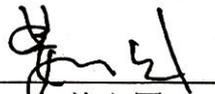


孙爱国



张玉忠

保荐机构总经理：



姜文国

保荐机构董事长：
(法定代表人)



冉云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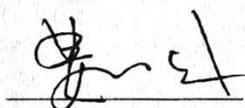
2024年7月3日



保荐人（主承销商）管理层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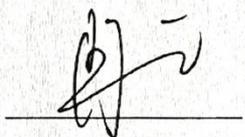
本人已认真阅读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公司募集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募集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总经理：



姜文国

董事长：



冉云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 7月 3日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曹平生
曹平生

程兴
程兴

常宝
常宝

杨小昆
杨小昆

负责人：魏天慧
魏天慧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2024年7月3日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审计报告（天职业字[2022]208号、天职业字[2023]25942号和天职业字[2024]21294号）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财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字）：



陈志刚



周芬



张磊



范科磊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邱靖之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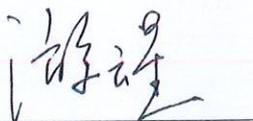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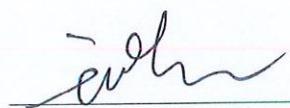
二〇二四年七月三日

六、信用评级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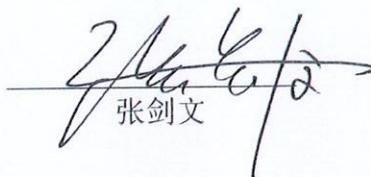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签字资信评级人员已阅读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信评级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机构及资信评级人员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信评级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信评级人员：


游云星


王皓立

资信评级机构负责人：


张剑文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七、发行人董事会声明

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公司董事会按照国务院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作出的承诺并兑现填补回报的具体措施。

（一）公司应对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措施

为应对因本次发行后可能出现的公司即期每股收益被摊薄的情形，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降低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增强对股东利益的回报，公司拟采取多种措施填补即期回报：

1、积极稳妥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将使公司扩充业务规模、提升资金实力、抵御市场竞争风险、提高综合竞争实力。公司将加快募投项目实施，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降低发行后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2、强化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将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做到专款专用、使用规范，并接受保荐机构、开户银行、证券交易所和其他有关部门的监督。

3、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企业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高公司日常运营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理风险，提升经营效率。

4、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保护投资者利益

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2〕3号）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广泛听取投资者尤其是独立董事、中小股东的意见和建议，强化对投资者的回报，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增加分配政策执行的透明度，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建立更为科学、合理的利润分配和决策机制，更好地维护

公司股东及投资者利益。

5、加强人才队伍建设，为公司发展提供人才保障

公司将建立与公司发展相匹配的人才结构，切实加强人力资源开发工作，引进优秀的管理人才，加强专业化团队的建设。建立更为有效的用人激励和竞争机制以及科学合理和符合实际的人才引进和培训机制，搭建市场化人才运作模式，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可靠的人才保障。

6、持续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作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未来经营结果受多种宏微观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制定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

（二）公司应对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承诺

1、实际控制人承诺

为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实际控制人作出如下承诺：

“（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本承诺，如违反本承诺或拒不履行本承诺给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3）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就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作出另行规定或提出其他要求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2、控股股东承诺

为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控股股东作出如下承诺：

“（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本承诺，如违反本承诺或拒不履行本承诺给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3）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就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作出另行规定或提出其他要求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企业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本企业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企业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为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如下承诺：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承诺对个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承诺如公司未来制定、修改股权激励方案，本人将积极促使未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承诺本人将根据未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出台的相关规定，积极采取一切必要、合理措施，使上述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的实施。

（7）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

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 承诺本人将根据未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出台的相关规定，积极采取一切必要、合理措施，使上述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的实施。

(7) 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若本人前述承诺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将对公司或股东给予充分、及时而有效的补偿。

(8) 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就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作出另行规定或提出其他要求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年 月 日

第十节 备查文件

- (一) 发行人最近三年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 (二) 保荐人出具的发行保荐书、上市保荐书、发行保荐工作报告和尽职调查报告；
- (三) 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 (四) 董事会编制、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以及会计师出具的鉴证报告；
- (五) 资信评级报告；
- (六)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七)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附表一 本次发行前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所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承诺的履行情况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王合球、王玉琳、尚韵思、王越天、王跃飞	股份锁定承诺与股份减持承诺	<p>1、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的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情形，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p> <p>2、若本人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次公开发行前的公司股份，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且减持价格不得低于本次公开发行时的发行价。</p> <p>3、上述法定或自愿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股份。</p> <p>4、若本人减持公司股份，将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相关减持规定进行，并积极配合公司的公告等信息披露工作。</p> <p>5、如有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有关规定对发行价或收盘价等进行相应调整。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公司可扣留违反承诺当年度及其后一个年度应付本人的薪酬（及津贴），同时本人在违反承诺期间不得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直至本人履行承诺为止。上述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失效或终止履行。</p>	2020 年 08 月 17 日	2020 年 08 月 24 日至 2025 年 08 月 23 日	正常履行中
	深圳市格诺利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王越王投资合	股份锁定承诺与股份减持承诺	<p>1、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的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情形，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p> <p>2、若本企业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次公开发行前的公司股份，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且减持价格不得低于</p>	2020 年 08 月 17 日	2020 年 08 月 24 日至 2025 年 08 月 23 日	正常履行中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伙企业 (有限合伙)		本次公开发行时的发行价，并将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相关减持规定进行减持，积极配合公司的公告等信息披露工作。 3、如有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有关规定对发行价或收盘价等进行相应调整。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公司可扣留违反承诺当年度及其后一个年度应付本企业的现金分红，同时本企业在违反承诺期间不得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直至本企业履行承诺为止。			
	房莉、杨冀、西藏同创伟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锁定承诺与股份减持承诺	1、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若本人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次公开发行前的公司股份，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且减持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并将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相关减持规定进行减持，积极配合公司的公告等信息披露工作。 3、如有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有关规定对每股净资产等进行相应调整。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公司可扣留违反承诺当年度及其后一个年度应付本人的现金分红，同时本人在违反承诺期间不得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直至本人履行承诺为止。	2020 年 08 月 17 日	2020 年 08 月 24 日至 2023 年 08 月 23 日	履行完毕
	泰州通聚信息技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减持承诺	1、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若本企业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次公开发行前的公司股份，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且减持价格不得低于本次公开发行时的发行价，并将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相关减持规定进行减持，积极配合公司的公告等信息披露工作。 3、如有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有关规定对发行价等进行相应调整。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公司可扣留违反承诺当年度及其后一个年度应付本企业的现金分红，同时本企业在违反承诺期间不得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直至本企业履行承诺为止。	2020 年 08 月 17 日	2020 年 08 月 24 日至 2025 年 08 月 23 日	正常履行中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蒋书兴、赵红余、孙春平、赵鹏	股份锁定承诺与股份减持承诺	<p>1、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的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情形，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本人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次公开发行前的公司股份，减持价格不得低于本次公开发行时的发行价。</p> <p>2、上述法定或自愿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股份。</p> <p>3、若本人减持公司股份，将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相关减持规定进行，并积极配合公司的公告等信息披露工作。</p> <p>4、如有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有关规定对发行价或收盘价等进行相应调整。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公司可扣留违反承诺当年度及其后一个年度应付本人的薪酬（及津贴），同时本人在违反承诺期间不得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直至本人履行承诺为止。上述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失效或终止履行。</p>	2020 年 08 月 17 日	2020 年 08 月 24 日至 2025 年 08 月 23 日	孙春平履行完毕，其他人正常履行
	深圳市通汇信息技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锁定承诺与股份减持承诺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公司可扣留违反承诺当年度及其后一个年度应付本企业的现金分红，同时本企业在违反承诺期间不得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直至本企业履行承诺为止。	2020 年 08 月 17 日	2020 年 08 月 24 日至 2021 年 08 月 23 日	履行完毕
	王小丽、谢安德	股份锁定承诺与股份减持承诺	<p>1、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上述法定或自愿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股份。</p> <p>3、若本人减持公司股份，将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相关减</p>	2020 年 08 月 17 日	2020 年 08 月 24 日至 2021 年 08 月 23 日	履行完毕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持规定进行，积极配合公司的公告等信息披露工作。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公司可扣留违反承诺当年度及其后一个年度应付本人的薪酬（及津贴），同时本人在违反承诺期间不得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直至本人履行承诺为止。上述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失效或终止履行。			
	全胜	股份锁定承诺与股份减持承诺	<p>1、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的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情形，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本人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次公开发行前的公司股份，减持价格不得低于本次公开发行时的发行价。</p> <p>2、上述法定或自愿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p> <p>3、若本人减持公司股份，将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相关减持规定进行，并积极配合公司的公告等信息披露工作。</p> <p>4、如有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有关规定对发行价或收盘价等进行相应调整。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公司可扣留违反承诺当年度及其后一个年度应付本人的薪酬（及津贴），同时本人在违反承诺期间不得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直至本人履行承诺为止。上述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失效或终止履行。</p>	2020 年 08 月 17 日	2020 年 08 月 24 日至 2021 年 08 月 23 日	履行完毕
	王玉琳	股东一致行动承诺	本人作为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一，承诺在通过深圳市格诺利信息咨询有限公司行使对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表决权时，按照深圳市格诺利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章程的约定进行表决，如未能达成一致意见的，承诺以王合球意见为准。	2020 年 08 月 17 日	2020 年 08 月 17 日至长期	正常履行中
	王玉琳、王越天、王越飞、尚韵思	股东一致行动承诺	本人作为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一，承诺在通过深圳市王越王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行使对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表决权时，按照深圳市王越王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的约定进行表决，如未能达成一致意见的，承诺以王合球意见为准。	2020 年 08 月 17 日	2020 年 08 月 17 日至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深圳市格诺利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王越王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王合球、王玉琳、王越飞、王越天、尚韵思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作为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企业/本人承诺如下：本企业/本人将根据“公平、公正、等价、有偿”的市场原则，按照一般的商业条款，减少本企业/本人及/或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的交易，严格遵守并尊重公司的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并依据法律法规和证券交易所规则（上市后适用），与公司以公允价格进行公平交易，不谋求本企业/本人及/或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非法利益。在本企业/本人及/或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公司（如有）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期间，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p> <p>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作为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人/本企业承诺如下：本人/本企业目前没有从事、将来也不会从事任何直接或间接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亦不会以任何其他形式从事与公司（及其子公司）有竞争或构成竞争的业务；若将来出现本人/本企业控股、参股企业所从事的业务与公司（及其子公司）有竞争或构成竞争的情况，将在公司提出要求时出让本人/本企业在该企业中的全部出资或股权，并在同等条件下给予公司（及其子公司）对该等出资或股权的优先购买权。在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公司（如有）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期间，若本人/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p>	2020年08月17日	2020年08月17日至长期	正常履行中
	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IPO 稳定股价承诺	<p>（一）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公司上市后 3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年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如有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有关规定对每股净资产进行相应调整，下同），将启动公司股价稳定措施。</p> <p>（二）股价稳定措施的方式及顺序 1、股价稳定措施的方式：（1）公司回购股票；（2）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3）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下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选用前述方式时的前提：（1）不能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2）不能迫使控股股东履行要约收购义务。2、股价稳定措施的实施顺序如下：首先，公司回购股票；其次，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在下列情形之一出现时将启动该措施：</p> <p>（1）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2）公司虽实施股票回购计划但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末经审计</p>	2020年08月17日	2020年08月24日至2023年08月23日	履行完毕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再次，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启动该措施的条件为：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如公司股票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p> <p>（三）实施股价稳定措施的程序 1、公司回购股票的程序（1）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将在 15 个交易日内提出稳定股价预案并公告，并及时披露稳定股价措施的审议和实施情况。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后公司将依法履行相应的公告、备案等义务。在满足法定条件下依照决议通过的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中所规定的价格区间、期限实施回购；（2）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年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单次回购金额不低于发行人上一年度归属于发行人股东净利润的 5%，单一会计年度累计用于股份回购的资金总额不高于发行人上一年度归属于发行人股东净利润的 20%；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的总额；（3）在实施上述回购计划过程中，如连续 5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高于每股净资产，公司董事会可以做出决议终止股份回购事宜。公司回购股份应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关于股份回购的有关规定。2、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的程序（1）公司未实施股票回购计划的，公司控股股东将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或公司股东大会作出不实施回购股票计划的决议之日起 20 个交易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公司已实施股票回购计划的，公司控股股东将在公司股票回购计划实施完毕或终止之日起 20 个交易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2）增持价格不超过最近一年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金额不低于公司控股股东上一年度现金分红的 20%，单一会计年度累计用于增持股份的金额不高于其上一年度现金分红的 40%。（3）在实施上述增持计划过程中，如连续 5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高于每股净资产，控股股东可以终止股份增持事宜。控股股东增持股份应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3、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程序（1）触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条件时，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 90 个交易日内增持公司股票。（2）增持价格不超过最近一年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不低于公司该等人员上一年度实际领取税后薪酬的 15%，单一会计年度累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不高于上一年度实际领取税后薪酬的 30%。（3）在实施上述增持计划过程中，如连续 5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高于每股净资产，董</p>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可以终止股份增持事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应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公司承诺：公司上市后 36 个月内，若公司新聘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将要求该等新聘任的人员，履行公司上市时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关于稳定股价的相应承诺。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未履行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则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所有股东道歉。			
	深圳市格诺利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王越王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IPO 稳定股价承诺	为维护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上市后股价的稳定，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本企业现提出发行人上市后 3 年内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股价的措施，有关内容如下：公司上市后 3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年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如有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有关规定对每股净资产进行相应调整，下同），存在下列情形之一时：（1）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2）公司虽实施股票回购计划但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在不会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履行要约收购义务的前提下，本企业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采取如下稳定股价的措施：（1）公司未实施股票回购计划的，本企业将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或公司股东大会作出不实施回购股票计划的决议之日起 20 个交易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公司已实施股票回购计划的，本企业将在公司股票回购计划实施完毕或终止之日起 20 个交易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2）增持价格不超过最近一年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金额不低于本企业在公司上一年度现金分红的 20%，单一会计年度累计用于增持股份的金额不高于本企业在公司上一年度现金分红的 40%。（3）在实施上述增持计划过程中，如连续 5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高于每股净资产，本企业可以终止股份增持事宜。本企业增持股份应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本企业承诺：如本企业未履行上述增持股份的承诺，则公司可将本企业股份增持义务触发当年及其后一个年度公司应付的现金分红予以扣留，直至履行承诺为止。同时本企业在违反承诺期间不得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直至本企业履行承诺为止。	2020 年 08 月 17 日	2020 年 08 月 24 日至 2023 年 08 月 23 日	履行完毕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蒋书兴、全胜、尚韵思、孙春平、王合球、王芑、王越天、赵红余、赵鹏	IPO 稳定股价承诺	为维护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上市后股价的稳定，作为发行人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下同）/高级管理人员，本人现提出发行人上市后三年内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股价的措施，有关内容如下：公司上市后 3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年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如有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有关规定对每股净资产进行相应调整，下同），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如公司股票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在不会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履行要约收购义务的前提下，本人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采取如下稳定股价的措施：（1）触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条件时，本人将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 90 个交易日内增持公司股票。（2）增持价格不超过最近一年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不低于本人在公司上一年度实际领取税后薪酬的 15%，单一会计年度累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不高于上一年度实际领取税后薪酬的 30%。（3）在实施上述增持计划过程中，如连续 5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高于每股净资产，本人可以终止股份增持事宜。本人增持股份应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本人承诺：如本人未履行上述增持股份的承诺，则公司可将本人股份增持义务触发当年及其后一个年度公司应付现金分红的 100%或薪酬的 50%予以扣留，同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有）将不得转让，直至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增持公司股票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2020 年 08 月 17 日	2020 年 08 月 24 日至 2023 年 08 月 23 日	履行完毕
	深圳市格诺利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王越王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王合球、王	关于信息披露有关事项的承诺函	本企业/本人作为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特此承诺：1、如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企业/本人将依法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企业/本人将督促公司在上述违法事实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定后的 2 个交易日内进行公告，并在上述事项认定后 5 个交易日内启动回购事项。公司已发行尚未上市的，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公司已上市的，按市场价格且不低于发行价进行回购，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程序实施。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回购价格和回购股份数量应作相应调整。2、如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本人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本企业/本人将在上述违法	2020 年 08 月 17 日	2020 年 08 月 17 日至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玉琳、尚韵思、王越天、王越飞		事实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经济损失。3、如本企业/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赔偿措施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当年度及以后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中停止发放本企业/本人享有的现金分红，同时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回购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信息披露有关事项的承诺	"1、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公司董事会将在上述违法事实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定后的2个交易日进行公告，并在上述事项认定后5个交易日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董事会并发出股东大会的通知，在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核准/备案（如需）后启动股份回购措施。公司已发行尚未上市的，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公司已上市的，按市场价格且不低于发行价进行回购。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回购价格和回购股份数量应作相应调整。 2、如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公司将在上述违法事实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经济损失。如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所有股东道歉。	2020年08月17日	2020年08月17日至长期	正常履行中
	初大智、李天明、杨林安、蒋书兴、全胜、尚	关于信息披露有关事项的承诺	1、如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本人将在上述违法事实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	2020年08月17日	2020年08月17日至长期	王小丽、谢安德、全胜、孙春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韵思、孙春平、王合球、王芑、王越天、赵红余、赵鹏、王小丽、谢安德、李秀楼、郝留全、李德华		<p>此遭受的经济损失。</p> <p>2、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赔偿措施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当年度及以后年度公司停止发放本人的应付的薪酬/津贴，同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p>			平、初大智、李天明、杨林安履行完毕，其他人正常履行
	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p>1、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p> <p>本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草案）》和《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9年-2021年）内的具体股利分配计划的议案》，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未来分红回报规划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稳定投资回报。本次发行完成后，本公司将广泛听取投资者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意见和建议，不断完善本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强化对投资者的回报。</p> <p>2、扩大业务规模，加大研发投入</p> <p>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电源适配器、服务器电源产品的销售，市场空间广阔，未来本公司将在稳固现有市场和客户的基础上，加强现有产品和业务的市场开拓和推广力度，不断扩大主营业务的经营规模，提高本公司盈利规模；同时，本公司将不断加大研发投入，优化供应链模式，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提升产品竞争力和本公司盈利能力。</p> <p>3、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p> <p>公司未来几年将进一步提高经营和管理水平，提升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公司将努力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节省公司的财务费用支出。公司也将加强企业内部控制，发挥企业管控效能。推进预算管理，优化预算管理流程，加强成本管理，强化预算执行监督，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p>	2020年08月17日	2020年08月17日至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4、加快募投项目实施进度，加强募集资金管理</p> <p>本次募投项目均围绕本公司主营业务展开，其实施有利于提升本公司竞争力和盈利能力。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公司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实施，使募投项目早日实现预期收益。同时，本公司将根据《公司章程（草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草案）》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加强募集资金管理，规范使用募集资金，以保证募集资金按照既定用途实现预期收益。上述填补回报措施仅为保证此次募集资金有效使用、有效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提高未来的回报能力之目的，不构成对发行人未来利润做出保证。若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公司自愿接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对公司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自律监管措施；若违反承诺给股东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补偿责任。</p>			
	深圳市格诺利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王越王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王合球、王玉琳、王越飞、王越天、尚韵思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p>1、本企业/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p> <p>2、本企业/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企业/本人自愿接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对本企业/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自律监管措施；若违反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补偿责任。</p>	2020年08月17日	2020年08月17日至长期	正常履行中
	初大智、李天明、杨林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	<p>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净资产将随着募集资金到位而大幅增加，由于募集资金项目从开始实施至投产并产生效益需要一定时间，在上述时间内，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将在短期内可能出现一定幅</p>	2020年08月17日	2020年08月17日至长期	全胜、孙春平、初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蒋书兴、全胜、尚韵思、孙春平、王合球、王芑、王越天、赵红余、赵鹏	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	度的下降。为降低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的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对本人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5、如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6、若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人有关确保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事项的填补回报措施得以切实履行的承诺有不同要求的，本人将自愿无条件按照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予以承诺。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人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自律监管措施；若违反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大智、李天明、杨林安履行完毕，其他人正常履行
	尚韵思、王合球、王玉琳、王越飞、王越天	其他承诺	2016年1月1日至今，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未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的情况，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本人自愿承诺如下：若应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公司需要补缴社会保险及/或住房公积金，或为未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事由而承担任何罚款，本人愿意对公司因补缴或受罚款所产生的经济损失予以代为承担或全额补偿。如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则公司可将本人代为承担或全额补偿义务触发当年及其后一个年度公司应付的薪酬（津贴）及现金分红予以扣留，直至履行承诺为止。	2020年08月17日	2020年08月17日至长期	正常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全体激励对象	激励对象有关披露文件存在虚假记载等情况下所获利益返还公司的承诺	1、本人作为公司正式员工，必须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与公司制度，同时愿意接受本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2、本人承诺，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本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2021年11月01日	2021年11月01日至2025年11月1日	履行完毕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欧陆通	上市公司关于披露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等承诺	本公司承诺《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若上述承诺与事实不符，本公司将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2021 年 11 月 01 日	2021 年 11 月 01 日至 2025 年 11 月 1 日	履行完毕
	欧陆通	其他承诺	本公司不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通过本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21 年 11 月 01 日	2021 年 11 月 01 日至 2025 年 11 月 1 日	履行完毕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公司不存在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情况。			

附表二 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拥有的房屋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公告之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的房屋建筑物如下：

序号	权利人	权利证号	座落地	面积 (m ²)	权利性质	终止日期	他项权利
1	发行人	粤(2017)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222933号	南山区滨海大道深圳市软件产业基地2栋C座1401	400.01	出让	2061-8-17	未抵押
2	发行人	粤(2017)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222927号	南山区滨海大道深圳市软件产业基地2栋C座1402	461.26	出让	2061-8-17	未抵押
3	发行人	粤(2017)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235907号	南山区滨海大道深圳市软件产业基地2栋C座1403	406.16	出让	2061-8-17	未抵押
4	发行人	粤(2017)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222489号	南山区滨海大道深圳市软件产业基地2栋C座1404	390.55	出让	2061-8-17	未抵押
5	发行人	粤(2022)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11428号	宝安区西乡街道航城大道北侧南航明珠花园1号楼119	18,019.95	出让	2079-06-04	已抵押
6	发行人	注1	宝安区西乡街道航城大道北侧南航明珠花园1号楼、2号楼、11号楼	房屋建筑面积合计5,301.92	出让	2079-06-04	已抵押
7	赣州欧陆通	赣(2019)赣州市不动产权第0047878号	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龙路北侧、工业西路1#厂房	10,544.83	自建	2058-2-16	未抵押
8	赣州欧陆通	赣(2019)赣州市不动产权第0047879号	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龙路北侧、工业一路西侧员工宿舍	5,944.65	自建	2058-2-16	未抵押
9	赣州欧陆通	赣(2023)赣州市不动产权第0048016号	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龙路34号2#厂房	23,842.45	自建	2058-02-16	未抵押
10	东莞欧陆通	粤(2023)东莞不动产权第0120041号	东莞市洪梅镇望沙路洪梅段129号东莞欧陆通信息设备制造中心项目1号厂房	60,464.50	自建	2070-6-23	已抵押

序号	权利人	权利证号	座落地	面积 (m ²)	权利性质	终止日期	他项权利
11	东莞欧陆通	粤(2023)东莞不动产权第0120028号	东莞市洪梅镇望沙路洪梅段129号东莞欧陆通信息设备制造中心项目2号员工宿舍	10,572.79	自建	2070-6-23	
12	东莞欧陆通	粤(2023)东莞不动产权证第0199343号)	东莞市洪梅镇望沙路洪梅段129号东莞欧陆通信息设备制造中心项目3号员工宿舍	11,374.37	自建	2070-06-23	
13	越南欧陆通	注2	越南海防市安阳县洪峰乡安阳工业区CN3区块B-27, B-28地块	39,785.19	自建	2058-12-25	未抵押

注1：发行人已取得南航明珠花园1号楼101-118单元、2号楼101-111单元、11号楼101-111单元的房屋产权证书，各不动产单元的证书编号分别为：粤(2022)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28814号、粤(2022)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26767号、粤(2022)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28254号、粤(2022)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28248号、粤(2022)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28282号、粤(2022)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27623号、粤(2022)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28809号、粤(2022)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28807号、粤(2022)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28802号、粤(2022)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28266号、粤(2022)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28811号、粤(2022)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28253号、粤(2022)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26437号、粤(2022)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26441号、粤(2022)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28246号、粤(2022)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26447号、粤(2022)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26790号、粤(2022)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26798号、粤(2022)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26445号、粤(2022)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26434号、粤(2022)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26773号、粤(2022)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26778号、粤(2022)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28242号、粤(2022)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27729号、粤(2022)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28817号、粤(2022)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27718号、粤(2022)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27636号、粤(2022)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27723号、粤(2022)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27645号、粤(2022)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27649号、粤(2022)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25693号、粤(2022)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25667号、粤(2022)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25683号、粤(2022)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25696号、粤(2022)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25671号、粤(2022)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25678号、粤(2022)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25675号、粤(2022)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25691号、粤(2022)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26855号、粤(2022)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25698号；

注2：越南欧陆通承租深越联合投资有限公司位于越南海防市安阳县洪峰乡安阳工业区CN3区块B-27, B-28地块之土地，越南欧陆通已合法合规取得由海防市政府权责机关核发之B-27, B-28地块土地之建筑许可证及厂房建设施工设计图，合法合规建设厂房，可依法办理厂房竣工投入使用之手续，并在海防市资源暨环境厅房地产处办理厂房产权之登记手续，不会发生法律问题及障碍。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越南欧陆通正在办理申请地上厂房产权之登记手续，尚未取得地上厂房产权证，相关厂房不存在设置抵押、查封、冻结等权利限制。

附表三 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拥有的专利

1、境内专利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共拥有 163 项境内专利，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期	取得方式
1	发行人	ZL201480043970.8	电源供应器及与通用冗余电源供应器兼容的电池管理模组	发明专利	2014-08-04	原始取得
2	发行人	ZL201510124857.9	N+1 冗余电源系统及其实现智能降耗的方法	发明专利	2015-03-20	原始取得
3	发行人	ZL201510161543.6	一种冗余电源放电控制系统和方法	发明专利	2015-04-07	原始取得
4	发行人	ZL201510904103.5	一种防浪涌的开关电源及防浪涌电路	发明专利	2015-12-09	原始取得
5	发行人	ZL201710309467.8	3PIN 欧规插头	发明专利	2017-05-04	原始取得
6	发行人	ZL201710890521.2	一种并机电源高功率同步启机控制方法及系统	发明专利	2017-09-27	原始取得
7	发行人	ZL201911171875.7	数字网络接口电路	发明专利	2019-11-26	原始取得
8	发行人	ZL201911265652.7	磷酸改性聚苯并咪唑质子交换膜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9-12-11	原始取得
9	发行人	ZL202010740483.4	高温型改性聚苯并咪唑质子交换膜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20-07-28	原始取得
10	发行人	ZL202110655257.0	一种开关电源的低温启动方法和开关电源	发明专利	2021-06-11	原始取得
11	发行人	ZL202110654601.4	一种开关电源容性负载启机方法和开关电源	发明专利	2021-06-11	原始取得
12	发行人	ZL201420222168.2	一种用电设备、电源装置及其整流电路	实用新型	2014-04-30	原始取得
13	发行人	ZL201420221883.4	一种用电设备及电源装置	实用新型	2014-04-30	原始取得
14	发行人	ZL201420282760.1	一种不灌胶 LED 路灯电源防水外壳及不灌胶 LED 路灯电源	实用新型	2014-05-29	原始取得
15	发行人	ZL201420283686.5	一种直流电源电路	实用新型	2014-05-29	原始取得
16	发行人	ZL201420370159.8	一种电源供应器	实用新型	2014-07-04	原始取得
17	发行人	ZL201420426693.6	自带电池冗余电源供应器	实用新型	2014-07-30	原始取得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期	取得方式
18	发行人	ZL201420432641.X	电源适配器	实用新型	2014-08-01	原始取得
19	发行人	ZL201620211881.6	集成电池管理系统的冗余电源模块	实用新型	2016-03-18	原始取得
20	发行人	ZL201620211022.7	电池管理系统的把手杠杆自锁结构	实用新型	2016-03-18	原始取得
21	发行人	ZL201620211123.4	冗余电源模块杠杆助力插拔及自锁装置	实用新型	2016-03-18	原始取得
22	发行人	ZL201620901670.5	并机电源及其恒流启动控制电路	实用新型	2016-08-18	原始取得
23	发行人	ZL201620959534.1	一种功率因数校正电路	实用新型	2016-08-26	原始取得
24	发行人	ZL201621045313.X	功率因数校正电路中的缓冲电路及功率因数校正电路	实用新型	2016-09-08	原始取得
25	发行人	ZL201621047996.2	开关电源恒压启动电路及开关电源	实用新型	2016-09-08	原始取得
26	发行人	ZL201621079850.6	谐振半桥变换器及其死区时间控制电路	实用新型	2016-09-26	原始取得
27	发行人	ZL201621101428.6	并机电源热插拔保护电路及并机电源	实用新型	2016-09-30	原始取得
28	发行人	ZL201621164724.0	一种通信总线隔离电路	实用新型	2016-10-25	原始取得
29	发行人	ZL201621173493.X	一种信号检测处理的控制电路及开关电源	实用新型	2016-10-25	原始取得
30	发行人	ZL201621165285.5	一种同步整流钳位控制电路	实用新型	2016-10-25	原始取得
31	发行人	ZL201621188436.9	冷冗余控制电路及冗余电源	实用新型	2016-10-28	原始取得
32	发行人	ZL201621196451.8	开关电源控制电路及开关电源	实用新型	2016-11-07	原始取得
33	发行人	ZL201621231609.0	辅助电源过压过流保护控制电路及开关电源	实用新型	2016-11-16	原始取得
34	发行人	ZL201720148515.5	变压器	实用新型	2017-02-17	原始取得
35	发行人	ZL201720492014.9	3PIN 欧规插头	实用新型	2017-05-04	原始取得
36	发行人	ZL201720497386.0	变压器	实用新型	2017-05-05	原始取得
37	发行人	ZL201720514742.5	一种防雷击电压电路、驱动电源及终端	实用新型	2017-05-10	原始取得
38	发行人	ZL201720576232.0	电源适配器	实用新型	2017-05-22	原始取得
39	发行人	ZL201720881636.0	变压器	实用新型	2017-07-19	原始取得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期	取得方式
40	发行人	ZL201721090602.6	CRPS 电源转换装置	实用新型	2017-08-29	原始取得
41	发行人	ZL201721158079.6	一种欠压保护控制电路及电源	实用新型	2017-09-11	原始取得
42	发行人	ZL201721157480.8	一种简易滞环控制电路及电源	实用新型	2017-09-11	原始取得
43	发行人	ZL201721157478.0	一种反馈调节控制电路及开关电源	实用新型	2017-09-11	原始取得
44	发行人	ZL201721178601.7	一种兼容高低温补偿功能的快速启动电路及电源	实用新型	2017-09-14	原始取得
45	发行人	ZL201721206575.4	一种辅助输出隔离控制电路及开关电源	实用新型	2017-09-19	原始取得
46	发行人	ZL201721268968.8	一种不共地输出的保护与滞环控制电路	实用新型	2017-09-29	原始取得
47	发行人	ZL201721268987.0	一种不共地输出电流检测电路及开关电源	实用新型	2017-09-29	原始取得
48	发行人	ZL201721466175.7	一种电感器	实用新型	2017-11-03	原始取得
49	发行人	ZL201820340770.4	一种防雷保护电路及电源	实用新型	2018-03-13	原始取得
50	发行人	ZL201820631788.X	一种冗余电源负载比例调节电路和调节系统	实用新型	2018-04-28	原始取得
51	发行人	ZL201821171926.7	一种变压器传导测试装置及系统	实用新型	2018-07-23	原始取得
52	发行人	ZL201920326737.0	一种电源设备及电子设备	实用新型	2019-03-14	原始取得
53	发行人	ZL201920656492.8	一种数字电源的开机电路和数字电源	实用新型	2019-05-09	原始取得
54	发行人	ZL201920675117.8	一种多分区背光供电电路及显示装置	实用新型	2019-05-10	原始取得
55	发行人	ZL201920686847.8	一种三相供电电源及三相智能电表	实用新型	2019-05-10	原始取得
56	发行人	ZL201920671163.0	一种开关电源	实用新型	2019-05-10	原始取得
57	发行人	ZL201920674131.6	用于电机的驱动电路及电源	实用新型	2019-05-10	原始取得
58	发行人	ZL201920683160.9	一种防雷和防数据丢失的驱动电路和电源	实用新型	2019-05-10	原始取得
59	发行人	ZL201920675118.2	一种双管反激式开关电源	实用新型	2019-05-10	原始取得
60	发行人	ZL201920670610.0	一种受电端设备	实用新型	2019-05-10	原始取得
61	发行人	ZL201920981566.5	一种直入直出的供电电路及电源	实用新型	2019-06-27	原始取得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期	取得方式
62	发行人	ZL201921221323.8	电源适配器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19-07-29	原始取得
63	发行人	ZL201921485225.5	变压器测试装置	实用新型	2019-09-06	原始取得
64	发行人	ZL201921903788.1	英标插头及电源适配器	实用新型	2019-11-06	原始取得
65	发行人	ZL201921902869.X	英标插头及电源适配器	实用新型	2019-11-06	原始取得
66	发行人	ZL201921974325.4	一种开关电源及电子设备	实用新型	2019-11-13	原始取得
67	发行人	ZL202020141462.6	一种电源适配器	实用新型	2020-01-21	原始取得
68	发行人	ZL202020139887.3	充电器及其电源变压器	实用新型	2020-01-21	原始取得
69	发行人	ZL202020312727.4	一种 EMC 滤波电路及电源适配器	实用新型	2020-03-13	原始取得
70	发行人	ZL202020766927.7	充电头	实用新型	2020-05-11	原始取得
71	发行人	ZL202021134558.6	一种具有防浪涌和降功耗功能电路及开关电源	实用新型	2020-06-17	原始取得
72	发行人	ZL202021134457.9	一种使用 MOSFET 控制外部输出的控制电路及开关电源	实用新型	2020-06-17	原始取得
73	发行人	ZL202022521428.4	一种开关电源以及用于开关电源的 PFC 电感	实用新型	2020-11-04	原始取得
74	发行人	ZL202022528433.8	有源钳位正激电路的同步整流自驱绕组驱动电路及电源	实用新型	2020-11-04	原始取得
75	发行人	ZL202022538978.7	Oring-FET 关断电路及冗余并机电源系统	实用新型	2020-11-04	原始取得
76	发行人	ZL202022543940.9	一种调整电源管理 IC 启机电压的电路及开关电源	实用新型	2020-11-05	原始取得
77	发行人	ZL202022541023.7	可提高轻载效率的简易温控调控电路、开关电源及风扇	实用新型	2020-11-05	原始取得
78	发行人	ZL202022532251.8	一种自供电隔离 I2C 通讯装置	实用新型	2020-11-05	原始取得
79	发行人	ZL202022566821.5	开关电源及其电源变压器	实用新型	2020-11-09	原始取得
80	发行人	ZL202023281517.2	双层电源板组合及电源设备	实用新型	2020-12-29	原始取得
81	发行人	ZL202023286487.4	多层电源板组合及电源设备	实用新型	2020-12-29	原始取得
82	发行人	ZL202023288931.6	热敏电阻器及电子设备	实用新型	2020-12-29	原始取得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期	取得方式
						取得
83	发行人	ZL202023285828.6	适用于 PCB 板组件的对插定位结构及 PCB 板组件	实用新型	2020-12-29	原始取得
84	发行人	ZL202023306809.7	一种供电切换电路及电源	实用新型	2020-12-30	原始取得
85	发行人	ZL202120944577.3	一种电源	实用新型	2021-04-30	原始取得
86	发行人	ZL202122661940.3	一种无线充电及加热电路	实用新型	2021-11-02	原始取得
87	发行人	ZL202122982850.4	基于线排结构的绕组、变压器以及组合结构的变压器	实用新型	2021-11-30	原始取得
88	发行人	ZL202123347075.1	一种通讯隔离电路及装置	实用新型	2021-12-28	原始取得
89	发行人	ZL202123352138.2	充电指示电路、充电指示装置及锂电池充电系统	实用新型	2021-12-28	原始取得
90	发行人	ZL202123386960.0	抗跌落电感骨架及共模电感	实用新型	2021-12-29	原始取得
91	发行人	ZL202123445489.8	共模电感骨架及其共模电感	实用新型	2021-12-30	原始取得
92	发行人	ZL202123425634.6	弹性卡扣、包含弹性卡扣的电气设备	实用新型	2021-12-31	原始取得
93	发行人	ZL202123446781.1	一种电源部件隔热组件	实用新型	2021-12-31	原始取得
94	发行人	ZL202220196108.2	散热组件及充电装置	实用新型	2022-01-24	原始取得
95	发行人	ZL202220191908.5	一种平板变压器	实用新型	2022-01-24	原始取得
96	发行人	ZL202220191483.8	插脚组件及充电插头	实用新型	2022-01-24	原始取得
97	发行人	ZL202221470543.6	绝缘组件及电路板构件	实用新型	2022-06-13	原始取得
98	发行人	ZL202221617655.X	多功能接口转换设备和多功能接口转换系统	实用新型	2022-06-24	原始取得
99	发行人	ZL202221618080.3	多功能接口转换装置和电子设备	实用新型	2022-06-24	原始取得
100	发行人	ZL202221617654.5	多功能接口转换设备和多功能接口转换系统	实用新型	2022-06-24	原始取得
101	发行人	ZL202221697950.0	一种电源适配器及电子设备	实用新型	2022-06-30	原始取得
102	发行人	ZL202222048881.7	一种连接组件及开关电源	实用新型	2022-08-04	原始取得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期	取得方式
103	发行人	ZL202222101397.6	一种磁集成组件、谐振变换器和电源	实用新型	2022-08-10	原始取得
104	发行人	ZL202223293917.4	一种电源	实用新型	2022-12-08	原始取得
105	发行人	ZL202320039891.6	变压器及电源	实用新型	2023-01-06	原始取得
106	发行人	ZL202320058204.5	变压器及电源	实用新型	2023-01-06	原始取得
107	发行人	ZL201430220442.8	无线充电器 (MPQI002)	外观设计	2014-07-03	原始取得
108	发行人	ZL201430253692.1	电源供应器	外观设计	2014-07-24	原始取得
109	发行人	ZL201430253560.9	无线数据终端 (MPJL50M)	外观设计	2014-07-24	原始取得
110	发行人	ZL201430313720.4	移动电源 (90H)	外观设计	2014-08-28	原始取得
111	发行人	ZL201430346871.X	移动电源 (90K)	外观设计	2014-09-18	原始取得
112	发行人	ZL201530563836.8	墙充适配器 (18W)	外观设计	2015-12-29	原始取得
113	发行人	ZL201530563844.2	车载充电器 (30W)	外观设计	2015-12-29	原始取得
114	发行人	ZL201530563851.2	墙充适配器 (30W)	外观设计	2015-12-29	原始取得
115	发行人	ZL201630079702.3	集成电池管理系统的冗余电源模块组件 (1U)	外观设计	2016-03-18	原始取得
116	发行人	ZL201630079722.0	集成电池管理系统的冗余电源模块组件 (2U)	外观设计	2016-03-18	原始取得
117	发行人	ZL201730172220.7	电源适配器	外观设计	2017-05-11	原始取得
118	发行人	ZL202030077722.3	电源外壳 (Type C PD)	外观设计	2020-03-10	原始取得
119	发行人	ZL202030175772.5	充电器	外观设计	2020-04-24	原始取得
120	发行人	ZL202030457250.4	充电器 (65DI)	外观设计	2020-08-12	原始取得
121	发行人	ZL202030457273.5	充电器 (FSG)	外观设计	2020-08-12	原始取得
122	发行人	ZL202030783301.2	电源适配器 (ADT-100W)	外观设计	2020-12-18	原始取得
123	发行人	ZL202030785276.1	电源适配器 (ADT-20W)	外观设计	2020-12-18	原始取得
124	发行人	ZL202130469354.1	无线充电器	外观设计	2021-07-22	原始取得
125	发行人	ZL202130468927.9	包装盒	外观设计	2021-07-22	原始取得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期	取得方式
						取得
126	发行人	ZL202230047076.5	多端口转发器	外观设计	2022-01-24	原始取得
127	发行人	ZL202230047064.2	适配器	外观设计	2022-01-24	原始取得
128	发行人	ZL202230047015.9	适配器	外观设计	2022-01-24	原始取得
129	东莞欧陆通	ZL202022241680.X	用于固定电路板的电源壳体结构及电源设备	实用新型	2020-10-10	原始取得
130	东莞欧陆通	ZL202022241868.4	电源适配器及其连接结构	实用新型	2020-10-10	原始取得
131	东莞欧陆通	ZL202022253044.9	一种自动检测电压跳变电路及电子装置	实用新型	2020-10-10	原始取得
132	东莞欧陆通	ZL202022253078.8	一种延时保护充电电路及电子装置	实用新型	2020-10-10	原始取得
133	东莞欧陆通	ZL202022253183.1	一种应用于 POE 电源的 DC 输出端传导滤波电路	实用新型	2020-10-10	原始取得
134	东莞欧陆通	ZL202022243054.4	英规插头	实用新型	2020-10-10	原始取得
135	东莞欧陆通	ZL202022328960.4	网络通讯设备及其 POE 网络电源	实用新型	2020-10-19	原始取得
136	东莞欧陆通	ZL202022330711.9	网络终端设备及其无 Y 电容的开关电源	实用新型	2020-10-19	原始取得
137	东莞欧陆通	ZL202123442383.2	一种固定散热风扇的外壳及电源	实用新型	2021-12-30	原始取得
138	东莞欧陆通	ZL202123435227.3	一种分离式散热器	实用新型	2021-12-30	原始取得
139	东莞欧陆通	ZL202123430168.0	一种高频变压器	实用新型	2021-12-31	原始取得
140	东莞欧陆通	ZL202222331222.4	一种电源箱体及电源	实用新型	2022-09-01	原始取得
141	东莞欧陆通	ZL202222494666.X	绝缘护套、堆叠电路板组件以及电源适配器	实用新型	2022-09-20	原始取得
142	东莞欧陆通	ZL202222494526.2	MOS 管散热夹持件及电源适配器	实用新型	2022-09-20	原始取得
143	东莞欧陆通	ZL202222617985.5	刀卡组件及包装箱	实用新型	2022-09-29	原始取得
144	东莞欧陆通	ZL202222618765.4	MOS 管散热片及电子设备	实用新型	2022-09-30	原始取得
145	杭州云电	ZL202122047071.5	一种浪涌电流的抑制电路及电源	实用新型	2021-08-27	原始取得
146	杭州云电	ZL202123377890.2	电感器、半桥谐振电路以及全桥谐振电路	实用新型	2021-12-29	原始取得
147	杭州云电	ZL202220067641.9	电源电路及电源变换器	实用新型	2022-01-10	原始取得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期	取得方式
148	杭州云电	ZL202221040500.4	板对板连接器及电路板组件	实用新型	2022-04-28	原始取得
149	杭州云电	ZL202221698774.2	谐振变换器电路及电源装置	实用新型	2022-07-04	原始取得
150	杭州云电	ZL202221941492.0	变压器、功率模块及开关电源	实用新型	2022-07-26	原始取得
151	杭州云电	ZL202222616795.1	输出滤波电感	实用新型	2022-09-30	原始取得
152	杭州云电	ZL202223167283.8	供电切换电路、装置以及供电系统	实用新型	2022-11-25	原始取得
153	杭州云电	ZL202223205580.7	电源结构及用电设备	实用新型	2022-12-01	原始取得
154	杭州云电	ZL202320055411.5	液冷电源结构及用电设备	实用新型	2023-01-09	原始取得
155	杭州云电	ZL202320060153.X	LLC 开关电源	实用新型	2023-01-09	原始取得
156	杭州云电	ZL202320060457.6	无骨架绕组以及磁性组件	实用新型	2023-01-09	原始取得
157	杭州云电	ZL202320061660.5	无骨架的磁性组件	实用新型	2023-01-09	原始取得
158	杭州云电	ZL202321142834.7	磁性元件、逆变器及开关电源	实用新型	2023-05-12	原始取得
159	杭州云电	ZL202321445779.9	一种电源装置	实用新型	2023-06-07	原始取得
160	杭州云电	ZL202321787105.7	一种液冷电源插箱及用于液冷电源插箱的对插结构	实用新型	2023-07-07	原始取得
161	杭州云电	ZL202321400265.1	一种电源及电子设备	实用新型	2023-06-02	原始取得
162	苏州云电	ZL202222466272.3	散热组件装配设备	实用新型	2022-09-16	继受取得
163	苏州云电	ZL202320074875.0	电源测试装置	实用新型	2023-01-10	继受取得

注：上述第 162、163 项继受取得的专利均系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之间的转让。

发行人上述专利未设置质押、保全及其他权利限制，也未许可他人使用。其中发明专利权的期限为二十年，实用新型专利权的期限为十年，外观设计专利权的期限为十五年，均自申请日起计算。不存在抵押、质押或优先权等权利瑕疵，不存在权属纠纷和法律风险。

2、境外专利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共拥有境外专利共 3 项，具体情

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取得方式	权利期限	国家/地区
1	发行人	M586481	一种电源设备及电子设备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9-11-11 至 2029-05-19	中国 台湾
2	发行人	M586358	一种变压器传导测试装置及系统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9-11-11 至 2029-05-19	中国 台湾
3	发行人	M591728	一种冗余电源负载比例调节电路和调节系统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03-01 至 2029-04-25	中国 台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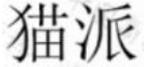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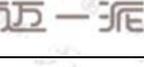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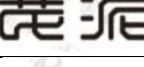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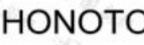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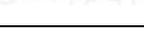
发行人上述专利均未设置质押、保全及其他权利限制，也未许可他人使用。不存在抵押、质押或优先权等权利瑕疵，不存在权属纠纷和法律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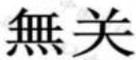
附表四 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拥有的商标

1、境内商标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共拥有境内商标共 132 项，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注册人	商标	注册号	使用类别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1	发行人		8102994	9	2011-09-28 至 2031-09-27	原始取得
2	发行人		8702288	9	2011-10-07 至 2031-10-06	原始取得
3	发行人		8102984	9	2013-02-21 至 2033-02-20	原始取得
4	发行人		10409238	9	2013-08-07-至 2033-08-06	原始取得
5	发行人	欧陆通	8220796	9	2013-10-28 至 2033-10-27	原始取得
6	发行人	Mipie	12680605	9	2014-10-21 至 2024-10-20	原始取得
7	发行人	Mypie	12680619	9	2014-10-21 至 2024-10-20	原始取得
8	发行人	Mepie	12680585	9	2014-10-21 至 2024-10-20	原始取得
9	发行人	Meepie	12680559	9	2015-03-28 至 2025-03-27	原始取得
10	发行人	MIPAL	12897478	9	2015-04-07 至 2025-04-06	原始取得
11	发行人	猫派	12897522	9	2015-04-07 至 2025-04-06	原始取得
12	发行人		12400244	9	2015-05-14 至 2025-05-13	原始取得
13	发行人	MAOPAI	13010894	9	2015-07-07 至 2025-07-06	原始取得
14	发行人	MIPAL猫派	12897388	9	2015-08-21 至 2025-08-20	原始取得
15	发行人	猫派	12932631	9	2015-08-21 至 2025-08-20	原始取得
16	发行人	猫e派	12932576	9	2015-08-28 至 2025-08-27	原始取得
17	发行人	MOPAI	13010774	9	2015-09-07 至 2025-09-06	原始取得

序号	注册人	商标	注册号	使用类别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18	发行人		12680521	9	2015-11-14 至 2025-11-13	原始取得
19	发行人		12680504	9	2015-11-14 至 2025-11-13	原始取得
20	发行人		16386088	9	2016-04-14 至 2026-04-13	原始取得
21	发行人		16386027	9	2016-05-21 至 2026-05-20	原始取得
22	发行人		16694236	9	2016-06-14 至 2026-06-13	原始取得
23	发行人		16694315	9	2016-06-21 至 2026-06-20	原始取得
24	发行人		19704569A	9	2017-07-21 至 2027-07-20	原始取得
25	发行人		19704599	9	2017-08-21 至 2027-08-20	原始取得
26	发行人		21182754	42	2017-11-07 至 2027-11-06	原始取得
27	发行人		21182668	42	2017-11-07 至 2027-11-06	原始取得
28	发行人		21182854	9	2017-11-07 至 2027-11-06	原始取得
29	发行人		21182318	35	2017-11-07 至 2027-11-06	原始取得
30	发行人		21182322	35	2017-11-07 至 2027-11-06	原始取得
31	发行人		21372561	9	2017-11-14 至 2027-11-13	原始取得
32	发行人		21372400	9	2017-11-14 至 2027-11-13	原始取得
33	发行人		21371889	9	2017-11-14 至 2027-11-13	原始取得
34	发行人		26804540	9	2018-10-21 至 2028-10-20	原始取得
35	发行人		29663438	9	2019-01-28 至 2029-01-27	原始取得

序号	注册人	商标	注册号	使用类别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36	发行人		29663440	9	2019-01-28 至 2029-01-27	原始取得
37	发行人		29663431	9	2019-04-21 至 2029-04-20	原始取得
38	发行人		29663436	9	2019-04-21 至 2029-04-20	原始取得
39	发行人		29663435	9	2019-04-21 至 2029-04-20	原始取得
40	发行人		29663434	9	2019-04-21 至 2029-04-20	原始取得
41	发行人		29663432	9	2019-04-21 至 2029-04-20	原始取得
42	发行人		33469353	35	2019-11-28 至 2029-11-27	原始取得
43	发行人		33486346	35	2019-11-28 至 2029-11-27	原始取得
44	发行人		29663430	9	2020-01-28 至 2030-01-27	原始取得
45	发行人		29663439	9	2020-01-28 至 2030-01-27	原始取得
46	发行人		38827247	9	2020-02-21 至 2030-02-20	原始取得
47	发行人		38813573	9	2020-02-21 至 2030-02-20	原始取得
48	发行人		33476681	42	2020-05-21 至 2030-05-20	原始取得
49	发行人		29663442	9	2020-06-14 至 2030-06-13	原始取得
50	发行人		42423204	9	2020-08-21 至 2030-08-20	原始取得
51	发行人		48901844	9	2021-04-07 至 2031-04-06	原始取得
52	发行人		53248747	11	2021-09-14 至 2031-09-13	原始取得
53	发行人		53268417	11	2021-09-21 至 2031-09-20	原始取得

序号	注册人	商标	注册号	使用类别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54	发行人	物游	53263375	8	2021-09-21 至 2031-09-20	原始取得
55	发行人	無关	53248686	8	2021-09-21 至 2031-09-20	原始取得
56	发行人	云电能源	53258476	42	2021-09-28 至 2031-09-27	原始取得
57	发行人	云电科技能源	53254366	42	2021-09-28 至 2031-09-27	原始取得
58	发行人	Honoto electronics	53038617	9	2021-10-07 至 2031-10-06	原始取得
59	发行人	honoto	51752289	42	2021-10-07 至 2031-10-06	原始取得
60	发行人	云电科技	53280690	42	2021-10-07 至 2031-10-06	原始取得
61	发行人	honoto	52064083	9	2021-10-21 至 2031-10-20	原始取得
62	发行人	wuyou	53257807	8	2021-10-28 至 2031-10-27	原始取得
63	发行人	物游	53250325	21	2021-12-14 至 2031-12-13	原始取得
64	发行人	IntlAcePower	56860233	42	2021-12-21 至 2031-12-20	原始取得
65	发行人	GlobalAcePower	56879302	42	2021-12-21 至 2031-12-20	原始取得
66	发行人	GlobalAplusPower	56865832	42	2021-12-21 至 2031-12-20	原始取得
67	发行人	無关	53257444	21	2021-12-28 至 2031-12-27	原始取得
68	发行人	物游	53274248	9	2021-12-28 至 2031-12-27	原始取得
69	发行人	云电科技能源	53252936	9	2021-12-28 至 2031-12-27	原始取得
70	发行人	wuyou	53278924	21	2021-12-28 至 2031-12-27	原始取得
71	发行人	wuyou	53248760	11	2021-12-28 至 2031-12-27	原始取得

序号	注册人	商标	注册号	使用类别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72	发行人	云电科技	53264864	9	2021-12-28 至 2031-12-27	原始取得
73	发行人	云电能源	53258369	9	2021-12-28 至 2031-12-27	原始取得
74	发行人	IntlAcePower	56886193	35	2021-12-28 至 2031-12-27	原始取得
75	发行人	安世博	55932061	42	2021-12-28 至 2031-12-27	原始取得
76	发行人	無关	53282248	9	2022-01-07 至 2032-01-06	原始取得
77	发行人	wuyou	53274240	9	2022-01-07 至 2032-01-06	原始取得
78	发行人	IntlAplusPower	56869147	42	2022-01-07 至 2032-01-06	原始取得
79	发行人	GlobalAplusPower	56871224	9	2022-01-07 至 2032-01-06	原始取得
80	发行人	GlobalAcePower	56869988	35	2022-01-07 至 2032-01-06	原始取得
81	发行人	IntlAcePower	56870370	9	2022-01-07 至 2032-01-06	原始取得
82	发行人	GlobalAcePower	56866211	9	2022-01-07 至 2032-01-06	原始取得
83	发行人	 HONORTON	57383441	9	2022-01-21 至 2032-01-20	原始取得
84	发行人	IntlAplusPower	56856766	35	2022-01-21 至 2032-01-20	原始取得
85	发行人	IntlAplusPower	56886159	9	2022-01-21 至 2032-01-20	原始取得
86	发行人	GlobalAplusPower	56858272	35	2022-01-21 至 2032-01-20	原始取得
87	发行人	HONR	57396632	9	2022-01-21 至 2032-01-20	原始取得
88	发行人	安世博	55927910	9	2022-01-28 至 2032-01-27	原始取得
89	发行人	安世博	55934562	35	2022-02-14 至 2032-02-13	原始取得

序号	注册人	商标	注册号	使用类别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90	发行人		56572412	9	2022-03-14 至 2032-03-13	原始取得
91	发行人		59544041	7	2022-03-14 至 2032-03-13	原始取得
92	发行人		59548519	12	2022-03-14 至 2032-03-13	原始取得
93	发行人		59555508	11	2022-03-14 至 2032-03-13	原始取得
94	发行人		59550054	9	2022-03-14 至 2032-03-13	原始取得
95	发行人		59557034	7	2022-03-14 至 2032-03-13	原始取得
96	发行人		56570820	9	2022-03-21 至 2032-03-20	原始取得
97	发行人	omniklad	59615970	11	2022-03-21 至 2032-03-20	原始取得
98	发行人	omnikald	59612531	11	2022-03-21 至 2032-03-20	原始取得
99	发行人	omnikald	59637653	9	2022-03-21 至 2032-03-20	原始取得
100	发行人	omniklad	59612562	9	2022-03-21 至 2032-03-20	原始取得
101	发行人		59546776	11	2022-04-07 至 2032-04-06	原始取得
102	发行人		59557217	9	2022-04-07 至 2032-04-06	原始取得
103	发行人		59543726	12	2022-04-07 至 2032-04-06	原始取得
104	发行人		59533329	12	2022-04-07 至 2032-04-06	原始取得

序号	注册人	商标	注册号	使用类别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105	发行人		59531559	11	2022-04-07 至 2032-04-06	原始取得
106	发行人		60006407	9	2022-04-14 至 2032-04-13	原始取得
107	发行人		60023198	11	2022-04-14 至 2032-04-13	原始取得
108	发行人	OMNIKLAD	60021621	11	2022-04-21 至 2032-04-20	原始取得
109	发行人	OMNIKLAD	60019012	9	2022-04-21 至 2032-04-20	原始取得
110	发行人	 OMNIKLAD	60211180	11	2022-05-14 至 2032-05-13	原始取得
111	发行人	 OMNIKLAD	60198491	11	2022-05-14 至 2032-05-13	原始取得
112	发行人	 OMNIKLAD	60218850	9	2022-05-14 至 2032-05-13	原始取得
113	发行人	 OMNIKLAD	60211612	9	2022-05-14 至 2032-05-13	原始取得
114	发行人	 ASPOWER	57414783	9	2022-06-07 至 2032-06-06	原始取得
115	发行人		59608152	7	2022-06-07 至 2032-06-06	原始取得
116	发行人		59597827	11	2022-06-07 至 2032-06-06	原始取得
117	发行人	 BCP BROAD CLOUD POWER	59531509	7	2022-06-28 至 2032-06-27	原始取得
118	发行人	 APLUSPOWER	59533291	11	2022-06-28 至 2032-06-27	原始取得
119	发行人	 BCP BROAD CLOUD POWER	59541970	9	2022-06-28 至 2032-06-27	原始取得
120	发行人	 APLUSPOWER	59529675	9	2022-06-28 至 2032-06-27	原始取得

序号	注册人	商标	注册号	使用类别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121	发行人		59557045	7	2022-06-28 至 2032-06-27	原始取得
122	发行人		59601940	7	2022-06-28 至 2032-06-27	原始取得
123	发行人		59636107	9	2022-07-14 至 2032-07-13	原始取得
124	发行人		62436300	12	2022-07-28 至 2032-07-27	原始取得
125	发行人		62421443	7	2022-08-07 至 2032-08-06	原始取得
126	发行人		59637236	9	2022-08-14 至 2032-08-13	原始取得
127	发行人		62432871	9	2022-10-07 至 2032-10-06	原始取得
128	发行人		62556493	7	2022-10-07 至 2032-10-06	原始取得
129	发行人		62566406	9	2022-10-07 至 2032-10-06	原始取得
130	发行人		62424595	11	2022-10-21 至 2032-10-20	原始取得
131	发行人		56511427	9	2022-11-21 至 2032-11-20	原始取得
132	发行人		59555562	12	2022-11-28 至 2032-11-27	原始取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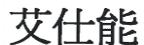
注：根据发行人提供的《商标续展注册证明》，上表中第 1-5 项商标续展注册已获核准，续展注册有效期相应延长 10 年。

发行人上述商标均未设置质押、保全及其他权利限制，也未许可他人使用。不存在抵押、质押或优先权等权利瑕疵，不存在权属纠纷和法律风险。

2、境外商标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共拥有商标共 210 项，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注册人	商标	注册号	核定类别	权利期限	国家/地区	取得方式
1	发行人		015368384	9	2016/04/25 至 2026/04/25	欧盟	原始取得
2	发行人		018006692	9	2019/01/6 至 2029/01/06	欧盟	原始取得
3	发行人	ASPOWER	018006694	9	2019/01/06 至 2029/01/06	欧盟	原始取得
4	发行人		018090733	9	2019/07/03 至 2029/07/03	欧盟	原始取得
5	发行人	HONOTO	018090732	9	2019/07/03 至 2029/07/03	欧盟	原始取得
6	发行人	honoto	018348736	9	2020/12/03 至 2030/12/03	欧盟	原始取得
7	发行人	honoto	018363107	9	2020/12/22 至 2030/12/22	欧盟	原始取得
8	发行人		018567869	7、9、 11、12	2021/09/28 至 2031/09/28	欧盟	原始取得
9	发行人		018567865	7、9、 11、12	2021/09/28 至 2031/09/28	欧盟	原始取得
10	发行人	omniklad	018573549	9、11	2021/10/08 至 2031/10/08	欧盟	原始取得
11	发行人	omnikald	018573537	9、11	2021/10/08 至 2031/10/08	欧盟	原始取得
12	发行人		018584833	9、11	2021/10/25 至 2031/10/25	欧盟	原始取得
13	发行人	OMNIKLAD	018584832	9、11	2021/10/25 至 2031/10/25	欧盟	原始取得
14	发行人		018591277	9、11	2021/11/01 至 2031/11/01	欧盟	原始取得
15	发行人		018591279	9、11	2021/11/01 至 2031/11/01	欧盟	原始取得
16	发行人	honoto	UK00003564 347	9	2020/12/04 至 2030/12/04	英国	原始取得
17	发行人		UK00003564 369	9	2020/12/04 至 2030/12/04	英国	原始取得

序号	注册人	商标	注册号	核定类别	权利期限	国家/地区	取得方式
18	发行人		UK00003564 360	9	2020/12/04 至 2030/12/04	英国	原始取得
19	发行人		UK00003571 763	9	2020/12/23 至 2030/12/23	英国	原始取得
20	发行人		UK00003701 123	9、11	2021/09/26 至 2031/09/26	英国	原始取得
21	发行人		UK00003701 122	9、11	2021/09/26 至 2031/09/26	英国	原始取得
22	发行人		UK00003702 928	7、9、 11、12	2021/09/28 至 2031/09/28	英国	原始取得
23	发行人		UK00003702 913	7、9、 11、12	2021/09/28 至 2031/09/28	英国	原始取得
24	发行人		UK00003713 838	9、11	2021/10/25 至 2031/10/25	英国	原始取得
25	发行人		UK00003713 833	9、11	2021/10/25 至 2031/10/25	英国	原始取得
26	发行人		UK00003716 530	9、11	2021/11/01 至 2031/11/01	英国	原始取得
27	发行人		UK00003716 537	9、11	2021/11/01 至 2031/11/01	英国	原始取得
28	发行人		01850064	9	2017/07/01 至 2027/06/30	中国台湾	原始取得
29	发行人		01850065	9	2017/07/01 至 2027/06/30	中国台湾	原始取得
30	发行人		01850066	9	2017/07/01 至 2027/06/30	中国台湾	原始取得
31	发行人		01850067	9	2017/07/01 至 2027/06/30	中国台湾	原始取得
32	发行人		01850068	9	2017/07/01 至 2027/06/30	中国台湾	原始取得
33	发行人		01850069	9	2017/07/01 至 2027/06/30	中国台湾	原始取得
34	发行人		02025613	9	2019/12/01 至	中国台湾	原始取得

序号	注册人	商标	注册号	核定类别	权利期限	国家/地区	取得方式
					2029/11/30		
35	发行人		02025614	9	2019/12/01 至 2029/11/30	中国台湾	原始取得
36	发行人		02143776	9	2021/06/01 至 2031/05/31	中国台湾	原始取得
37	发行人		02231847	11	2022/07/01 至 2032/06/30	中国台湾	原始取得
38	发行人		02231886	12	2022/07/01 至 2032/06/30	中国台湾	原始取得
39	发行人		02231846	11	2022/07/01 至 2032/06/30	中国台湾	原始取得
40	发行人		02231885	12	2022/07/01 至 2032/06/30	中国台湾	原始取得
41	发行人		02245600	7	2022/09/01 至 2032/08/31	中国台湾	原始取得
42	发行人		02245599	7	2022/09/01 至 2032/08/31	中国台湾	原始取得
43	发行人	omniklad	02245679	9	2022/09/01 至 2032/08/31	中国台湾	原始取得
44	发行人	omniklad	02245908	11	2022/09/01 至 2032/08/31	中国台湾	原始取得
45	发行人	omnikald	02245680	9	2022/09/01 至 2032/08/31	中国台湾	原始取得
46	发行人	omnikald	02245909	11	2022/09/01 至 2032/08/31	中国台湾	原始取得
47	发行人		02249254	9	2022/09/16 至 2032/09/15	中国台湾	原始取得
48	发行人		02249253	9	2022/09/16 至 2032/09/15	中国台湾	原始取得
49	发行人	欧陆通	304348684	9	2017/11/27 至 2027/11/26	中国香港	原始取得
50	发行人		304989313	9	2019/07/11 至 2029/07/10	中国香港	原始取得

序号	注册人	商标	注册号	核定类别	权利期限	国家/地区	取得方式
51	发行人	 欧陆通 HONOTO	304989359	9	2019/07/11 至 2029/07/10	中国香港	原始取得
52	发行人	HONOTO	304989304	9	2019/07/11 至 2029/07/10	中国香港	原始取得
53	发行人	ASPOWER	304989322	9	2019/07/11 至 2029/07/10	中国香港	原始取得
54	发行人	 ASPOWER	304989377	9	2019/07/11 至 2029/07/10	中国香港	原始取得
55	发行人	honoto	305467564	9	2020/12/03 至 2030/12/02	中国香港	原始取得
56	发行人	honoto	305493655	9	2020/12/30 至 2030/12/29	中国香港	原始取得
57	发行人	omniklad	305757508	9、11	2021/09/27 至 2031/09/26	中国香港	原始取得
58	发行人	omnikald	305757490	9、11	2021/09/27 至 2031/09/26	中国香港	原始取得
59	发行人	 AP APLUSPOWER	305760829	7、9、 11、12	2021/09/29 至 2031/09/28	中国香港	原始取得
60	发行人	 AP	305760838	7、9、 11、12	2021/09/29 至 2031/09/28	中国香港	原始取得
61	发行人	 欧陆通 HONOTO	N/157734	9	2019/12/19 至 2026/12/19	中国澳门	原始取得
62	发行人	 欧陆通 HONOTO	N/157735	9	2019/12/19 至 2026/12/19	中国澳门	原始取得
63	发行人	HONOTO	N/157733	9	2019/12/19 至 2026/12/19	中国澳门	原始取得
64	发行人	ASPOWER	N/157732	9	2019/12/19 至 2026/12/19	中国澳门	原始取得
65	发行人	 ASPOWER	N/157731	9	2019/12/19 至 2026/12/19	中国澳门	原始取得
66	发行人	honoto	N/177369	9	2021/05/07 至 2028/05/07	中国澳门	原始取得
67	发行人	 AP APLUSPOWER	N/189072	7	2022/03/10 至 2029/03/10	中国澳门	原始取得

序号	注册人	商标	注册号	核定类别	权利期限	国家/地区	取得方式
68	发行人		N/189073	9	2022/03/10 至 2029/03/10	中国澳门	原始取得
69	发行人		N/189074	11	2022/03/10 至 2029/03/10	中国澳门	原始取得
70	发行人		N/189075	12	2022/03/10 至 2029/03/10	中国澳门	原始取得
71	发行人		N/189068	7	2022/03/10 至 2029/03/10	中国澳门	原始取得
72	发行人		N/189069	9	2022/03/10 至 2029/03/10	中国澳门	原始取得
73	发行人		N/189070	11	2022/03/10 至 2029/03/10	中国澳门	原始取得
74	发行人		N/189071	12	2022/03/10 至 2029/03/10	中国澳门	原始取得
75	发行人	omniklad	N/189076	9	2022/03/10 至 2029/03/10	中国澳门	原始取得
76	发行人	omniklad	N/189077	11	2022/03/10 至 2029/03/10	中国澳门	原始取得
77	发行人	omnikald	N/189078	9	2022/03/10 至 2029/03/10	中国澳门	原始取得
78	发行人	omnikald	N/189079	11	2022/03/10 至 2029/03/10	中国澳门	原始取得
79	发行人		6199094	9	2019/11/22 至 2029/11/22	日本	原始取得
80	发行人	HONOTO	6249579	9	2020/05/01 至 2030/05/01	日本	原始取得
81	发行人	ASPOWER	6249580	9	2020/05/01 至 2030/05/01	日本	原始取得
82	发行人		6266032	9	2020/07/03 至 2030/07/03	日本	原始取得
83	发行人		6266033	9	2020/07/03 至 2030/07/03	日本	原始取得
84	发行人	honoto	6485541	9	2021/12/14 至 2031/12/14	日本	原始取得

序号	注册人	商标	注册号	核定类别	权利期限	国家/地区	取得方式
85	发行人		6485564	9	2021/12/14 至 2031/12/14	日本	原始取得
86	发行人		6562693	7、9、 11、12	2022/05/27 至 2032/05/27	日本	原始取得
87	发行人		6562694	7、9、 11、12	2022/05/27 至 2032/05/27	日本	原始取得
88	发行人	honoto	3841628	9	2018/05/24 至 2028/05/24	印度	继受取得
89	发行人		4199040	9	2019/06/06 至 2029/06/06	印度	原始取得
90	发行人	欧陆通	4199016	9	2019/06/06 至 2029/06/06	印度	原始取得
91	发行人	HONOTO	4199039	9	2019/06/06 至 2029/06/06	印度	原始取得
92	发行人	HONOTO	4199025	9	2019/06/06 至 2029/06/06	印度	原始取得
93	发行人		4245097	9	2019/07/24 至 2029/07/24	印度	原始取得
94	发行人	HONOTO	4245133	9	2019/07/24 至 2029/07/24	印度	原始取得
95	发行人		4245105	9	2019/07/24 至 2029/07/24	印度	原始取得
96	发行人	ASPOWER	4245110	9	2019/07/24 至 2029/07/24	印度	原始取得
97	发行人		4245937	9	2019/07/25 至 2029/07/25	印度	原始取得
98	发行人	honoto	4767255	9	2020/12/03 至 2030/12/03	印度	原始取得
99	发行人	honoto	4791244	9	2020/12/22 至 2030/12/22	印度	原始取得
100	发行人		742313	9	2019/07/09 至 2029/07/09	俄罗斯	原始取得
101	发行人		740975	9	2019/07/09 至 2029/07/09	俄罗斯	原始取得

序号	注册人	商标	注册号	核定类别	权利期限	国家/地区	取得方式
102	发行人	HONOTO	740974	9	2019/07/09 至 2029/07/09	俄罗斯	原始取得
103	发行人		742312	9	2019/07/09 至 2029/07/09	俄罗斯	原始取得
104	发行人	ASPOWER	742311	9	2019/07/09 至 2029/07/09	俄罗斯	原始取得
105	发行人	honoto	810229	9	2020/12/03 至 2030/12/03	俄罗斯	原始取得
106	发行人	honoto	811104	9	2021/01/12 至 2031/01/12	俄罗斯	原始取得
107	发行人	 欧陆通 HONOTO	2078091	9	2019/07/10 至 2029/07/10	墨西哥	原始取得
108	发行人	 欧陆通 HONOTO	2078093	9	2019/07/10 至 2029/07/10	墨西哥	原始取得
109	发行人	HONOTO	2092294	9	2019/07/10 至 2029/07/10	墨西哥	原始取得
110	发行人		2078092	9	2019/07/10 至 2029/07/10	墨西哥	原始取得
111	发行人	ASPOWER	2091636	9	2019/07/10 至 2029/07/10	墨西哥	原始取得
112	发行人	honoto	2212187	9	2021/02/25 至 2031/02/25	墨西哥	原始取得
113	发行人	honoto	2218672	9	2021/03/11 至 2031/03/11	墨西哥	原始取得
114	发行人	 欧陆通 HONOTO	40201900479 P	9	2019/01/07 至 2029/01/07	新加坡	原始取得
115	发行人	 欧陆通 HONOTO	40201915537 R	9	2019/07/17 至 2029/07/17	新加坡	原始取得
116	发行人	HONOTO	40201915535 Q	9	2019/07/17 至 2029/07/17	新加坡	原始取得
117	发行人	ASPOWER	40201915540 U	9	2019/07/17 至 2029/07/17	新加坡	原始取得
118	发行人		40201915539 U	9	2019/07/17 至 2029/07/17	新加坡	原始取得

序号	注册人	商标	注册号	核定类别	权利期限	国家/地区	取得方式
119	发行人		40202025663 U	9	2020/12/07 至 2030/12/07	新加坡	原始取得
120	发行人		40202027007 X	9	2020/12/23 至 2030/12/23	新加坡	原始取得
121	发行人		40202304205 R	9	2023/03/01 至 2033/03/01	新加坡	原始取得
122	发行人		40202304210 W	35	2023/03/01 至 2033/03/01	新加坡	原始取得
123	发行人		40202304206 P	42	2023/03/01 至 2033/03/01	新加坡	原始取得
124	发行人	GlobalAcePower	40202304207 Q	42	2023/03/01 至 2033/03/01	新加坡	原始取得
125	发行人	GlobalAcePower	40202304208 S	35	2023/03/01 至 2033/03/01	新加坡	原始取得
126	发行人	GlobalAcePower	40202304209 T	9	2023/03/01 至 2033/03/01	新加坡	原始取得
127	发行人		917709969	9	2020/02/11 至 2030/02/11	巴西	原始取得
128	发行人		917710088	9	2020/02/11 至 2030/02/11	巴西	原始取得
129	发行人	HONOTO	917709780	9	2020/02/11 至 2030/02/11	巴西	原始取得
130	发行人		917710150	9	2020/02/11 至 2030/02/11	巴西	原始取得
131	发行人	ASPOWER	917709870	9	2020/02/11 至 2030/02/11	巴西	原始取得
132	发行人		921622260	9	2021/11/03 至 2031/11/03	巴西	原始取得
133	发行人		40-1531215	9	2019/10/13 至 2029/10/13	韩国	原始取得
134	发行人		40-1604558	9	2020/05/11 至 2030/05/11	韩国	原始取得
135	发行人	HONOTO	40-1604557	9	2020/05/11 至 2030/05/11	韩国	原始取得

序号	注册人	商标	注册号	核定类别	权利期限	国家/地区	取得方式
136	发行人	ASPOWER	40-1604559	9	2020/05/11 至 2030/05/11	韩国	原始取得
137	发行人		40-1604556	9	2020/05/11 至 2030/05/11	韩国	原始取得
138	发行人	honoto	40-1873015	9	2022/05/30 至 2032/05/30	韩国	原始取得
139	发行人		40-2005687	7	2023/04/11 至 2033/04/11	韩国	原始取得
140	发行人		40-2005688	9	2023/04/11 至 2033/04/11	韩国	原始取得
141	发行人		40-2005689	11	2023/04/11 至 2033/04/11	韩国	原始取得
142	发行人		40-2005691	12	2023/04/11 至 2033/04/11	韩国	原始取得
143	发行人		40-2005692	7	2023/04/11 至 2033/04/11	韩国	原始取得
144	发行人		40-2005693	9	2023/04/11 至 2033/04/11	韩国	原始取得
145	发行人		40-2005695	11	2023/04/11 至 2033/04/11	韩国	原始取得
146	发行人		40-2005698	12	2023/04/11 至 2033/04/11	韩国	原始取得
147	发行人		1138162	9	2022/08/17 至 2032/08/17	加拿大	原始取得
148	发行人		1138161	9	2022/08/17 至 2032/08/17	加拿大	原始取得
149	发行人		1138159	9	2022/08/17 至 2032/08/17	加拿大	原始取得
150	发行人	ASPOWER	1138160	9	2022/08/17 至 2032/08/17	加拿大	原始取得
151	发行人	honoto	1159246	9	2023/01/04 至 2033/01/04	加拿大	原始取得
152	发行人	honoto	1159358	9	2023/01/04 至 2033/01/04	加拿大	原始取得

序号	注册人	商标	注册号	核定类别	权利期限	国家/地区	取得方式
153	发行人		1202829	7、9、11、12	2023/10/11 至 2033/10/11	加拿大	原始取得
154	发行人		1201635	7、9、11、12	2023/10/04 至 2033/10/04	加拿大	原始取得
155	发行人		433833	9	2021/01/27 至 2031/01/27	埃及	原始取得
156	发行人	HONOTO	433832	9	2021/01/27 至 2031/01/27	埃及	原始取得
157	发行人	HONOTO	433831	9	2021/01/27 至 2031/01/27	埃及	原始取得
158	发行人	欧陆通	433835	9	2021/01/27 至 2031/01/27	埃及	原始取得
159	发行人		433834	9	2021/01/27 至 2031/01/27	埃及	原始取得
160	发行人		1981171	9	2019/01/07 至 2029/01/07	澳大利亚	原始取得
161	发行人		2021317	9	2019/07/05 至 2029/07/05	澳大利亚	原始取得
162	发行人	HONOTO	2021310	9	2019/07/05 至 2029/07/05	澳大利亚	原始取得
163	发行人		2021323	9	2019/07/05 至 2029/07/05	澳大利亚	原始取得
164	发行人	ASPOWER	2021314	9	2019/07/05 至 2029/07/05	澳大利亚	原始取得
165	发行人	ASPOWER	4/2019/00012 405	9	2019/10/10 至 2029/10/10	菲律宾	原始取得
166	发行人		4/2019/00012 404	9	2019/11/03 至 2029/11/03	菲律宾	原始取得
167	发行人		4/2019/00012 402	9	2019/11/24 至 2029/11/24	菲律宾	原始取得
168	发行人		4/2019/00012 401	9	2019/11/24 至 2029/11/24	菲律宾	原始取得
169	发行人	HONOTO	4/2019/00012 403	9	2019/11/24 至 2029/11/24	菲律宾	原始取得

序号	注册人	商标	注册号	核定类别	权利期限	国家/地区	取得方式
170	发行人		4205952	9	2012/09/11 至 2032/09/11	美国	继受取得
171	发行人		5866329	9	2019/09/24 至 2029/09/24	美国	原始取得
172	发行人	HONOTO	5961307	9	2020/01/14 至 2030/01/14	美国	原始取得
173	发行人		5965998	9	2020/01/21 至 2030/01/21	美国	原始取得
174	发行人	ASPOWER	6358761	9	2021/05/25 至 2031/05/25	美国	原始取得
175	发行人	honoto	6492388	9	2021/09/21 至 2031/09/21	美国	原始取得
176	发行人		7108993	9	2023/07/11 至 2033/07/11	美国	原始取得
177	发行人	omniklad	7108874	9	2023/07/11 至 2033/07/11	美国	原始取得
178	发行人	OMNIKLAD	7108992	9	2023/07/11 至 2033/07/11	美国	原始取得
179	发行人		7109036	9	2023/07/11 至 2033/07/11	美国	原始取得
180	发行人		2020/59423	9	2020/06/08 至 2030/06/08	土耳其	原始取得
181	发行人		2020/92671	9	2020/08/13 至 2030/08/13	土耳其	原始取得
182	发行人	HONOTO	2020/92691	9	2020/08/13 至 2030/08/13	土耳其	原始取得
183	发行人	HONOTO	2020/92661	9	2020/08/13 至 2030/08/13	土耳其	原始取得
184	发行人	欧陆通	2020/92677	9	2020/08/13 至 2030/08/13	土耳其	原始取得
185	发行人		2020/93264	9	2020/08/14 至 2030/08/14	土耳其	原始取得
186	发行人		2023 025399	9、35、 42	2023/02/27 至 2033/02/27	土耳其	原始取得

序号	注册人	商标	注册号	核定类别	权利期限	国家/地区	取得方式
187	发行人	 欧陆通 HONOTO	1124740	9	2019/07/05 至 2029/07/05	新西兰	原始取得
188	发行人	 欧陆通 HONOTO	1124744	9	2019/07/05 至 2029/07/05	新西兰	原始取得
189	发行人	HONOTO	1124738	9	2019/07/05 至 2029/07/05	新西兰	原始取得
190	发行人	 ASPOWER	1124743	9	2019/07/05 至 2029/07/05	新西兰	原始取得
191	发行人	ASPOWER	1124739	9	2019/07/05 至 2029/07/05	新西兰	原始取得
192	发行人	ASPOWER	TM20190264 26	9	2019/07/19 至 2029/07/19	马来西亚	原始取得
193	发行人	 ASPOWER	TM20190264 28	9	2019/07/19 至 2029/07/19	马来西亚	原始取得
194	发行人	 欧陆通 HONOTO	TM20190264 20	9	2019/07/19 至 2029/07/19	马来西亚	原始取得
195	发行人	HONOTO	TM20190264 23	9	2019/07/19 至 2029/07/19	马来西亚	原始取得
196	发行人	 欧陆通 HONOTO	395128	9、35	2019/04/05 至 2029/04/05	越南	原始取得
197	发行人	HONOTO	394179	9	2019/04/05 至 2029/04/05	越南	原始取得
198	发行人	honoto	442930	9	2020/12/04 至 2030/12/04	越南	原始取得
199	发行人	 欧陆通 HONOTO	413164	9	2019/07/15 至 2029/07/15	越南	原始取得
200	发行人	ASPOWER	413849	9	2019/07/15 至 2029/07/15	越南	原始取得
201	发行人	HONOTO	413165	9	2019/07/15 至 2029/07/15	越南	原始取得
202	发行人	 欧陆通 HONOTO	190127451	9	2019/07/19 至 2029/07/18	泰国	原始取得
203	发行人	 欧陆通 HONOTO	190127450	9	2019/07/19 至 2029/07/18	泰国	原始取得

序号	注册人	商标	注册号	核定类别	权利期限	国家/地区	取得方式
204	发行人	HONOTO	190127449	9	2019/07/19 至 2029/07/18	泰国	原始取得
205	发行人	 欧陆通 HONOTO	236567	9	2019/7/14 至 2026/7/14	孟加拉	原始取得
206	发行人	omniklad	1656699	9、11	2021/10/15 至 2031/10/15	马德里 申请	原始取得
207	发行人	omnikald	1656783	9、11	2021/10/15 至 2031/10/15	马德里 申请	原始取得
208	发行人	HONOTO	2019/18726	9	2019/07/05 至 2029/07/05	南非	原始取得
209	发行人		2020/36297	9	2020/12/23 至 2030/12/23	南非	原始取得
210	发行人	ASPOWER	2019/18729	9	2019/07/05 至 2029/07/05	南非	原始取得

上述第 206、207 项商标在俄罗斯、澳大利亚、巴西、印度、墨西哥、韩国、越南、日本受到保护。

发行人上述商标均未设置质押、保全及其他权利限制，也未许可他人使用。不存在抵押、质押或优先权等权利瑕疵，不存在权属纠纷和法律风险。

附表五 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拥有的软件著作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及其境内子公司拥有的主要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登记号	软件名称	首次发表日期	登记日期	取得方式
1	发行人	2011SR094018	欧陆通电源调控软件 V1.0	2010/10/15	2011/12/13	原始取得
2	发行人	2011SR093950	欧陆通固定式输出电源的电流、电压可调节软件 V1.0	2010/10/20	2011/12/12	原始取得
3	发行人	2011SR093621	欧陆通可变灯光调节控制软件 V1.0	2010/11/10	2011/12/12	原始取得
4	发行人	2011SR093952	欧陆通电力操作电源的数字控制软件 V1.0	2011/01/03	2011/12/12	原始取得
5	发行人	2011SR093953	欧陆通 R2A-AV0700 电源管理监控软件 V1.0	2011/02/02	2011/12/12	原始取得
6	发行人	2011SR093659	欧陆通电源模块的可变电压软件 V1.0	2011/03/10	2011/12/12	原始取得
7	发行人	2011SR093668	欧陆通控制单元的运算及信号输出软件 V1.0	2011/04/08	2011/12/12	原始取得
8	发行人	2011SR094035	欧陆通通讯信号转换软件 V1.0	2011/05/12	2011/12/13	原始取得
9	发行人	2011SR093617	欧陆通电源可自动切换软件 V1.0	2011/07/22	2011/12/12	原始取得
10	发行人	2011SR093614	欧陆通产品老化监控测试系统软件 V1.0	2011/07/22	2011/12/12	原始取得
11	发行人	2014SR094521	欧陆通电源侦测电流调控电压软件 V1.0	2013/03/25	2014/07/09	原始取得
12	发行人	2014SR094531	欧陆通允余电源声光告警软件 V1.0	2013/05/31	2014/07/09	原始取得
13	发行人	2014SR094285	欧陆通多台并机平均值均流软件 V1.0	2013/07/01	2014/07/09	原始取得
14	发行人	2014SR094532	欧陆通侦测电源温度控制风扇软件 V1.0	2013/08/28	2014/07/09	原始取得
15	发行人	2014SR103790	欧陆通定时 PWM 调节 LED 亮度软件 V1.0	2013/10/24	2014/07/23	原始取得

16	发行人	2014SR092773	欧陆通大电流智能充电软件 V1.0	2014/03/11	2014/07/07	原始取得
17	发行人	2014SR092472	欧陆通新型智能电池充电管理软件 V1.0	2014/03/11	2014/07/07	原始取得
18	发行人	2014SR092482	欧陆通移动电源智能充电管理软件 V1.0	2014/03/24	2014/07/07	原始取得
19	发行人	2014SR092159	欧陆通多功能无线充电器管理软件 V1.0	2014/04/15	2014/07/05	原始取得
20	发行人	2014SR092157	欧陆通动态跟踪检测 LCD 显示软件 V1.0	2014/04/15	2014/07/05	原始取得
21	发行人	2019SR0586868	欧陆通智能 PMBus 电源状态监控管理软件 [简称: PMBus 监控软件]1.0	2016/10/01	2019/06/10	原始取得
22	发行人	2019SR0586890	欧陆通智能条码写入软件 [简称: 条码写入软件]1.0	2017/03/11	2019/06/10	原始取得
23	发行人	2019SR0586899	欧陆通服务器电源智能自动记录故障状态管理软件 [简称: 智能记录故障软件]1.0	2017/05/01	2019/06/10	原始取得
24	发行人	2017SR425548	欧陆通大瓦特服务器电源智能温度控制的风机控制固件系统 V1.0	2017/05/20	2017/08/04	原始取得
25	发行人	2017SR426643	欧陆通数字电源中的 DSP 在线升级固件系统 V1.0	2017/05/25	2017/08/07	原始取得
26	发行人	2017SR426039	欧陆通服务器电源冷冗余控制功能固件系统 V1.0	2017/05/30	2017/08/04	原始取得
27	发行人	2017SR424090	欧陆通基于 CRPS 模块电池管理 (BMS) 的固件系统 V1.0	2017/06/10	2017/08/04	原始取得
28	发行人	2017SR424479	欧陆通服务器电源 PMBus1.2 通讯接口固件系统 V1.0	2017/06/10	2017/08/04	原始取得
29	发行人	2017SR426043	欧陆通服务器电源 MCU 在线升级固件系统 V1.0	2017/06/10	2017/08/04	原始取得
30	发行人	2017SR424403	欧陆通智能快速充电管理软件 V1.0	2017/06/15	2017/08/04	原始取得

31	发行人	2017SR425032	欧陆通服务器电源 iTHD 参数的 DSP 固件系统 V1.0	2017/06/20	2017/08/04	原始取得
32	发行人	2017SR426839	欧陆通服务器电源中的黑盒功能固件系统 V1.0	2017/06/20	2017/08/07	原始取得
33	发行人	2017SR427052	欧陆通快速检测短路保护的服务器电源单片机固件系统 V1.0	2017/06/20	2017/08/07	原始取得
34	发行人	2019SR0585705	欧陆通 5G 基站电源的管理软件[简称：基站电源固件]1.0	2018/03/01	2019/06/10	原始取得
35	发行人	2019SR0624985	欧陆通具备高可靠性的固件在线升级软件[简称：在线升级软件]1.0	2018/03/01	2019/06/18	原始取得
36	发行人	2019SR0585691	欧陆通基于多通道输出可支持 PMBus 通信的转接板监护软件[简称：多通道输出电源转接板监护软件]1.0	2018/03/21	2019/06/10	原始取得
37	发行人	2019SR0586951	欧陆通服务器电源自动校准软件[简称：自动校准软件]1.0	2018/03/21	2019/06/10	原始取得
38	发行人	2020SR0971914	欧陆通存储服务器电源管理软件[简称：存储服务器电源管理软件]1.0	2020/05/01	2020/08/24	原始取得
39	发行人	2019SR0585796	欧陆通锂电池电量的智能管理软件[简称：锂电池电量的智能管理软件]1.0	2018/05/28	2019/06/10	原始取得
40	发行人	2019SR0585700	欧陆通高级智能电源入料检验系统[简称：PMBus 入料检查软件]1.0	2018/10/01	2019/06/10	原始取得
41	发行人	2019SR0589032	欧陆通智能 PMBus 电源精度自动测试软件[简称：PMBus 精度测试软件]1.0	2018/10/06	2019/06/10	原始取得
42	发行人	2020SR0971986	欧陆通智能双台自动 PMBus 测试系统[简称：双台 PMBus 测试 ATE]1.0	2019/10/01	2020/08/24	原始取得

43	发行人	2020SR1124870	欧陆通具备智能温控风扇转速控制软件[简称：风扇功能]1.0	2020/02/28	2020/09/18	原始取得
44	发行人	2020SR0972208	欧陆通服务器电源黑盒子功能软件[简称：黑盒功能]1.0	2020/03/10	2020/08/24	原始取得
45	发行人	2020SR0970962	欧陆通 5G 电源的电子标签写入软件[简称：条码写入软件]1.0	2020/04/10	2020/08/24	原始取得
46	发行人	2020SR0970908	欧陆通 PoE 开架电源管理软件[简称：PoE 开架电源管理软件]1.0	2020/05/08	2020/08/24	原始取得
47	发行人	2020SR0970921	欧陆通基于 568000EX DSC 的电源管理软件 [简称：电源管理软件]1.0	2020/05/25	2020/08/24	原始取得
48	发行人	2020SR0970892	欧陆通区块链大功率电源管理软件[简称：大功率电源管理软件]1.0	2020/05/26	2020/08/24	原始取得
49	发行人	2020SR0972197	欧陆通存储电池 BMS 工作状态监控软件[简称：BMS 工作状态监控软件]1.0	2020/05/27	2020/08/24	原始取得
50	发行人	2020SR0971024	欧陆通全数字电源控制环路管理软件[简称：全数字电源环路控制软件]1.0	2020/05/27	2020/08/24	原始取得
51	发行人	2022SR0218433	欧陆通筋膜枪产品智能控制及管理软件[简称：筋膜枪产品智能控制及管理软件]1.0	2021/08/10	2022/02/11	原始取得
52	发行人	2022SR0362993	欧陆通基于 C#的电子标签写入软件[简称：基于 C#的电子标签写入软件]1.0	2021/08/14	2022/03/18	原始取得
53	发行人	2022SR0218434	欧陆通 PoE 交流 180W 电源输入侧数据采集软件[简称：PoE 交流 180W 电源输入侧数据采集软件]1.0	2021/09/20	2022/02/11	原始取得
54	发行人	2022SR0218203	欧陆通 PoE 直流 180W 电源输入侧数据采集软件[简称：PoE	2021/09/20	2022/02/11	原始取得

			直流 180W 电源输入侧数据采集软件]1.0			
55	发行人	2022SR0362994	欧陆通用于大功率充电柜交流电源的通讯管理软件[简称：大功率充电柜交流电源的通讯管理软件]1.0	2021/09/25	2022/03/18	原始取得
56	发行人	2022SR0218204	欧陆通 PoE 金牌 180W 电源管理软件 [简称：PoE 金牌 180W 电源管理软件]1.0	2021/10/15	2022/02/11	原始取得
57	发行人	2022SR0368909	欧陆通网络安全行业电源的管理软件[简称：网络安全电源管理软件]V1.0	2021/10/16	2022/03/21	原始取得
58	发行人	2022SR0362925	欧陆通服务器电源在线升级管理软件[简称：电源在线升级管理软件]V1.0	2021/10/25	2022/03/18	原始取得
59	发行人	2022SR0375535	欧陆通基于 C#的上位机校正软件[简称：C#上位机校正程序]V1.04	2021/12/10	2022/03/22	原始取得
60	发行人	2022SR0362926	欧陆通高端 PoE 电源的通讯管理软件[简称：高端 PoE 电源的通讯管理软件]V1.0	2021/12/18	2022/03/18	原始取得
61	发行人	2022SR0368913	欧陆通用于电信设备的 350W 电源的管理软件[简称：350W 电源的管理软件]1.0	未发表	2022/03/21	原始取得
62	发行人	2023SR0100846	欧陆通基于 C++的上位机双台校准软件[简称：C++双台校准软件]V1.06	2022/06/07	2023/01/17	原始取得
63	发行人	2023SR0100863	高端服务器的图形化黑盒实现软件[简称：服务器图形化黑盒软件]1.0	2022/06/10	2023/01/17	原始取得
64	发行人	2023SR0268191	欧陆通基于 LPC824 的交换机电源的管理软件[简称：LPC824 的交换机电源的管理软件]1.0	2022/07/16	2023/02/21	原始取得

65	发行人	2023SR1252004	欧陆通 1300W 服务器电源低压直流输入初级侧控制管理软件[简称：低压直流输入初级侧控制管理软件]V1.0	2023/07/19	2023/10/18	原始取得
66	发行人	2023SR1244037	欧陆通 201W 智能充电器管理软件[简称：201W 智能充电器管理软件]1.0	2023/03/06	2023/10/17	原始取得
67	发行人	2023SR1457761	欧陆通 2000W 大功率高效服务器电源高压直流输入管理软件[简称：2000W 高效服务器电源高压直流输入管理软件]1.0	2023/03/24	2023/11/17	原始取得
68	发行人	2023SR1456794	欧陆通 1512W 大功率通讯系统电源管理软件[简称：通讯系统电源管理软件]1.0	2023/07/31	2023/11/17	原始取得
69	发行人	2023SR1458824	欧陆通 3200W 大功率服务器电源管理软件[简称：3200W 大功率服务器电源管理软件]V1.0	2023/07/20	2023/11/17	原始取得
70	发行人	2023SR1509099	欧陆通基于 C#的 ThermalTest 软件[简称：C#温升测试软件]V1.0	2023/07/10	2023/11/27	原始取得
71	东莞欧陆通	2023SR0100804	欧陆通基于 WSDL 服务的上位机日志管理软件[简称：上位机日志管理软件]V1.0	2022/03/29	2023/01/17	原始取得
72	东莞欧陆通	2023SR0100861	欧陆通基于 C#的上位机发行升级管理软件[简称：上位机发行升级管理软件]V1.0	2022/05/31	2023/01/17	原始取得
73	东莞欧陆通	2023SR0100862	用于服务器电源的新型冷冗余功能软件[简称：服务器电源的新型冷冗余功能软件]V1.0	2022/08/02	2023/01/17	原始取得
74	东莞欧陆通	2023SR0100805	大功率农用无人机充电器的电源管理软件[简称：大功率充电器	未发表	2023/01/17	原始取得

			的电源电源管理软件]1.0			
75	东莞欧陆通	2023SR0100847	欧陆通小功率 PoE 电源的管理软件[简称: 小功率 PoE 电源的管理软件]1.0	未发表	2023/01/17	原始取得
76	东莞欧陆通	2023SR1252427	基于泰为 5800 的 PFC 控制软件[简称: 基于 5800 的 PFC 控制软件]V1.0	2023/05/18	2023/10/18	原始取得
77	东莞欧陆通	2023SR1252318	基于 STM32G4 的有源钳位正激控制软件[简称: 有源钳位正激控制软件]V1.0	2023/07/17	2023/10/18	原始取得
78	东莞欧陆通	2023SR1244824	基于 C#的校正设备控制软件[简称: 校正设备控制软件]V1.01	2023/06/08	2023/10/17	原始取得
79	东莞欧陆通	2023SR1160680	欧陆通基于 C#的 VR_FRU 上位机调压软件[简称: C#VR_FRU 调压软件]V1.00	2023/05/15	2023/09/26	原始取得
80	东莞欧陆通	2023SR1458156	大功率 AI 服务器电源的动态均流管理软件[简称: 电源动态均流软件]V1.0	2023/03/20	2023/11/17	原始取得